南齊書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梁 蕭子顯 撰

南齊書

第二冊

卷一六至卷三九（志傳）

中華書局

南齊書卷十六

志第八

百官

建官設職，興自炎昊，方乎隆周之册，表乎盛漢之書。存改回沿，〔一〕備於歷代，先賢往學，以之雕篆者衆矣。若夫胡廣舊儀，事惟簡撮，應劭官典，殆無遺恨。王朗奏議，屬霸國之初基；陳矯增曹，由軍事而補闕。今則有魏氏官儀、魚豢中外官也。山濤以意辯人，不□□□。荀勗欲去事煩，唯論并省。定制成文，本之晉令，後代承業，案爲前准。肇域官品，區別階資，〔二〕蔚宗選簿梗槩，欽明階次詳悉，虞通、劉寅因荀氏之作，矯舊增新，今古相校。齊受宋禪，事遵常典，既有司存，無所偏廢。其餘散在史注，多已筌拾，覽者易知，不重述也。

諸臺府郎令史職吏以下，具見長水校尉王珪之職儀。

(國相)〔相國〕。〔三〕蕭、曹以來，爲人臣極位。宋孝建用南譙王義宣。至齊不用人，以爲贈，不列官。

太宰。宋大明用江夏王義恭，以後無人。齊以爲贈。

太傅。太師、太保、太傅，〔四〕周舊官。漢末，董卓爲太師。晉惠帝初，衞瓘爲太保。自後無太師，而太保爲贈。齊唯置太傅。

大司馬。

大將軍。宋元嘉用彭城王義康，後無人。齊以爲贈。

太尉。

司徒。

司空。三公，舊爲通官。司徒府領天下州郡名數戶口簿籍。雖無，〔五〕常置左右長史、左西〔曹〕掾屬、〔六〕主簿、祭酒、令史以下。晉世王導爲司徒，右長史干寶撰立官府職儀

特進。已具。

諸開府儀同三司。位從公。

驃騎將軍。

車騎將軍。

衞將軍。

鎭軍將軍。

中軍將軍。

撫軍將軍。

四征將軍。東、西、南、北。

四鎭將軍。

凡諸將軍加「大」字，位從公。開府儀同如公。凡公督府置佐：長史、司馬各一人，諮議參軍二人。諸曹有錄事，〔功曹〕，記室，戶曹，倉曹，中、直兵，外兵，騎兵，長流賊曹，城局，法曹，田曹，水曹，鎧曹，集曹，右戶，十八曹。〔七〕〔城〕局曹以上署正參

軍，〔八〕法曹以下署行參軍，各一人。其行參軍無署者，爲長兼員。其府佐史則從事中郎二人，倉曹掾、戶曹屬、東西閤祭酒各一人，主簿舍人御屬二人。加崇者，則左右長史四人，中郎掾屬竝增數。其未及開府，則置府亦有佐史，其數有減。小府無長流，置禁防參軍。

四安將軍。

四平將軍。

左、右、前、後將軍。

征虜將軍。

四中郎將。

晉世荀羨、王胡之竝居此官。宋、齊以來，唯處諸王，素族無爲者。

冠軍將軍。

輔國將軍。

寧朔將軍。

寧遠將軍。

龍驤將軍。

凡諸小號，亦有置府者。

太常。

府置丞一人，五官、功曹、主簿，九府九史皆然。領官如左：

博士，謂之太學博士。

國子祭酒一人。博士二人。助教十人。

建元四年，有司奏置國學，祭酒准諸曹尙書，博士准中書郎，助教准南臺御史。選經學爲先。若其人難備，給事中以還明經者，以本位領。其下典學二人，三品，准太常主簿；戶曹、儀曹各二人，五品；白簿治禮吏八人，六品；保學醫二人；威儀二人。其夏，國諱廢學，有司奏省助敎以下。永明三年，立學，尙書令王儉領祭酒。八年，國子博士何胤單爲祭酒，疑所服，陸澄等皆不能據，遂以玄服臨試。月餘日，博議定，乃服朱衣。

總明觀祭酒一人。

右泰始六年，以國學廢，初置總明觀，玄、儒、文、史四科，科置學士各十人，正令史一人，書令史二人，幹一人，門吏一人，典觀吏二人。建元中，掌治五禮。永明三年，國

學建，省。

太廟令一人，丞一人。

明堂令一人，丞一人。

太祝令一人，丞一人。

太史令一人，丞一人。

廪犧令一人，丞一人。

置令丞以下皆有職吏。

太樂令一人，丞一人。

諸陵令。

永明末置，用二品三品勳。置主簿、戶曹各一人，六品保舉。

光祿勳。

府置丞一人。領官如左：

左右光祿大夫。

位從公，開府置佐史如公。

光祿大夫。

皆銀章青綬，詔加金章紫綬者，爲金紫光祿大夫。樂安任遐爲光祿，就王晏乞一片金，晏乃啓轉爲金紫，不行。

太中大夫。

中散大夫。

諸大夫官，皆處舊齒老年，重者加親信二十人。

衞尉。

府置丞一人。掌宮城管籥。張衡西京賦曰「衞尉八屯，警夜巡晝」。宮城諸却敵樓上本施鼓，持夜者以應更唱，太祖以鼓多驚眠，改以鐵磬云。

廷尉。

府置丞一人，正一人，監一人，評一人，律博士一人。

大司農。

府置丞一人。領官如左：

太倉令一人，丞一人。

導官令一人，丞一人。

藉田令一人，丞一人。

少府。
府置丞一人。領官如左：
左右尚方令各一人，丞一人。
鍛署丞一人。永明三年省，四年復置。
御府令一人，丞一人。
東冶令一人，丞一人。
南冶令一人，丞一人。
平準令一人，丞一人。
上林令一人，丞一人。亦屬尚書殿中曹。
將作大匠。
太僕。
大鴻臚。
三卿不常置。將作掌宮廟土木。太僕掌郊禮執轡。鴻臚掌導護贊拜。有事權置兼官，畢乃省。
乘黃令一人。

掌五輅安車，大行凶器轀輬車。

客館令。

掌四方賓客。

宣德衞尉、少府、太僕。

鬱林王立，文安太后卽尊號，以宮名置之。

大長秋。

鬱林立皇后置。

錄尚書。

尚書令。

總領尚書臺二十曹，爲內臺主。行遇諸王以下，皆禁駐。左右僕射分道。無令，左僕射爲臺主，與令同。

左僕射。

領殿中主客二曹事，諸曹郊廟、園陵、車駕行幸、朝儀、臺內非違、文官舉補滿敍疾假事，其諸吉慶瑞應衆賀、災異賊發衆變、臨軒崇拜、改號格制、莅官銓選，凡諸除署、

功論、封爵、貶黜、八議、疑讞、通關案，則左僕射主，右僕射次經，維是黃案，左僕射右僕射署朱符見字，經都丞竟，右僕射橫畫成目，左僕射畫，令畫。右官闕，則以次并畫。若無左右，則直置僕射在其中閒，總左右事。

吏部尚書。

領吏部、刪定、三公、比部四曹。

度支尚書。

領度支、金部、倉部、起部四曹。

左民尚書。

領左民、駕部二曹。

都官尚書。

領都官、水部、庫部、功論四曹。

五兵尚書。

領中兵、外兵二曹。

祠部尚書。

右僕射通職，不俱置。

起部尚書。

興立宮廟權置，事畢省。

左丞一人。

掌宗廟郊祠、吉慶瑞應、災異、立作格制、諸案彈、選用除置、吏補滿除遣注職。

右丞一人。

掌兵士百工補役死叛考代年老疾病解遣、其內外諸庫藏穀帛、刑辠創業諍訟、田地船乘、稟拘兵工死叛、考剔討補、差分百役、兵器諸營署人領、州郡租布、〔八〕民戶移徙、〔九〕州郡縣併帖、城邑民戶割屬、刺史二千石令長〔丞〕尉被收及免贈、〔一〇〕文武諸犯削官事。白案，右丞上署，左丞次署。黃案，左丞上署，〔右丞次署〕。〔一一〕諸立格制及詳讞大事宗廟朝廷儀體，左丞上署，右丞次署。自令僕以下五尚書八座二十曹，〔一二〕各置郎中令史以下，又置都令史分領之。僕射掌朝軌，尚書掌讞奏，都丞任碎，在彈違諸曹緣常及外詳讞事。應須命議相值者，皆郎先立意，應奏黃案及關事，以立意官為議主。凡辭訴有漫命者，曹緣諮如舊。〔一三〕若命有諮，則以立意者為議主。

武庫令一人。

屬庫部。

車(將)〔府〕令一人，〔一四〕丞一人。

屬駕部。

公車令一人。

大官令一人，丞一人。

大醫令一人，丞一人。

內外殿中監各一人。

內外驊騮廐丞各一人。

材官將軍一人，司馬一人。

屬起部，亦屬領軍。

侍中祭酒。高功者稱之。

侍中。

漢世爲親近之職。魏、晉選用，稍增華重，而大意不異。宋文帝元嘉中，王華、王曇首、殷景仁等，並爲侍中，情在親密，〔一五〕與帝接膝共語，貂拂帝手，拔貂置案上，語畢

復手插之。孝武時，侍中何偃南郊陪乘，鑾輅過白門闥，〔一六〕偃將匐，帝乃接之曰：「朕乃陪卿。」齊世朝會，多以美姿容者兼官。永元三年，東昏南郊，不欲親朝士，以主璽陪乘，前代未嘗有也。侍中呼爲門下。亦置令史。領官如左：

給事黃門侍郎。

亦管知詔令，世呼爲小門下。

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員外散騎〔常〕侍（郎）。〔一七〕

舊與侍中通官，其通直員外，用衰老人士，故其官漸替。宋大明雖華選比侍中，而人情久習，終不見重，尋復如初。

散騎侍郎。通直散騎侍郎。員外散騎侍郎。

給事中。

奉朝請。

駙馬都尉。

集書省職，置正書令史。朝散用衣冠之餘，人數猥積。永明中，奉朝請至六百餘人。

中書監一人，令一人，侍郎四人，通事舍人無員。

中書省職，置主書、令史、正書以下。

祕書監一人，丞一人。郎。著作佐郎。

晉祕書閣有令史，掌衆書，見晉令，令亦置令史、正書及弟子，皆典教書畫。

御史中丞一人。

晉江左中丞司隸分督百僚，傅咸所云「行馬內外」是也。今中丞則職無不察，專道而行，騶輻禁呵，加以聲色，武將相逢，輒致侵犯，若有鹵簿，至相毆擊。宋孝建二年制，中丞與尙書令分道，雖丞郎下朝相值，亦得斷之，餘內外衆官，皆受停駐。

治書侍御史二人。

侍御史十人。

蘭臺置諸曹內外督令以下。

謁者僕射一人。

謁者十人。

謁者臺，掌朝覲賓饗。

領軍將軍、中領軍。

護軍將軍、中護軍。

凡爲中，小輕，同一官也。諸爲將軍官，皆敬領、護。諸王爲將軍，道相逢，則領、護讓道。置長史、司馬、五官、功曹、主簿。

左右二衞將軍。

驍騎將軍。

游擊將軍。

晉世以來，謂領、護至驍、游爲六軍。二衞置司馬次官功曹主簿以下。

左右二中郎將。

前軍將軍、後軍將軍、左軍將軍、右軍將軍，號四軍。

屯騎、步兵、射聲、越騎、長水五校尉。

虎賁中郎將。

宂從僕射。

羽林監。

積射將軍。

彊弩將軍。

殿中將軍、員外殿中將軍。

殿中司馬督。

武衞將軍。

武騎常侍。

　自二衞、四軍、五校已下，謂之「西省」，而散騎爲「東省」。

丹陽尹。

　位次九卿下。

太子太傅。

　少傅。

　　府置丞、功曹、五官、主簿。

太子詹事。

府置丞一人以下。

太子率更令。

太子家令。

置丞。

太子僕。

太子門大夫。

太子中庶子。

太子中舍人。

太子洗馬。

太子舍人。

太子左右衞率各一。

太子翊軍步兵屯騎三校尉。

太子旅賁中郎將一人。

太子左右積弩將軍。

太子殿中將軍、員外殿中將軍。

太子倉官令。

太子常從虎賁督。

右東宮職僚。

州牧、刺史。

魏、晉世州牧隆重，刺史任重者爲使持節都督，輕者爲持節督，起漢從帝時，〔一八〕御史中丞馮赦討九江賊，督揚、徐二州軍事，而何、徐宋志云起魏武，遣諸州將督軍，王珪之職儀云起光武，並非也。晉太康中，都督知軍事，刺史治民，各用人。惠帝末，乃并任，非要州則單爲刺史。州朝置別駕、治中、議曹、文學祭酒、諸曹部從事史。

護南蠻校尉。

府置佐史。隸荆州。晉、宋末省。建元元年，復置，三年，省。延興元年置，建武省。

護三巴校尉。

宋置。建元二年，改爲刺史。

寧蠻校尉。

府亦置佐史，隸雍州。

平蠻校尉。

永明三年置，隸益州。

鎭蠻校尉。

隸寧州。

護西戎校尉。

護羌校尉。

右四校尉，亦置四夷。

平越中郎將。

府置佐史，隸廣州。

郡太守、內史。

縣令、相。

郡縣爲國者，爲內史、相。

鎭蠻護軍。

安遠護軍。

晉世雜號，多爲郡領之。

諸王師、友、文學各一人。

國官郎中令、中尉、大農爲三卿，左右常侍、侍郎，上軍、中軍、下軍三軍，典書、典祠、學官、典衞四令，食官、廄牧長、謁者以下。公侯置郎中令一卿。

贊曰：百司分置，惟皇命職。雲師鳥紀，各有其式。

校勘記

〔一〕存改回沿　「沿」百衲本作「沇」，據南監本、殿本改。

〔二〕區別階資　「資」字原闕，據各本補。

〔三〕（國相）〔相國〕　據局本改。按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國相」當作「相國」。

〔四〕太師太保太傅　永樂大典九百十九引作「太師太傅太保」。按三師位次，太傅當在太保前。

〔五〕雖無　按：此下疑有脫文。據宋書百官志：「司徒若無公，唯省舍人，其府常置。其職寮異於餘府，有左右長史、左西曹掾屬各一人，餘則同矣。餘府有公則置，無則省。」則此亦當云「雖無司

徒公，其府不廢」，文義始足。

〔六〕左西〔曹〕掾屬　據宋書百官志、元龜七百十六補。

〔七〕諸曹有錄事〔功曹〕至十八曹　「功曹」據通典補。又按通典云：「宋武帝爲相，合中兵、直兵爲一參事，曹則猶二也。」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今數之，止十六曹」，今補「功曹」，尚缺一曹。

〔八〕〔城〕局曹以上署正參軍　據元龜七百十六補。

〔九〕〔人〕民戶移徙　「人」字衍，今刪。按通典職官典作「人戶移徙」，蓋避唐諱，改「民」爲「人」也。

〔一〇〕刺史二千石令長〔丞〕尉被收及免贈　據通典職官典補。

〔一一〕黃案左丞上署〔右丞次署〕　據通典職官典補。

〔一二〕自令僕以下五尚書八座二十曹　按尚書二十曹，左僕射領殿中、主客二曹，吏部尚書領吏部、刪定、三公、比部四曹，度支尚書領度支、金部、倉部、起部四曹，左民尚書領左民、駕部二曹，都官尚書領都官、水部、庫部、功論四曹，五兵尚書領中兵、外兵二曹，凡十八曹，尚闕二曹，據通典職官典，右僕射領祠部、儀部二曹，合之適得二十曹。

〔一三〕曹緣諮如舊　「緣」南監本、殿本、局本作「掾」。張元濟校勘記云：「案前數行有諸曹緣常及外詳讞事云云，則『緣』字不誤。」

〔一四〕車〔將〕〔府〕令一人　各本並誤，今據通典職官典、元龜四百五十七改。

〔一五〕情在親密　「在」御覽六百八十八引作「任」，通典職官典同。

〔一六〕鑾輅過白門闥　「闥」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闕」。

〔一七〕員外散騎〔常〕侍〔郎〕　據元龜四百五十七改。按後有員外散騎侍郎，此當作員外散騎常侍。

〔一八〕起漢從帝時　「從」南監本、毛本作「順」。按作「從」，子顯避諱改；作「順」，後人回改也。

南齊書卷十七

志第九

輿服

昔三皇乘祇車出谷口，夏氏以奚仲爲車正，殷有瑞車，山車垂句是也。周禮匠人爲輿，以象天地。漢武天漢四年，朝諸侯甘泉宮，定輿服制，班于天下。光武建武十三年，得公孫述葆車，輿輦始具。蔡邕創立此志，馬彪勒成漢典，晉摯虞治禮，亦議五輅制度。江左之始，車服多闕，但有金戎，省充庭之儀。太興中，太子臨學，無高蓋車，元帝詔乘安車。元、明時，屬車唯九乘。永和中，石虎死後，舊工人奔叛歸國，稍造車輿。太元中，苻堅敗後，又得僞車輦，於是屬車增爲十二乘。義熙中，宋武平關、洛，得姚興僞車輦。宋大明改脩輦輅，妙盡時華，始備僞氏，復設充庭之制。永明中，更增藻飾，盛於前矣。案周禮以檢漢志，名器不同，晉、宋改革，稍與世異，今記時事而已。

玉輅，漢金根也。漆畫輪，金塗縱容後路受福輞。兩廂上望板前優遊，通緣金塗鏤鍱，碧絞廚，鑿鏤金薄帖。兩廂外織成衣，兩廂裏上施金塗鏤面釘，瑇瑁帖。望板廂上金薄帖，金博山，登仙紐，松精。優遊上和鸞鳥立花（扶）〔趺〕銜鈴，〔一〕銀帶瑇瑁筒瓦，金塗鏤鍱，刀格，織成手匡金花鈿錦衣。優遊下，隱膝，裏施金塗鏤面釘，織成衣。優遊橫前，施瑇瑁帖，金塗花釘。優遊前，金塗倒龍，後梢鑿銀瑇瑁龜甲，金塗花沓。〔二〕望板，金塗受福望龍諸校飾。抗及諸末，皆螭龍首。〔三〕龍汗板，〔四〕在車前，銀帶花獸，金塗受福，緣裏邊，鏤鍱瑇瑁織成衣。裏，金塗鏤面花釘。外，金塗博山、辟邪虎、鳳皇銜花諸校飾。斗蓋，金塗鏤鍱，二十八爪支子花，黃錦斗衣，複碧絹柒布緣油頂，〔五〕絳系（絲）〔絡〕，織成顏（毛）〔毦〕赭舌孔雀毛複錦，〔六〕綠絞隨陰，懸珠蚌佩，金塗鈴，雲朱結，仙人綬，雜色眞孔雀毦。一轅，漆畫車衡，銀花帶，衡上金塗博山，四和鸞鳥立花（扶）〔趺〕銜鈴，〔七〕所謂「鸞鳥立衡」也。又龍首銜軛，又髦插翟尾，上下花沓，絳綠系的，望繩八枚。（旆）〔旂〕十二旒，〔八〕畫升龍，竿首金塗龍銜火燄幡，眞毦。棨戟，織成衣，金塗沓駐及受福，金塗鴈鏤鍱。漆案立牀，在車中，錦複黃絞，爲案立衣。錦複黃絞鄣泥。八幅，長九尺，緣紅錦（毛）〔毦〕帶，織成花（毛）〔毦〕的。〔九〕

五輅，江左相承駕四馬，左右騑爲六。施絳系游御繩，其重轂貳轄飛（絡）〔軨〕幡，〔一〇〕用赤油令，〔一一〕有紫眞毦。左纛，置左騑馬軛上。金鍐，〔一二〕金加冠，狀如（三）〔玉〕華（汗）〔形〕，在馬鍐上。〔一三〕方釳，鐵廣數寸，有三孔，插翟尾其中。繁纓，金塗紫皮，紫眞毦，橫在馬膺前。鏤錫，〔一四〕刻金爲馬面當顱。皆如古制。

世祖永明初，加玉輅爲重蓋，又作麒麟頭，采畫，以馬首戴之。竟陵王子良啓曰：「臣聞車旗

有章，載自前史，器必依禮，服無舛法。凡蓋員象天，軫方法地，上無二天之儀，下設兩蓋之飾，求之志錄，恐爲乖衷。又假爲麟首，加乎馬頭，事不師古，鮮或可施。」建武中，明帝乃省重蓋等。

金輅。制度校飾如玉輅，而稍減少，亦以金塗。

象輅。如金輅而制飾又減。

木輅。制飾如象輅而尤減。

革輅，如大輅。建大麾。赤旗也。首施火燄幡。

宋昇明三年，錫齊王大輅、戎輅各一。乘黃五輅，無大輅、戎輅。左丞王逡之議：「大輅，殷之祭車，故不登周輅之名，而明堂位云『大輅，殷輅也』。注云『大輅，木輅也』。月令『中央土，乘大輅』。注云『殷輅也』。禮器『大輅繁纓一就』。注云『大輅，殷之祭天車也』。周禮五路，玉路、金路、象路、革路、木路。則周之木輅，殷之大路也。周革路建大白，以卽戎，此則戎路也。意謂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錫以殷祭天之車，與周之卽戎之路。祀則以殷，戎必以周者，明郊天義遠，建前代之禮，卽戎事近，故以今世之制。明堂位云『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帝)郊』。〔一五〕夫必以大輅以錫諸侯，〔一六〕良有以也。今木路，卽大路也。」太尉左長史王儉議，宜用金輅九旒。時乘黃無副，借用五輅，大朝臨軒，權列

三輅。

玉、金輅，建碧旂。象、木輅，建赤旂。永明初，太子步兵校尉伏曼容議，以爲「齊德尙青，五路五牛及五色幡旗，竝宜以先青爲次。軍容戎事之所乘，犧牲繭握之所薦，竝宜悉依尙色。三代服色，以姓音爲尙，漢不識音，故還尙其行運之色。今既無善律，則大齊所尙，亦宜依漢道。若有善吹律者，便應還取姓尙」。太子僕周顒議：「三代姓音，古無前記，裁音配尙，起自曼容。則是曼容善識姓聲，不復方假吹律。何故能識遠代之宮商，而更迷皇朝之律呂，而云當今無知吹律以定所尙，宜附漢以從闕邪？皇朝本以行運爲所尙，非關不定於音氏。如此，設有善律之知音，不宜遵聲以爲尙。」散騎常侍劉朗之等十五人竝議駮之，事不行。

皇太子象輅。校飾如御，旂九旒降龍。

皇太后皇后重翟車，金塗校具，白地人馬錦帖，廂隱膝後戶，白牙的帖，金塗面釘，漆畫輪，鐵鎝，金塗縱容後路輮，師子韝，抗檐皆施金塗蝸頭及神龍雀等諸飾。軏衡上施金博山，又有金塗長角巴首。蓋，金塗，爪支子花二十八，青油俠碧絹黃絞蓋，漆布裏。紫顏(毛)〔芼〕，黃絞紫絞隨陰，〔一七〕碧(毛)芼。〔一八〕外上施絳紫系絡。碧旂九旒，綮戟。宋元嘉東宮儀記云中宮僕御重翟金根車，未詳得稱爲金根也。

皇太子妃厭翟車。如重翟，飾微減。

指南車。四周廂上施屋，指南人衣裙襦天衣，在廂中。上四角皆施龍子（干）〔竿〕，〔一九〕縣雜色眞孔雀毦，烏布皁複幔，漆畫輪，駕牛，皆銅校飾。

記里鼓車。制如指南，上施華蓋子，襟衣漆畫，〔二〇〕鼓機皆在內。

輦車，如犢車，竹蓬。廂外鑿鏤金薄，碧紗衣，織成（芼）〔菴〕，〔二一〕錦衣。廂裏及仰（項）〔頂〕隱膝後戶，〔二二〕金塗鏤面〔釘〕，〔二三〕瑇瑁帖，金塗松精，登仙花紐，綠四緣，四望紗萌子，上下前後眉，鏤鏁。轅枕長角龍，白牙蘭，瑇瑁金塗校飾。漆鄣塵板在蘭前，金銀花獸攫天龍師子鏤面，榆花（細）〔鈿〕指子摩尼炎，金龍虎。〔二四〕扶轅，銀口帶，龍板頭。龍轅軛上，金鳳皇鈴鏁，（鋒）〔銀〕口帶，〔二五〕星後梢，瑇瑁帖，金塗香沓，銀星花獸（慢）〔幔〕竿杖，〔二六〕金塗龍牽，縱橫長㭊，背花香柒兆床副。〔二七〕自輦以下，二（官）〔宮〕御車，〔二八〕皆綠油幢，絳系絡。御所乘，雙棟。其公主則碧油幢云。司馬法曰「夏后氏輦曰金車，殷曰胡奴車，周曰（輺）〔輜〕車」，〔二九〕皆輦也。漢書叔孫通傳云「皇帝輦出房」，成帝輦過後宮，此朝宴竝用也。輿服志云「輦車具金銀丹青采輭雕畫蒲陶之文，乘人以行」。信陽侯陰就見井丹，左右人進輦，是為臣下亦得乘之。晉武帝給安平獻王孚雲母輦。晉中朝又有香衣輦，江左唯御所乘。

臥輦。校飾如坐輦，不甚服用。

漆畫輪車，金塗校飾如輦，微有減降。金塗鐺，縱容後輮師子副也。御為羣公舉哀臨哭所乘。皇后太子妃亦乘之。

漆畫牽車，小形如輿車，金塗縱容後路師子輠，鐵鐺，錦衣。廂裏隱膝後戶牙蘭，轅枕梢，幰竿戌棟梁，〔三〇〕皆金塗校飾。　御及皇太子所乘，卽古之羊車也。晉泰始中，中護軍羊琇乘羊車，爲司隸校尉劉毅所奏。武帝詔曰：「羊車雖無制，非素者所服，免官。」衞玠傳云：「總角乘羊車，市人聚觀。」今不駕羊，猶呼牽此車者爲羊車云。

輿車，形如軺車，柒畫，金校飾，〔三一〕錦衣。兩廂後戶隱膝牙蘭，皆瑇瑁帖，刀格，鏤面花釘。幰竿成校棟梁，〔三二〕下施八棡，金塗沓，兆床副。人舉之。　一曰小輿，小行幸乘之。　皇太子亦得於宮內乘之。

衣(畫)〔書〕十二乘，〔三三〕檟榆轂輪，箕子壁，綠油衣，廂外綠紗萌，油幢絡，通幰，竿刺代棟梁，柚櫺眞形龍牽，支子花。　轅後伏神抗、承泥、沓，金塗校具。　古副車之象也。　今亦曰五時副車。

青萌車，是謂搶幔車。〔三四〕

油絡畫安車，公主、王妃、三公特進夫人所乘。　漢制，皇后貴人紫罽軿車。　晉皇后乘雲母油畫安車，駕六，以兩轅安車駕五爲副。　公主畫安車駕六，以兩轅安車駕三爲副。　公主畫安車駕三，三夫人青交絡安車駕三，皆以紫絳罽軿車駕三爲副。　九嬪世婦軿車駕一，王公妃特進夫人阜交絡爲副。　漢賤軺車而貴軿車，晉賤輜軿而貴軺車，皆行禮所乘。

黃屋車，建碧旂九旒，九旒，鸞輅也。　漢輿服志云：「金根車，蓋黃繒爲裏，謂之黃屋。」今金、玉輅皆以黃地錦，唯此車以黃繒。　皆金塗校具，黃隱隨陰，青毛羽，二十八爪支子花，絳系絡。　九命上公所乘。

青蓋安車，朱轓漆班輪，駕一，左右騑，通幰車爲副，諸王禮行所乘。凡車有轓者謂之軒。

皁蓋安車，朱轓漆班輪，駕一，通幰牛車爲副，三公禮行所乘。

安車，黑耳皁蓋馬車，朱轓，駕一，牛車爲副，國公列侯禮行所乘。

馬車，駕一，九卿、領、護、二衞、驍游、四軍、五校從郊陵所乘。晉制，三公下至九卿，又各安車黑耳一乘，公駕三，特進駕二，卿駕一，復各軺車施黑耳後戶皁輪一乘。

油絡軺車，尚書令、僕射、中書監、令、尚書、侍中、常侍、中黃門、中書、散騎侍郎，皆駕一牛，朝直所乘。晉制，尚書令施黑耳後戶皁輪，僕射、中書監、令直施後戶皁輪，尚書無後戶，皆漆輪轂，今猶然。

安車，赤屏，駕一，又軺車，施後戶，爲副，太子二傅禮行所乘。

四望車，通幰，油幢絡，班柒輪轂。〔三五〕亦曰皁輪，以加禮貴臣。晉武詔給魏舒陽燧四望小車。

三望車，制度如四望。或謂之夾望，亦以加禮貴臣。次四望。

油幢絡車，制似三望而減。王公加禮者之（爲）常乘，〔三六〕次三望。

平乘車，竹箕子壁仰，檳榆爲輪，通幰，竿刺代棟梁，柮檽真形龍牽，金塗支子花紐，轅頭後梢沓伏神承泥。庶人亦然，但不通幰。三公諸王所乘。自四望至平乘，皆銅校飾。

轀輬車。四輪，飾如金根。四角龍首，施組銜璧，垂五采，析羽葆流蘇，前後雲氣錯畫帷裳，以素爲池而黼

黻。〔三七〕駕四白駱馬，太僕執轡。貴臣羃，亦如之，羽飾駕御，微有減降。

虞書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繢，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采章施于五色。」天子服備日、月以下，公山、龍以下，侯伯華蟲以下，子男藻、火以下，卿大夫粉米以下。天子六冕，王后六服，著在周官。公侯以下，咸有名則，佩玉組綬，並具禮文，後代沿革，見漢志晉服制令，其冠十二品，見蔡邕獨斷，並不復具詳。宋明帝泰始四年，〔三八〕更制五輅，議脩五冕，朝會饗獵，各有所服，事見宋注。舊相承三公以下冕七旒，青玉珠，卿大夫以下五旒，黑玉珠。永明六年，太常丞何諲之議，案周禮命數，改三公八旒，卿六旒。尚書令王儉議，依漢三公服，山、龍九章，卿華蟲七章。從之。

平冕黑介幘，今謂平天冠。皁表朱緣裏，廣七尺，長尺二寸，垂珠十二旒，以朱組爲纓，如其綬色。衣皁上絳下，裳前三幅，後四幅。衣畫而裳繡，爲日、月、星辰、山、龍、華蟲、藻、火、粉米、黼、黻十二章。〔三九〕素帶廣四寸，朱裏，以朱綠裨飾其側，要中以朱，垂以綠，垂三尺。中衣，以絳緣其領袖，赤皮韍，絳袴襪，赤舄，郊廟臨朝所服也。漢世冕用白玉珠爲旒。魏明帝好婦人飾，改以珊瑚珠。晉初仍舊，後乃改。江左以美玉難得，遂用蚌珠，世謂之白璇珠。

袞衣，漢世出陳留襄邑所織。宋末用繡及織成，建武中，明帝以織成重，乃采畫爲之，加飾金銀薄，世亦謂爲天衣。

史臣曰：黼黻之設，經緯爲用，故五色六章十二衣還相爲質也。歷代龍袞，織以成文，今體不勝衣，變易舊法，豈致美黻冕之謂乎！

通天冠，黑介幘，金博山顏，絳紗袍，皁緣中衣，乘輿常朝所服。舊用駮犀簪導，東昏改用玉。其朝服，臣下皆同。

黑介幘，單衣，無定色，乘輿拜陵所服。其白帢單衣，謂之素服，以舉哀臨喪。

遠游冠，太子諸王所冠。太子朱纓，翠羽緌珠節。〔四〕諸王玄纓，公侯皆同。

平冕，各以組爲纓，王公八旒，衣山、龍九章，卿七旒，衣華蟲七章，並助祭所服。皆畫皂絳繒爲之。

進賢冠，諸開國公、侯，鄉、亭侯，卿，大夫，尚書，關內侯，二千石，博士，中書郎，丞、郎，祕書監、丞、郎，太子中舍人、洗馬、舍人，諸府長史，卿，尹、丞，下至六百石令長小吏，以三梁、二梁、一梁爲差，事見晉令。

武冠，侍臣加貂蟬，餘軍校武職、黃門、散騎、太子中庶子、二率、朝散、都尉，皆冠之。唯武騎虎賁服文衣，插雉尾於武冠上。

史臣曰：應劭漢官釋附蟬，及司馬彪志並不見侍中與常侍有異，唯言左右珥貂而已。案項氏說云「漢侍中蟬，刻爲蟬像，常侍但爲璫而不蟬」，未詳何代所改也。

法冠，廷尉等諸執法者冠之。

高山冠，謁者冠之。

樊噲冠，殿門衞士冠之。

黑介幘冠，文冠；平幘冠，武冠。尙書令、僕射、尙書納言幘，後飾爲異。

童子空頂幘，施假髻，貴賤同服。

救日蝕，文武官皆免冠，著赤介幘對朝服。赤幘，示威武也。

袴褶，車駕親戎、中外纂嚴所服。黑冠，帽綴紫標，以絡帶代鞶帶。中官紫標，外官絳標。其纂嚴戎服不綴標，行留悉同。校獵巡幸，從官戎服革帶鞶帶，文官不纓，武官脫冠。

袿襹大衣，謂之褘衣，皇后謁廟所服。公主會見大首髻，其燕服則施嚴雜寶爲佩瑞。袿襹用繡爲衣，裳加五色，鏁金銀校飾。

綬，乘輿黃赤綬，黃赤縹綠紺五采。太子朱綬，諸王纁朱綬，皆赤黃縹紺四采。妃亦同。〔四二〕相國綠綟綬，三采，綠紫紺。郡公玄朱，侯伯青朱，子男素朱，皆三采。公世子紫，侯世子青，鄉、亭、關內侯墨綬，皆二采。郡國太守、內史青，尙書令、僕、中書監、令、祕書監皆

黑，丞皆黃，諸府丞亦黃。皇后與乘輿同赤，貴嬪、夫人、貴人紫，王太妃、長公主、封君亦紫綬，六宮青綬，青白紅，〔四二〕郡公、侯夫人青綬。

乘輿傳國璽，秦璽也。晉中原亂沒胡，江左初無之，北方人呼晉家爲「白板天子」。冉閔敗，璽還南。別有行信等六璽，皆金爲之，亦秦、漢之制也。皇后金璽，太子諸王金璽，皆龜鈕。公侯五等金章，公世子金印，侯銀印，貴嬪、夫人金章，公主、王太妃、封君金印，六宮以下公侯太夫人夫人銀印。其公、將軍金章，光祿大夫、卿、尹、太子傅、諸領護將軍、中郎將、校（書）〔尉〕、〔四三〕郡國太守內史、四品五品將軍，皆銀章，尚書令、僕、中書監、令、祕書〔監〕丞、〔四四〕太子二率、諸府長史、卿、尹、丞、尉、中丞、都水使者、諸州刺史，皆銅印。

三臺五省二品文官，皆簪白筆。王公五等及武官不簪，加內侍乃簪。百官執手板，尚書令、僕、尚書，手板頭復有白筆，以紫皮裹之，名曰「笏」。漢末仲長統謂百司皆宜執之。其肩上紫袷囊，名曰「契囊」，世呼爲「紫荷」。

佩玉，自乘輿以下，與晉、宋制同。建元四年，制王公侯卿尹珠水精，其餘用牙蚌。太官宰人服離支衣，後定。

贊曰：文物煌煌，儀品穆穆。分別禮數，莫過輿服。

「漆畫牽車」注「戍棟梁」，一本「戍」作「戈」。「輿車」注「成校棟梁」，一本「成校」作「戈杖」。「衣書車」注「刺代棟梁」，「平乘車」注「刺代棟梁」，並疑。

校勘記

〔一〕優遊上和鸞烏立花（扶）〔趺〕銜鈴　據毛本、殿本、局本及通典禮典改。

〔二〕後梢鑿銀璹瑁龜甲金塗花沓　「梢」原作「捎」，通典禮典同，今從殿本改。

〔三〕抗及諸末皆螭龍首　「抗」局本作「軏」，通典禮典同。

〔四〕龍汗板　南監本、局本及通典禮典並作「龍形板」，毛本作「龍汙板」。

〔五〕複碧絹柒布緣油頂　「柒」各本並譌「染」，通典禮典作「漆」。柒乃漆之或字，形譌爲「染」。今改正。

〔六〕絳系（綹）〔絡〕織成顏（芼）〔芚〕赭舌孔雀毛複錦　張元濟校勘記云：「『綹』殿本、局本作『絡』，是。」「芼」南監本作「芚」。通典禮典亦作「芚」，注云「徒昆反」。今據改。

〔七〕四和鸞烏立花（扶）〔趺〕銜鈴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通典禮典改。

〔八〕（旆）〔旂〕十二旒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九〕緣紅錦（芼）〔芚〕帶織成花（芼）〔芚〕的　據通典禮典改。按上「芼」字南監本作「芚」。

〔一〇〕其重轂貳轄飛(絡)〔軨〕幡　據南監本、局本及通典禮典改。按東京賦云「重輪貳轄，疏轂飛軨」，作「軨」是。

〔一一〕用赤油令　「令」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金」。按文有脫譌。劉昭續漢志注引薛綜注東京賦云：「飛軨，以緹油廣八寸，長注地，畫左蒼龍右白虎，繫軸頭。」又文選東京賦李善注引蔡邕獨斷云：「飛軨以緹紬廣八尺，長注地，畫左青龍右白虎，繫軸頭，取兩邊飾。」又宋書禮志引東京賦「疏轂飛軨」，云「飛軨以赤油爲之，廣八寸，長注地，繫軸頭，謂之飛軨也」。皆依獨斷爲說，惟「赤油」二字薛綜注作「緹油」，李善注作「緹紬」，爲不同耳。

〔一二〕金鋄　「鋄」當依文選東京賦及李善注引獨斷作「錽」。盧文弨校獨斷云：「錽，亡犯切，馬頭飾也，舊譌從叜。」

〔一三〕金加冠狀如(三)〔玉〕華(汗)〔形〕在馬鋄上　「玉」字據文選東京賦李善注引獨斷改。「形」字據南監本、局本改。東京賦李注引獨斷亦作「形」。「在馬鋄上」續漢志劉昭注及東京賦李注引獨斷，並作「在馬髦前」。

〔一四〕鏤鍚　「鍚」原譌「錫」，據殿本、局本改正。

〔一五〕祀〔帝〕于(帝)郊　據元龜五百七十七改，與禮記明堂位原文合。

〔一六〕夫必以大輅以錫諸侯　按南監本作「天子以大輅以錫諸侯」，元龜作「夫必以大輅以錫諸侯」，

「天」「必」二字必有一譌。今從元龜改。

〔一七〕紫顏（芼）〔芚〕黃絞紫絞隨陰　據通典禮典改。

〔一八〕碧（毛）〔芚〕　據通典禮典改。按通典芚字下注云「徒昆反」。

〔一九〕上四角皆施龍子（干）〔竿〕　據南監本、局本改。

〔二〇〕⿰糸禁衣漆畫　南監本改「⿰糸禁」爲「襟」，局本從之。殿本考證萬承蒼云：「按字書，⿰糸禁俗紺字。顏氏家訓『吳人呼紺爲禁，故以絲旁作⿰糸禁代紺字』。據此，則南監本改『⿰糸禁』爲『襟』，非是。」

〔二一〕織成（芼）〔芚〕　據南監本及通典禮典改。

〔二二〕廂裏及仰（項）〔頂〕隱膝後戶　據南監本、局本及通典禮典改。

〔二三〕金塗鏤面〔釘〕　據通典禮典補。

〔二四〕楡花（細）〔鈿〕指子摩尼炎金龍虎　據通典禮典改。

〔二五〕（錄）〔銀〕口帶　據殿本及通典禮典改。

〔二六〕銀星花獸（慢）〔幔〕竿杖　據毛本、局本及通典禮典改。

〔二七〕背花香柒兆床副　「柒」各本譌「染」，按應作「柒」，乃漆之或字，參閱本卷校記第五條。

〔二八〕二（官）〔宮〕御車　據局本改。

〔二九〕周日（轜）〔輜〕車　據南監本改。按宋書禮志引傅玄子，亦作「輜車」。

〔三〇〕輴枕梢㯠竿戉棟梁　「戉」南監本作「代」，通典禮典同。

〔三一〕桼畫金校飾　「桼」殿本、局本作「漆」。按桼乃漆之或字。

〔三二〕㯠竿成校棟梁　「成」南監本、殿本、局本作「戉」。

〔三三〕衣(畫)〔書〕十二乘　據通典禮典改。按張元濟校勘記云：「當作『衣書十二乘』，宋本卷後校讐記有『衣書車注』云云，可正其譌。」

〔三四〕是謂撿幔車　「撿幔車」南監本、局本作「撿㯠車」，通典禮典同。

〔三五〕班桼輪轂　「桼」南監本、殿本、局本作「漆」，通典禮典同。按桼乃漆之或字。

〔三六〕王公加禮者之(爲)常乘　據南監本刪。

〔三七〕以素爲池而黼黻　「池」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地」。按轀輬車爲喪車，池，棺飾也，「池」字不譌。

〔三八〕宋明帝泰始四年　「泰始」原譌「太始」，各本不譌，今改正。

〔三九〕爲日月星辰山龍華蟲藻火粉米黼黻十二章　按十二章，卽虞書所云「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繢，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今數之，止十一章，蓋「華蟲」下脫「宗彝」二字也。

〔四〇〕翠羽緌珠節　「節」疑「飾」之譌。按晉志云「太子則以翠羽爲緌，綴以白珠」。

〔四一〕妃亦同　「妃」南監本作「色」，通典禮典同。「亦」原譌「六」，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四二〕六宮青綬青白紅　「六宮」下「青綬青白紅」五字疑衍，南監本無。

〔四三〕諸領護將軍中郎將校（書）〔尉〕　據通典禮典改。

〔四四〕祕書〔監〕丞　據通典禮典補。

南齊書卷十八

志第十

祥瑞

天符瑞命，遐哉邈矣。靈篇祕圖，固以蘊金匱而充石室，炳契決，陳緯候者，方策未書。啓覺天人之期，扶奬帝王之運，三五聖業，神明大寶，二謀協贊，罔不由茲。夫流火赤雀，實紀周祚，雕雲素靈，發祥漢氏，光武中興，皇符爲盛，魏膺當塗之讖，晉有石瑞之文，史筆所詳，亦唯舊矣。齊氏受命，事殷前典。黃門郎蘇偘撰聖皇瑞應記，永明中庾溫撰瑞應圖，其餘衆品，史注所載。今詳錄去取，以爲志云。

老子河洛讖曰：「年曆七七水滅緒，風雲俱起龍麟舉。」宋水德王，義熙十四年，元熙二年，永初三年，景平一年，元嘉三十年，孝建三年，大明八年，永光一年，泰始七年，泰豫一年，元徽四年，昇明三年，凡七十七年，故曰七七也。易曰：「雲從龍，風從虎。」關尹云：「龍

不知其乘風雲而上天也。」

讖又曰：「肅草成，道德懷書備出身，形法治吳出南京。」上卽姓諱也。南京，南徐州治京口也。

讖又曰：「壇堨河梁塞龍淵，消除水災泄山川。」壇堨河梁，爲路也，路卽道也。淵塞者，譬路成也。卽太祖諱也。消水災，言除宋氏患難也。

讖又曰：「上參南斗第一星，下立草屋爲紫庭。神龍之崗梧桐生，鳳鳥舒翼翔且鳴。」南斗第一星，吳分也。草屋，蕭字也。又簫管之器，〔一〕像鳳鳥翼也。

讖又曰：「蕭爲二士，天下大樂。」二士，主字也。

讖又曰：「天子何在草中宿。」宿，肅也。

尙書中候儀明篇曰：「仁人傑出，握表之象，曰角姓，合音之于。」蘇侃云：「蕭，角姓也。又八音之器有簫管也。」

史臣曰：案晉光祿大夫何禎解音之于爲曹字，謂魏氏也。王隱晉書云：「卯金音于，亦爲魏也。」候書章句，本無銓序，二家所稱，旣有前釋，未詳侃言爲何推據。

孝經鉤命決曰：「誰者起，視名將。」君者羣也，理物爲雄，優劣相次以期輿，將，太祖小諱也。征西將軍蕭思話見之曰：「此我家諱也。」

王子年歌曰：「金刀治世後遂苦，帝王昏亂天神怒，災異屢見戒人主，三分二叛失州土，三王九江一在吳，餘悉稚小早少孤，一國二主天所驅。」金刀，劉也。三分二叛，宋明帝世也。三王九江者，孝武於九江興，晉安王子勛雖不終，亦稱大號，後世祖又於九江基霸迹，此三王也。一在吳，謂齊氏桑梓，亦寄治南吳也。一國二主，謂太祖符運潛興，爲宋氏驅除寇難。

歌又曰：「三禾摻摻林茂孳，金刀利刃齊刈之。」刈，翦也。詩云：「實始翦商。」

歌又曰：「欲知其姓草肅肅。穀中最細低頭熟。鱗身甲體永興福。」穀，道；熟，成：又諱也。太祖體有龍鱗，斑駮成文，始謂是黑歷，治之甚至而文愈明。伏羲亦鱗身也。

金雄記曰：「鑠金作刀在龍里，占睡上人相須起。」又云：「當復有作肅入草。」蕭字也。易云：「聖人作之。」記又云：「草門可憐乃當悴，建號不成易運沸。」詩云不時，時也。不成，成也。建號，建元號也。易運，革命也。

讖曰：「周文王受命，千五百歲，河雒出聖人，受命於己未，至丙子爲十八周，旅布六郡東南隅，四國安定可久留。」案周滅殷後七百八十年，秦四十九年，漢四百二十五年，魏四十五年，晉百五十年，宋六十年，至建元元年，千五百九年也。

武進縣彭山，舊塋在焉。其山崗阜相屬數百里，上有五色雲氣，有龍出焉。宋明帝惡之，遣相墓工高靈文占視，靈文先與世祖善，〔二〕還，詭荅云：「不過方伯。」退謂世祖曰：「貴不可言。」帝意不已，遣人於墓左右校獵，以大鐵釘長五六尺釘墓四維，以爲厭勝。太祖後改樹表柱，柱忽龍鳴，響震山谷，父老咸志之云。

會稽剡縣刻石山，相傳爲名，不知文字所在。昇明末，縣民兒襲祖行獵，忽見石上有文凡三處，苔生其上，字不可識。刊苔去之，大石文曰：「此齊者，黃公之化氣也。」〔三〕立石文曰：「黃天星，姓蕭字某甲，〔四〕得賢帥，天下太平。」小石文曰：「刻石者誰？會稽南山李斯刻秦望之封也。」

益州齊后山，父老相傳，其名亦不知所起。昇明三年，有沙門玄暢於山丘立精舍，其日，太祖受禪日也。

嵩高山，昇明三年四月，滎陽人〔尹午〕於山東南澗見天雨石，〔五〕墜地石開，有璽在其中，方三寸。其文曰：「戊丁之人與道俱，肅然入草應天符。」又曰：「皇帝興運。」午〔奉璽〕詣雍州刺史蕭赤斧，〔赤斧〕表獻之。〔六〕

史臣案：昔大人見臨洮而銅人鑄，臨洮生董卓而銅人毀，有卓而世亂，世亂而卓亡，如有似也。晉末嵩高山出玉璧三十二，宋氏以爲受命之祥。今此山出璽，而水德云謝，終始

之徵，亦有類也。

元徽四年，太祖從南郊，望氣者陳安寶見太祖身上黃紫氣屬天，安寶謂親人王洪範曰：「我少來未嘗見軍上有如此氣也。」

太祖年十七，夢乘青龍西行逐日，日將薄山乃止，覺而恐懼，家人問占者，云「至貴之象也」。蘇偘云：「青，木色。日暮者，宋氏末運也。」

泰始七年，〔七〕明帝遣前淮南太守孫奉伯往淮陰監元會。奉伯與太祖同寢，夢上乘龍上天，於下捉龍脚不得。覺謂太祖曰：「兗州當大庇生民，弟不見也。」奉伯卒於宋。清河崔靈運爲上府參軍，〔八〕夢天帝謂己曰：「蕭道成是我第十九子，我去年已授其天子位。」自三皇五帝至齊受命君，凡十九人也。

宋泰始中，童謠云「東城出天子」，故明帝殺建安王休仁。蘇偘云：「後從帝自東城郎位，論者謂應之，乃是武進縣上所居東城里也。」熊襄云：「上舊鄉有大道，相傳云秦始皇所經，呼爲『天子路』，後遂爲帝鄉焉。」案從帝實當援立，猶如晉之懷、愍，亦有徵符。齊運既無巡幸，路名或是秦舊，疑不能詳。

世祖年十三，夢舉體生毛，髮生至足。又夢人指上所踐地曰「周文王之田」。又夢虛空

中飛。又夢著孔雀羽衣。庾溫云：「雀，爵位也。」又夢鳳皇從天飛下青溪宅齋前，兩翅相去十餘丈，翼下有紫雲氣。及在襄陽，夢著桑屐行度太極殿階。庾溫云：「屐者，運應木也。」臣案桑字爲四十而二點，世祖年過此卽帝位，謂著屐爲木行也。屐有兩齒有聲，是爲明兩之齒至四十二而行卽眞矣。及在郢州，夢人從天飛下，頭插筆來畫上衣兩邊，不言而去。庾溫釋云：「畫者，山龍華蟲也。」

世祖宋元嘉十七年六月己未夜生，無火，婢吹灰而火自燃。

世祖於南康郡內作伎，有絃無管，於是空中有篪聲，調節相應。

世祖爲廣興相，嶺下積旱水涸不通船，上部伍至，水忽暴長。庾溫云：「易利涉大川之義也。」

世祖頓盆城，城內無水，欲鑿引江流，試掘井，得伏泉九處，皆湧出。

建元元年四月，有司奏：「延陵令戴景度稱所領季子廟，舊有涌井二所，廟祝列云舊井北忽聞金石聲，卽掘，深三尺，得沸泉。其東忽有聲錚錚，又掘得泉，沸湧若浪。泉中得一銀木簡，長一尺，廣二寸，隱起文曰『(盧)〔廬〕山道人張陵再拜謁詣起居』。〔九〕簡木堅白而字色黃。」謹案瑞應圖，「浪井不鑿自成，王者淸靜，則仙人主之」。孔氏世錄云：「叶精帝道，孔書明巧，當在張陵。」宋均注云：「張陵佐封禪。一云陵，仙人也。」

元徽三年，太祖在青溪宅，〔一〇〕齋前池中忽揚波起浪，湧水如山，有金石響，須臾有青龍從池中出，左右皆見之。

昇明元年，青龍見齊郡。

建元四年，青龍見從陽郡清水縣平泉湖中。

永明七年，黃龍見曲江縣黃池中，一宿二日。

中興二年，山上雲障四塞，頃有玄黃五色如龍，長十餘丈，從西北升天。

宋泰始末，武進舊塋有獸見，一角，羊頭，龍翼，馬足，父老咸見，莫之識也。

永明十年，鄱陽郡獻一角獸，麟首，鹿形，龍鸞共色。瑞應圖云：「天子萬福允集，則一角獸至。」

十一年，白象九頭見武昌。

史臣曰：記云，升中于天，麟鳳至而龜龍格。則鳳皇巢乎阿閣，麒麟在乎郊藪，豈非馴之在庭，擾以成畜，其爲瑞也如此。今觀魏、晉已來，世稱靈物不少，而亂多治少，史不絕書。故知來儀在沼，遠非前事，見而不至，未辨其爲祥也。

昇明三年三月，白虎見歷陽龍亢縣新昌村。新昌村，嘉名也。瑞應圖云：「王者不暴白

虎仁。」

建元四年三月，白虎見安蠻虔化縣。

中興二年二月，白虎見東平壽張安樂村。

昇明二年，騶虞見安東縣五界山，師子頭，虎身，龍脚。詩傳云：「騶虞，義獸，白虎黑文，不食生物，至德則出。」

昇明三年，太祖爲齊王，白毛龜見東府城池中。

建元二年，休安陵獲玄龜一頭。

永明五年，武騎常侍唐潛上青毛神龜一頭。

七年六月，彭城郡田中獲青毛龜一頭。

八月，延陵縣前澤畔獲毫龜一枚。

八年四月，長山縣王惠獲六目龜一頭，腹下有「萬歡」字，并有卦兆。

六月，建城縣昌城田獲四目龜一頭，下有「萬齊」字。

九年五月，長山縣獲神龜一頭，腹下有巽兌卦。

中興二年正月，邏將潘道蓋於山石穴中獲毛龜一頭。

昇明三年，世祖遣人詣宮亭湖廟還福，船泊渚，有白魚雙躍入船。

永明五年，南豫州刺史建安王子眞表獻金色魚一頭。

建元元年八月，男子王約獲白雀一頭。

九月，秣陵縣獲白雀一頭。

二年四月，白雀集郢州府館。

五月，白雀見會稽永興縣。

永明元年五月，郢州丁坡屯獲白雀一頭。

三年七月，安成王暠第獲白雀一頭。

九月，南郡江陵縣獲白雀一頭。

四年七月，白雀見臨汝縣。

七年六月，鹽官縣獲白雀一頭。

八年，天門臨澧縣獲白雀一頭。

九年七月，吳郡錢塘縣獲白雀一頭。

八月，豫州獲白雀一頭。

十年五月，齊郡獲白雀一頭。

建元元年五月，白烏見巴郡。

永明四年三月，三足烏巢南安中陶縣庭。

八年四月，陽羨縣獲白烏一頭。

隆昌元年四月，陽羨縣獲白烏一頭。

建元二年，江陵縣獲白鼠一頭。

永明六年，白鼠見芳林園。

十年九月，義陽郡獲白鼠一頭。

永明四年，丹楊縣獲白兎一頭。

昇明元年六月，慶雲見益都。

建元元年，世祖拜皇太子日，有慶雲在日邊。

三年，華林園醴泉堂東忽有瑞雲，周圓十許丈，高下與景雲樓平，五色藻密，光彩映山，徘徊良久，行轉南行，過長船入華池。

昇明二年，宣城臨成縣於藉山獲紫芝一枝。

永明八年五月，陽城縣獲紫芝一株。

隆昌元年正月，襄陽縣獲紫芝一莖。

昇明二年四月，昌國縣徐萬年門下棠樹連理。

九月，豫州萬歲澗廣數丈，有樹連理，隔澗騰枝相通，越壑跨水爲一榦。

建元二年九月，有司奏上虞縣楓樹連理，兩根相去九尺，雙株均聳，去地九尺，合成一榦。

故鄣縣楓樹連理，兩株相去七尺，大八圍，去地一丈，仍相合爲樹，泯如一木。

山陽縣界若邪村有一梘木，〔二〕合爲連理。

淮陰縣建業寺梨樹連理。

建康縣梨樹耀欉一本作耀擭五圍，連理六枝。

永明元年五月，木連理生安成新喻縣。又生南梁陳縣。

閏月，璿明殿外閣南槐樹連理。

八月，鹽官縣內樂村木連理。

二年七月，烏程縣陳文則家槿樹連理。

七月，新冶縣槐栗二木合生異根連理，去地數尺，中央小開，上復爲一。

三年正月，安城縣楡樹二株連理。

二月，安陽縣梓樹連理。
九月，句陽縣之穀山槿樹連理，異根雙挺，共杪爲一。
十二月，永寧左郡楠木連理。
四年二月，秣陵縣喬天明園中李樹連理生，〔三〕高三尺五寸，兩枝別生，復高三尺，合爲一榦。
五年正月，秣陵縣華僧秀園中四樹連理。
六年四月，江寧縣北界賴鄉齊平里三成邏門外路東太常蕭惠基園棇樹二株連理，其高相去二尺，南大北小，小者傾柯南附，合爲一樹，枝葉繁茂，圓密如蓋。
七年，江寧縣李樹二株連理，兩根相去一丈五尺。
八年，巴陵郡樹連理四株。
三月，武陵白沙戍楖木連理，相去五尺，俱高三尺，東西二枝，合而通柯。
十二月，柴桑縣陶委天家樹連理。
永明五年，山陰縣孔廣家園檉樹十二層。會稽太守隨王子隆獻之，種芳林園鳳光殿西。
九年，秣陵縣鬪場里安明寺有古樹，衆僧改架屋宇，伐以爲薪，剖樹木裏，自然有「法大

德」二字。

始興郡本無欓樹，調味有闕。世祖在郡，堂屋後忽生一株。

昇明二年十月，甘露降建康縣。

十一月，甘露降長山縣。

十二月，甘露降彭山松樹，至九日止。

建元元年九月，甘露降淮南郡桃石榴二樹。有司奏甘露降新汲縣王安世園樹。

永明二年四月，甘露降南郡桐樹。

四年二月，甘露降臨湘縣李樹。

三月，甘露降南郡桐樹。

四月，甘露降睢陽縣桃樹。

五年四月，甘露降荆州府中閤外桐樹。

六年，甘露降芳林園故山堂桐樹。

九年八月，甘露降上定林寺佛堂庭，中天如雨，遍地如雪，其氣芳，其味甘，耀日舞風，至晡乃止。爾後頻降鍾山松樹，四十餘日乃止。

十月，甘露降(大)〔泰〕安陵樹。〔一三〕

中興二年三月，甘露降茅山，彌漫數里。

元徽四年三月，醴泉出昌國白鹿山，其味甚甘。

永明元年正月，新蔡郡固始縣獲嘉禾，一莖五穗。

八月，新蔡縣獲嘉禾，二莖九穗，一莖七穗。

十一月，固始縣獲嘉禾，一莖九穗。

二年八月，梁郡睢陽縣界野田中獲嘉禾，一莖二十三穗。

五年九月，莒縣獲嘉禾一株。

十年六月，海陵齊昌縣獲嘉禾，一莖六穗。

十一年九月，睢陽縣田中獲嘉禾一株。

昇明二年九月，建寧縣建昌村民採藥於萬歲山，忽聞澗中有異響，得銅鍾一枚，長二尺一寸，邊有古字。

建元元年十月，(浩)〔涪〕陵郡蜑民田健所住巖間，〔一四〕常留雲氣，有聲響澈若龍吟，求之

積歲，莫有見者。去四月二十七日，巖數里夜忽有雙光，至明往，獲古鍾一枚，又有一器名淳于，蜑人以爲神物奉祠之。

永明四年四月，東昌縣山自比歲以來，恒發異響，去二月十五日，有一巖褫落，縣民方元泰往視，於巖下得古鍾一枚。

五年三月，豫寧縣長崗山獲神鍾一枚。

九年十一月，寧蜀廣漢縣田所墾地入尺四寸，獲古鍾一枚，形高三尺八寸，圍四尺七寸，縣柄長一尺二寸，合高五尺，四面各九孔。更於陶所瓦間見有白光，窺尋無物，自後夜夜輒復有光，旣經旬日，村民張慶宣瓦作屋，又於屋間見光照內外，慶宣疑之，以告孔休先，乃共發視，獲玉璽一鈕，璧方八分，上有鼻，文曰「帝眞」。

曲阿縣民黃慶宅左有園，園東南廣袤四丈，每種菜，輒鮮異，雖加採拔，隨復更生。夜中恒有白光，皎質屬天，狀似縣絹，私疑非常，請師卜候，道士傅德占使掘之，深三尺，獲玉印一鈕，文曰「長承萬福」。

永明二年正月，冠軍將軍周普孫於石頭北廂將堂見地有異光照城堞，往獲玉璽一鈕，方七分，文曰「明玄君」。

十一月，虜國民齊祥歸入靈丘關，聞殷然有聲，仰視之，見山側有紫氣如雲，衆鳥回翔

其閒。祥往氣所，獲璽方寸四分，獸鈕，文曰「坤維聖帝永昌」。送與虜太后師道人惠度，欲獻虜主。惠度覩其文，竊謂「當今衣冠正朔，在於齊國」。遂附道人惠藏送京師，因羽林監崔士亮獻之。

三年七月，始興郡民龔玄宣云，去年二月，忽有一道人乞食，因探懷中出篆書眞經一卷，六紙，又表北極一紙，又移付羅漢居士一紙，云從兜率天宮下，使送上天子，因失道人所在。今年正月，玄宣又稱神人授皇帝璽，龜形，長五寸，廣二寸，厚二寸五分，上有「天地」字，〔一五〕中央「蕭」字，下「萬世」字。〔一六〕

十年，蘭陵民齊伯生於六合山獲金璽一鈕，文曰「年予主」。

世祖治盆城，得五尺刀一十口，〔一七〕永明年曆之數。

昇明三年，左里村人於宮亭湖得靫戟二枚，傍有古字，文遠不可識。

泰始中，世祖於靑溪宅得錢一枚，文有北斗七星雙節，〔一八〕又有人形帶劍。及治盆城，又得一大錢，文曰「太平百歲」。

永明七年，齊興太守劉元寶治郡城，於塹中獲錢百萬，形極大，以獻臺爲瑞，世祖班賜朝臣以下各有差。

十年，齊安郡民王攝掘地得四文大錢一萬二千七百十枚，品製如一。

建元元年，郢州監利縣天井湖水色忽澄清，出綿，百姓採以爲纊。

永明二年，護軍府門外桑樹一株，並有蠶絲綿被枝莖。

史臣案：漢光武時有野蠶成繭，百姓得以成衣服。今則浮波幕樹，其亦此之類乎？

永明八年，始興郡昌樂村獲白鳩一頭。

二年，彭澤縣獲白雉一頭。

七年，欝林獲白雉一頭。

十年，青州洭液戍獲白雉一頭。

五年，望蔡縣獲白鹿一頭。

九年，臨湘獲白鹿一頭。

六年，蒲濤縣亮野村獲白麈一頭。

七年，荆州獲白麈一頭。

八年，餘干縣獲白麈一頭。

九年，義陽安昌縣獲白麈一頭。

十年，司州清激戍獲白麞一頭。

十一年，廣陵海陵縣獲白麞一頭。

七年，越州獻白珠，自然作思惟佛像，長三寸。上起禪靈寺，置剎下。

七年，吳郡太守江斅於錢塘縣獲蒼玉璧一枚以獻。

七年，主書朱靈讓於浙江得靈石，十人舉乃起，在水深三尺而浮，世祖親投于天淵池試之，刻爲佛像。

二年，從陽丹水縣山下得古鼎一枚。

三年，越州南高涼俚人海中網魚，獲銅獸一頭，銘曰「作寶鼎，齊臣萬年子孫承寶」。

贊曰：天降地出，星見先吉。造物百品，詳之載述。

校勘記

〔一〕又簫管之器　「簫」原譌「蕭」，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二〕靈文先與世祖善　「世祖」南史齊紀作「太祖」。下「退謂世祖曰」，南史齊紀亦作「太祖」。

〔三〕黃公之化氣也　「黃公」南史齊紀作「黃石公」。

〔四〕姓蕭字某甲　「某甲」南史齊紀作「道成」，與上「星」下「平」爲韻，此蕭子顯避諱改也。

〔五〕滎陽人〔尹午〕於山東南澗見天雨石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尹午」南史齊紀作「尹千」，下同。又「東南澗」南監本、局本作「東南隅」。

〔六〕午〔奉璽〕詣雍州刺史蕭赤斧〔赤斧〕表獻之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七〕泰始七年　「七年」南史齊紀作「三年」，元龜二百三作「二年」。按蕭道成自泰始二年鎭淮陰，七年徵還京師，此事當在二年後，七年前，疑南史作「三年」是。

〔八〕清河崔靈運爲上府參軍　「崔靈運」南史齊紀及元龜二百三並作「崔靈建」。

〔九〕(盧)〔廬〕山道人張陵再拜謁詣起居　據殿本改。

〔一〇〕太祖在青溪宅　「青溪」百衲本作「清溪」，今據殿本改。

〔一一〕山陽縣界若邪村有一槻木　按若邪村殆以若邪山得名，若邪山在山陰縣界，疑「山陽」當作「山陰」。

〔一二〕秣陵縣喬天明園中李樹連理生　「喬」毛本、殿本、局本並作「高」。按元龜二百二亦作「喬」。

〔一三〕甘露降(大)〔泰〕安陵樹　據高帝紀下及皇后傳改。

〔一四〕(浩)〔涪〕陵郡蜑民田健所住巖閒　張森楷校勘記云：「案州郡志無浩陵，疑『浩』字譌。」今按齊建

元二年，置巴州，割涪陵郡屬焉。齊書高逸明僧紹傳，子惠照，爲巴州刺史，綏懷蠻蜑，是巴州有蜑民之證。「浩」乃「涪」之形譌，今據改。

〔一五〕上有天地字　「天地」元龜二百二作「天子」。

〔一六〕下萬世字　「下」字下元龜二百二有「有」字。

〔一七〕得五尺刀一十口　御覽六十五引作「得尺五刀十一口」。按永明凡十一年，既象徵永明年曆之數，則以作「十一口」爲是。

〔一八〕文有北斗七星雙節　「雙節」南史齊紀作「雙刀雙貝」。

南齊書卷十九

志第十一

五行

木傳曰：「東方，易經地上之木爲觀，故木於人，威儀容貌也。木者，春生氣之始，農之本也。無奪農時，使民歲不過三日，行什一之稅，無貪欲之謀，則木氣從。如人君失威儀，逆木行，田獵馳騁，不反宮室，飲食沈湎，不顧禮制，出入無度，多發繇役，以奪民時，作爲姦詐，以奪民財，則木失其性矣。蓋以工匠之爲輪矢者多傷敗，故曰木不曲直。」

宋泰豫元年，京師祇垣寺皂莢樹枯死。昇明末，忽更生花葉。京房易傳曰：「樹枯冬生，不出二年，國喪，君子亡。」其占同。宋氏禪位。

建元元年，朱爵㭬華表柱生枝葉。

建元初，李子生毛。

二年，武陵沅頭都尉治有桑樹，方冬生葉。京房易傳曰：「木冬生花，天下有喪。」其占同。後二年，宮車晏駕。

四年，巴州城西古樓脚柏柱數百年，忽生花。

永明六年，(后)〔石〕子崗柏木長二尺四寸，〔一〕廣四寸半，化爲石。時車駕數游幸，應本傳木失其性也。

永明中，大舫一船無故自沈，艚中無水。

隆昌元年，廬陵王子卿齋屋梁柱際無故出血。

建武初，始安王遙光治廟，截東安寺屋以直廟垣，截梁，水出如淚。

貌傳曰：「失威儀之制，怠慢驕恣，謂之狂，則不肅矣。下不敬，則上無威。天下既不敬，又肆其驕恣，肆之則不從。夫不敬其君，不從其政，則陰氣勝，故曰厥罰常雨。」

永明八年四月，己巳起陰雨，晝或暫晴，夜時見星月，連雨積霖，至十七日乃止。十一年四月辛巳朔，去三月戊寅起，而其閒暫時晴，從四月一日又陰雨，晝或見日，夜乍見月，回復陰雨，至七月乃止。

永泰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雨，至永元元年五月二十一日乃晴。京房占曰：「冬雨，天下

饑。春雨，有小兵。」時虜寇雍州，餘應本傳。

傳曰：「大雨雪，猶庶徵之常雨也，然有甚焉。雨，陰。大雨雪者，陰之畜積甚也。一曰與大水同象，曰攻爲雪耳。」

建元二年閏月己丑，雨雪。

三年十一月，雨雪，或陰或晦，八十餘日，至四年二月乃止。

傳曰：「雷於天地爲長子，以其首長萬物，與之出入，故雷出萬物出，雷入萬物入。夫雷者人君之象，入則除害，出則興利。雷之微氣以正月出，其有聲者以二月出，以八月入，其餘微者以九月入。冬三月雷無出者，若是陽不閉陰，則出涉危難而害萬物也。」

建元元年十月壬午，夜電光，因雷鳴。

十一月庚戌，電光，有頃雷鳴，久而止。

永明五年正月戊申，夜西北雷聲。

六年十月甲申，夜陰細雨，始聞雷鳴於西北上。

七年正月甲子，夜陰，雷鳴西南坤宮，隆隆一聲而止。

八年正月庚戌，夜雷起坎宮水門，其音隆隆，一聲而止。
九年二月丙子，西北有電光，因聞雷聲隆隆，仍續十聲而止。
十年二月庚戌，夜南方有電光，因聞雷聲隆隆相續，丁亥止。
十月庚子，電雷起西北。
十一月丁丑，西南有光，因聞雷聲隱隱，再聲而止。西南坤宮。
十二月甲申，陰雨，有電光，因聞西南及西北上雷鳴，頻續三聲。
丙申，夜聞西北上雷頻續二聲。
辛亥，雷雨。

傳曰：「雨雹，君臣之象也。陽之氣專爲雹，陰之氣專爲霰。陽專而陰脅之，陰盛而陽薄之。雹者，陰薄陽之象也。霰者，陽脅陰之符也。春秋不書霰者，猶月蝕也。」

建元四年五月戊午朔，雹。
永明元年九月乙丑，雹落大如蒜子，須臾乃止。
十一年四月辛亥，雹落大如蒜子，須臾滅。

貌傳又曰：「上失節而狂，下怠慢而不敬，上下失道，輕法侵制，不顧君上，因以荐飢。貌氣毀，故有雞既。」一曰：「水歲雞多死及爲怪，亦是也。上下不相信，大臣姦宄，民爲寇盜，故曰厥極惡。」一曰：「民多被刑，或形貌醜惡，風俗狂慢，變節易度，則爲輕剽奇怪之服，故曰時則有服妖。」

永明中，宮內服用射獵錦文，爲騎射兵戈之象。至建武初，虜大爲寇。

永明中，蕭諶開博風帽後裠之製，爲破後帽。世祖崩後，諶建廢立，誅滅諸王。

永明末，民閒制倚勸帽。及海陵廢，明帝之立，勸進之事，倚立可待也。

建武中，帽裠覆頂，東昏時，以爲裠應在下，而今在上，不祥，斷之。羣下反上之象也。

永元中，東昏侯自造遊宴之服，綴以花采錦繡，難得詳也。羣小又造四種帽，帽因勢爲名。一曰「山鵲歸林」者，詩云「鵲巢，夫人之德」，東昏寵嬖淫亂，故鵲歸其林藪。二曰「兔子度坑」，天意言天下將有逐兔之事也。三曰「反縛黃離嘍」，黃口小鳥也，反縛，面縛之應也。四曰「鳳皇度三橋」，鳳皇者嘉瑞，三橋，梁王宅處也。

貌傳又曰：「危亂端見，則天地之異生。木者青，故曰青眚，爲惡祥。凡貌傷者，金沴木，木沴金，衝氣相通。」

延興元年，海陵王初立，文惠太子冢上有物如人，長數丈，靑色，直上天，有聲如雷。

火，南方，揚光輝，出炎爚爲明者也。人君向明而治，蓋取其象。以知人爲分，讒佞旣遠，羣賢在位，則爲明而火氣從矣。人君疑惑，棄法律，不誅讒邪，則讒口行，內閒骨肉，外疎忠臣，至殺世子，逐功臣，以妾爲妻，則火失其性，上災宗廟，下災府榭，內熯本朝，外熯闕觀，雖興師衆，不能救也。

永明三年正月，甲夜西北有野火，光上生精，西北有四，東北有一，竝長七八尺，黃赤色。

三月庚午，丙夜北面有野火，光上生精，長六尺，戊夜又有一枚，長五尺，竝黃赤色。

四年正月丁亥，夜有火精三處。

閏月丁巳，夜有火精四所。

十二月辛酉，夜東南有野火精二枚。

五年十二月丙寅，夜西北有野火，火上生精，一枚，長三尺，黃白色。

六年十一月戊申，夜西南及北三面有野火，火上生精，九枚，竝長二尺，黃赤色。

九年二月丙寅，甲夜北面有野火，火生精，二枚，西北又一枚，竝長三尺，須臾消。

永元二年八月，宮內火，燒西齋璿儀殿及昭陽、顯陽等殿，北至華林牆，西及祕閣，凡屋三千餘閒。〔三〕京房易傳曰：「君不思道，厥妖火燒宮。」祕閣與春秋宣榭火同，天意若曰，既無紀綱，何用典文爲也。

二年冬，京師民閒相驚云，當行火災，南岸人家往往於籬閒得布火纏者，云公家以此禳之。

三年正月，豫章郡天火燒三千餘家。京房易占曰：「天火下燒民屋，是謂亂治殺兵作。」是年，臺軍與義師偏衆相攻於南江諸郡。

三年二月，乾和殿西廂火，燒屋三十閒。是時西齋既火，帝徙居東齋，高宗所住殿也。與燒宮占同。

傳又曰：「犯上者不誅，則草犯霜而不死。或殺不以時，事在殺生失柄，故曰草妖也。」一曰：「草妖者，失衆之象也。」

永元中，御刀黃文濟家齋前種昌蒲，忽生花，光影照壁，成五采，其兒見之，餘人不見也。少時，文濟被殺。

劉歆視傳有羽蟲之孽，謂鷄禍也。班固案易鷄屬巽，今以羽蟲之孽類是也，依歆說附視傳云。

建武二年，有大鳥集建安，形如水犢子。其年，郡大水。

三年，大鳥集東陽郡，太守沈約表云：「鳥身備五采，赤色居多。」案樂緯叶圖徵云：「焦明鳥質赤，〔三〕至則水之感也。」

永明二年四月，烏巢內殿東鴟尾。

三年，大鳥集會稽上虞。其年，縣大水。

傳曰：「維水沴火。」又曰：「赤眚赤祥。」

建武四年，王晏子德元所居帷屏，無故有血灑之，少日而散。〔晏尋被誅〕。〔四〕

思心傳曰：「心者，土之象也。思心不睿，〔五〕其過在瞀亂失紀。風於陽則為君，於陰則為大臣之象，專恣而氣盛，故罰常風。心為五事主，猶土為五行主也。」一曰：「陰陽相薄，偏氣陽多為風，其甚也常風。陰氣多者，陰而不雨，其甚也常陰。」一曰：「風宵起而晝晦，以應常陰同象也。」

建元元年十一月庚戌，風夜暴起，雲雷合冥，從戌亥上來。

四年十一月甲寅，酉時風起小駃，至二更雪落，風轉浪津。

永明四年二月丙寅，巳時風迅急。

十一月己丑，戌時風迅急，從西北戌亥上來。

五年五月乙酉，子時風迅急，從西北戌亥上來。

七年正月丁卯，陽徵陰賊之日，時加子，風起迅急，從北方子丑上來，暴疾浪津，寅時止。

八年六月乙酉，〔時〕加子（時），〔六〕風起迅急，暴疾浪津，發屋折木，塵沙，從西南未上來，因雷雨，須臾，風微雨止。

九年七月甲寅，陽羽廉貞之日，時加亥，風起迅急，從東方來，暴疾彭勃浪津，至乙卯陰賊時漸微，名羽動羽。

九月乙丑，時加未，雷，驟雨，風起迅急，暴疾浪津，從西北戌上來。

十月壬辰，陽羽姦邪之日，時加丑，風起從北方子丑上來，暴疾浪津，迅急，塵埃，五日寅時漸微，名羽動宮。

十年正月辛巳，陽商寬大之日，時加寅，風從西北上來，暴疾浪津，迅急，揚沙折木，酉

時止。

二月甲辰，陽徵姦邪之日，時加辰，風起迅急，從西北亥上來，暴疾彭勃浪津，至酉時止。

三月丁酉，陽徵廉貞之日，時加未，風從北方子丑上來，迅急，暴疾浪津，戌時止。

七月庚申，陰角貪狼之日，時加午，風從東北丑上來，迅急浪津，至辛酉巳時漸微。

十一年二月庚寅，陽角廉貞之日，時加亥，風從西北亥上來，迅疾浪津，丑時漸微，爲角動角。

七月甲寅，陽羽廉貞之日，時加巳，風從東北寅上來，迅疾浪津，發屋折木，戌夜漸微，爲羽動徵。己巳，陽角寬大之日，時加未，風從戌上來，暴疾，良久止，爲角動商及宮。

凡時無專恣，疑是陰陽相薄。

建（昌）〔武〕元年三月乙酉，〔七〕未時風起，浪津暴急，從北方上來，應本傳暓亂。

建武二年、三年、四年，每秋七月、八月，輒大風，三吳尤甚，發屋折木，殺人。京房占「獄吏暴，風害人」。時帝嚴刻。

永元元年七月十二日，大風，京師十圍樹及官府居民屋皆拔倒，應本傳。

傳又曰：「山之於地，君之象也。山崩者，君權損，京陵易處，世將變也。陵轉爲澤，貴將爲賤也。」

建元二年夏，廬陵石陽縣長溪水衝激山麓崩，長六七丈，下得柱千餘口，皆十圍，長者一丈，短者八九尺，頭題有古文字，不可識。江淹以問王儉，儉云：「江東不閑隸書，此秦漢時柱也。」後年宮車晏駕，世變之象也。

永明二年秋，始興曲江縣山崩，壅底溪水成陂。京房占：「山崩，人主惡之。」

傳又曰：「雷電所擊，蓋所感也。皆思心有尤之所致也。」

建元二年閏六月丙戌，戊夜震電。

四年五月五日，雲雹闇都，〔八〕雷震于樂遊安昌殿，電火焚蕩盡。

永明八年四月六日，雷震，會稽山陰恒山保林寺刹上四破，電火燒塔，下佛面窗戶不異也。

永明中，〔雷〕震東宮南門，〔九〕無所傷毀，殺食官一人。

十一年三月，震于東齋，棟崩。左右密欲治繕，竟陵王子良曰：「此豈可治，留之志吾過，且旌天之愛我也。」明年，子良薨。

傳又曰：「土氣亂者，木金水火亂之。」

建武二年二月丁巳，地震。

永元元年七月，地日夜十八震。

九月十九日，地五震。

金者，西方，萬物既成，殺氣之始也。其於王事，兵戎戰伐之道也。王者興師動衆，建立旗鼓，仗旄把鉞，以誅殘賊，止暴亂，殺伐應義，則金氣從。工冶鑄化，革形成器也。人君樂侵陵，好攻戰，貪城邑，輕百姓之命，人民不安，內外騷動，則金失其性。蓋冶鑄不化，(水)〔冰〕滯固堅，〔一〇〕故曰金不從革，又曰維木沴金。

建武四年，明帝出舊宮送豫章王第二女綏安主降嬪，還上輦，輦上金翅無故自折落地。

言傳曰：「言易之道，西方曰兌，爲口。人君過差無度，刑法不一，斂從其重，或有師旅，炕陽之節，若動衆勞民，是言不從。人君既失衆，政令不從，孤陽持治，下畏君之重刑，陽氣勝則旱象至，故曰厥罰常陽也。」

建元三年，大旱，時有虜寇。

永明三年，大旱，明年，唐寓之起。

建武二年，大旱，時虜寇方盛，皆動衆之應也。

言傳曰：「下既悲苦君上之行，又畏嚴刑而不敢正言，則必先發於歌謠。歌謠，口事也。口氣逆則惡言，或有怪謠焉。」

宋泰始既失彭城，江南始傳種消梨，先時所無，百姓爭欲種植。識者曰：「當有姓蕭而來者。」十餘年，齊受禪。

元徽中，童謠曰：「襄陽白銅蹄，郎殺荆州兒。」後沈攸之反，雍州刺史張敬兒襲江陵，殺沈攸之子元琰等。

永明元年元日，有小人發白虎樽，既醉，與筆扎，不知所道，直云「憶高帝」。敕原其罪。

世祖起青溪舊宮，時人反之曰，「舊宮者，窮廄也」。及上崩後，宮人出居之。

永明初，百姓歌曰：「白馬向城啼，欲得城邊草。」後句間云「陶郎來」。白者金色，馬者兵事。三年，妖賊唐寓之起，言唐來勞也。

世祖起禪靈寺初成，百姓縱觀，或曰：「禪者授也，靈非美名，所授必不得其人。」後太孫

立，見廢也。

永明中，宮內坐起御食之外，皆爲客食。世祖以客非家人名，改呼爲別食，時人以爲分別之象。少時，上晏駕。

文惠太子在東宮，作兩頭纖纖詩，後句云「磊磊落落玉山崩」。自此長王宰相相繼薨徂，二宮晏駕。

文惠太子作七言詩，後句輒云「愁和諦」。後果有和帝禪位。

永明中，虜中童謠云：「黑水流北，赤火入齊。」尋而京師人家忽生火，赤於常火，熱小微，貴賤爭取以治病。法以此火灸桃板七炷，七日皆差。敕禁之，不能斷。京師有病瘻者，以火灸數日而差。隣人笑曰：「病偶自差，豈火能爲。」此人便覺頤間癢，明日瘻還如故。後梁以火德興。

文惠太子起東田，時人反云「後必有癲童」。果由太孫失位。

齊宋以來，民間語云「擾攘建武上」。明帝初，誅害蕃戚，京師危駭。

永元元年，童謠曰：「洋洋千里流，流翣東城頭。〔二〕烏馬烏皮袴，三更相告訴。脚跛不得起，誤殺老姥子。」千里流者，江祏也。東城，遙光也。遙光夜舉事，垣歷生者烏皮袴褶往奔之。跛脚，亦遙光。老姥子，孝字之象，徐孝嗣也。

永元中，童謠云：「野豬雖嗃嗃，馬子空閭渠。不知龍與虎，飲食江南墟。七九六十三，廣莫人無餘。烏集傳舍頭，今汝得寬休。但看三八後，摧折景陽樓。」識者解云「陳顯達屬豬，崔慧景屬馬」，非也。東昏侯屬豬，馬子未詳，梁王屬龍，蕭穎胄屬虎。崔慧景攻臺，頓廣莫門死，時年六十三。烏集傳舍，卽所謂「瞻烏爰止，于誰之屋」。三八二十四，起建元元年，至中興二年，二十四年也。摧折景陽樓，亦高臺傾之意也。言天下將去，乃得休息也。

齊、宋之際，民閒語云「和起」，言以和顏而爲變起也。後和帝立。

崔慧景圍臺城，有一五色幡，飛翔在雲中，半日乃不見，衆皆驚怪，〔一二〕相謂曰：「幡者，事尋當飜覆也。」數日而慧景敗。

言傳曰：「言氣傷則民多口舌，故有口舌之痾。金者白，故有白眚，若有白爲惡祥。」

宋昇明二年，飆風起建康縣南塘里，吹帛一匹入雲，風止，下御路。紀僧眞啓太祖當宋氏禪者，其有匹夫居之。

水，北方，冬藏萬物，氣至陰也，宗廟祭祀之象。死者精神放越不反（者），故爲之廟以收〔其〕散，爲之貌以收其魂神，而孝子得盡禮焉。〔一三〕敬之至，則神歆之，此則至陰之氣從，則

水氣從溝瀆隨而流去，不爲民害矣。人君不禱祀，簡宗廟，廢祭祀，逆天時，則霧水暴出，川水逆溢，壞邑軼鄉，沈溺民人，故曰水不潤下。

建元二年，吳、吳興、義興三郡大水。

二年夏，丹陽、吳二郡大水。

四年，大水。

永明五年夏，吳興、義興水雨傷稼。

六年，吳興、義興二郡大水。

建武二年冬，吳、晉陵二郡水雨傷稼。

永元元年七月，濤入石頭，漂殺緣淮居民。應本傳。

荊州城內有沙池，常漏水。蕭穎胄爲長史，水乃不漏，及穎胄亡，乃復竭。

傳曰：「極陰氣動，故有魚孽。魚孽者，常寒罰之符也。」

永明九年，鹽官縣石浦有海魚乘潮來，水退不得去，長三十餘丈，黑色無鱗，未死，有聲如牛，土人呼爲海燕，取其肉食之。

永元元年四月，有大魚十二頭入會稽上虞江，大者近二十餘丈，小者十餘丈，一入山陰

稱浦，一入永興江，皆暍岸側，百姓取食之。

聽傳曰：「不聽之象見，則妖生於耳，以類相動，故曰有鼓妖也。」一曰，聲屬鼓妖。

永明元年十一月癸卯，夜天東北有聲，至戊夜。

傳曰：「皇之不極，是謂不建，其咎在霿亂失聽，故厥咎霿。思心之咎亦霧。天者，正萬物之始，王者，正萬事之始，失中則害天氣，類相動也。天者轉於下而運於上，雲者起於山而彌於天，天氣動則其象應，故厥罰常陰。王者失中，臣下盛強，而蔽君明，則雲陰亦衆多而蔽天光也。

建元四年十月丙午，日入後土霧勃勃如火煙。

永明二年十一月己亥，四面土霧入人眼鼻，至辛丑止。

二年十一月丙子，日出後及日入後，四面土霧勃勃如火煙。

六年十一月庚戌，丙夜土霧竟天，昏塞濃厚，至六日未時小開，到甲夜（仍）後〔仍〕濃密，〔四〕勃勃如火煙，辛慘入人眼鼻。

八年十月壬申，夜土霧竟天，濃厚勃勃如火煙，氣入人眼鼻，至九日辰時開除。

九年十月丙辰，晝夜恆昏霧勃勃如火煙，其氣辛慘入人眼鼻，兼日色赤黃，至四日甲夜開除。

十年正月辛酉，酉初四面土霧勃勃如火煙，其氣辛慘入人眼鼻。

傳曰：「易曰『乾爲馬』。逆天氣，馬多死，故曰有馬禍。」一曰，馬者，兵象也。將有寇戎之事，故馬爲怪。

建（昌）〔武〕四年，〔一五〕王晏出至草市，馬驚走，鼓步從車而歸，十餘日，晏誅。

建武中，南岸有一蘭馬，走逐路上女子，女子窘急，走入人家牀下避之，馬終不置，發牀食女子股脚閒肉都盡，禁司以聞，敕殺此馬，是後頻有寇賊。

京房易傳曰：「生子二胷以上，民謀其主。三手以上，臣謀其主。二口已上，國見驚以兵。三耳已上，是謂多聽，國事無定。二鼻以上，國主久病。三足三臂已上，天下有兵。」其類甚多，蓋以象占之。

永明五年，吳興東遷民吳休之家女人雙生二兒，胷以下齊以上合。

京房易傳曰：「野獸入邑，其邑大虛。」又曰：「野獸無故入邑朝廷門及宮府中者，邑逆且虛。」

永明中，南海王子罕爲南兗州刺史，有麏入廣陵城，投井而死，又有象至廣陵，是後刺史安陸王子敬於鎭被害。

建武四年春，當郊治(丘)圓〔丘〕，〔一六〕宿設已畢，夜虎攫傷人。

建武中，有鹿入景皇寢廟，皆爲上崩及禪代也。凡無占者，皆爲不應本傳。

贊曰：木怪夔魍，火爲水妃。土實載物，金作明威。形聲異迹，影響同歸。皆由象應，莫不類推。

校勘記

〔一〕(后)〔石〕子崗柏木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二〕北至華林牆西及祕閣凡屋三千餘閒　「凡」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並作「北」，連上讀。

〔三〕焦明鳥質赤　「明」原譌「朋」，各本不譌，今改正。按五方神鳥，南方曰焦明，見說文鳥部鸘字。

〔四〕〔晏尋被誅〕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五〕思心不睿　按「睿」當作「容」，說詳錢大昕廿二史考異及王念孫讀書雜志。

〔六〕〔時〕加子(時)　據殿本改。

〔七〕建(昌)〔武〕元年三月乙酉　據殿本改。按齊無「建昌」年號。

〔八〕雲雹闇都　「雲」殿本作「雷」。

〔九〕〔雷〕震東宮南門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一〇〕(水)〔冰〕滯固堅　據局本改。按漢書五行志作「冰」，補註引劉歆云「冰音凝」。

〔一一〕流翣東城頭　元龜八百九十四作「翣翣東城頭」。

〔一二〕半日乃不見衆皆驚怪　御覽八百七十引作「半日乃下，衆見皆驚怪」。

〔一三〕死者精神放越不反(者)故爲之廟以收〔其〕散爲之貌以收其魂神而孝子得盡禮焉　據毛本、殿本改。按南監本、局本作「死者精神放越不反，聖人爲之宗廟，以收其魂氣，春秋祭祀，而孝子得盡禮焉」。蓋參照漢書五行志改，文義較順，然恐非子顯原文也。

〔一四〕到甲夜(仍)後〔仍〕濃密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一五〕建(昌)〔武〕四年　據殿本改。

〔一六〕治(丘)圓〔丘〕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按「圓」殿本作「圜」，圓圜通。

南齊書卷二十

列傳第一

皇后

六宮位號，漢、魏以來，因襲增置，世不同矣。建元元年，有司奏置貴嬪、夫人、貴人爲三夫人，脩華、脩儀、脩容、淑妃、淑媛、淑儀、婕妤、容華、充華爲九嬪，美人、中才人、才人爲散職。永明元年，有司奏貴妃、淑妃並加金章紫綬，佩于竇玉。淑妃舊擬九棘，以淑爲溫恭之稱，妃爲亞后之名，進同貴妃，以比三司。夫人之號，不殊蕃國。降淑媛以比九卿。七年，復置昭容，位在九嬪。建元三年，太子宮置三內職，良娣比開國侯，保林比五等侯，才人比駙馬都尉。

宣孝陳皇后諱道止，〔一〕臨淮東陽人，魏司徒陳矯後。〔二〕父肇之，郡孝廉。

后少家貧，勤織作，家人矜其勞，或止之，后終不改。嫁于宣帝，庶生衡陽元王道度、始安貞王道生，后生太祖。太祖年二歲，乳人乏乳，后夢人以兩甌麻粥與之，覺而乳大出，異而說之。宣帝從任在外，〔三〕后常留家治事教子孫。有相者謂后曰：「夫人有貴子而不見也。」后歎曰：「我三兒誰當應之。」呼太祖小字曰：「正應是汝耳。」宣帝殂後，后親自執勤，婢使有過誤，恕不問也。太祖雖從宦，而家業本貧，爲建康令時，高宗等冬月猶無縑纊，而奉膳甚厚，后每撤去兼肉，曰：「於我過足矣。」殂于縣舍，年七十三。昇明三年，追贈竟陵公國太夫人，〔四〕蜜印，畫青綬，祠以太牢。建元元年，追尊孝皇后。贈外祖父肇之金紫光祿大夫，謚曰敬侯。后母胡氏爲永昌縣靖君。

高昭劉皇后諱智容，廣陵人也。祖玄之，父壽之，竝員外郎。

后母桓氏夢吞玉勝生后，時有紫光滿室，以告壽之，壽之曰：「恨非是男。」桓曰：「雖女，亦足興家矣。」后每寢臥，家人常見上如有雲氣焉。年十餘歲，歸太祖，嚴正有禮法，家庭肅然。宋泰豫元年殂，年五十。歸葬宣帝墓側，今泰安陵也。門生王清與墓工始下鍤，有白兔

跳起，尋之不得，及墳成，兔還栖其上。昇明二年，贈竟陵公國夫人。三年，贈齊國妃，印綬如太妃。建元元年，尊謚昭皇后。三年，贈后父金紫光祿大夫，母桓氏上〔虞〕都鄉君；〔五〕壽之子輿道司徒屬，文蔚豫章內史，義徽光祿大夫，義倫通直郎。

武穆裴皇后諱惠昭，河東聞喜人也。祖朴之，〔六〕給事中。父璣之，左軍參軍。后少與豫章王妃庾氏爲娣姒，庾氏勤女工，奉事太祖、昭后恭謹不倦，后不能及，故不爲舅姑所重，世祖家好亦薄焉。性剛嚴，竟陵王子良妃袁氏布衣時有過，后加訓罰。昇明三年，爲齊世子妃。建元元年，爲皇太子妃。三年，后薨。謚穆妃，葬休安陵。世祖即位，追尊皇后。贈璣之金紫光祿大夫，后母檀氏餘杭廣昌鄉元君。

舊顯陽、昭陽〔二〕殿，〔七〕太后、皇后所居也。永明中無太后、皇后，羊貴嬪居昭陽殿西，范貴妃居昭陽殿東，寵姬荀昭華居鳳華柏殿。宮內御所居壽昌畫殿南閣，置白鷺鼓吹二部；乾光殿東西頭，置鍾磬兩廂：皆宴樂處也。上數遊幸諸苑囿，載宮人從後車，宮內深隱，不聞端門鼓漏聲，置鍾於景陽樓上，宮人聞鍾聲，早起裝飾，至今此鍾唯應五鼓及三鼓也。車駕數幸琅邪城，宮人常從，早發至湖北埭，鷄始鳴。

吳郡韓蘭英，〔八〕婦人有文辭。宋孝武世，獻中興賦，被賞入宮。〔宋〕明帝世，〔九〕用爲宮中職僚。世祖以爲博士，教六宮書學，以其年老多識，呼爲「韓公」。

文安王皇后諱寶明，琅邪臨沂人也。祖韶之，吳興太守。父曄之，太宰祭酒。宋世，太祖爲文惠太子納后，桂陽賊至，太祖在新亭，傳言已沒，宅復爲人所抄掠，文惠太子、竟陵王子良奉穆后、庾妃及后挺身送后兄昺之家，事平乃出。建元元年，爲南郡王妃。四年，爲皇太子妃，無寵。太子爲宮人製新麗衣裳及首飾，而后牀帷陳設故舊，釵鑷十餘枚。〔一〇〕永明十一年，爲皇太孫太妃。鬱林卽位，尊爲皇太后，稱宣德宮。贈后父金紫光祿大夫，母桓氏豐安縣君。其年十二月，備法駕謁太廟。高宗卽位，出居鄱陽王故第，爲宣德宮。永元三年，梁王定京邑，迎后入宮稱制，至禪位。天監十一年，薨，年五十八。葬崇安陵。謚曰安后。兄昺義興太守。

鬱林王何妃名婧英，廬江灊人，撫軍將軍戢之女也。永明二年，納爲南郡王妃。十一

年，爲皇太孫妃。鬱林王卽位，爲皇后。嫡母劉氏爲高昌縣都鄉君，所生母宋氏，爲餘杭廣昌鄉君。將拜，鏡在床無故墮地。其冬，與太后同日謁太廟。

后稟性淫亂，爲妃時，便與外人姦通。在後宮，復通帝左右楊珉之，與同寢處如伉儷。珉之又與帝相愛褻，故帝恣之。迎后親戚入宮，賞賜人百數十萬。以世祖耀靈殿處后家屬。帝被廢，后貶爲王妃。

海陵王王妃名韶明，琅邪臨沂人，太常慈女也。永明八年，納爲臨汝公夫人。鬱林卽位，爲新安王妃。延興元年，爲皇后。其年，降爲海陵王妃。

明敬劉皇后諱惠端，彭城人，光祿大夫道弘孫也。太祖爲高宗納之。建元三年，除西昌侯夫人。永明七年，卒，葬江乘縣張山。延興元年，贈宣城王妃。高宗卽位，追尊爲敬皇后。贈父通直郎景猷金紫光祿大夫，母王氏平陽鄉君。永泰元年，高宗崩，改葬，祔于興安陵。

東昏褚皇后名令璩，河南陽翟人，太常澄女也。建武二年，納爲皇太子妃。明年，謁敬后廟。東昏即位，爲皇后。帝寵潘妃，后不被遇。黄淑儀生太子誦，東昏廢，竝爲庶人。〔一〕

和帝王皇后名蕣華，琅邪臨沂人，太尉儉孫也。初爲隨王妃。中興元年，爲皇后。帝禪位，后降爲妃。

史臣曰：后妃之德，著自風謠，義起閨房，而道化天下。繅盆獻種，罔非耕織，佩管晨興，與子同事，可以光熙閫業，作儷公侯。孝、昭二后，竝有賢明之訓，不得母臨萬國。實命方昌，椒庭虚位，有婦人焉，空慕周興，禎符顯瑞，徒萃徽名。若使掖作同休，〔二〕陰教遠燮，則馬、鄧風流，復存乎此。太祖創命，宮禁貶約，毁宋明之紫極，革前代之踰奢，衣不文繡，色無紅采，永巷貧空，有同素室。世祖嗣位，運藉休平，壽昌前興，鳳華晚搆，香柏文檉，花

梁繡柱，雕金鏤寶，頗用房帷，〔一三〕趙瑟吳趨，承閑奏曲，歲費傍恩，足使充牣，事由私蓄，無損國儲。高宗仗數矯情，〔一四〕外行儉陋，內奉宮業，〔一五〕曾莫云改。東昏喪道，侈風大扇，銷糜海內，以贍浮飾，哲婦傾城，同符殷、夏。嗚呼！所以垂戒於方來〔也〕。〔一六〕

贊曰：宣武孝則，識有先知。高昭誕武，世載母儀。裴穆儲闈，位亦從隳。明敬典册，配在宗枝。秋宮亦遽，軒景前虧。文安廢主，百憂已離，中興秉制，揖讓弘規。

校勘記

〔一〕諱道止　「止」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正」，御覽一百四十三引同。毛本、局本「正」字下有小注，云宋本作「止」。按南史后妃傳亦作「止」。

〔二〕魏司徒陳矯後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當云司徒矯，不宜更安『陳』字。」按南史后妃傳無「陳」字。

〔三〕宣帝從任在外　「任」南監本、殿本、局本作「仕」。毛本亦作「任」，下有小注，云一作「仕」。按御覽一百四十三引、元龜八百八十並作「任」，南史后妃傳亦作「任」。

〔四〕昇明三年追贈竟陵公國太夫人　「三年」南史后妃傳作「二年」。按蕭道成父蕭承之贈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亦在昇明二年，疑作「二年」是。

〔五〕母桓氏上〔虞〕都鄉君　據南監本、局本補。按南史后妃傳亦作「上虞都鄉君」。

〔六〕祖朴之　「朴」南監本作「封」，南史同。

〔七〕舊顯陽昭陽〔二〕殿　據南監本、局本補。按南史亦有「二」字。

〔八〕吳郡韓藺英　「藺」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並作「蘭」，南史同。按毛本、局本蘭字下有小注，云宋本作「藺」。

〔九〕〔宋〕明帝世　據南監本、局本補。按南史有「宋」字。

〔一〇〕而后牀帷陳設故舊釵鑷十餘枚　「牀」原作「宋」，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正。按南史作「而后牀帷陳故，古舊釵鑷十餘枚」。御覽一百四十三、一百四十九、七百十八引南齊書略同南史。疑此「設」字乃「故」字之譌，「而后牀帷陳故」爲一讀，「故舊」二字屬下爲句。

〔一一〕黃淑儀生太子誦東昏廢竝爲庶人　按南史「誦」下有「而卒」二字，「竝」字上有「后及誦」三字。

〔一二〕若使掖作同休　「掖作」南監本、局本作「掖阼」。按掖作不辭，疑作「掖阼」是。

〔一三〕頗用房帷　「頗用」南監本作「燭照」。

〔一四〕高宗仗數矯情　「仗」南監本作「挾」。

〔一五〕內奉宮業　南監本作「奉己之制」。

〔一六〕所以垂戒於方來〔也〕　據殿本補。

南齊書卷二十一

列傳第二

文惠太子

文惠太子長懋字雲喬，世祖長子也。世祖年未弱冠而生太子，爲太祖所愛。姿容豐潤，小字白澤。宋元徽末，隨世祖在郢，世祖還鎮盆城拒沈攸之，使太子勞接將帥，親侍軍旅。除祕書郎，不拜。授輔國將軍，遷晉熙王撫軍主簿。事寧，世祖遣太子還都，太祖方創霸業，心存嫡嗣，謂太子曰：「汝還，吾事辦矣。」處之府東齋，令通文武賓客。勑荀伯玉曰：「我出行日，城中軍悉受長懋節度。我〔雖不行，內外直防及諸門甲兵，悉令長懋〕時時履行。」〔一〕轉祕書丞，以與宣帝諱同，不就，改除中書郎，遷黃門侍郎，未拜。昇明三年，太祖將受禪，世祖已還京師，以襄陽兵馬重鎮，不欲處他族，出太子爲持節、都督雍梁二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左中郎將、寧蠻校尉、雍州刺史。建元元年，封南郡王，邑二千戶。

江左未有嫡皇孫封王，始自此也。進號征虜將軍。

先是，梁州刺史范柏年誘降晉壽亡命李烏奴討平氐賊楊城、蘇道熾等，〔三〕頗著威名。沈攸之事起，柏年遣將陰廣宗領軍出魏興聲援京師，而候望形勢，事平，朝廷遣王玄邈代之。烏奴勸柏年據漢中不受命，柏年計未決，玄邈已至，柏年遲回魏興不肯下，太子慮其爲變，乃遣說柏年，許啓爲府長史，柏年乃進襄陽，因執誅之。柏年，梓潼人，徙居華陽，世爲土豪，知名州里。宋泰始中，氐寇斷晉壽道，柏年以倉部郎假節領數百人慰勞通路，自益州道報命。除晉壽太守。討平氐賊，遂爲梁州。柏年彊立，善言事，以應對爲宋明帝所知。既被誅，巴西太守柳弘稱啓太祖，勑答曰：「柏年幸可不爾，爲之恨恨！」

時襄陽有盜發古塚者，相傳云是楚王塚，大獲寶物玉屐、玉屛風、竹簡書、青絲編。簡廣數分，長二尺，皮節如新。盜以把火自照，後人有得十餘簡，以示撫軍王僧虔，僧虔云是科斗書考工記，周官所闕文也。是時州遣按驗，頗得遺物，故有同異之論。

會北虜南侵，上慮當出樊、沔。二年，徵爲侍中、中軍將軍，置府，鎭石頭。穆妃薨，成服日，車駕出臨喪，朝議疑太子應出門迎。左僕射王儉曰：「尋禮記服問『君所主夫人妻、太子、嫡婦』，言國君爲此三人爲主喪也。今鑾輿臨降，自以主喪而至，雖因事撫慰，義不在弔，南郡以下不應出門奉迎。但尊極所臨，禮有變革，權去杖絰，移立戶外，足表情敬，無煩

止哭。皇太子既一宮之主，自應以車駕幸宮，依常奉候。既當成服之日，吉凶不容相干，宜以衰幘行事。望拜止哭，率由舊章。尊駕不以臨弔，奉迎則惟常體，求之情禮，如爲可安。」解侍中。上以太子哀疾，不宜居石頭山障，移鎭西州。四年，遷使持節、都督南徐兗二州諸軍事、征北將軍、南徐州刺史。世祖卽位，爲皇太子。

初，太祖好左氏春秋，太子承旨諷誦，以爲口實。既正位東儲，善立名尙，禮接文士，畜養武人，皆親近左右，布在省闥。永明三年，於崇正殿講孝經，少傅王儉以擿句令太〔子〕僕周顒撰爲義疏。〔三〕五年冬，太子臨國學，親臨策試諸生，於坐問少傅王儉曰：「曲禮云『無不敬』。尋下之奉上，可以盡禮，上之接下，慈而非敬。今總同敬名，將不爲昧？」儉曰：「鄭玄云『禮主於敬』，便當是尊卑所同。」太子曰：「若如來通，則忠惠可以一名，孝慈不須別稱。」儉曰：「尊卑號稱，不可悉同，愛敬之名，有時相次。忠惠之異，誠以聖旨，孝慈互舉，竊有徵據。禮云『不勝喪比於不慈不孝』，此則其義。」太子曰：「資敬奉君，資愛事親，兼此二塗，唯在一極。今乃移敬接下，豈復在三之義？」儉曰：「資敬奉君，必同至極，移敬逮下，不慢而已。」太子曰：「敬名雖同，深淺既異，而文無差別，彌復增疑。」儉曰：「繁文不可備設，略言深淺已見。傳云『不忘恭敬，民之主也』。書云『奉先思孝，接下思恭』。此又經典明文，互相起發。」太子問金紫光祿大夫張緒，緒曰：「愚謂恭敬是立身之本，尊卑所以竝同。」太子曰：「敬

今別言之，居然有恭惠之殊，總開記首，所以共同斯稱。」竟陵王子良曰：「禮者敬而已矣。自上及下，愚謂非嫌。」太子曰：「本不謂有嫌，正欲使言與事符，輕重有別耳。」臨川王映曰：「先舉必敬，以明大體，尊卑事數，備列後章，亦當不以總略而礙。」太子又以此義問諸學生，謝幾卿等十一人，並以筆對。太子問王儉曰：「周易乾卦本施天位，而說卦云『帝出乎震』。震本非天，義豈相主？」〔四〕儉曰：「乾健震動，天以運動爲德，故言『帝出震』。」〔五〕太子曰：「天以運動爲德，君自體天居位，震雷爲象，豈體天所出？」儉曰：「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萬物出乎震，故亦帝所與焉。」儉又諮太子曰：「孝經『仲尼居，曾子侍』。夫孝理弘深，大賢方盡其致，何故不授顏子，而寄曾生？」太子曰：「曾生雖德慙體二，而色養盡禮，去物尙近，接引非隔，弘宣規教，義在於此。」儉曰：「接引非隔，弘宣雖易，去聖轉遠，其事彌輕。既云『人能弘道』，將恐人輕道廢。」太子曰：「理既有在，不容以人廢言，而況中賢之才，弘上聖之教，寧有壅塞之嫌。」臨川王映諮曰：「孝爲德本，常是所疑，德施萬善，孝由天性，自然之理，豈因積習？」太子曰：「不因積習而至，所以可爲德本。」映曰：「率由斯至，不俟明德，大孝榮親，〔六〕衆德光備，以此而言，豈得爲本？」太子曰：「孝有深淺，德有小大，因其分而爲本，何所稍疑。」〔七〕太子以長年臨學，亦前代未有也。

明年，上將訊丹陽所領囚，〔八〕及南北二百里內獄，詔曰：「獄訟之重，政化所先。太子立年作貳，宜時詳覽，此訊事委以親決。」太子乃於玄圃園宣猷堂錄三署囚，原宥各有差。上晚年好遊宴，尚書曹事亦分送太子省視。

太子與竟陵王子良俱好釋氏，立六疾館以養窮民。風韻甚和，〔九〕而性頗奢麗。宮內殿堂，皆雕飾精綺，過於上宮。開拓玄圃園，與臺城北塹等。其中樓觀塔宇，多聚奇石，妙極山水。慮上宮望見，〔一〇〕乃傍門列脩竹，內施高鄣，〔一一〕造游牆數百閒，〔一二〕施諸機巧，宜須鄣蔽，須臾成立，若應毀(撤)〔撤〕，〔一三〕應手遷徙。善製珍玩之物，織孔雀毛爲裘，光彩金翠，過於雉頭矣。〔一四〕以晉明帝爲太子時立西池，乃啓世祖引前例，求東田起小苑，上許之。永明中，二宮兵力全實，太子使宮中將吏更番役築，宮城苑巷，制度之盛，觀者傾京師。上性雖嚴，多布耳目，太子所爲，無敢啓者。後上幸豫章王宅，還過太子東田，見其彌亘華遠，壯麗極目，於是大怒，收監作主帥，太子懼，皆藏匿之，由是見責。

太子素多疾，體又過壯，常在宮內，簡於遨遊。玩弄羽儀，多所僭儗，雖咫尺宮禁，而上終不知。十年，豫章王嶷薨，太子見上友于既至，造碑文奏之，未及鐫勒。十一年春正月，太子有疾，上自臨視，有憂色。疾篤，上表曰：「臣地屬元良，業微三善，光道樹風，於焉蓋闕，晨宵怋懼，有若臨淵。攝生舛和，構離痾疾，大漸惟幾，顧陰待謝，守器難永，視膳長違，

仰戀慈顏，內懷感哽。竊惟死生定分，理不足悲，伏願割無已之悼，損既往之傷，寶衞聖躬，同休七百，臣雖沒九泉，無所遺恨。」時年三十六。〔一五〕太子年始過立，久在儲宮，得參政事，內外百司，咸謂旦暮繼體，及薨，朝野驚惋焉。上幸東宮，臨哭盡哀，詔斂以衮冕之服，謚曰文惠，葬崇安陵。世祖履行東宮，見太子服翫過制，大怒，勑有司隨事毀除，以東田殿堂爲崇虛館。鬱林立，追尊爲文帝，廟稱世宗。

初太子內懷惡明帝，密謂竟陵王子良曰：「我意色中殊不悅此人，當由其福德薄所致。」子良便苦救解。後明帝立，果大相誅害。

史臣曰：上古之世，父不哭子，壽夭悠悠，尙嗟恆事。況夫正體東儲，方樹年德，重基累葉，載茂皇家，守器之君，已知耕稼，雖溫文具美，〔一六〕交弘盛迹，武運將終，先期夙殞，傳之幼少，以速顛危，推此而論，亦有冥數矣。

贊曰：二象垂則，三星麗天。樹嫡惟長，義匪求賢。方爲守器，植命不延。

校勘記

〔一〕我〔雖不行內外直防及諸門甲兵悉令長懋〕時時履行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按毛本、

局本「長懋」下有小注，云「宋本無已上一十六字」。

〔二〕討平氏賊楊城蘇道熾等　「楊城」通鑑齊高帝建元元年作「楊成」。

〔三〕少傅王儉以擿句令太〔子〕僕周顒撰爲義疏　據南史齊文惠太子傳補。按百官志東宮職僚有太子僕，顒本傳亦言文惠在東宮，顒爲太子僕。

〔四〕義豈相主　南監本、局本作「義豈相當」，南史齊文惠太子傳作「義當相左」。

〔五〕故言帝出震　南史「出」下有「乎」字。

〔六〕大孝榮親　「大」原譌「夫」，各本不譌，今改正。

〔七〕何所稍疑　「稍」元龜二百六十作「稱」。

〔八〕上將訊丹陽所領囚　「丹陽」百衲本原作「丹楊」，今據南監本、殿本改。按此丹陽指丹陽尹也。

〔九〕風韻甚和　按「風」字上應有「太子」二字，文義乃足。通鑑有「太子」二字。

〔一〇〕廬上宮望見　「宮」字下南監本、局本有「中」字，南史同。

〔一一〕內施高鄣　「內」南史作「外」。

〔一二〕造游牆數百間　「牆」南監本、局本作「觀」，南史同。按此謂以游牆作鄣蔽也。「牆」作「觀」，或後人習見「游觀」字，以意改之耳。

〔一三〕若應毁（撤）〔撤〕 據殿本及南史改。

〔一四〕過於雉頭矣 御覽六百九十四、九百二十四引「頭」字下有「遠」字，南史同。

〔一五〕時年三十六 「時」字上南史有「薨於東宮」四字，文意乃足。

〔一六〕雖温文具美 「温文」二字原闕，據各本補。

南齊書卷二十二

列傳第三

豫章文獻王

豫章文獻王嶷字宣儼，太祖第二子。寬仁弘雅，有大成之量，太祖特鍾愛焉。

起家爲太學博士、長城令，入爲尙書左民郎、錢唐令。太祖破薛索兒，改封西陽，以先爵賜爲晉壽縣侯。除通直散騎侍郎，以偏憂去官。桂陽之役，太祖出頓新亭壘，板嶷爲寧朔將軍，領兵衞從。休範率士卒攻壘南，嶷執白虎幡督戰，屢摧却之。事寧，遷中書郎。尋爲安遠護軍、武陵內史。時沈攸之責賧，伐荆州界內諸蠻，遂(反)〔及〕五溪，〔一〕禁斷魚鹽。羣蠻怒，酉溪蠻王田頭擬殺攸之使，攸之責賧千萬，頭擬輸五百萬，發氣死。其弟婁侯簒立，頭擬子田都走入獠中，於是蠻部大亂，抄掠平民，至郡城下。〔嶷〕遣隊主張莫兒率將吏擊破之。〔二〕田都自獠中請立，而婁侯懼，亦歸附。嶷誅婁侯於郡獄，命田都繼其父，蠻

衆乃安。

入爲宋從帝車騎諮議參軍、府掾，〔三〕轉驃騎，仍遷從事中郎。詣司徒袁粲，粲謂人曰：「後來佳器也。」

太祖在領軍府，嶷居（清）〔青〕溪宅。〔四〕蒼梧王夜中微行，欲掩襲宅內，嶷〔令〕左右儛刀戟於中庭，〔五〕蒼梧從墻閒窺見，以爲有備，乃去。太祖帶南兗州，鎭軍府長史蕭順之〔六〕在鎭，憂危旣切，期渡江北起兵。嶷諫曰：「主上狂凶，人下不自保，單行道路，易以立功。外州起兵，鮮有克勝。物情疑惑，必先人受禍。〔七〕今於此立計，萬不可失。」蒼梧王殞，太祖報嶷曰：「大事已判，汝明可早入。」從帝卽位，轉侍中，總宮內直衞。

沈攸之之難，太祖入朝堂，嶷出鎭東府，加冠軍將軍。袁粲舉兵夕，丹陽丞王遜告變，〔八〕先至東府，嶷遣帳內軍主戴元孫二千人隨薛道淵等俱至石頭，焚門之功，元孫預焉。先是王蘊薦部曲六十人助爲城防，實以爲內應也。嶷知蘊懷貳，不給其仗，散處外省。及難作搜檢，皆已亡去。遷中領軍，加散騎常侍。

上流平後，世祖自尋陽還，嶷出爲使持節、都督江州豫州之新蔡晉熙二郡軍事、左將軍、江州刺史，常侍如故。給鼓吹一部。以定策功，改封永安縣公，千五百戶。

仍徙都督荊湘雍益梁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九〕鎭西將軍、荊州刺史，持節、常侍如故。

時太祖輔政，〔嶷〕務在省約，〔一〇〕停府州儀迎物。初，沈攸之欲聚衆，開民相告，士庶坐執役者甚衆。嶷至鎮，一日遣三千餘人。見囚五歲刑以下不連臺者，皆原遣。以市稅重濫，更定槁格，〔一一〕以稅還民。禁諸市調及苗籍。二千石官長不得與人爲（公）〔市〕，（宜）〔諸〕曹吏聽分番假。〔一二〕百姓甚悅。禪讓之閒，世祖欲速定大業，嶷依違其事，默無所言。建元元年，太祖卽位，赦詔未至，嶷先下令蠲除（國）〔部〕內昇明二年以前逋負。〔一三〕遷侍中、尙書令、都督揚南徐二州諸軍事、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揚州刺史，持節如故。封豫章郡王，邑三千戶。僕射王儉牋曰：「舊楚蕭條，仍歲多故，荒民散亡，寔須緝理。公臨莅甫爾，英風惟穆，江、漢來蘇，八州慕義。自庾亮以來，荊楚無復如此美政。古人朞月有成，而公旬日致治，豈不休哉！」

會北虜動，上思爲經略。乃詔曰：「神牧總司王畿，〔一四〕誠爲治要；荊楚領馭遐遠，任寄弘隆。自頃公私凋盡，綏撫之宜，尤重恒日。」復以爲都督荊湘雍益梁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南蠻校尉、荊湘二州刺史，持節、侍中、將軍、開府如故。晉宋之際，刺史多不領南蠻，別以重人居之，至是有二府二州。荊州資費歲錢三千萬，布萬匹，米六萬斛，又以江、湘二州米十萬斛給鎭府，湘州資費歲七百萬，布三千匹，米五萬斛，南蠻資費歲三百萬，布萬匹，綿千斤，絹三百匹，米千斛，近代莫比也。尋給油絡俠望車。

二年春，虜寇司、豫二州，嶷表遣南蠻司馬崔慧景北討，又分遣中兵參軍蕭惠朗援司州，屯西關。虜軍濟淮攻壽春，分騎當出隨、鄧，衆以爲憂，嶷曰：「虜入春夏，非動衆時，令豫、司彊守遏其津要，彼見堅嚴，自當潰散，必不敢越二鎭而南也。」是時纂嚴，嶷以荆州隣接蠻、蜑，慮其生心，令鎭內皆緩服。既而虜竟不出樊、鄧，於壽春敗走。尋給班劒二十人。其夏，於南蠻園東南開館立學，上表言狀。置生四十人，取舊族父祖位正佐臺郎，年二十五以下十五以上補之，置儒林參軍一人，文學祭酒一人，勸學從事二人，行釋菜禮。以穀過賤，聽民以米當口錢，優評斛一百。

義陽劫帥張羣亡命積年，鼓行爲賊，義陽、武陵、天門、南平四郡界，被其殘破。沈攸之連討不能禽，乃首用之。攸之起事，羣從下郢，於路先叛，結寨於三溪，依據深險。嶷遣中兵參軍虞欣祖爲義陽太守，使降意誘納之，厚爲禮遺，〔一三〕於坐斬首，其黨數百人皆散，四郡獲安。

入爲都督揚南徐二州諸軍事、中書監、司空、揚州刺史，持節、侍中如故。加兵置佐。以前軍臨川王映府文武配司空府。嶷以將還都，脩治廨宇及路陌，東歸部曲不得齎府州物出城。發江津，士女觀送數千人，皆垂泣。嶷發江陵感疾，至京師未瘳，上深憂慮，爲之大赦，三年六月壬子赦令是也。疾愈，上幸東府設金石樂，敕得乘輿至宮六門。

太祖崩，嶷哀號，眼耳皆出血。世祖卽位，進位太尉，置兵佐，解侍中，增班劍爲三十人。建元(年)中，〔一六〕世祖以事失旨，太祖頗有代嫡之意，而嶷事世祖恭悌盡禮，未嘗違忤顏色，故世祖友愛亦深。永明元年，領太子太傅，解中書監，餘如故。手啓上曰：「陛下以叡孝纂業，萬寓惟新，諸弟有序，臣屢荷隆愛，叨授台首，不敢固辭，俛仰祇寵，心魂如失。負重量力，古今同規。臣窮生如浮，質操空素，任居鼎右，已移氣序，自頃以來，宿疾稍纏，心慮恍惚，表於容狀，視此根候，常恐命不勝恩。加以星緯屢見災祥，雖脩短有恒，能不耿介。比心欲從俗，啓解今職，但厝辭爲鄙，或貽物誚，所以息意緘嘿，一委時運，而可復加寵榮，增其顚墜。且儲傅之重，實非恒選，遂使太子見臣必束帶，宮臣皆再拜，二三之宜，何以當此。陛下同生十餘，今唯臣而已，友于之愛，豈當獨臣鍾其隆遇。〔一七〕別奉啓事，仰祈恩照。臣近亦侍言太子，告意子良，具因王儉申啓，未知粗上聞未？福慶方隆，國祚永始，若天假臣年，得預人位，〔一八〕唯當請降貂璫，以飾微軀，永侍天顏，以惟畢世，此臣之願也。服之不衷，猶爲身災，況寵爵乎！殊榮厚恩，必誓以命請。」上答曰：「事中恐不得從所陳。」

宋氏以來，州郡秩俸及〔雜〕供給，〔一九〕多隨土所出，無有定准。嶷上表曰：「循革貴宜，損益資用，治在(風)〔夙〕均，〔二〇〕政由一典。伏尋郡縣長尉俸祿之制，雖有定科，而其餘資給，復由風俗，東北異源，西南各緒，習以爲常，因而弗變，緩之則莫非通規，澄之則靡不入

罪。殊非約法明章，先令後刑之謂也。臣謂宜使所在各條公用公田秩石迎送舊典之外，守宰相承，有何供調，尚書精加洗覈，務令優衷。事在可通，隨宜開許，損公侵民，一皆(乙)〔止〕却，〔二〕明立定格，班下四方，永爲恒制。」從之。

嶷不參朝務，而言事密謀，多見信納。服闋，加侍中。二年，詔曰：「漢之梁孝，寵異列蕃，晉之文獻，秩殊恒序。況乃地侔前准，勳兼往式，雖天倫有本，而因事增情。宜廣田邑，用申恩禮。」增封爲四千戶。

宋元嘉世，諸王入齋閤，得白服帬帽見人主，唯出太極四(廟)〔廂〕，乃備朝服，〔三〕自(此)〔比〕以來，〔三〕此事一斷。上與嶷同生相友睦，宮內曲宴，許依元嘉。嶷固辭不奉敕，唯車駕幸第，乃白服烏紗帽以侍宴焉。啓自陳曰：「臣自還朝，便省儀刀，捉刀左右十餘亦省，唯郊外遠行，或復暫有，入殿亦省。服身今所牽仗，二俠轂，二白直，共七八十人。事無大小，臣必欲上啓，伏度聖心脫未委曲，或有言其多少，不附事實，仰希卽賜垂敕。」又啓：「揚州刺史舊有六白領合扇，二白拂，臣脫以爲疑，不審此當云何？行園苑中乘轝，出籬門外乘轝鳴角，皆相仍如此，非止於帶神州者，未審此當云何？方有行來，不可失衷。」上答曰：「儀刀、捉刀，不應省也。俠轂、白直，乃可共百四五十以還正是耳。亦不曾聞人道此。吾自不使諸王無仗，況復汝耶。在私園苑中乘此非疑。郊外鳴角及合扇幷拂，先乃有，不復施用，此

來甚久。凡在鎭自異還京師，先廣州乃立鼓吹，交部遂有聲事，隨時而改，亦復有可得依舊者。汝若有疑，可與王儉諸人量衷，但令人臣之儀無失便行也。」

又啓曰：「臣拙知自處，闇於疑訪，常見素姓扶詔或著布屬，不意爲異。臣在西朝拜王，儀飾悉依宋武陵事例，有二鄣扇，仍此下都，脫不爲疑。小兒奴子，並青布袴衫，臣齋中亦有一人，意謂外庶所服，不疑與羊車相類。曲荷慈旨，今悉改易。臣昔在邊鎭，不無羽衞，自歸朝以來，便相分遣，俠轂、白直，格置三百許人，臣頃所引，不過一百。常謂京師諸王不煩牽仗，若郊外遠行，此所不論。有仗者非臣一人，所以不容方幅啓省，又因王儉備宣下情。臣出入榮顯，禮容優泰，第宇華曠，事乖素約，雖宋之遺製，恩處有在，猶深非服之慙。威衞之請，仰希曲照。」上荅曰：「傳詔臺家人耳，不足涉嫌。鄣扇吾識及以來未見，故有敕耳。小兒奴子，本非嫌也。吾有所聞，豈容不敕汝知，令物致議耶。吾已有敕，汝一人不省俠轂，但牽之。吾昨不通仗事，儉已道，吾即令荅，不煩有此啓。須閒言，自更一二。」

又啓曰：「違遠侍宴，將踰一紀，憂苦閒之。始得開顏。近頻侍座，不勝悲喜。(沽)〔沾〕飲過量，〔二四〕實欲仰示恩狎，令自下知見，以杜游塵。陛下留恩子弟，此情何異，外物政自彊生閒節，聲其厚薄。伏度或未上簡。臣前在東田，承恩過醉，實思歎往秋之謗，故言啓至切，亦令羣物聞之，伏願已照此心。前侍幸順之宅，〔二五〕臣依常乘車至仗後，監伺不能示臣可否，

便互競啓〔閒〕〔聞〕，〔二六〕云臣車逼突黃屋麾旄，如欲相中。推此用意，亦何容易。仰賴慈明，即賜垂敕；不爾，臣終不知闇貽此累。比日禁斷整密，此自常理，外聲乃云起臣在華林，輒捉御刀，因此更嚴，度情推理，必不容爾，爲復上啓知耳。但風塵易至，和會實難，伏願猶憶臣石頭所啓，無生閒縫。比閑侍無次，略附茹亮口宣。臣由來華素，已具上簡，每欲存衷，意慮不周，或有乖當。〔二七〕且臣五十之年，爲翫幾時，爲此亦復不能以理內自〔剋〕〔制〕。〔二八〕北第舊邸，本自甚華，臣改脩正而已，小小製置，已自仰簡。往歲收合得少雜材，并蒙賜故板，啓榮內許作小眠齋，始欲成就，皆補接爲辦，無乖格製，要是檉柏之華，一時新淨。東府又有齋，亦爲華屋。而臣頓有二處住止，下情竊所未安。訊訪東宮玄圃，乃有柏屋，製甚古拙，內中無此齋，臣乃欲壞取以奉太子，非但失之於前，且補接既多，不可見移，亦恐外物或爲異論，不審可有垂許送東府齋理否？臣公家住止，率爾可安，臣之今啓，實無意識，亦無言者，太子亦不知臣有此屋，政以東宮無，而臣自處之，體不宜爾爾。所啓蒙允，臣便當敢成第屋，安之不疑。陛下若不照體臣心，便當永廢不脩。臣自謂今啓非但是自處宜然，實爲微臣往事，伏願必垂降許。伏見以諸王舉貨，屢降嚴旨，少拙營生，已應上簡。府州郡邸舍，非臣私有，今巨細所資，皆是公潤，臣私累不少，未知將來罷州之後，或當不能不試學營覓以自贍。連年惡疾餘，顧影單回，無事畜聚，唯逐手爲樂耳。」上答曰：「茹亮今啓汝所懷

及見別紙，汝勞疾亦復那得不動，何意爲作煩長啓事！凡諸普敕，此意可尋，當不關汝一人也。宜有敕事，吾亦必道，頃見汝自更委悉，書不欲多及。屋事愼勿彊厝此意，白澤亦當不解何意爾。」

三年，文惠太子講孝經畢，〔嶷〕求解太傅，〔二九〕不許。皇孫婚竟，又陳解。詔曰：「公惟德惟行，無所厝辭。且魯且衞，其誰與二。方式範當時，流聲史籍。豈容屢秉撝謙，以乖期寄。」嶷常慮盛滿，又因〔言〕〔宮〕宴，〔三〇〕求解揚州授竟陵王子良。上終不許，曰：「畢汝一世，無所多言。」

世祖卽位後，頻發詔拜陵，不果行。遣嶷拜陵，還過延陵季子廟，觀沸井，有水牛突部伍，直兵執牛推問，不許，取絹一疋橫繫牛角，放歸其家。爲治存寬厚，故得朝野歡心。

四年，唐寓之賊起，啓上曰：「此段小寇，出於兇愚，天網宏罩，理不足論。但聖明御世，幸可不爾，比藉聲聽，〔三一〕皆云有由而然。豈得不仰啓所懷，少陳心款。山海崇深，臣獲保安樂，公私情願，於此可見。齊有天下，歲月未久，澤沾萬民，其實未多，百姓猶險，〔三二〕懷惡者衆。陛下曲垂流愛，每存優旨。但頃小大士庶，每以小利奉公，不顧所損者大，〔撻〕〔擿〕籍檢工巧，〔三三〕督卹簡小塘，藏丁匿口，凡諸條制，實長怨府。此目前交利，非天下大計。一室之中，尙不可精，寓宙之內，何可周〔視〕〔洗〕。〔三四〕公家何嘗不知民多欺巧，古今政以不可

細碎，故不爲此，實非乖理。但識理者百不有一，陛下弟兒大臣，猶不皆能伏理，況復天下悠悠萬品。怨積聚黨，兇迷相類，止於一處，何足不除，脫復多所，便成紜紜。久欲上啓，閑侍無因，謹陳愚管，伏願特留神思。」上荅曰：「欺巧那可容！宋世混亂，以爲是不？蚊蟻何足爲憂，已爲義勇所破，官軍昨至，今都應散滅。吾政恨其不辦大耳，亦何時無亡命邪。」後乃詔聽復籍注。五年，進位大司馬。八年，給皁輪車。尋加中書監，固讓。

嶷身長七尺八寸，善持容範，文物衞從，禮冠百僚，每出入殿省，皆瞻望嚴肅。自以地位隆重，深懷退素，北宅舊有園田之美，乃盛脩理之。七年，啓求還第，上令世子子廉代鎭東府。上數幸嶷第。宋長寧陵隧道出第前路，上曰：「我便是入他冢墓內尋人。」乃徙其表闕騏驎於東崗上。騏驎及闕，形勢甚巧，宋孝武於襄陽致之，後諸帝王陵皆模範而莫及也。永明末，車駕數游幸，唯嶷陪從，上出新林苑，同輦夜歸，至宮門，嶷下輦辭出，上曰：「今夜行，無使爲尉司所呵也。」嶷對曰：「京輦之內，皆屬臣州，願陛下不垂過慮。」上大笑。上謀北伐，以虜所獻氈車賜嶷。每幸第清除，不復屏人。上敕外監曰：「我往大司馬第，是還家耳。」妃庾氏常有疾，瘳，上幸〔嶷邸〕，〔三三〕後堂設金石樂，宮人畢至。每臨幸，輒極日盡歡。嶷謂上曰：「古來言願陛下壽偕南山，或稱萬歲，此殆近貌言，如臣所懷，實願陛下極壽百年亦足矣。」上曰：「百年復何可得，止得東西一百，於事亦濟。」

十年，上封嶷諸子，舊例千戶，嶷欲五子俱封，啓減人五百戶。其年疾篤，表解職，不許，賜錢百萬營功德。嶷又啓曰：「臣自嬰今患，亟降天臨，醫徒術官，〔三六〕泉開藏府，慈寵優渥，備極人臣。生年疾迫，遽陰無幾。願陛下審賢與善，極壽蒼旻，彊德納和，爲億兆御。臣命違昌數，奄奪恩憐，長辭明世，伏涕嗚咽。」薨，年四十九。其日，上再視疾，至薨，乃還宮。詔曰：「嶷明哲至親，勳高業始，德懋王朝，道光區縣，奄至薨逝，痛酷抽割，不能自勝，奈何奈何！今便臨哭。九命之禮，宜備其制。斂以袞冕之服，溫明祕器，命服一具，衣一襲，喪事一依漢東平王故事，大鴻臚持節護喪事，大官朝夕送奠。大司馬、太傅二府文武悉停過葬。」

竟陵王子良啓上曰：「臣聞春秋所以稱王母弟者，以尊其所重故也。是以禮秩殊品，爵命崇異，在漢則梁王備出警入蹕之儀，在晉則齊王具殊服九命之贈。江左以來，尊親是闕，故致袞章之典，廢而不傳，寔由人缺其位，非禮虧省。齊王故事，與今不殊，締構王業，功迹不異，凡有變革隨時之宜者，政緣恩情有輕重，德義有厚薄，若事籌前規，禮無異則。且梁、齊闕令終之美，猶饗褒贈之榮；況故大司馬仁和著於天性，孝悌終於立身，節義表於勤王，寬猛彰於御物，奉上無艱劬之貌，接下無毀傷之容，淡矣止於清貞，無喜愠之色，悠然栖於靜默，絕馳競之聲。詩云『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夫終之者，理實爲難，在於今行，無廢斯

德。東平樂於小善，河閒悅於詩書，勳績無聞，艱危不涉，尙致卓爾不羣，英聲萬代；況今協贊皇基，經綸霸始，功業高顯，淸譽逾彰，富貴隆重，廉潔彌峻，等古形今，孰類茲美。臣愚忖度，未有斯例。凡庶族同氣，愛睦尙少，豈有仰覩陛下垂友于之性若此者乎？共起布衣，俱登天貴，生平遊處，何事不同，分甘均味，何珍不等，未常覩貌而天心不懽，見形而聖儀不悅。爰及臨危捨命，親瞻喘息，萬分之際，沒在聖目，號哭動乎天地，感慟驚乎鬼神，乃至撤膳移寢，坐泣遷旦，神儀損耗，隔宿改容，奉瞻聖顏，誰不悲悚，歷古所未聞，記籍所不載。旣有若斯之大德，實不可見典服之贈不彰，〔三七〕如其脫致虧忘，追改爲煩，不令千載之下，物有遺恨。其德不具美者，尙荷嘉隆之命；況事光先烈者，寧可缺茲盛典。臣恐有識之人，容致其議。且庶族近代桓溫、庾亮之類，亦降殊命，伏度天心，已當有在。」

又詔曰：「寵章所以表德，禮秩所以紀功。愼終追遠，前王之盛策，累行疇庸，列代之通誥。故使持節、都督揚南徐二州諸軍事、大司馬、領太子太傅、揚州刺史、新除中書監、豫章王嶷，體道秉哲，經仁緯義，挺淸譽於弱齡，發韶風於早日，締綸霸業之初，翼讚皇基之始，孝睦著於鄉閭，忠諒彰乎邦邑。及秉德論道，總牧神甸，七教必荷，六府咸理，振風潤雨，無譽於時候，卹民拯物，有篤於矜懷，雍容廊廟之華，儀形列郡之觀，神凝自遠，具瞻允集。朕友于之深，情兼家國，方授以神圖，委諸廟勝，緝頌九紘，陪禪五岳。天不憖遺，奄焉薨逝，

哀痛傷惜，震慟乎厥心。今先遠戒期，龜謀襲吉，宜加茂典，以協徽猷。可贈假黃鉞、都督中外諸軍事、丞相、揚州牧，綠綟綬，具九服錫命之禮，侍中、大司馬、太傅、王如故。給九旒鸞輅，黃屋左纛，虎賁班劍百人，轀輬車，前後部羽葆鼓吹，葬送儀依東平王故事。」

嶷臨終，召子子廉、子恪曰：「人生在世，本自非常，吾年已老，前路幾何。居今之地，非心期所及。性不貪聚，自幼所懷，政以汝兄弟累多，損吾暮志耳。無吾（欲）〔後〕，〔三八〕當共相勉厲，篤睦爲先。才有優劣，位有通塞，運有富貧，此自然理，無足以相陵侮。若天道有靈，汝等各自脩立，灼然之分無失也。勤學行，守基業，治閨庭，尙閑素，如此足無憂患。聖主儲皇及諸親賢，亦當不以吾沒易情也。三日施靈，唯香火、槃水、干飯、〔三九〕酒脯、檳榔而已。朔望菜食一盤，加以甘菓，此外悉省。葬後除靈，可施吾常所乘轝扇繖。朔望時節，席地香火、槃水、酒脯、干飯、檳榔便足。雖才愧古人，意懷粗亦有在，不以遺財爲累。主衣所餘，小弟未婚，諸妹未嫁，凡應此用，本自茫然，當稱力及時，率有爲辦。事事甚多，不復甲乙。棺器及墓中，勿用餘物爲後患也。朝服之外，唯下鐵鐶刀一口。作冢勿令深，一一依格，莫過度也。後堂樓可安佛，供養外國二僧，餘皆如舊。與汝遊戲後堂船乘，吾所乘牛馬，送二宮及司徒，服飾衣裘，悉爲功德。」子廉等號泣奉行。

世祖哀痛特至，至冬乃舉樂宴朝臣，上歔欷流涕。諸王邸不得起樓臨瞰宮掖，上後登

景陽，望見樓悲感，乃敕毀之。薨後，第庫無見錢，世祖敕貨雜物服飾得數百萬，起集善寺，月給第見錢百萬，至上崩乃省。

〔嶷〕性汎愛，〔四〇〕不樂聞人過失，左右有投書相告，置鞾中，竟不視，取火焚之。齋庫失火，燒荆州還資，評直三千餘萬，主局各杖數十而已。

羣吏中南陽樂藹、彭城劉繪、吳郡張稷最被親禮。藹與竟陵王子良牋曰：「道德以可久傳聲，風流以浸遠揮稱。〔四一〕雖復青簡締芳，未若玉石之不朽，飛翰圖藻，豈伊雕篆之無沬。丞相沖粹表於天眞，淵照殆乎機象。經邦緯民之範，體國成務之規。故以業茂惟賢，功高則哲。神輝眇邈，叡算不追，感纏奉車，恨百留滯。下官夙稟名節，恩義軫慕，〔四二〕望隧結哀，輒欲率荆、江、湘三州僚吏，建碑壟首，庶徽猷有述，茂則方存。昔子香淳德，留銘江介，鉅平遺烈，墮淚漢南，況道尊前往，惠積聯綿者哉。下官今便反假，無由躬事刋斲，須至西州鳩集所資，託中書侍郎劉繪營辦。」

藹又與右率沈約書曰：「夫道宣餘烈，竹帛有時先朽，德孚遺事，金石更非後亡。丞相獨秀生民，傍照日月。標勝丘園，素履穆於忠義，譽應華袞，功迹著於弼諧。無得而稱，理絕照載。若夫日用闃寂，雖無取於錙銖，歲功宏達，諒有寄於衡石。竊承貴州士民，或建碑表，俾我荆南，閔感無地。且作紀江、漢，道基分陝，衣冠禮樂，咸被後昆。若其望碑盡禮，

我州之舊俗，傾壥罷肆，鄙（土）〔士〕之遺風，〔四三〕庶幾弘烈或不泯墜。荆、江、湘三州策名不少，竝欲各率毫釐，少申景慕。斯文之託，歷選惟疑，必待文蔚辭宗，德僉茂履，非高明而誰？豈能聘無愧之辭，訓式瞻之望。吾西州窮士，一介寂寥，恩周榮譽，澤遍衣食，永惟道廕，日月就遠，緬尋遺烈，觸目崩心。常謂福齊南山，慶鍾仁壽，吾儕小人，貽塵帷蓋。豈圖一旦遂投此請。」約荅曰：「丞相風道弘曠，獨秀生民，凝猷盛烈，方軌伊、旦。慭遺之感，朝野同悲。承當刊石紀功，傳華千載，宜須盛述，實允來談。郭有道漢末之匹夫，非蔡伯喈不足以偶三絕，謝安石素族之台輔，時無麗藻，迄乃有碑無文。況文獻王冠冕彝倫，儀形寓內，自非一世辭宗，難或與此。約閭閈鄙人，名不入第，欻酬今旨，便是以禮許人，聞命慙顔，已不覺汗之沾背也。」建武中，第二子子恪託約及太子詹事孔稚珪爲文。

子廉字景藹。初，嶷養魚復侯子響爲世子，子廉封永新侯，千戶。子響還本，子廉爲世子。除寧朔將軍、淮陵太守，太子中（書）舍人，〔四四〕前軍將軍。〔四五〕善撫諸弟子。十一年卒，贈侍中，謚哀世子。

第三子子操，泉陵侯。王侯出身官無定，准素姓三公長子一人爲員外郎。建武中，子操解褐爲給事中，自此齊末皆以爲例。永泰元年，南康侯子恪爲吳郡太守，避王敬則難奔

歸，以子操爲寧遠將軍、吳郡太守。永元中，爲黃門郎。義師圍城，子操與弟宜陽侯子光卒於尙書都座。

第四子子行，洮陽侯，早卒。

子元琳嗣，〔四六〕今上受禪，詔曰：「褒隆往代，義炳彝則。朕當此樂推，思弘前典。豫章王元琳、故巴陵王昭（秀）胄子（周）〔同〕，〔四七〕齊氏宗國，高、武嫡胤，宜祚井邑，以傳世祀。降新淦縣侯，五百戶。」

史臣曰：楚元王高祖亞弟，無功漢世，東平憲王辭位永平，未及光武之業，〔四八〕梁孝惑於勝、詭，安平心隔晉運。蕃輔貴盛，地實高危，持滿戒盈，鮮能全德。〔豫章〕宰相之器，〔四九〕誠有天眞，因心無矯，率由遠度，故能光贊二祖，內和九族，實同周氏之初，周公以來，則未知所匹也。

贊曰：堂堂烈考，德邁前蹤。移忠以孝，植友惟恭。帝載初造，我王奮庸。邦家有闕，我王彌縫。道深日用，事緝民雍。愛傳餘祀，聲流景鍾。

校勘記

〔一〕遂〈反〉〔及〕五溪　據毛本、局本改。

〔二〕〔嶷〕遣隊主張莫兒率將吏擊破之　「嶷」字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齊豫章文獻王嶷傳補。按子顯此卷雖不諱其父名，然儘量避免，此「嶷」字及下「嶷務在省約」、「嶷求解太傅」、「嶷性泛愛」之「嶷」字，疑皆後人所加。又按「張莫兒」南史及通鑑宋明帝泰豫元年並作「張英兒」。

〔三〕入爲宋從帝車騎諮議參軍府掾　按順帝作「從帝」，乃蕭子顯避梁諱改，南監本、殿本並已改爲「順帝」。

〔四〕嶷居〈淸〉〔靑〕溪宅　據殿本改。按下王儉傳亦云「我今日以靑溪爲鴻溝」。

〔五〕嶷〔令〕左右儛刀戟於中庭　據南監本、殿本補。

〔六〕鎭軍府長史蕭順之　「順之」二字原作「諱」，蓋子顯原文如此，今據殿本改。下同。

〔七〕必先人受禍　「禍」原譌「福」，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正。

〔八〕丹陽丞王遜告變　「丹陽」，百衲本作「丹楊」，今據南監本、殿本改。

〔九〕仍徙都督荆湘雍益梁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　「湘」原譌「湖」，據局本及元龜二百六十七改正。

〔一〇〕〔嶷〕務在省約　據殿本補。按「在」南史及元龜六百八十九並作「存」。

〔一一〕更定樢格　張森楷校勘記云：「殿本作『樢格』，南監本、毛本、局本作『槝格』，二字形似，未知孰是。」按「樢」即「梟」字，「梟格」疑指稅收牌示之類。

〔一二〕二千石官長不得與人爲（公）〔市〕（宜）〔諸〕曹吏聽分番假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一三〕嶷先下令蠲除（國）〔部〕內昇明二年以前逋負　各本並譌，據南史改。

〔一四〕神牧總司王畿　按時嶷爲揚州刺史，揚州帝畿，所謂「京輦神皋」者，故稱揚州刺史爲「神牧」。同卷有「非止於帶神州者」、「總牧神甸」等語，「神州」、「神甸」，皆指揚州。文選任昉齊竟陵文宣王行狀「舊唯淮海，今則神牧」，義並同此。殿本依北監本改「神牧」爲「西關」，譌。

〔一五〕厚爲禮遺　「遺」原譌「遣」，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元龜六百九十五改正。

〔一六〕建元（年）中　據殿本刪。按南史無「年」字。

〔一七〕豈當獨臣鍾其隆遇　「獨」原譌「不」，據南監本、殿本改正。

〔一八〕得預人位　「人位」元龜二百九十四作「人伍」，義較長。

〔一九〕州郡秩俸及〔雜〕供給　據南史及通典食貨典補。

〔二〇〕治在（風）〔夙〕均　據南監本、殿本及通典食貨典改。

〔二一〕一皆（乙）〔止〕却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二〕唯出太極四（廟）〔廂〕乃備朝服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通鑑齊武帝永明二年改。

〔二三〕自（此）〔比〕以來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四〕（沽）〔沾〕歆過量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五〕前侍幸順之宅　「順之」二字原作「諱」，蓋子顯原文如此。今從殿本改。

〔二六〕便互競啓(閈)〔聞〕　「閈」當作「聞」，各本並譌。今據元龜二百七十四改。

〔二七〕或有乖當　「乖當」各本並作「乖常」。按元龜二百七十四作「乖當」。

〔二八〕爲此亦復不能以理內自(剝)〔制〕　據南監本改。

〔二九〕〔嶷〕求解太傅　據南監本、殿本補。

〔三〇〕又因(言)〔宮〕宴　據南監本、殿本改。元龜二百九十四作「宴言」。

〔三一〕比藉聲聽　「比」原譌「此」，今據殿本改正。按南史及元龜二百八十八並作「比」。

〔三二〕百姓猶險　「猶」南監本、局本作「恃」。

〔三三〕(撻)〔擿〕籍檢工巧　各本並譌，據元龜二百八十八改正。

〔三四〕何可周(視)〔洗〕　「視」南史及元龜二百八十八作「洗」，是。今據改。

〔三五〕上幸〔嶷邸〕　各本並奪「嶷邸」二字，今據御覽六百八十七引及南史齊豫章文獻王嶷傳補。

〔三六〕醫徙術官　「徙」毛本作「徒」，南監本、殿本、局本作「走」，元龜二百七十六作「降」。

〔三七〕實不可見曲服之贈不彰　南監本「實」作「而」，無「不可見」三字。

〔三八〕無吾(欲)〔後〕　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按無吾後言吾亡後也。

〔三九〕干飯　「干」南監本作「盂」，下同。據張元濟校勘記，知原本「干」作「于」，影印時據殿本改爲

「干」，毛本亦作「于」。

〔四〇〕〔嶷〕性汎愛　據殿本及南史齊豫章文獻王嶷傳補。

〔四一〕風流以浸遠揮稱　「揮」南監本、殿本作「隳」，元龜二百七十二作「摽」。

〔四二〕恩義軫慕　「恩義」南監本、局本作「思義」，元龜二百七十二作「懷恩」。

〔四三〕鄙（士）〔土〕之遺風　據毛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二百七十七改。

〔四四〕太子中（書）舍人　據南史刪。按百官志，齊東宮職僚有太子中舍人、太子舍人，無太子中書舍人。

〔四五〕前軍將軍　南史作「前將軍」。

〔四六〕子元琳嗣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按嶷子十六人，長子子廉，諡哀世子，未及嗣爵。嗣豫章之封者，嶷孫元琳也。南史以元琳爲子廉之子，今乃係元琳於洮陽侯子行之下，似元琳爲子行之子，而嗣封洮陽矣。子顯，嶷之第八子，述其家事，不宜有誤，蓋文簡而意不達爾。」

〔四七〕故巴陵王昭（秀）胄子（周）〔同〕　「秀」字據南史刪。按竟陵王子良子昭胄，襲封竟陵王，改封巴陵王，校書者不知，以文惠太子第三子昭秀封巴陵王，遂妄添一「秀」字耳。昭胄子同，梁受禪，降封監利侯，見竟陵王子良傳，此作「周」，譌。今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改。

〔四八〕未及光武之業　「未」原譌「本」，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四九〕〔豫章〕宰相之器　據南監本、殿本補。

南齊書卷二十三

列傳第四

褚淵 淵弟澄 徐嗣 王儉

褚淵字彥回，河南陽翟人也。祖秀之，宋太常。父湛之，驃騎將軍，尚宋武帝女始安哀公主。

淵少有世譽，復尚文帝女南郡獻公主，〔一〕姑姪二世相繼。拜駙馬都尉，除著作佐郎，太子舍人，太宰參軍，太子洗馬，祕書丞。湛之卒，淵推財與弟，唯取書數千卷。襲爵都鄉侯。〔歷〕中書郎，〔二〕司徒右長史，吏部郎。宋明帝即位，加領太子屯騎校尉，不受。遷侍中，知東宮事。轉吏部尚書，尋領太子右衞率，固辭。司徒建安王休仁南討義嘉賊，屯鵲尾，遣淵詣軍，選將帥以下勳階得自專決。事平，加驍騎將軍。

薛安都以徐州叛，虜頻寇淮、泗，遣淵慰勞北討衆軍。淵還啓帝言：「盱眙以西，戎備單

寡，宜更配衣。汝陰、荆亭竝已圍逼，安豐又已不守，壽春衆力，止足自保，〔三〕若使遊騎擾壽陽，則江外危迫，歷陽、瓜步、鍾離、義陽皆須實力重戍，選有幹用者處之。」帝在藩，與淵以(夙)〔風〕素相善，〔四〕及卽位，深相委寄，事皆見從。改封雩都縣伯，邑五百戶。轉侍中，領右衞將軍，尋遷散騎常侍，丹陽尹。出爲吳興太守，〔五〕常侍如故，增秩千石，固辭增秩。

明帝疾甚，馳使召淵，付以後事。帝謀誅建安王休仁，淵固諫，不納。復爲吏部尚書，領常侍、衞尉如故，不受，乃授右僕射，衞尉如故。淵以母年高羸疾，晨昏須養，固辭衞尉，不許。

明帝崩，遺詔以爲中書令、護軍將軍，加散騎常侍，與尚書令袁粲受顧命，輔幼主。淵同心共理庶事，當奢侈之後，務弘儉約，百姓賴之。接引賓客，未嘗驕倦。王道隆、阮佃夫用事，姦賂公行，淵不能禁也。

遭庶母郭氏喪，有至性，數日中，毁頓不可復識。朞年不盥櫛，惟泣淚處乃見其本質焉。〔六〕詔斷哭，禁弔客。葬畢，起爲中軍將軍，本官如故。

元徽二年，桂陽王休範反，淵與衞將軍袁粲入衞宮省，鎭集衆心。淵初爲丹陽，與從弟炤同載出，道逢太祖，淵擧手指太祖車謂炤曰：「此非常人也。」出爲吳興，太祖餉物別，淵又謂之曰：〔七〕「此人材貌非常，將來不可測也。」及顧命之際，引太祖豫焉。

太祖既平桂陽，遷中領軍，領南兗州，增戶邑。太祖固讓，與淵及衞軍袁粲書曰：「下官常人，志不及遠。隨運推斥，妄踐非涯，才輕任重，夙宵冰惕。近値國危，含氣同奮，況在下官，寧吝身命。履冒鋒炭，報効恒理，而褒嘉之典，偏見甄沐，貴登端戎，秩加爵土，瞻言霄衢，魂神震墜。下官奉上以誠，率性無矯，前後忝荷，未嘗固讓。至若今授，特深恇迫。寔以銜恩先旨，義兼陵闕，識蔽防萌，宗戚構禍，引諐歸咎，既已靦顏，乃復乘災求幸，藉亂取貴，斯實國家之恥，非臣子所忍也。且榮不可濫，寵不可昧，乞錮中候，請停增邑，庶保止足，輸効淮湄。如使伐匈奴，凱歸反旆，以此受爵，不復固辭矣。」淵、粲答曰：「來告穎亮，敬挹無已。謙貶居心，深承非飾，此誠此旨，久著言外，況復造席舒衿，迂翰緒意，推情顧己，信足書紳。但今之所宜商搉，必以輕重相推。世惟多難，事屬雕弊，四維恇擾，邊氓未安，國家費廣，府藏須備，北狄侵邊，憂虞交切。寓內含識，尙爲天下危心，相與共荷任寄若此，當可稍脩廉退不？求之懷抱，實謂不可。了其不可，理無固執。且勍寇窮凶，勢過原燎，釁逆倉卒，終古未聞，常時懼惑，當慮先定，結壘新亭，枕戈待敵，斷決之策，寔有由然。鋒鏑初交，元惡送首，總律制奇，判於此舉。裂邑萬戶，登爵槐鼎，亦何足少酬勳勞，粗塞物聽。今以近侍禁旅，進昇中候，乘平隨牒，取此非叨。濟、河昔所履牧，鎭軍秩不逾本，詳校階序，愧在未優，就加沖損，特虧朝制。奉職數載，同舟無幾，劉領軍峻節霜明，臨危不顧，音

迹未晞，奄成今古，迷途失偶，慟不及悲。戎謨內寄，恒務倍急，秉操辭榮，將復誰委？誠惟軍柄所期，自增茂圭社，誓貫朝廷，匹夫里語，尙欲信厚，君令必行，逡巡何路。凡位居物首，功在衆先，進退之宜，當與衆共。苟殉獨善，何以處物。受不自私，彌見至公。表裏詳究，無而後可。想體殊常，深思然納。」太祖乃受命。

其年，淵加尙書令、侍中，給班劍二十人，固讓令。三年，進爵爲侯，增邑千戶。服闋，改授中書監，侍中、護軍如故，給鼓吹一部。明年，淵後嫡母吳郡公主薨，毀瘠如初。葬畢，詔攝職，固辭。又以朞祭禮及，〔表〕解職，〔八〕並不許。

蒼梧酷暴稍甚，太祖與淵及袁粲言世事，粲曰：「主上幼年微過易改，伊、霍之事，非〔季〕代所行，〔九〕縱使功成，亦終無全地。」淵默然，歸心〔太祖〕。〔一〇〕及廢蒼梧，羣公集議，袁粲、劉秉既不受任，淵曰：「非蕭公無以了此。」手取書授太祖。太祖曰：「相與不肯，我安得辭！」事乃定。順帝立，〔一一〕改號衞將軍、開府儀同三司，侍中如故。甲仗五十人入殿。

沈攸之事起，袁粲懷貳，太祖召淵謀議，淵曰：「西夏釁難，事必無成；公當先備其內耳。」太祖密爲其備。事平，進中書監、司空，本官如故。

齊臺建，淵白太祖引何曾自魏司徒爲晉丞相，求爲齊官，太祖謙而不許。建元元年，進位司徒，侍中、中書監如故。封南康郡公，邑三千戶。淵固讓司徒。與僕射王儉書，欲依蔡

議事例。儉以非所宜言，勸淵受命，淵終不就。

淵美儀貌，善容止，俯仰進退，咸有風則。每朝會，百僚遠國〔使〕莫不延首目送之。〔一二〕宋明帝嘗歎曰：「褚淵能遲行緩步，便持此得宰相矣。」尋加尚書令，本官如故。二年，重申前命爲司徒，又固讓。

是年虜動，上欲發王公已下無官者爲軍，〔一三〕淵諫以爲無益實用，空致擾動，上乃止。朝廷機事，多與諮謀，每見從納，禮遇甚重。上大宴集，酒後謂羣臣曰：「卿等並宋時公卿，亦當不言我應得天子。」王儉等未及答，淵斂板曰：「陛下不得言臣不早識龍顏。」〔一四〕上笑曰：「吾有愧文叔，知公爲朱（祜）〔祐〕久矣。」〔一五〕

淵涉獵談議，善彈琵琶。世祖在東宮，賜淵金鏤柄銀柱琵琶。性和雅有器度，不妄舉動，宅嘗失火，煙焰甚逼，左右驚擾，淵神色怡然，索轝來徐去。輕薄子頗以名節譏之，以淵眼多白精，謂之「白虹貫日」，言爲宋氏亡徵也。

太祖崩，遺詔以淵爲錄尚書事。江左以來，無單拜錄者，有司疑立優策。尚書王儉議，以爲「見居本官，別拜錄，推理應有策書，而舊事不載。中朝以來，三公王侯，則優策並設，官品第二，策而不優。優者褒美，策者兼明委寄。尚書職居天官，政化之本，〔故〕尚書令品雖第三，〔一六〕拜必有策。錄尚書品秩不見，而總任彌重，前代多與本官同拜，故不別有策。

卽事緣情，不容均之凡僚，宜有策書，用申隆寄。既異王侯，不假優文」。從之。尋增淵班劒爲三十人，五日一朝。

頃之寢疾。上相星連有變，淵憂之，表遜位。又因王儉及侍中王晏口陳於世祖，世祖不許。又啓曰：「臣顧惟凡薄，福過災生，未能以正情自安，遠慙彥輔。既內懷耿介，便覺晷刻難推。叨職未久，首歲便嬰疾篤，爾來沈痼，頻經危殆，彌深憂震。陛下曲存遲回，或謂僉議同異，此出於留慈每過，愛欲其榮。臣年四十有八，叨忝若此，以疾陳遜，豈駭聽察。總錄之任，江左罕授，上隣亞台，升降蓋微。〔一七〕今受祿弗辭，退絀斯願，於臣名器，非曰貶少，萬物耳目，皎然共見，寧足仰延聖慮，稍垂矜惜。臣若內飾廉譽，外循謙後，〔一八〕此則憲書行劾，刑綱是肅。〔一九〕臣赤誠不能行，亦幽明所不宥。區區寸心，歸啓以實。自吝寸陰，寔願方倍堯世。〔二〇〕昔王弘固請，乃於司徒爲衞將軍，宋氏行之不疑，當時物無異議，以臣方之，曾何足說。伏願恢闡宏猷，賜開亭造，則臣死之日，猶生之年。」乃改授司空，領驃騎將軍，侍中、錄尙書如故。

上遣侍中王晏黃門郞王秀之問疾。薨，家無餘財，負債至數十萬。詔曰：「司徒奄至薨逝，痛怛慟懷，比雖尫瘵，便力出臨哭。給東園祕器，朝服一具，衣一襲，錢二十萬，布二百疋，蠟二百斤。」

時司空掾屬以淵未拜，疑應爲吏敬不？王儉議：「依禮，婦在塗，聞夫家喪，改服而入。今掾屬雖未服勤，而吏節稟於天朝，宜申禮敬。」司徒府史又以淵既解職，而未恭後授，府猶應上服以不？儉又議：「依中朝士孫德祖從樂陵遷爲陳留，未入境，〔卒〕，〔二〕樂陵郡吏依見君之服，陳留迎吏依娶女有吉日齊衰弔，司徒府宜依居官制服。」

又詔曰：「夫褒德所以紀民，愼終所以歸厚。前王（習但）盛典，〔三〕咸必由之。故侍中、司徒、錄尙書事、新除司（徒）〔空〕、〔三〕領驃騎將軍、南康公淵，履道秉哲，鑒識弘曠。爰初弱齡，清風夙舉。登庸應務，具瞻允集。孝友著於家邦，忠貞彰於亮采。佐命先朝，經綸王化，契闊屯夷，綢繆終始。總錄機衡，四門惟穆，諒以同規往古，式範來今。謙光彌遠，屢陳降挹，權從高旨，用虧大猷。將登上列，永翼聲教。天不憖遺，奄焉薨逝，朕用震慟于厥心。其贈公太宰，侍中、錄尙書、公如故。給節，加羽葆鼓吹，增班劒爲六十人。葬送之禮，悉依宋太保王弘故事。謚曰文簡。」先是庶姓三公轜車，未有定格。王儉議官品第一，皆加幢絡，自淵始也。又詔淵妻宋故巴西主埏隧暫啓，宜贈南康郡公夫人。

長子賁，字蔚先。解褐祕書郎。昇明中，爲太祖太尉從事中郎，司徒右長史，太傅戶曹屬，黃門郎，領羽林監，齊世子中庶子，領翊軍校尉。建元初，仍爲宮官，歷侍中。淵薨，服

闕，見世祖，賁流涕不自勝，上甚嘉之，以爲侍中，領步兵校尉，（長史）左民尙書，〔二四〕散騎常侍，祕書監，不拜。六年，上表稱疾，讓封與弟蓁，世以爲賁恨淵失節於宋室，故不復仕。永明七年卒，詔賜錢三萬，布五十匹。

蓁字茂緖。永明中，解褐爲員外郎，出〔爲〕義興太守。〔二五〕八年，改封巴東郡侯。〔二六〕明年，表讓封還賁子霽，詔許之。建武末，爲太子詹事，度支尙書，領軍將軍。永元元年，卒，贈太常，諡穆。淵弟澄。

澄字彥道。初，湛之尙始安公主，薨，納側室郭氏，生淵，後尙吳郡公主，生澄。淵事主孝謹，主愛之，湛之亡，主表淵爲嫡。澄尙宋文帝女廬江公主，拜駙馬都尉。歷官清顯。善醫術，建元中，爲吳郡太守，豫章王感疾，太祖召澄爲治，立愈。尋遷左民尙書。淵薨，澄以錢萬一千，就招提寺贖太祖所賜淵白貂坐褥，壞作裘及纓，又贖淵介幘犀導及淵常所乘黃牛，永明元年，爲御史中丞袁彖所奏，免官禁錮，見原。遷侍中，領右軍將軍，以勤謹見知。其年卒。澄女爲東昏皇后。永元元年，追贈金紫光祿大夫。

時東陽徐嗣，〔二七〕醫術妙。有一傖父冷病積年，重茵累褥，牀下設鑪火，猶不差。嗣爲作治，盛冬月，令傖父倮身坐石，啓以百瓶水，從頭自灌。初與數十瓶，寒戰垂死，其子弟相

守垂泣，嗣令滿數。得七八十瓶後，舉體出氣如雲蒸，嗣令徹牀去被，明日立能起行，云此大熱病也。又春月出南籬門戲，聞笪屋中有呻吟聲，嗣曰：「此病甚重，更二日不治，必死。」乃往視。一姥稱舉體痛，而處處有䵟黑無數，嗣還煑升餘湯送令服之，姥服竟，痛愈甚，跳投牀者無數，須臾，所䵟處皆拔出長寸許，〔二八〕乃以膏塗諸瘡口，三日而復，云此名釘疽也。事驗甚多，過於澄矣。

王儉字仲寶，瑯琊臨沂人也。祖曇首，宋右光祿。父僧綽，金紫光祿大夫。儉生而僧綽遇害，爲叔父僧虔所養。數歲，襲爵豫（章）〔寧〕侯，〔二九〕拜受茅土，流涕嗚咽。幼有神彩，專心篤學，手不釋卷。丹陽尹袁粲聞其名，言之於明帝，尚陽羨公主，拜駙馬都尉。帝以儉嫡母武康公主同太初巫蠱事，〔三〇〕不可以爲婦姑，欲開塚離葬，儉因人自陳，密以死請，故事不行。

解褐祕書郎，太子舍人，超遷祕書丞。上表求校墳籍，依七略撰七志四十卷，上表獻之，表辭甚典。又撰定元徽四部書目。母憂，服闋爲司徒右長史。晉令，公府長史著朝服，宋大明以來著朱衣。儉上〔言〕宜復舊，〔三一〕時議不許。

蒼梧暴虐，儉憂懼，告袁粲求出，引晉新安主婿王獻之爲吳興例，補義興太守。還爲黃門郎，轉吏部郎。昇明二年，遷長兼侍中，〔三二〕以父終此職，固讓。

儉察太祖雄異，先於領府衣裾，〔三三〕太祖爲太尉，引爲右長史，恩禮隆密，專見任用。轉左長史。及太傅之授，儉所唱也。少有宰相之志，物議咸相推許。時大典將行，儉爲佐命，禮儀詔策，皆出於儉，褚淵唯爲禪詔文，〔三四〕使儉參治之。齊臺建，遷右僕射，領吏部，時年二十八。太祖從容謂儉曰：「我今日以青溪爲鴻溝。」對曰：「天應民從，〔三五〕庶無楚、漢之事。」建元元年，改封南昌縣公，食邑二千戶。明年，轉左僕射，領選如故。

上壞宋明帝紫極殿，以材柱起宣陽門。儉與褚淵及叔父僧虔連名上表諫曰：「臣聞德者身之基，儉者德之輿。春臺將立，晉卿秉議，北宮肇構，漢臣盡規。彼二君者，或列國常侯，或守文中主，尙使諫諍在義卽悅，況陛下聖哲應期，臣等職司隆重，敢藉前誥，竊乃有心。陛下登庸宰物，節省之教既昭，龍袞璇極，簡約之訓彌遠。乾華外構，采椽不斲，紫極故材，爲宣陽門，臣等未譬也。夫移心疾於股肱，非良醫之美；畏影迹而馳騖，豈靜處之方？且又三農在日，千畛咸事，輟望歲之勤，興土木之役，非所以宣昭大猷，光示遐邇。若以門居宮南，重陽所屬，年月稍久，漸就淪胥，自可隨宜脩理而合度，改作之煩，於是乎息。所啓謬合，請付外施行。」上手詔酬納。宋世外六門設竹籬，是年初，有發白虎樽者，言「白

門三重門，竹籬穿不完」。〔三六〕上感其言，改立都墻。儉又諫，上答曰：「吾欲令後世無以加也。」朝廷初基，制度草創，儉識舊事，問無不答。上歎曰：「詩云：『維嶽降神，生甫及申。』今亦天為我生儉也。」

其年，儉固請解選，表曰：「臣遠尋終古，近察身事，邀恩幸藉，未見其倫。何者？子房之遇漢后，公達之逢魏君，史籍以為美談，君子稱其高義。二臣才堪王佐，理非曲私，兩主專杖威武，有傷寬裕，豈與庸流之人，憑含弘之澤者，同年而語哉？預在有心，胡寧無感。如使傾宗殞元，有益塵露，猶當畢志驅馳，仰酬萬一，豈容稍在形飾，〔三七〕以徇常事。九流任要，風猷所先，玉石朱素，〔三八〕由斯而定。臣亦不謂文案之閒都無微解，至於品裁臧否，特所未閑。雖存自勗，識不副意，兼竊而任，彼此俱壅，專情本官，庶幾髣髴。且前代掌選，未必其在代來，〔三九〕何為於今，非臣不可。傾心奉國，匪復退讓之與，預同休戚，寧俟位任為親。陛下若不以此理賜期，豈仰望於殊眷。頻冒嚴威，分甘尤戾。」見許。加侍中，固讓，復散騎常侍。

上曲宴羣臣數人，各使効伎藝，褚淵彈琵琶，王僧虔彈琴，沈文季歌子夜，張敬兒舞，王敬則拍張。儉曰：「臣無所解，唯知誦書。」因跪上前誦相如封禪書。上笑曰：「此盛德之事，吾何以堪之。」後上使陸澄誦孝經，自「仲尼居」而起。儉曰：「澄所謂博而寡要，臣請誦

之。」乃誦「君子之事上」章。上曰：「善！張子布更覺非奇也。」

尋以本官領太子詹事，加兵二百人。〔四〇〕上崩，遺詔以儉爲侍中、尙書〔令〕、（左）鎭軍將軍。〔四一〕世祖卽位，給班劒二十人。永明元年，進號衞軍將軍，〔四二〕參掌選事。二年，領國子祭酒、丹陽尹，本官如故。給鼓吹一部。三年，領國子祭酒。叔父僧虔亡，儉表解職，不許。又領太子少傅，本州中正，解丹陽尹。舊太子敬二傅同，至是朝議接少傅以賓友之禮。

是歲，省總明觀，於儉宅開學士館，悉以四部書充儉家，又詔儉以家爲府。四年，以本官領吏部。儉長禮學，諳究朝儀，每博議，證引先儒，罕有其例。八坐丞郎，無能異者。令史諮事，賓客滿席，儉應接銓序，傍無留滯。十日一還學，監試諸生，巾卷在庭，劒衞令史儀容甚盛。作解散髻，斜插幘簪，朝野慕之，相與放効。儉常謂人曰：「江左風流宰相，唯有謝安。」蓋自比也。世祖深委仗之，士流選用，奏無不可。

五年，卽本號開府儀同三司，固讓。六年，重申前命。先是詔儉三日一還朝，尙書令史出外諮事，上以往來煩數，復詔儉還尙書下省，月聽十日出外。儉啓求解選，不許。七年，乃上表曰：「臣比年辭選，具簡天明，〔四三〕款言彰於侍接，丹誠布於朝野，物議不以爲非，聖心未垂矜納。臣聞知慧不如明時，求之微躬，實允斯義。妄庸之人，沈浮無取，命偶休泰，遂踐康衢。秋葉辭條，不假風飆之力；太陽躋景，無俟螢爝之暉。晦往明來，五德遞運，聖不

獨治，八元亮采。臣逢其時，而叨其位，常總端右，亟管銓衡。事涉兩朝，歲綿一紀。盛年已老，孫孺巾冠。人物徂遷，逝者將半。三考無聞，九流寂寞。能官之詠，輟響於當時；大車之刺，方興於來日。若夫珥貂衣衮之貴，四輔六𤥨之華，誠知匪服，職務差簡，端揆雖重，猶可勉勵。至於品藻之任，尤懼其阻。夙宵罄竭，屢試無庸。歲月之久，近世罕比。非唯悔吝在身，故乃惟塵及國。方今多士盈朝，羣才競爽，選衆而授，古亦何人。冒陳微翰，必希天照。至敬無文，不敢煩黷。」見許。改領中書監，參掌選事。

其年疾，上親臨視，薨，年三十八。吏部尚書王晏啓及儉喪，上答曰：「儉年德富盛，志用方隆，豈意暴疾，不展救護，便爲異世，奄忽如此，痛酷彌深。其契闊艱運，義重常懷，言尋悲切，不能自勝。痛矣奈何！往矣奈何！」詔衞軍文武及臺所兵仗可悉停待葬。〔四四〕

又詔曰：「愼終追遠，列代通規，褒德紀勳，彌峻恒策。故侍中、中書令、〔四五〕太子少傅、領國子祭酒、衞軍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南昌公儉，體道秉哲，風宇淵曠。肇自弱齡，清猷自遠。登朝應務，民望斯屬。草昧皇基，協隆鼎祚；宏謨盛烈，載銘彝篆。及贊朕躬，徽績光茂。忠圖令範，造次必彰。四門允穆，百揆時序。宗臣之重，情寄兼常。方正位論道，永鳌衮職，弼茲景化，以贊隆平。天不憖遺，奄焉薨逝，朕用震慟于厥心。可追贈太尉，侍中、中書監、公如故。給節，加羽葆鼓吹，增班劍爲六十人。葬禮依故太宰文簡公褚淵故事。冢

墓材官營辦。謚文憲公。」

儉寡嗜慾，唯以經國爲務，車服塵素，家無遺財。手筆典裁，爲當時所重。少撰古今喪服集記并文集，並行於世。今上受禪，下詔爲儉立碑，降爵爲侯，千戶。

儉弟遜，昇明中，爲丹陽丞，告劉秉事，不蒙封賞。建元初，爲晉陵太守，有怨言，儉慮爲禍，因褚淵啓聞。中丞陸澄依事舉奏。詔曰：「儉門世載德，竭誠佐命，特降刑書，宥遜以遠。」徙永嘉郡，道伏誅。

史臣曰：褚淵、袁粲，俱受宋明帝顧託，粲既死節於宋氏，而淵逢興運，世之非責淵者衆矣。臣請論之：夫湯、武之迹，異乎堯、舜，伊、呂之心，亦非稷、契。降此風規，未足爲證也。自金、張世族，袁、楊鼎貴，委質服義，皆由漢氏，膏腴見重，事起於斯。魏氏君臨，年祚短促，服褐前代，宦成後朝。晉氏登庸，與之從事，名雖魏臣，實爲晉有，故主位雖改，臣任如初。自是世祿之盛，習爲舊準，羽儀所隆，人懷羨慕，君臣之節，徒致虛名。貴仕素資，皆由門慶，平流進取，坐至公卿，則知殉國之感無因，保家之念宜切。市朝亟革，寵貴方來，陵闕雖殊，顧眄如一。中行、智伯，未有異遇。褚淵當泰始初運，淸塗已顯，數年之閒，不患

無位，既以民望而見引，亦隨民望而去之。夫爵祿既輕，有國常選，恩非己獨，責人以死，斯故人主之所同謬，世情之過差也。

贊曰：猗歟褚公，德素內充。民譽不爽，家稱克隆。從容佐世，貽議匪躬。文憲濟濟，輔相之體。稱述霸王，綱維典禮。期寄兩朝，綢繆宮陛。

校勘記

〔一〕復尙文帝女南郡獻公主　按文選卷五十八王儉褚淵碑文云「選尙餘姚公主」，而本傳下文又云「淵妻宋故巴西主」。南史褚彥回傳亦云「又詔彥回妻宋故巴西主」。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蓋初封餘姚公主，進封南郡，齊受禪，又例降封巴西，封號雖異，其實一人也。」

〔二〕〔歷〕中書郎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按「中書郎」文選王儉褚淵碑文作「中書侍郎」。

〔三〕止足自保　「止」原譌「王」，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正。

〔四〕與淵以〔夙〕〔風〕素相善　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褚彥回傳改。按通鑑宋明帝泰始七年亦作「風素」，胡注云「風素相善者，以其風標雅素而與之善也。蕭子顯齊書『風』作『夙』」。是胡氏所見本亦作「夙」也。

〔五〕出爲吳興太守　「吳興太守」南史、通鑑、元龜二百並作「吳郡太守」。通鑑胡注云：「蕭子顯齊書

淵傳云爲吳興太守。按吳郡，近畿大郡也，吳興，次郡也，淵以大尙書出守，當得大郡，吳郡爲是。」殿本考證據通鑑胡注，亦以作「吳興」爲誤。今按梁、陳之制，丹陽尹與會稽、吳郡、吳興太守品俱第五，胡氏大郡次郡之說不足據。且齊世如王敬則、張瓌、何戢、謝朏等皆以尙書、侍中出守吳興，非獨褚淵也。文選王儉褚淵碑文云：「丹陽京輔，遠近攸則，吳興襟帶，實惟股肱，頻作二守，並加蟬冕。」足證作「吳興」之不誤。

〔六〕惟泣淚處乃見其本質焉　「泣淚」毛本、局本作「沾淚」，殿本作「哭泣」。

〔七〕淵又謂之曰　「謂之曰」南監本、殿本作「謂人曰」，南史作「語人曰」。

〔八〕〔表〕解職　據殿本、局本及南史補。

〔九〕非〔季〕代所行　據南監本、殿本補。

〔一〇〕歸心〔太祖〕　據南監本、殿本補。

〔一一〕順帝立　按蕭子顯避梁武帝父順之諱，順字皆爲從，此「順帝」原文必作「從帝」，後來校書者以意改易耳。

〔一二〕百僚遠國〔使〕莫不延首目送之　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元龜八百八十三補。

〔一三〕上欲發王公已下無官者爲軍　按南史「爲軍」作「從軍」。

〔一四〕陛下不得言臣不早識龍顏　「得」原譌「待」，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正。

〔一五〕知公爲朱(祐)〔祜〕久矣　據局本改。按今本後漢書朱祜傳章懷注云：「東觀記『祜』作『福』，避安帝諱。」劉攽刋誤云：「案注引東觀記安帝諱，則此人當名祜。」

〔一六〕〔故〕尚書令品雖第三　據元龜四百七十一、通典職官典補。

〔一七〕升降蓋微　元龜三百三十一作「升降紫微」。

〔一八〕外循謙後　元龜三百三十一作「外脩謙德」。

〔一九〕刑網是肅　元龜三百三十一作「刑網是嬰」。

〔二〇〕寔顧方倍堯世　「方」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三百三十一作「萬」，毛本作「万」。

〔二一〕未入境〔卒〕　據元龜五百七十七補。

〔二二〕前王(習但)盛典　據元龜三百十八刪。

〔二三〕新除司(徒)〔空〕　據南監本改。殿本考證萬承蒼云：「按褚淵新除之官乃司空，非司徒也。諸本並誤。」按萬氏未核對南監本，故云「諸本並誤」。元龜三百十八亦作「司空」。

〔二四〕領步兵校尉(長史)左民尚書　張森楷校勘記云：「長史官無所繫，南史無之，疑是衍文。」今據刪。

〔二五〕出〔爲〕義興太守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二六〕改封巴東郡侯　南史褚蓁傳同。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彥回本封南康郡公，蓁初襲父爵，至是以南康爲王國，而改蓁爲巴東公，見齊武帝諸子傳。此云郡侯，恐誤。」

〔二七〕時東陽徐嗣　張森楷校勘記云：「徐嗣即徐嗣伯，南史附張劭傳。按『東陽』當作『東海』。」

〔二八〕所黜處皆拔出長寸許　按南史張邵傳附徐嗣伯傳述徐嗣伯醫術甚詳，云「所黜處皆拔出釘長寸許」，此脫一「釘」字。

〔二九〕襲爵豫（章）〔寧〕侯　南史王曇首傳云儉襲爵豫寧縣侯，文選任昉王文憲集序亦云儉襲封豫寧侯。按宋書州郡志，豫章太守領縣十二，有豫寧侯相，作「豫寧」是，今據改。

〔三〇〕帝以儉嫡母武康公主同太初巫蠱事　王鳴盛十七史商榷云：「按儉父僧綽傳尚東陽獻公主，此云武康，恐誤。」張森楷校勘記云：「宋書王僧綽傳及二凶傳並云僧綽尚東陽獻公主，此稱武康，豈改封歟？」今按文選任昉王文憲集序及元龜七百五十三並作「武康」，蓋始封武康，進封東陽耳。

〔三一〕儉上〔言〕宜復舊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三二〕遷長兼侍中　殿本「長」下有「史」字，考證云：「監本脫『史』字，從南史增入。」按南史王儉傳：「昇明二年，爲長史兼侍中。」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長兼者，未正授之稱。晉書劉隗傳『太興初，長兼侍中』，孔愉傳『長兼中書令』，是長兼之名，自晉已有之矣。南史添一『史』字，試問儉所授者，何府之長史乎？此傳前後多有『長史』字，當由後人轉寫相涉而誤，非延壽本文也。南齊書本無此字，或轉據南史增益之，不獨昧於官制，亦大非闕疑之旨。」

〔三三〕先於領府衣裾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時齊祖爲中領軍，故曰領府。」洪頤煊諸史考異云：「衣裾致敬，禮無明文，以南史王儉傳證之，此下當有脫文。」

〔三四〕褚淵唯爲禪詔文　按南史「文」作「又」，屬下讀。

〔三五〕天應民從　「民從」殿本作「民順」。按蕭子顯避梁諱，順字皆改作從，殿本作「順」，乃校書者以意改易也。

〔三六〕白門三重門竹籬穿不完　「三重門」通鑑齊高帝建元二年作「三重關」。按關與完古韻同部，作「關」是。

〔三七〕豈容稍在形飾　「在」元龜四百六十四作「存」。

〔三八〕玉石朱素　元龜四百六十四作「玉石朱紫」。

〔三九〕未必其在代來　「其」南監本、殿本、局本作「具」。

〔四〇〕加兵二百人　南監本及南史作「三百人」。

〔四一〕遺詔以儉爲侍中尚書〔令〕(左)鎭軍將軍　據南史及文選任昉王文憲集序增刪。按鎭軍將軍無左右之號。

〔四二〕進號衞軍將軍　「衞軍將軍」南史及元龜三百十八、三百三十一、文選任昉王文憲集序並作「衞將軍」。按百官志有衞將軍，無衞軍將軍。然下文領國子祭酒、衞軍將軍，元龜三百十八亦作

「衞軍將軍」。

〔四三〕具簡天明　「天明」各本並作「天朝」，惟元龜四百六十四同作「天明」。按具簡天明卽簡在帝心之意，作「天朝」者譌。

〔四四〕詔衞軍文武及臺所兵仗可悉停待葬　按「衞軍」元龜三百十八作「衞將軍」。南史「所」下有「給」字，「仗」下無「可」字。

〔四五〕中書令　張森楷校勘記云：「上云領中書監，不云領中書令，『令』當是『監』之譌。」

南齊書卷二十四

列傳第五

柳世隆　張瓌

柳世隆字彥緒，河東解人也。祖憑，馮翊太守。父叔宗，早卒。世隆少有風器，伯父元景，宋大明中爲尙書令，獨賞愛之，異於諸子。言於孝武帝，得召見，帝曰：「三公一人，是將來事也。」海陵王休茂爲雍州，辟世隆爲迎主簿。除西陽王撫軍法曹行參軍，出爲虎威將軍、〔一〕上庸太守。帝謂元景曰：「卿昔以虎威之號爲隨郡，今復以授世隆，使卿門世不絕公也。」元景爲景和所殺，世隆以在遠得免。

泰始初，諸州反叛，世隆以門禍獲申，事由明帝，乃據郡起兵，遣使應朝廷。弘農人劉僧驎亦聚衆應之。收合萬人，奄至襄陽萬山，爲孔道存所破，衆皆奔散，僅以身免，逃藏民間，事平乃出。還爲尙書儀曹郞，明帝嘉其義心，發詔擢爲太子洗馬，出爲寧遠將軍、巴西

梓潼太守。還爲越騎校尉，轉建平王鎭北諮議參軍，領南泰山太守，轉司馬、東海太守，入爲通直散騎常侍。

尋爲晉熙王安西司馬，加寧朔將軍。時世祖爲長史，與世隆相遇甚懽。太祖之謀渡廣陵也，令世祖率衆下，同會京邑，世隆與長流蕭景先等戒嚴待期，事不行。

是時朝廷疑憚沈攸之，密爲之防，府州器械，皆有素蓄。世祖將下都，劉懷珍白太祖曰：「夏口是兵衝要地，宜得其人。」太祖納之，與世祖書曰：「汝既入朝，當須文武兼資人與汝意合者，委以後事，世隆其人也。」世祖舉世隆自代。轉爲武陵王前軍長史、江夏內史、行郢州事。

昇明元年冬，攸之反，遣輔國將軍中兵參軍孫同、寧朔將軍中兵參軍武寶、龍驤將軍騎兵參軍朱君拔、寧朔將軍沈惠眞、龍驤將軍騎兵參軍王道起三萬人爲前驅，〔二〕又遣司馬冠軍劉攘兵領寧朔將軍外兵參軍公孫方平、龍驤將軍騎兵參軍朱靈眞、〔三〕沈僧敬、龍驤將軍高茂二萬人次之，又遣輔國將軍王靈秀、〔四〕丁珍東、寧朔將軍中兵參軍王彌之、〔五〕寧朔將軍外兵參軍楊景穆二千匹騎分兵出夏口，據魯山。攸之乘輕舸從數百人先大軍下住白螺洲，坐胡床以望其軍，有自驕色。既至郢，以郢城弱小不足攻，遣人告世隆曰：「被太后令，當暫還都。卿既相與奉國，想得此意。」世隆使人答曰：「東下之師，久承聲問。郢城小鎭，

自守而已。」攸之將去，世隆遣軍於西渚挑戰，攸之果怒，令諸軍登岸燒郭邑，築長圍攻道，顧謂人曰：「以此攻城，何城不剋！」晝夜攻戰，世隆隨宜拒應，衆皆披却。世祖初下，與世隆別，曰：「攸之一旦爲變，焚夏口舟艦沿流而東，則坐守空城，不可制也。雖留攻城，不可卒拔。卿爲其內，我爲其外，乃無憂耳。」至是世祖遣軍主桓敬、陳胤叔、苟元賓等八軍據西塞，令堅壁以待賊疲。慮世隆危急，遣腹心胡元直潛使入郢城通援軍消息，內外並喜。尚書符曰：

沈攸之出自壟畝，寂寥累世。故司空沈公，以從父宗廕，愛之若子，羽翼吹噓，得昇官次。景和昏悖，猜畏柱臣，而攸之凶忍，趣利樂禍，請銜詔旨，躬行反噬。又攸之與譚金、童泰壹等暴寵狂朝，並爲心膂，同功共體，世號「三侯」。當時親昵，情過管、鮑，仰遭革運，凶黨懼戮，攸之反善圖全，用得自免。〔六〕既殺從父，又虐良朋，雖呂布販君，酈寄賣友，方之斯人，未足爲酷。泰始開闢，網漏吞舟，略其凶險，取其搏噬，故階亂獲全，〔七〕因禍興福。

攸之稟性空淺，躁而無謀，濃湖土崩，本非己力，彭城、下邳，望旗宵遁，再(紹)〔棄〕王師，〔八〕久應肆法，值先帝宥其回溪之恥，冀有封崤之捷，故得幸會推遷，頻煩顯授。內端戎禁，外綏萬里。聖去鼎湖，遠頒顧命，託寄崇深，義感金石。而攸之始奉國諱，

喜形于顏，普天同哀，己以爲慶。累登蕃岳，自郢遷荆。晉熙王以皇弟代鎭，地尊望重，攸之斷割候迎，肆意陵略。料擇士馬，簡算器械，權撥精鋭，並取自隨。郢城所留，十不遺一。專恣鹵奪，罔顧國典。踐荆已來，恆用姦數，既懷異志，興造無端。乃蹙迫羣蠻，騷擾山谷，揚聲討伐，盡戶上丁。〔九〕蟻聚郭邑，伺國衰盛，從來積年，求不解甲。〔一〇〕遂四野百縣，路無男人，耕田載租，皆驅女弱。自古酷虐，未聞於此。

昔歲桂陽內奰，宗廟阽危。攸之任官上流，兵彊地廣，勤王之舉，寔宜悉行。裁遣羸弱，不滿三千，至郢州稟受節度，欲令判否之日，委罪晉熙。招誘劍客，羈絆行侶，竄叛入境，輒加擁護，逋亡出界，必遣窮追。視吏若讎，遇民如草，峻太半之賦，暴參夷之刑，鞭箠國士，全用虜法，一人逃亡，闔宗補逮。〔一一〕皇朝赦令，初不遵奉，曠蕩之澤，長隔彼州，人懷怨望，十室而九。今乃舉兵內侮，姦回外熾，斯寔惡熟罪成之辰，決癰潰疽之日。幕府過荷朝寄，義百常憤，董御元戎，龔行天罰。

今遣新除使持節郢州司州之義陽諸軍事平西將軍郢州刺史聞喜縣開國侯黃回、員外散騎常侍輔國將軍驍騎將軍重安縣開國子軍主王敬則、屯騎校尉長壽縣開國男軍主王宜與、屯騎校尉陳承叔、右軍將軍葛陽縣開國男彭文之、驃騎行參軍振武將軍邰宰，〔一二〕精甲二萬，銜其首旆。又遣散騎常侍游擊將軍（臨）湘〔南〕縣開國男呂安

國、〔一三〕持節寧朔將軍越州刺史孫曇瓘、屯騎校尉寧朔將軍崔慧景、寧朔將軍左軍將軍新亭侯任候伯、龍驤將軍虎賁中郎將尹略、屯騎校尉南城令曹虎頭、輔國將軍驍騎將軍蕭順之、〔一四〕新除寧朔將軍游擊將軍下邳縣開國子垣崇祖等，舳艫二萬，駱驛繼邁。又遣屯騎校尉苟元賓、撫軍參軍郭文考、撫軍中兵參軍程隱儁、奉朝請諸襲光等，輕艓一萬，截其(精)〔津〕要。〔一五〕驍騎將軍周盤龍、後將軍成買、輔國將軍王勑勤、屯騎校尉王洪範等，鐵騎五千，步道繼進，先據陸路，斷其走伏。持節、督雍梁二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諸軍事、征虜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刺史、襄陽縣開國侯、新除鎮軍將軍張敬兒，志節慷慨，卷甲樊、鄧，水步俱馳，破其巢窟。持節、督司州諸軍事、征虜將軍、司州刺史、領義陽太守、范陽縣侯姚道和，義烈梗槩，投袂方隅，風馳電掩，襲其輜重。萬里建旆，四方飛旆，莫不總率衆師，雲翔雷動。人神同憤，遠邇幷心。

今皇上聖明，將相仁愛，約法三章，寬刑緩賦，年登歲阜，家給人足，上有惠民之澤，下無樂亂之心。攸之不識天時，妄圖大逆，舉無名之師，驅讎怨之衆，是以朝野審其易取，含識判其成禽。彼士士民，羅毒日久，今復相逼迫，投赴鋒刃。交戰之日，蘭艾難分，去就在機，望思先曉，無使一人迷疑，而九族就禍也。弘宥之典，有如皦日。

郢城既不可攻，而平西將軍黃回軍至西陽，乘三層艦，作羌胡伎，泝流而進。攸之素失

人情，本逼以威力，初發江陵，已有叛者，至是稍多。攸之日夕乘馬歷營撫慰，而去者不息。攸之大怒，召諸軍主曰：「我被太后令，建義下都，大事若剋，白紗帽共著耳；如其不振，朝廷自誅我百口，不關餘人。比軍人叛散，皆卿等不以爲意。我亦不能問叛身，自今軍中有叛者，軍主任其罪。」於是一人叛，遣十人追，竝去不反。莫敢發覺，咸有異計。劉攘兵射書與世隆許降，世隆開門納之。攘兵燒營而去，火起乃覺。攸之怒，銜鬚咀之。收攘兵兄子天賜、女壻張平虜斬之。〔二六〕軍旅大散。攸之渡魯山岸，猶有數十匹騎自隨。宣令軍中曰：「荊州城中大有錢，可相與還取，以爲資糧。」郢城未有追軍，而散軍畏蠻抄，更相聚結，可二萬人，隨攸之，將至江陵，乃散。世隆乃遣軍副劉僧驎道追之。

攸之已死，徵爲侍中。仍遷尚書右僕射，封貞陽縣侯，邑二千戶。出爲左將軍、吳郡太守，加秩中二千石。丁母憂。太祖踐阼，起爲使持節、都督南豫司二州諸軍事、平南將軍、南豫州刺史，進爵爲公。上手詔與司徒褚淵曰：「向見世隆毀瘠過甚，殆欲不可復識，非直使人惻然，實亦世珍國寶也。」淵答曰：「世隆至性純深，哀過乎禮。尋陛下在危盡忠，喪親居憂，杖而後起，立人之本，二理同極，加榮增寵，足以厲俗敦風。」

建元二年，進號安南將軍。是時虜寇壽陽，上敕世隆曰：「歷陽城大，恐不可卒治，正宜斷隔之，深爲保固。處分百姓，若不將家守城，單身亦難可委信也。」尋又敕曰：「吾更歷陽

外城，若有賊至，卽勒百姓守之，故應勝割棄也。」

垣崇祖旣破虜，上欲罷併二豫，敕世隆曰：「比思江西蕭索，二豫兩辦爲難。議者多云省一足一，於事爲便。吾謂非乃乖謬。卿以爲云何？可具以聞。」尋授後將軍、尙書右僕射，不拜。世隆性愛涉獵，啓太祖借祕閣書，上給二千卷。

三年，出爲使持節、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軍事、安北將軍、南兗州刺史。江北畏虜寇，搔動不安。上敕世隆曰：「比有北信，賊猶治兵在彭城，年已垂盡，或當未必送死。然豺狼不可以理推，爲備或不可懈。彼郭旣無關要，用宜開除，使去金城三十丈政佳耳。發民治之，無嫌。若作三千人食者，已有幾米？可指牒付信還。民閒若有丁多而細口少者，悉令戍，非疑也。」又敕曰：「昨夜得北使啓，鍾離閒賊已渡淮，旣審送死，便當制加剿撲。卿好參候之，有急令諸小戍還鎭，不可賊至不覺也。賊旣過淮，不容遽退散，〔一七〕要應有處送死者，定攻壽陽，吾當遣援軍也。」又遣軍助世隆，幷給軍糧。

虜退，上欲土斷江北，又敕世隆曰：「呂安國近在西，土斷郢、司二境上雜民，大佳，民殆無驚恐。近又令垣豫州斷其州內，商得崇祖啓事，已行竟，近無云云，殊稱前代舊意。卿視兗部中可行此事不？若無所擾，春便就手也。」其見親委如此。

世祖卽位，加散騎常侍。世隆善卜，別龜甲，價至一萬。永明建號，世隆題州齋壁曰

「永明十一年」。謂典籤李黨曰：「我不見也。」入爲侍中、護軍將軍，遷尚書右僕射，領太子右率，雍州大中正，不拜，改授散騎常侍，尚書左僕射，中正如故。

湘州蠻動，遣世隆以本官總督伐蠻衆軍，仍爲使持節、都督湘州諸軍事、鎮南將軍、湘州刺史，常侍如故。世隆至鎮，以方略討平之。在州立邸治生，爲中丞庾杲之所奏，詔原不問。復入爲尚書左僕射，領衞尉，不拜。仍轉尚書令。

世隆少立功名，晚專以談義自業。善彈琴，世稱柳公雙瑣，爲士品第一。常自云馬矟第一，清談第二，彈琴第三。在朝不干世務，垂簾鼓琴，風韻清遠，甚獲世譽。以疾遜位，改授侍中，衞將軍，不拜，轉左光祿大夫，侍中如故。

九年，卒，時年五十。詔給東園祕器，朝服一具，衣一襲，錢一十萬，布三百匹，蠟三百斤。又詔曰：「故侍中左光祿大夫貞陽公世隆，秉德居業，才兼經緯。少播清徽，長弘美譽。入參內禁，出贊西牧，專寄郢郊，剋挫巨猾，超越前勳，功著一代。及總任方州，民頌寬德，翼敎崇闥，朝稱元正。忠謨嘉猷，簡于朕心，雅志素履，邈不可踰。將登鉉味，用燮鴻化，奄至薨殞，震慟良深。贈司空，班劍三十人，〔一八〕鼓吹一部，侍中如故。謚曰忠武。」上又敕吏部尚書王晏曰：「世隆雖抱疾積歲，志氣未衰，冀醫藥有効，痊差可期。不謂一旦便爲異世，痛怛之深，此何可言。其昔在郢，誠心夙（閑）〔悃〕，〔一九〕全保一蕃，勳業克著。尋准契闊，增

泣悲咽。卿同在情，亦當無已已耶！」

世隆曉數術，於倪塘創墓，與賓客踐履，十往五往，常坐一處。及卒，墓正取其坐處焉。〔一〇〕著龜經祕要二卷行於世。

長子悅，早卒。

張瓌，字祖逸，吳郡吳人也。祖裕，宋金紫光祿大夫。父永，右光祿大夫。曉音律，宋孝武問永以太極殿前鍾聲嘶，永答「鍾有銅滓」。乃扣鍾求其處，鑿而去之，聲遂清越。

瓌解褐江夏王太尉行參軍，署外兵，隨府轉爲太傅五官，爲義恭所遇。遷太子舍人，中書郎，驃騎從事中郎，司徒右長史。初，永拒桂陽賊於白下，潰散，阮佃夫等欲加罪，太祖固申明之，瓌由此感恩自結。轉通直散騎常侍，驍騎將軍。遭父喪，還吳持服。

昇明元年，劉秉有異圖，弟遐爲吳郡，潛相影響。因沈攸之事難，聚衆三千人，治攻具。太祖密遺殿中將軍卞白龍令瓌取遐。諸張世有豪氣，瓌宅中常有父時舊部曲數百。遐召瓌，瓌僞受旨，與叔恕領兵十八人入郡，與防郡隊主疆弩將軍郭羅雲進中齋取遐，遐踰窻而走，瓌部曲顧憲子手斬之，郡內莫敢動者。獻捷，太祖以告領軍張沖，〔一一〕沖曰：「瓌以百口

一擲，出手得盧矣。」卽授輔國將軍、吳郡太守，封瓌義成縣侯，邑千戶。太祖故以嘉名錫之。除冠軍將軍、東海東莞二郡太守，不拜。建元元年，增邑(爲)二百戶。〔三〕尋改封平都。遷侍中，加領步兵校尉。二年，遷都官尚書，領校尉如故。出爲征虜將軍、吳興太守。三年，爲程令顧昌玄有罪，瓌坐不糾，免官。明年，爲度支尚書。世祖卽位，爲冠軍將軍、鄱陽王北中郎長史、襄陽相，行雍州府州事，隨府轉征虜長史。四年，仍爲持節、督雍梁南北秦四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輔國將軍、雍州刺史，尋領寧蠻校尉。還爲左民尚書，領右軍將軍，遷冠軍將軍、大司馬長史。

十年，轉太常。自陳衰疾，願從閑養，明年，轉散騎常侍、光祿大夫。頃之，上欲復用瓌，乃以爲後將軍、南東海太守，秩中二千石，行南徐州府州事，又行河東王國事。到官，復稱疾，還爲散騎常侍、光祿大夫。鬱林卽位，加金章紫綬。隆昌元年，給親信二十人。鬱林廢，朝臣到宮門參承高宗，瓌託脚疾不下。〔三〕海陵立，加右將軍。高宗疑外蕃起兵，以瓌鎭石頭，督衆軍事。瓌見朝廷多難，遂恆卧疾。建武元年，轉給事中、光祿大夫，親信如故。二年，虜盛，詔瓌以本官假節督廣陵諸軍事、行南兗州事，虜退乃還。月加給錢二萬。

瓌居室豪富，伎妾盈房，有子十餘人，常云「其中要應有好者」。建武末，屢啓高宗還吳，見許。優游自樂，或有譏瓌衰暮畜伎，瓌曰：「我少好音律，老而方解。平生嗜欲，無復

一存，唯未能遣此處耳。」

高宗疾甚，防疑大司馬王敬則，以瓌素著幹略，授平東將軍、吳郡太守，以爲之備。及敬則反，瓌遣將吏三千人迎拒於松江，聞敬則軍鼓聲，一時散走，瓌棄郡逃民閒。事平，瓌復還郡，爲有司所奏，免官削爵。

永元初，爲光祿大夫。尋加前將軍，金章紫綬。三年，義師下，東昏假瓌節，戍石頭。義師至新亭，瓌棄城走還宮。梁初復爲光祿。天監四年卒。

史臣曰：文以附衆，武以立威，元帥之才，稱爲國輔。沈攸之十年治兵，白首舉事，荆楚上流，方江東下。斯驅除之巨難，帝王之大敵。柳世隆勢居中夏，年淺位輕，首抗全師，孤城挑攻，臨埤授策，曾無汗馬，勍寇乖沮，力屈於高墉，亂轍爭先，降奔郢路，〔三〕陸遜之破玄德，不是過也。及世道淸寧，出牧內佐，體之以風素，居之以雅德，固興家之盛美也。

贊曰：忠武匡贊，實號兼資。廟堂析理，高壘搴旗。游藝善術，安絃拂龜。義成祚土，功立帝基。

校勘記

〔一〕出爲虎威將軍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虎威』監本作『武威』。」今按南史亦避唐諱作「武威」。

〔二〕龍驤將軍騎兵參軍王道起三萬人爲前驅　「騎兵」宋書沈攸之傳作「中兵」。

〔三〕龍驤將軍騎兵參軍朱靈眞　「朱靈眞」宋書沈攸之傳作「朱靈寶」。

〔四〕又遣輔國將軍王靈秀　張熷讀史舉正云：「南史作中兵參軍王靈秀，此失『中兵參軍』四字。」

〔五〕寧朔將軍中兵參軍王彌之　「王彌之」宋書沈攸之傳作「王珍之」。疑當從宋書。

〔六〕攸之反善圖全用得自免　宋書沈攸之傳作「攸之狡猾用數，圖全賣禍」。

〔七〕故階亂獲全　宋書沈攸之傳「故」下有「得」字，文義較充。

〔八〕再(紹)〔棄〕王師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九〕盡戶上丁　南監本作「盡戶發上」，宋書沈攸之傳同。殿本作「盡戶士丁」，「士」乃「上」之形譌。局本作「盡戶發丁」。

〔一〇〕求不解甲　「求」宋書沈攸之傳作「永」。

〔一一〕闔宗捕逮　「捕逮」宋書沈攸之傳作「補代」。

〔一二〕驃騎行參軍振武將軍郃宰　「郃宰」南監本、殿本作「邵宰」。按宋書沈攸之傳作「召宰」。

〔一三〕又遣散騎常侍游擊將軍(臨)湘〔南〕縣開國男呂安國　據宋書沈攸之傳改。按呂安國傳，安國於

宋泰始四年改封湘南縣男。

〔一四〕輔國將軍驍騎將軍蕭順之　「順之」二字原作「諱」，毛本注「鸞」字，殿本依北監本改爲「鸞」。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今以宋書沈攸之傳考之，乃蕭順之，非齊明帝也。」今改作「順之」。

〔一五〕截其（精）〔津〕要　據宋書沈攸之傳改。

〔一六〕女壻張平虜　「張平虜」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並作「張平慮」。按通鑑宋順帝昇明二年亦作「張平虜」，疑作「慮」者誤。

〔一七〕不容邇退散　「邇」元龜二百作「爾」。按邇與爾通，然此當作「爾」，謂不容便爾退散也。

〔一八〕班劒三十人　「三十人」南史柳元景傳弟子世隆附傳及元龜四百六十一並作「二十人」。

〔一九〕誠心夙（閒）〔悃〕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〇〕墓正取其坐處焉　御覽五百五十八引作「墓工圖墓，取其坐處焉」。殿本考證王祖庚云：「南史云『墓工圖墓，正取其坐處焉』，文義較明，此省『墓工圖』三字，未合。」

〔二一〕太祖以告領軍張沖　「領軍」南史作「左軍」，通鑑宋順帝昇明二年云「以告瓌從父領軍沖」。今按沖本傳但言沖爲左軍將軍，不云曾爲領軍將軍，疑作「左軍」爲是。

〔二二〕增邑（爲）二百戶　據元龜三百七十九刪。按張森楷校勘記云：「上既云邑千戶，此增邑，不當云爲二百戶，疑『爲』字衍文。」

〔二三〕瓌託脚疾不下　「不下」各本並作「不至」。

〔二四〕降奔郢路　周星詒校勘記云：「『降奔』下奪一字。」按上云「力屈於高墉」，此當云「降奔於郢路」，疑奪一「於」字。

南齊書卷二十五

列傳第六

垣崇祖　張敬兒

垣崇祖字敬遠，下邳人也。族姓豪彊，石虎世，自略陽徙之於鄴。曾祖敞，爲慕容德僞吏部尚書。祖苗，宋武征廣固，率部曲歸降，仍家下邳，官至龍驤將軍、汝南新蔡太守。父詢〔之〕，〔一〕積射將軍，宋孝武世死事，贈冀州刺史。

崇祖年十四，有幹略，伯父豫州刺史護之謂門宗曰：「此兒必大成吾門，汝等不及也。」刺史劉道隆辟爲主簿，厚遇之。除新安王國上將軍。景和世，道隆求出爲梁州，啓轉崇祖爲義陽王征北行參軍，與道隆同行，使還下邳召募。

明帝立，道隆被誅。薛安都反，明帝遣張永、沈攸之北討，安都使將裴祖隆、李世雄據下邳。祖隆引崇祖共拒戰，會青州援軍主劉（珍）〔彌〕之背逆歸降，〔二〕祖隆士衆沮敗，崇祖

與親近數十人夜救祖隆，與俱走還彭城。虜既陷徐州，崇祖仍爲虜將游兵琅邪閒不復歸，虜不能制。密遣人於彭城迎母，欲南奔，事覺，虜執其母爲質。崇祖妹夫皇甫肅兄婦，薛安都之女，故虜信之。肅仍將家屬及崇祖母奔朐山，崇祖因將部曲據之，遣使歸命。太祖在淮陰，板爲朐山戍主，送其母還京師，明帝納之。

朐山邊海孤險，人情未安。崇祖常浮舟艑於水側，有急得以入海。軍將得罪亡叛，具以告虜。虜僞圂城都將東徐州刺史成固公始得青州，聞叛者說，遣步騎二萬襲崇祖，屯洛要，去朐山城二十里。崇祖出送客未歸，城中驚恐，皆下船欲去。崇祖還，謂腹心曰：「賊比擬來，本非大舉，政是承信一說，易遣誑之。今若得百餘人還，事必濟矣。但人情一駭，〔三〕不可斂集。卿等可急去此二里外大叫而來，唱『艾塘義人已得破虜，須戍軍速往，相助逐退』。」船中人果喜，爭上岸，崇祖引入據城，遣羸弱入島。令人持兩炬火登山鼓叫。虜參騎謂其軍備甚盛，乃退。

崇祖啓明帝曰：「淮北士民，力屈胡虜，南向之心，日夜以冀。崇祖父伯並爲淮北州郡，門族布在北邊，百姓所信，一朝嘯咤，事功可立。〔第〕名位尙輕，〔四〕不足威衆，乞假名號，以示遠近。」明帝以爲輔國將軍、北琅邪蘭陵二郡太守。亡命司馬從之謀襲郡，〔五〕崇祖討捕斬之。數陳計算，欲剋復淮北。

時虜聲當寇淮南，明帝以問崇祖，崇祖因啓「宜以輕兵深入，出其不意，進可立不世之勳，退可絕其窺窬之患」。帝許之。崇祖將數百人入虜界七百〔里〕，〔六〕據南城，固蒙山，扇動郡縣。虜率大衆攻之，其別將梁湛母在虜，虜執其母，使湛告部曲曰：「大軍已去，獨住何爲！」於是衆情離阻，一時奔退。崇祖謂左右曰：「今若俱退，必不獲免。」乃住後力戰，大敗〔追者〕而歸。〔七〕以久勞，封下邳縣子。

泰豫（九）〔元〕年，〔八〕行徐州事，徙戍龍沮，在朐山南。崇祖啓斷水（清）〔注〕平地，〔九〕以絕虜馬。帝以問劉懷珍，云可立。崇祖率將吏塞之，未成。虜主謂僞彭城鎭將平陽公曰：「龍沮若立，國之恥也，以死爭之。」數萬騎掩至。崇祖馬槊陷陣不能抗，乃築城自守。會天雨十餘日，虜乃退。龍沮竟不立。歷盱眙、平陽、東海三郡太守，將軍如故。轉邵陵王南中郎司馬，復爲東海太守。

初，崇祖遇太祖於淮陰，太祖以其武勇，善待之。崇祖謂皇甫肅曰：「此眞吾君也，吾今逢主矣，所謂千載一時。」遂密布誠節。元徽末，太祖憂慮，令崇祖受旨卽以家口託皇甫肅，勒數百人將入虜界，更聽後旨。會蒼梧廢，太祖召崇祖領部曲還都，除游擊將軍。

沈攸之事平，以崇祖爲持節、督兗青冀三州諸軍事，累遷冠軍將軍、兗州刺史。太祖踐阼，謂崇祖曰：「我新有天下，夷虜不識運命，必當動其蟻衆，以送劉昶爲辭。賊之所衝，必

在壽春。能制此寇，非卿莫可。」徙爲使持節、監豫司二州諸軍事、豫州刺史，將軍如故。封望蔡縣侯，〔一〇〕七百戶。

建元二年，虜遣僞梁王郁豆眷及劉昶，馬步號二十萬，寇壽春。崇祖召文武議曰：「賊衆我寡，當用奇以制之。當脩外城以待敵，城旣廣闊，非水不固，今欲堰肥水却淹爲三面之險，諸君意如何？」衆曰：「昔佛貍侵境，宋南平王士卒完盛，以郭大難守，退保內城。今日之事，十倍於前。古來相承，不築肥堰，皆以地形不便，積水無用故也。若必行之，恐非事宜。」崇祖曰：「卿見其一，不識其二。若捨外城，賊必據之，外脩樓櫓，內築長圍，四周無礙，表裏受敵，此坐自爲擒。守郭築堰，是吾不諫之策也。」乃於城西北立堰塞肥水，堰北起小城，周爲深塹，使數千人守之。崇祖謂長史封延伯曰：「虜貪而少慮，必悉力攻小城，圖破此堰。見塹狹城小，謂一往可剋，當以蟻附攻之。放水一激，急踰三峽，事窮奔透，自然沈溺。此豈非小勞而大利邪？」虜衆由西道集堰南，分軍東路肉薄攻小城。崇祖著白紗帽，肩轝上城，手自轉式。至日晡時，決小史埭。水勢奔下，虜攻城之衆，漂墜塹中，人馬溺死數千人，衆皆退走。

初，崇祖在淮陰，見上，便自比韓信、白起，咸不信，唯上獨許之，崇祖再拜奉旨。及破虜啓至，上謂朝臣曰：「崇祖許爲我制虜，果如其言。其恆自擬韓、白，今眞其人也。」進爲都

督號平西將軍，增封爲千五百戶。崇祖聞陳顯達李安民皆增給軍儀，啓上求鼓吹橫吹。上敕曰：「韓、白何可不與衆異。」給鼓吹一部。

崇祖慮虜復寇淮北，啓徙下蔡戍於淮東。其冬，虜果欲攻下蔡，既聞內徙，乃揚聲平除故城。衆疑虜當於故城立戍，崇祖曰：「下蔡去鎭咫尺，虜豈敢置戍；實欲除此故城。政恐奔走殺之不盡耳。」虜軍果夷掘下蔡城，崇祖自率衆渡淮與戰，大破之，追奔數十里，〔一〕殺獲千計。

上遣使入關參虜消息還，敕崇祖曰：「卿視吾是守江東而已邪？所少者食，卿但努力營田，自然平殄殘醜。」敕崇祖脩治（苟）〔芍〕陂田。〔二〕

世祖卽位，徵爲散騎常侍、左衞將軍。俄詔留本任，加號安西。仍遷五兵尙書，領驍騎將軍。初，豫章王有盛寵，世祖在東宮，崇祖不自附結。及破虜，詔使還朝，與共密議，世祖疑之，曲加禮待，酒後謂崇祖曰：「世閒流言，我已豁諸懷抱，自今已後，富貴見付也。」崇祖拜謝。崇祖去後，上復遣荀伯玉口敕，以邊事受旨夜發，不得辭東宮，世祖以崇祖心誠不實，〔三〕銜之。太祖崩，慮崇祖爲異，便令內轉。永明元年四月九日，詔曰：「垣崇祖凶詬險躁，少無行業。昔因軍國多虞，採其一夫之用。大運光啓，頻煩升擢，溪壑靡厭，（恐）〔浸〕以彌廣。〔四〕去歲在西，連謀境外，無君之心，已彰遐邇。特加遵養，庶或悛革。而猜貳滋甚，

志興亂階，隨與荀伯玉驅合不逞，窺窬非覬，構扇邊荒，互爲表裏。寧朔將軍孫景育究悉姦計，具以啓聞。除惡務本，刑茲罔赦。便可收掩，肅明憲辟。」死時年四十四。子惠隆，徙番禺卒。

張敬兒，南陽冠軍人也。本名苟兒，宋明帝以其名鄙，改焉。父醜，爲郡將軍，官至節府參軍。

敬兒年少便弓馬，有膽氣，好射虎，發無不中。南陽新野風俗出騎射，而敬兒尤多膂力，求入隊爲曲阿戍驛將，州差補府將，還爲郡馬隊副，轉隊主。稍官寧蠻府行參軍。〔一五〕隨同郡人劉胡領軍伐襄陽諸山蠻，深入險阻，所向皆破。又擊湖陽蠻，〔一六〕官軍引退，蠻賊追者數千人，敬兒單馬在後，衝突賊軍，數十合，殺數十人，箭中左腋，賊不能抗。

平西將軍山陽王休祐鎮壽陽，求善騎射人。敬兒自占見寵，爲長（史）兼行參軍，〔一七〕領白直隊。泰始初，除寧朔將軍，隨府轉參驃騎軍事，署中兵。領軍討義嘉賊，與劉胡相拒於鵲尾洲，啓明帝乞本郡，事平，爲南陽太守，將軍如故。初，王玄謨爲雍州，土斷敬兒家屬舞陰，敬兒至郡，復還冠軍。

三年，薛安都子柏令、環龍等竊據順陽、廣平，〔一八〕略義成、扶風界，刺史巴陵王休若遣敬兒及新野太守劉攘兵攻討，合戰，破走之。徙爲順陽太守，將軍如故。

南陽蠻動，復以敬兒爲南陽太守。遭母喪還家，朝廷疑桂陽王休範，密爲之備，乃起敬兒爲寧朔將軍、越騎校尉。桂陽事起，隸太祖頓新亭，賊矢石既交，休範白服乘轝往勞樓下，城中望見其左右人兵不多，敬兒與黄回白太祖曰：「桂陽所在，備防寡闕，若詐降而取之，此必可擒也。」太祖曰：「卿若能辦事，當以本州相賞。」敬兒相與出城南，放仗走，大呼稱降，休範喜，召至轝側，回陽致太祖密意，休範信之。回目敬兒，敬兒奪取休範防身刀，斬休範首，休範左右數百人皆驚散，敬兒馳馬持首歸新亭。除驍騎將軍，加輔國將軍。

太祖以敬兒人位既輕，〔一九〕不欲便使爲襄陽重鎮，敬兒求之不已，乃微動太祖曰：「沈攸之在荆州，公知其欲何所作？不出敬兒以防之，恐非公之利也。」太祖笑而無言，乃以敬兒爲持節、督雍梁二州郢司二郡軍事、雍州刺史，〔二〇〕將軍如故，封襄陽縣侯，二千戶。部伍泊沔口，敬兒乘舴艋過江，詣晉熙王燮。中江遇風船覆，左右丁壯者各泅走，餘二小吏沒艙下，叫呼「官」，敬兒兩掖挾之，隨船覆仰，常得在水上，如此翻覆行數十里，方得迎接。失所持節，更給之。

沈攸之聞敬兒上，遣人伺覘。見雍州迎軍儀甚盛，慮見掩襲，密自防備。敬兒至鎮，厚

結攸之，信饋不絕。得其事迹，密白太祖。攸之得太祖書翰，論選用方伯密事，輒以示敬兒，以爲反閒，敬兒終無二心。元徽末，襄陽大水，平地數丈，百姓資財皆漂沒，襄陽虛耗。太祖與攸之書，令賑貸之，攸之竟不歷意。

敬兒與攸之司馬劉攘兵情款，及蒼梧廢，敬兒疑攸之當因此起兵，密以問攘兵，攘兵無所言，寄敬兒馬鐙一隻，敬兒乃爲之備。昇明元年冬，攸之反，遣使報敬兒，敬兒勞接周至，爲設酒食，謂之曰：「沈公那忽使君來，君殊可命。」乃列仗於廳事前斬之，集部曲，（傾）〔偵〕攸之下，〔三〕當襲江陵。

時攸之遺太祖書曰：

吾聞魚相忘於江湖，人相忘於道術，彼我可謂通之矣。大明之中，謬奉聖主，忝同侍衞，情存契闊，義著斷金，乃分帛而衣，等粮而食。值景和昏暴，心爛形燋，若斯之苦，寧可言盡。吾自分碎首於閤下，足下亦懼滅族於舍人。爾時盤石之心既固，義無貳計，蹙迫時難，相引求全。天道矜善，此理不空。結姻之始，實關於厚。及明帝龍飛，諸人皆爲鬼矣。吾與足下，得蒙大造，親過夙眷，遇若代臣，錄其心迹，復忝驅使，臨崩之日，吾豫在遺託，加榮授寵，恩深位高。雖復情謝古人，粗識忠節，誓心仰報，期之必死。此誠志竟未申遂，先帝登遐，微願永奪。自爾已來，與足下言面殆絕，非唯

分張形跡，自然至此，脫枉一告，未常不對紙流涕，豈願相詣於今哉。苟有所懷，不容不白。

初得賢子𧷤疏，〔三〕云得家信，云足下有廢立之事，安國寧民，此功巍巍，非吾等常人所能信也。俄奉皇太后假令，云足下潛構深略，獨斷懷抱，一何能壯。但冠雖弊，不可承足，蓋共尊高故耳。足下交結左右，親行殺逆，以免身患。卿嘗謂龍逢、比干，癡人耳。凡廢立大事，不可廣謀，但袁、褚遺寄，劉又國之近戚，數臣地籍實爲膏腴，人位竝居時望，若此不與議，復誰可得共披心胷者哉？昏明改易，自古有之，豈獨大宋中屯邪？

前代盛典，煥盈篇史，請爲足下言之。羣公共議，宜啓太后，奉令而行，當以王禮出第。足下乃可不通大理，要聽君子之言，豈可罔滅天理，一何若茲？孝經云「資於事父以事君」。縱爲宗社大計，不爾，寧不識有君親之意邪？乃復慮以家危，啗以爵賞，小人無狀，遂行弑害。吾雖寡識，竊求古比，豈有爲臣而有近日之事邪？使一旦荼毒，身首分離，生自可恨，死者何罪？且有登齋之賞，此科出於何文？凡在臣隸，誰不惋駭。華夷扣心，行路泣血。乃至不殯，使流蟲在戶，自古以來，此例有幾？衞國微小，故有弘演，不圖我宋，獨無其人。撫膺惆悵，不能自已。足下與向之殺者何異？人情易反，

還成嗟悲，爲子君者，無乃難乎！蹊田之譬，豈復有異？管仲有言，君善未嘗不諫。足下諫諍不聞，甘崔杼之罪，〔二三〕何惡逆之苦！〔二四〕

昔太甲還位，伊不自疑；昌邑之過，不可稱數，霍光荷託，尚共議於朝班，然後廢之。由有湯沐之施，〔二五〕論者不以劫主爲名。桓溫之心，未忘於篡，海西失道，人倫頓盡，廢之以公，猶禮處之。當溫彊盛，誰能相抗，尚畏懼於形跡，四海不愜，未嘗有樂推之者。伊尹、霍光，名高於臣節，桓氏亦得免於脅奪，凡是諸事，布於書策，若此易曉，豈待指掌。卿常言比跡夷、叔，如何一旦行過桀、跖邪？

聖明啓運，蒼生重造，普天率土，誰不歌抃，實是披心罄節、奉公忘私之日。而卿大收宮妓，劫奪天藏，器械金寶，必充私室，移易朝舊，布置私黨，被甲入殿，內外宮閤管籥，悉關家人。吾不知子孟、孔明遺訓如此？王、謝、陶、庾行此舉止？

且朱方帝鄉，非親不授，足下非國戚也，一旦專縱自樹，云是兒守臺城，父居東府，一家兩錄，何以異此？知卿防固重複，猜畏萬端，言以禦遠，實爲防內。若德允物望，夷貊猶可推心共處，如其失理乖道，金城湯池無所用也。文長以戈戟自衞，何解滅亡。吳起有云：「義禮不脩，舟中之人皆讎也。」足下既無伍員之痛，苟懷貪惏，而有賊宋之心，吾寧捐申包之節邪？

聞求忠臣者必出孝子之門，卿忠孝於斯盡矣！今竊天府金帛以行姦惠，盜國權爵以結人情，且授非其理，合我則賞，此事已復不可恆用，用之旣訖，恐非忠策。且受者不感，識者不知，不能遏姦折謀，誠節慨惋。隔硋數千，無因自對，不能知復何情顏，當與足下敍平生舊款？吾聞前哲絕交，不出惡言，但此自陳名節於胷心，因告別於千載。放筆增歎，公私潸淚，想不深怪往言。然天下耳目，豈伊可誣。抑亦當自知投杖無疆，爲必先及。

太祖出頓新亭，報攸之書曰：

辱足下誚書，交道不終，爲恥已足。欲下便來，何故多罔君子。

吾結髮入仕，豈期遠大，蓋感子路之言，每不擇官而宦。逮文帝之世，初被聖明鑒賞；及孝武之朝，復蒙英主顧眄。因此感激，未能自反。及與足下斂袂定交，款著分好，何嘗不勸慕古人國士之心，務重前良忠貞之節。至於契闊杯酒，殷勤攜袖，薦女成姻，志相然諾，義信之篤，誰與閒之。又乃景和陵虐，事切憂畏，明帝正位，運同休顯，啓臆論心，安危豈貳。元徽之季，聽高道慶邪言，欲相討伐，發威施敕，已行外內。于時臣子鉗口，道路以目。吾以分交義重，患難宜均，犯陵白刃，以相任保。悖主手敕，今封送相示。豈不畏威，念周旋之義耳。推此陰惠，何愧懷抱，不云足下猥含禍詖。前

遣王思文所牒朝事，蓋情等家國，共詳衷否，虛心小大，必以先輸。問張雍州遷代之日，將欲誰擬？本是逆論來事，非欲代張，乃封此示張，激使見怒。若張惑一言，果興怨恨，事負雅素，君子所不可爲，況張之奉國，忠亮有本，情之見與，意契不貳邪？又張雍州啓事，稱彼中蠻動，兼民遭水患，敕令足下思經拯之計。吾亦有白，論國如家，布情而往，每思虛達。事之相接，恆必猜離。反謂無故遣信，此乃覘察。平諒之襟，動則相阻，傷負心期，自誰作故？先時足下遣信，尋盟敦舊，厲以篤終，吾止附還白，申罄情本，契然遠要，方固金石。今日舉錯，定是誰惡久言邪？

元徽末德，埶亡禋祀，〔二六〕足下備聞，無待亟述。太后惟憂，式遵前誥，興毀之略，事屬鄙躬。黜昏樹明，實惟前則，寧宗靜國，何愧前脩。廢立有章，足下所允，冠斝之讖，將以何語？封爲郡王，寧爲失禮？景和無名，方之不愈乎？龍逢自匹夫之美，伊、霍則社稷之臣，同異相乘，非吾所受也。登齋有賞，壽寂已蒙之於前；同謀獲功，明皇亦行之於昔。此則接踵成事，誰敢異之。

謂其大收宮女，劫奪天藏，器械金寶，必充私室。必若虛設市虎，亦可不翅此言；若以此詐民，天下豈患無眼。心苟無瑕，非所耿介。甲杖之授，事既舊典，豈見有任鎮邦家，勳經定主，而可得出入輕單，不資寵衞！斯之患慮，豈直身憂。祗奉此恩，

職惟事理。朱方之牧，公卿僉意，吾亦謂微勳之次，無忝一州。且魏、晉舊事，帝鄉蕃職，何嘗豫州必曹，司州必馬？折膠受柱，在體非愧。袁粲據石頭，足下無不可；吾之守東府，來告便謂非。動容見疾，頻笑入戾，乃如是乎！袁粲、劉秉，受遇深重，家國既安，不思撫鎮，遂與足下表裏潛規，據城之夜，豈顧社稷。幸天未長亂，宗廟有靈，卽與褚衞軍協謀義斷，以時殄滅。想足下聞之，悵然孤沮。小兒忝侍中，代來之澤，遇直上臺，便呼一家兩錄。發不擇言，良以太甚。吾之方寸，古列共言，〔二七〕乃以陶、庾往賢，大見譏責，足下自省，詎得以此見貽邪？比蹤夷、叔，論吾則可，行過桀、蹠，無乃近誣哉！

謂吾不朝，此則良誨，朝之與否，想更問之。足下受先帝之恩施，擁戎西州，鼎湖之日，率土載奔，而宴安中流，酣飲自若，卽懷狼望，陵侮皇朝。晉熙殿下，以皇弟代鎭，而斷割候迎，罔蔑宗子，驅略士馬，（志）〔悉〕以西上，〔二八〕郢中所遺，（示）〔僅〕餘劣弱。〔二九〕昔徵茅不入，猶動義師；況荊州物產，雍、嵋、交、梁之會，自足下爲牧，薦獻何品？良馬勁卒，彼中不無，良皮美罽，商賂所聚，前後貢奉，多少何如？唯聞太官時納飮食耳。桂陽之難，坐觀成敗，自以雍容漢南，西伯可擬。賴原卽天世，〔三〇〕非望亦消。

又招集逋亡，斷遏行侶，治舟試艦，恆以朝廷爲旗的，秣馬桉劍，常願天下有風塵，爲人臣者，固若是邪！至乃不遵制書，敕下如空，國恩莫行，命令擁隔，詔除郡縣，輒自板代，罷官去職，禁還京師。凶人出境，無不千里尋躡，而反募臺將，來必厚加給賞。太妃遣使市馬，齎寶往蜀，足下悉皆斷折，以爲私財，此皆遠邇共聞，暴於視聽。

主上叡明當璧，寓縣同慶，絕域奉贄，萬國通書，而盤桓百日，始有單騎，事存送往，於此可徵。不朝如此，誰應受誚？反以見呵，非所反側。今乃勒兵以闚象館，長戟以指魏闕，不亦爲忠臣孝子之所痛心疾首邪？賢子元琰獲免虎口，及凌波西邁，吾所發遣。猶推素懷，不畏嗤嗤。足下尚復滅君臣之紀，況吾布衣之交乎？遂事不諫，既往難咎。今六師西向，爲足下憂之。

（攸之與兼長史江乂別駕傅宣等守江陵城敬兒軍中力授因以爲別）敬兒告變使至，太祖大喜，進號鎮軍將軍，加散騎常侍，改爲都督，給鼓吹一部。〔三二〕攸之於郢城敗走，其子元琰〔與兼長史江乂、別駕傅宣等守江陵城。敬兒〕軍至白水，〔三三〕元琰聞城外鶴唳，謂是叫聲，心懼欲走。其夜，乂、宣開門出奔，城潰，元琰奔寵洲，見殺。百姓既相抄斂，敬兒至江陵，誅攸之親黨，沒入其財物數十萬，悉以入私。攸之於湯渚村自經死，居民送首荊州，敬兒使楯擎之，蓋以青繖，徇諸市郭，乃送京師。進號征西將軍，爵爲公，增邑爲四千戶。

敬兒於襄陽城西起宅，聚財貨。又欲移羊叔子墮淚碑，於其處立臺，綱紀諫曰：「羊太傅遺德，不宜遷動。」敬兒曰：「太傅是誰？我不識也。」敬兒弟恭兒，不肯出官，常居上保村中，與居民不異。敬兒呼納之甚厚，恭兒月一出視敬兒，輒復去。恭兒本名猪兒，隨敬兒改名也。

初，敬兒既斬沈攸之，使報隨郡太守劉道宗，聚衆得千餘人，立營頓。司州刺史姚道和不殺攸之使，密令道宗罷軍。及攸之圍郢，道和遣軍頓堇城爲郢援，事平，依例蒙爵賞。敬兒具以啓聞。建元元年，太祖令有司奏道和罪，誅之。道和字敬邕，羌主姚興孫也。父萬壽，僞鎭東大將軍，降宋武帝，卒於散騎侍郎。道和出身爲孝武安北行佐，有世名，頗讀書史。常誑人云：「祖天子，父天子，身經作皇太子。」元徽中爲游擊將軍，隨太祖新亭破桂陽賊有功，爲撫軍司馬，出爲司州，疑怯無斷，故及於誅。

三年，徵敬兒爲護軍將軍，常侍如故。敬兒武將，不習朝儀，聞當內遷，乃於密室中屏人學揖讓答對，空中俯仰，如此竟日，妾侍竊窺笑焉。太祖卽位，授侍中，中軍將軍。以敬兒秩窮五等，一仍前封。建元二年，遷散騎常侍，車騎將軍，置佐史。太祖崩，敬兒於家竊泣曰：「官家大老天子，可惜！太子年少，向我所不及也。」遺詔加敬兒開府儀同三司，將拜，謂其妓妾曰：「我拜後，應開黃閤。」因口自爲皷聲。既拜，王敬則戲之，呼爲褚淵。敬兒曰：

「我馬上所得，終不能作華林閤勳也。」敬則甚恨。

敬兒始不識書，晚既爲方伯，乃習學讀孝經、論語。於新林慈姥廟爲妾乞兒呪神，自稱三公。然而意知滿足，初得鼓吹，羞便奏之。

初娶前妻毛氏，生子道文。後娶尚氏，尚氏有美色，敬兒棄前妻而納之。尚氏猶居襄陽宅不自隨，敬兒慮不復外出，乃迎家口悉下至都。啓世祖，不蒙勞問，敬兒心疑。及垣崇祖死，愈恐懼，妻謂敬兒曰：「昔時夢手熱如火，而君得南陽郡。元徽中，夢半身熱，而君得本州。今復夢舉體熱矣。」有閹人聞其言，說之。事達世祖。敬兒又遣使與蠻中交關，世祖疑其有異志。永明元年，敕朝臣華林八關齋，於坐收敬兒。敬兒左右雷仲顯知有變，抱敬兒而泣。敬兒脫冠貂投地曰：「用此物誤我。」少日，伏誅。詔曰：「敬兒蠢茲邊裔，昏迷不悛。屬值宋季多難，頗獲野戰之力。拔迹行伍，超登非分。而愚躁無已，矜伐滋深。往莅本州，久苞異志。在昔含弘，庶能懲革。位班三槐，秩窮五等，懷音靡聞，姦回屢構。去歲迄今，嫌貳滋甚。鎭東將軍敬則、丹陽尹安民每侍接之日，陳其凶狡，必圖反噬。朕猶謂恩義所感，本質可移。頃者已來，釁戾遂著，自以子弟在西，足動殊俗，招扇羣蠻，規擾樊、夏。假託妖巫，用相震惑，妄設徵祥，潛圖問鼎。履霜於開運之辰，堅冰於嗣業之世，此而可忍，孰不可容！天道禍淫，逆謀顯露。建康民湯天獲商行入蠻，備覩姦計，信驛書翰，證驗炳

明。便可收掩，式正刑辟；同黨所及，特皆原宥。」子道文，武陵內史，道暢，征虜功曹，道固弟道休，並伏誅。少子道慶，見宥。後數年，上與豫章王嶷三日曲水內宴，舴艋船流至御坐前覆沒，上由是言及敬兒，悔殺之。

恭兒官至員外郎。在襄陽，聞敬兒敗，將數十騎走入蠻中，收捕不得。後首出，上原其罪。

史臣曰：平世武臣，立身有術，若非愚以取信，則宜智以自免，心迹無阻，乃見優容。崇祖恨結東朝，敬兒情疑鳥盡，嗣運方初，委骨嚴憲。若情非發憤，事無感激，功名之閒，不足爲也。

贊曰：崇祖爲將，志懷馳逐。規搔淮部，立勳豫牧。敬兒莅雍，深心防楚。豈不劬勞，實興師旅。烹犬藏弓，同歸異緒。

「賴原卽大世」，疑。

校勘記

〔一〕父詢〔之〕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二〕會青州援軍主劉(珍)〔彌〕之背逆歸降　據南監本、殿本改。洪頤煊諸史考異云：「案宋書薛安都傳『青州刺史沈文秀遣劉彌之、張靈慶、崔僧琁三軍應安都，彌之等至下邳，改計歸順』。『珍』是『彌』字之譌。」

〔三〕但人情一駭　原作「但一人情駭」，據各本並參考通鑑宋明帝泰始三年及元龜三百六十三乙正。

〔四〕〔第〕名位尙輕　據南監本、局本補。

〔五〕亡命司馬從之謀襲郡　張森楷校勘記云：「此卽司馬順之也，蕭子顯避梁諱改。」

〔六〕崇祖將數百人入虜界七百〔里〕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通鑑宋明帝泰始七年補。

〔七〕大敗〔追者〕而歸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八〕泰豫(九)〔元〕年　按泰豫止一年，明「九」乃「元」字之譌，今改正。

〔九〕崇祖啓斷水(淸)〔注〕平地　各本並譌，據元龜四百三十六改。

〔一〇〕封望蔡縣侯　「蔡」原譌「秦」，各本不譌，今改正。

〔一一〕追奔數十里　「里」原譌「百」，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二〕敕崇祖脩治(苟)〔芍〕陂田　據局本改。按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苟」當作「芍」，局本據錢說改。

又按御覽三百三十三引及元龜五百三並作「芍陂」。

〔一三〕世祖以崇祖心誠不實　「心誠不實」南監本、局本作「不盡誠心」。

〔一四〕(恐)〔浸〕以彌廣　據南監本、殿本改。

〔一五〕稍官寧蠻府行參軍　「官」原譌「宦」，各本不譌，今改正。

〔一六〕又擊湖陽蠻　「湖陽」南史張敬兒傳、元龜三百九十五作「胡陽」。

〔一七〕爲長(史)兼行參軍　據南史張敬兒傳刪。參閱卷二十三王儉傳校勘記第三十二條。

〔一八〕薛安都子柏令環龍等竊據順陽廣平　張森楷校勘記云：「據子顯齊書避諱例，『順陽』疑原作『從陽』。」

〔一九〕太祖以敬兒人位既輕　「位」原譌「依」，各本不譌，今改正。

〔二〇〕乃以敬兒爲持節督雍梁二州郢司二郡軍事雍州刺史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按雍州刺史常兼督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非盡督司、郢二州也。柳世隆傳稱『持節督雍梁二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諸軍事、征虜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刺史、新除鎮軍將軍張敬兒』，蓋得其實。此傳但云郢、司二郡，殊未核也。敬兒初鎮雍州，官征虜將軍，本傳亦未之及。」

〔二一〕(傾)〔偵〕攸之下　「傾」南監本、殿本作「頓」，皆「偵」字之形譌。今據通鑑改。按通鑑胡注云：「偵，候也。」

〔二二〕初得賢子贖疏　「贖」原作「諱」，據殿本改。

〔二三〕甘崔杼之罪　「甘」字原闕，據各本補。

〔二四〕何惡逆之苦　「苦」南監本、局本作「甚」。

〔二五〕由有湯沐之施　「由」南監本作「猶」。按由猶通。

〔二六〕埶亡禋祀　「埶」原譌「執」，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二七〕古列共言　張森楷校勘記云：「『古列』疑當作『古烈』。」

〔二八〕（志）〔悉〕以西上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二九〕（示）〔僅〕餘劣弱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三〇〕賴原郎大世　「大世」殿本作「夭世」，百衲本作「天世」，卷末曾鞏校語又作「大世」。按「大世」如云「大命」、「大故」之類。「賴原郎大世」，猶言幸賴桂陽王休範已死。

〔三一〕（攸之與兼長史江乂別駕傳宣等守江陵城敬兒軍中力授因以爲別）至給鼓吹一部　南監本無「攸之與兼長史江乂」至「給鼓吹一部」五十七字，今參照南史張敬兒傳刪去「攸之與兼長史江乂」至「因以爲別」二十七字。

〔三二〕〔與兼長史江乂別駕傳宣等守江陵城敬兒〕軍至白水　據南監本補。

南齊書卷二十六

列傳第七

王敬則　陳顯達

王敬則，晉陵南沙人也。母爲女巫，生敬則而胞衣紫色，謂人曰：「此兒有鼓角相。」敬則年長，兩腋下生乳各長數寸。夢騎五色師子。年二十餘，善拍張。補刀戟左右。景和使敬則跳刀，高與白虎幢等，如此五六，接無不中。補俠轂隊主，領細鎧左右。與壽寂之同斃景和。明帝卽位，以爲直閤將軍。坐捉刀入殿啓事，繫尙方十餘日，乃復直閤。除奮武將軍，封重安縣子，邑三百五十戶。敬則少時於草中射獵，有虫如烏豆集其身，擿去乃脫，其處皆流血。敬則惡之，詣道士卜，道士曰：「不須憂，此封侯之瑞也。」敬則聞之喜，故出都自効，至是如言。

泰始初，以敬則爲龍驤將軍、軍主，隨寧朔將軍劉懷珍征壽春，殷琰遣將劉從築四壘於

死虎，〔一〕懷珍遣敬則以千人繞後，直出橫塘，賊衆驚退。除奉朝請，出補（東武）暨陽令。〔二〕

敬則初出都，〔三〕陸主山下，〔三〕宗侶十餘船同發，敬則船獨不進，乃令弟入水推之，見一烏漆棺。敬則曰：「爾非凡器。若是吉善，使船速進。吾富貴，當改葬爾。」船須臾去。敬則既入縣，收此棺葬之。

軍荒之後，縣有一部劫逃紫山中爲民患，〔四〕敬則遣人致意劫帥，可悉出首，當相申論。治下廟神甚酷烈，百姓信之，敬則引神爲誓，必不相負。劫帥既出，敬則於廟中設會，於座收縛，曰：「吾先啓神，若負誓，還神十牛。今不違誓。」卽殺十牛解神，并斬諸劫，百姓悅之。遷員外郎。

元徽二年，隨太祖拒桂陽賊於新亭，敬則與羽林監陳顯達、寧朔將軍高道慶乘舸艒於江中迎戰，大破賊水軍，焚其舟艦。事寧，帶南泰山太守，右俠轂主，轉越騎校尉，安成王車騎參軍。〔五〕

蒼梧王狂虐，左右不自保，敬則以太祖有威名，歸誠奉事。每下直，輒往領府。〔六〕夜著青衣，扶匐道路，爲太祖聽察蒼梧去來。太祖命敬則於殿內伺機，未有定日。既而楊玉夫等危急殞帝，敬則時在家，玉夫將首投敬則，敬則馳詣太祖。太祖慮蒼梧所誑，不開門。敬則於門外大呼曰：「是敬則耳。」門猶不開。乃於牆上投進其首，太祖索水洗視，視竟，乃戎

服出。

敬則從入宮，至承明門，門郎疑非蒼梧還，敬則慮人覘見，以刀環塞窐孔，呼開門甚急。衞尉丞顏靈寶窺見太祖乘馬在外，竊謂親人曰：「今若不開內領軍，天下會是亂耳。」門開，敬則隨太祖入殿。明旦，四貴集議，敬則拔白刃在床側跳躍曰：「官應處分，誰敢作同異者！」昇明元年，遷員外散騎常侍、輔國將軍、驍騎將軍、領臨淮太守，增封為千三百戶，知殿內宿衞兵事。

沈攸之事起，進敬則號冠軍將軍。太祖入守朝堂，袁粲起兵夕，領軍劉韞、直閤將軍卜伯興等於宮內相應，戒嚴將發。敬則開關掩襲，皆殺之。殿內竊發盡平，敬則之力也。遷右衞將軍，常侍如故。增封為二千五百戶，尋又加五百戶。又封敬則子元遷為東鄉侯，邑三百七十戶。齊臺建，為中領軍。

太祖將受禪，材官薦易太極殿柱，從帝欲避土，不肯出宮遜位。明日，當臨軒，帝又逃宮內。敬則將轝入迎帝，啓譬令出。帝拍敬則手曰：「必無過慮，當餉輔國十萬錢。」

建元元年，出為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軍事、平北將軍、南兗州刺史，封尋陽郡公，邑三千戶。加敬則妻懷氏爵為尋陽國夫人。二年，進號安北將軍。虜寇淮、泗，敬則恐，委鎮還都，百姓皆驚散奔走，上以其功臣，不問，以為都官尚書、撫軍。

尋遷使持節、散騎常侍、安東將軍、吳興太守。郡舊多剽掠，有十數歲小兒於路取遺物，殺之以徇，自此道不拾遺，郡無劫盜。又錄得一偷，召其親屬於前鞭之，令偷身長掃街路，久之乃令偷舉舊偷自代，諸偷恐爲其所識，皆逃走，境內以淸。出行，從市過，見屠肉枅，〔七〕歎曰：「吳興昔無此枅，是我少時在此所作也。」

遷護軍將軍，常侍如故，以家爲府。三年，以改葬去職，詔贈敬則母尋陽公國太夫人。改授侍中、撫軍將軍。太祖遺詔敬則以本官領丹陽尹。尋遷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會稽東陽新安臨海永嘉五郡軍事、鎭東將軍、會稽太守。永明二年，給鼓吹一部。

會土邊帶湖海，民丁無士庶皆保塘役，敬則以功力有餘，悉評斂爲錢，〔八〕送臺庫以爲便宜，上許之。竟陵王子良啓曰：

伏尋三吳內地，國之關輔，百度所資。民庶彫流，日有困殆，蠶農罕獲，饑寒尤甚，富者稍增其饒，貧者轉鍾其弊，可爲痛心，難以辭盡。頃錢貴物賤，殆欲兼倍，凡在觸類，莫不如茲。稼穡難劬，〔九〕斛直數〔十〕，〔一〇〕（今）機杼勤苦，〔一一〕匹裁三百。所以然者，實亦有由。年常歲調，既有定期，僮卹所上，咸是見直。〔一二〕東閒錢多剪鑿，〔一三〕鮮復完者，公家所受，必須員大，以兩代一，困於所貿，鞭捶質繫，益致無聊。

臣昔忝會稽，粗閑物俗，塘丁所上，本不入官。良由陂湖宜壅，橋路須通，均夫訂

直，民自爲用。若甲分毀壞，則年一脩改；若乙限堅完，則終歲無役。今郡通課此直，悉以還臺，租賦之外，更生一調。致令塘路崩蕪，湖源泄散，害民損政，實此爲劇。

建元初，狡虜游魂，軍用殷廣。浙東五郡，丁稅一千，乃有質賣妻兒，以充此限，道路愁窮，不可聞見。所逋尚多，收上事絕，臣登具啓聞，〔一四〕卽蒙蠲原。而此年租課，三分逋一，明知徒足擾民，實自弊國。愚謂塘丁一條，宜還復舊，在所逋卹，優量原除。凡應受錢，不限大小，仍令在所，折市布帛。若民有雜物，是軍國所須者，聽隨價准直，不必(其)〔一〕應送錢，〔一五〕於公不虧其用，在私實荷其渥。

昔晉氏初遷，江左草創，絹布所直，十倍於今，賦調多少，因時增減。永初中，官布一匹，直錢一千，而民間所輸，聽爲九百。漸及元嘉，物價轉賤，私貨則束直六千，〔一六〕官受則匹准五百，所以每欲優民，必爲降落。今入官好布，匹堪百餘，其四民所送，猶依舊制。昔爲刻上，今爲刻下，氓庶空儉，豈不由之。

救民拯弊，莫過減賦。時和歲稔，尚爾虛乏，儻値水旱，寧可熟念。且西京熾強，實基三輔，東都全固，寔賴三河，歷代所同，古今一揆。石頭以外，裁足自供府州，方山以東，深關朝廷根本。夫股肱要重，不可不卹。宜蒙寬政，少加優養。略其目前小利，取其長久大益，無患民貲不殷，國財不阜也。宗臣重寄，咸云利國，竊如愚管，未見可

安。

上不納。

三年，進號征東將軍。宋廣州刺史王翼之子妾路氏，剛暴，數殺婢，翼之子法明告敬則，〔七〕敬則付山陰獄殺之，路氏家訴，爲有司所奏，山陰令劉岱坐棄市刑。敬則入朝，上謂敬則曰：「人命至重，是誰下意殺之？都不啓聞？」敬則曰：「是臣愚意。臣知何物科法，見背後有節，便言應得殺人。」劉岱亦引罪，上乃赦之。敬則免官，以公領郡。

明年，遷侍中、中軍將軍。尋與王儉俱卽本號開府儀同三司，儉既固讓，敬則亦不卽受。七年，出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豫州郢州之西陽司州之汝南二郡軍事、征西大將軍、豫州刺史，開府如故。進號驃騎。十一年，遷司空，常侍如故。世祖崩，遺詔改加侍中。高宗輔政，密有廢立意，隆昌元年，出敬則爲使持節、都督會稽東陽臨海永嘉新安五郡軍事、會稽太守，本官如故。海陵王立，進位太尉。

敬則名位雖達，不以富貴自遇，危拱傍遑，略不嘗坐，〔八〕接士庶皆吳語，而殷勤周悉。初爲散騎使虜，於北館種楊柳，後員外郎虞長耀北使還，敬則問：「我昔種楊柳樹，今若大小？」長耀曰：「虜中以爲甘棠。」敬則笑而不答。世祖御座賦詩，敬則執紙曰：「臣幾落此奴度內。」世祖問：「此何言？」敬則曰：「臣若知

書，不過作尙書都令史耳，那得今日？」敬則雖不大識書，而性甚警黠，臨州郡，令省事讀辭，下教判決，皆不失理。

明帝卽位，進大司馬，增邑千戶。臺使拜授日，雨大洪注，敬則文武皆失色，一客在傍曰：「公由來如此，昔拜丹陽吳興時亦然。」敬則大悅，曰：「我宿命應得雨。」乃列羽儀，備朝服，道引出聽事拜受，意猶不自得，吐舌久之，至事竟。

帝既多殺害，敬則自以高、武舊臣，心懷憂恐。帝雖外厚其禮，而內相疑備，數訪問敬則飲食體幹堪宜，聞其衰老，且以居內地，故得少安。三年中，遣蕭坦之將齋仗五百人，行武進陵。敬則諸子在都，憂怖無計。上知之，遣敬則世子仲雄入東安慰之。仲雄善彈琴，當時新絕。江左有蔡邕焦尾琴，在主衣庫，上敕五日一給仲雄。仲雄於御前鼓琴作懊儂曲歌曰：「常歎負情儂，郎今果行許！」帝愈猜愧。

永泰元年，帝疾，屢經危殆。以張瓌爲平東將軍、吳郡太守，置兵佐，密防敬則。內外傳言當有異處分。敬則聞之，竊曰：「東今有誰？祇是欲平我耳！」諸子怖懼，第五子幼隆遣正員將軍徐嶽密以情告徐州行事謝朓爲計，若同者，當往報敬則。朓執嶽馳啓之。敬則城局參軍徐庶家在京口，其子密以報庶，庶以告敬則五官王公林。公林，敬則族子，常所委信。公林勸敬則急送啓賜兒死，單舟星夜還都。敬則令司馬張思祖草啓，既而曰：「若爾，

諸郎在都，要應有信，且忍一夕。」其夜，呼僚佐文武樗蒲賭錢，謂衆曰：「卿諸人欲令我作何計？」莫敢先答。防閤丁興懷曰：「官秖應作耳。」敬則不作聲。明旦，召山陰令王詢、臺(侍)〔傳〕御史鍾離祖願，〔九〕敬則橫刀跂坐，問詢等「發丁可得幾人？傳庫見有幾錢物？」詢答「縣丁卒不可上」。祖願稱「傳物多未輸入」。敬則怒，將出斬之。王公林又諫敬則曰：「官是事皆可悔，惟此事不可悔！官詎不更思！」敬則唾其面曰：「小子！我作事，何關汝小子！」乃起兵。

上詔曰：「謝朓啓事騰徐嶽列如右。王敬則稟質凶猾，本謝人綱。直以宋季多艱，頗有膂力之用，驅獎所至，遂升榮顯。皇運肇基，預聞末議，功非匡國，賞實震主。爵冠執珪，身登衣衮，固以風雅作刺，〔一〇〕縉紳側目。而溪谷易盈，鴟梟難改，猜心內駭，醜辭外布。永明之朝，履霜有漸，隆昌之世，堅冰將著，從容附會，朕有力焉。及景歷惟新，推誠盡禮，中使相望，軒冕成陰。迺嫌跡愈興，禍圖茲構，收合亡命，結黨聚羣，外候邊警，內伺國隙。元遷兄弟，中萃淵藪，姦契潛通，將謀竊發。朓卽姻家，嶽又邑子，取據匪他，昭然以信。方、邵之美未聞，韓、彭之釁已積。此而可容，孰寄刑典！便可卽遣收掩，肅明國憲。大辟所加，其父子而已；凡諸詿誤，一從蕩滌。」收敬則子員外郎世雄、〔一一〕記室參軍季哲、太子洗馬幼隆、太子舍人少安等，於宅殺之。長子黃門郎元遷，爲寧朔將軍，領千人於徐州擊虜，敕徐

州刺史徐玄慶殺之。

敬則招集配衣，二三日便發，欲劫前中書令何胤還爲尚書令，長史王弄璋、司馬張思祖止之。乃率實甲萬人過浙江，謂思祖曰：「應須作檄。」思祖曰：「公今自還朝，何用作此。」敬則乃止。

朝廷遣輔國將軍前軍司馬左興盛、後軍將軍直閤將軍崔恭祖、輔國將軍劉山陽、龍驤將軍直閤將軍馬軍主胡松三千餘人，築壘於曲阿長岡，右僕射沈文季爲持節都督，屯湖頭，備京口路。

敬則〔以〕舊將舉事，〔二〕百姓檐篙荷鍤隨逐之，十餘萬衆。至晉陵，南沙人范脩化殺縣令公上延孫以應之。敬則至武進陵口，慟哭乘肩轝而前。遇興盛、山陽二砦，盡力攻之。興盛使軍人遙告敬則曰：「公兒死已盡，公持許底作？」官軍不敵欲退，而圍不開，各死戰。胡松領馬軍突其後，白丁無器仗，皆驚散，敬則軍大敗。敬則索馬，再上不得上，興盛軍（客）〔容〕袁文曠斬之，〔三〕傳首。是時上疾已篤，敬則倉卒東起，朝廷震懼。東昏侯在東宮，議欲叛，使人上屋望，見征虜亭失火，謂敬則至，急裝欲走。有告敬則者，敬則曰：「檀公三十六策，走是上計。汝父子唯應急走耳。」敬則之來，聲勢甚盛，裁少日而敗，時年七十餘。〔四〕

封左興盛新吳縣男，崔恭祖遂興縣男，劉山陽湘陰縣男，胡松沙陽縣男，各四百戶，賞

平敬則也。又贈公上延孫爲射聲校尉。

陳顯達，南彭城人也。宋孝武世，爲張永前軍幢主。景和中，以勞歷驅使。泰始初，〔二五〕以軍主隸徐州刺史劉懷珍北征，累至東海王板行參軍，員外郎。泰始四年，封彭澤縣子，邑三百戶。歷馬頭、義陽二郡太守，羽林監，濮陽太守。

隸太祖討桂陽賊於新亭壘，劉勔大桁敗，賊進杜姥宅，及休範死，太祖欲還衞宮城，或諫太祖曰：「桂陽雖死，賊黨猶熾，人情難固，不可輕動。」太祖乃止。遣顯達率司空參軍高敬祖自查浦渡淮緣石頭北道入承明門，屯東堂。宮中恐動，得顯達(乃)至，〔乃〕稍定。〔二六〕顯達出杜姥宅，大戰破賊。矢中左眼，拔箭而鏃不出，地黃村潘嫗善禁，先以釘釘柱，嫗禹步作氣，釘即時出，乃禁顯達目中鏃出之。封豐城縣侯，邑千戶。轉游擊將軍。

尋爲使持節、督廣交越三州湘州之廣興軍事、輔國將軍、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進號冠軍。沈攸之事起，顯達遣軍援臺，長史到遁、司馬諸葛導謂顯達曰：「沈攸之擁衆百萬，勝負之勢未可知，不如保境蓄衆，分遣信驛，密通彼此。」顯達於座手斬之，遣表疏歸心太祖。進使持節、左將軍。軍至巴丘，而沈攸之平。除散騎常侍、左衞將軍，轉前將軍、太祖太尉

左司馬。齊臺建，爲散騎常侍，左衞將軍，領衞尉。太祖卽位，遷中護軍，增邑千六百戶，轉護軍將軍。顯達啓讓，上答曰：「朝廷爵人以序。卿忠發萬里，信誓如期，雖屠城殄國之勳，無以相加。此而不賞，典章何在。若必未宜爾，吾終不妄授。於卿數士，意同家人，豈止於君臣邪？過明，與王、李俱祗召也。」上卽位後，御膳不宰牲，顯達上熊烝一盤，上卽以充飯。

建元二年，虜寇壽陽，淮南江北百姓搔動。上以顯達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平北將軍、南兗州刺史。之鎭，虜退。上敕顯達曰：「虜經破散後，當無復犯關理。但國家邊防，自應過存備豫。宋元嘉二十七年後，江夏王作南兗，徙鎭盱眙，沈司空亦以孝建初鎭彼，政當以淮上要於廣陵耳。卿謂前代此處分云何？今僉議皆云卿應據彼地，吾未能決。乃當以擾動文武爲勞。若是公計，不得憚之。」事竟不行。

遷都督益寧二州軍事、安西將軍、益州刺史，領宋寧太守，持節、常侍如故。世祖卽位，進號鎭西。益部山險，多不賓服。大度村獠，前後刺史不能制，顯達遣使責其租賧，獠帥曰：「兩眼刺史尙不敢調我！」遂殺其使。顯達分部將吏，聲將出獵，夜往襲之，男女無少長皆斬之。自此山夷震服。廣漢賊司馬龍駒據郡反，顯達又討平之。

永明二年，徵爲侍中、護軍將軍。顯達累任在外，經太祖之憂，及見世祖，流涕悲咽，上亦泣，心甚嘉之。

五年，荒人桓天生自稱桓玄宗族，與雍、司二州界蠻虜相扇動，據南陽故城。上遣顯達假節，率征虜將軍戴僧靜等水軍向宛、葉，雍、司衆軍受顯達節度。〔二七〕天生率虜衆萬餘人攻舞陰，舞陰戍主輔國將軍殷公愍擊殺其副張麒麟，天生被瘡退走。仍以顯達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雍梁南北秦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鎭北將軍，領寧蠻校尉、雍州刺史。顯達進據舞陽城，遣僧靜等先進，與天生及虜再戰，大破之，官軍還。數月，天生復出攻舞陰，殷公愍破之，天生還竄荒中，遂城、平氏、白土三城賊稍稍降散。〔二八〕

八年，進號征北將軍。其年，仍遷侍中、鎭軍將軍，尋加中領軍。出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江州諸軍事、征南大將軍、江州刺史，給鼓吹一部。顯達謙厚有智計，自以人微位重，每遷官，常有愧懼之色。有子十餘人，誡之曰：「我本志不及此，汝等勿以富貴陵人！」〔二九〕家既豪富，諸子與王敬則諸兒，竝精車牛，麗服飾。當世快牛稱陳世子青，王三郎烏，呂文顯折角，江瞿曇白鼻。顯達謂其子曰：「麈尾扇是王謝家（許）〔物〕，〔三〇〕汝不須捉此自逐。」

十一年秋，虜動，詔屯樊城。世祖遺詔，即本號開府儀同三司。隆昌元年，遷侍中、車騎將軍，開府如故，置兵佐。豫廢鬱林之勳，延興元年，爲司空，進爵公，增邑千戶，甲仗五十人入殿。高宗即位，進太尉，侍中如故，改封鄱陽郡公，邑三千戶，加兵二百人，給油絡車。建武二年，虜攻徐、司，詔顯達出頓，往來新亭白下，以爲聲勢。

上欲悉除高、武諸孫，微言問顯達，荅曰：「此等豈足介慮。」上乃止。顯達建武世心懷不安，深自貶匿，車乘朽故，導從鹵簿，皆用羸小，不過十數人。侍宴，酒後啓上曰：「臣年已老，富貴已足，唯少枕枕死，特就陛下乞之。」上失色曰：「公醉矣。」以年禮告退，〔三一〕不許。

是時虜頻寇雍州，衆軍不捷，失沔北五郡。永泰元年，乃遣顯達北討。詔曰：「晉氏中微，宋德將謝，蕃臣外叛，要荒內侮，天未悔禍，左衽亂華，巢穴神州，逆移年載。朕嗣膺景業，踵武前王，靜言隆替，思乂區夏。但多難甫夷，恩化肇洽，興師擾衆，非政所先，用戢遠圖，權緩北略，冀戎夷知義，懷我好音。而凶醜剽狡，專事侵掠，驅扇異類，蟻聚西偏，乘彼自來之資，撫其天亡之會，軍無再駕，民不重勞，傳檄以定三秦，一麾而臣禹迹，在此舉矣。且中原士庶，久望皇威，乞師請援，結軌馳道。信不可失，時豈終朝。宜分命方嶽，因茲大號。侍中太尉顯達，可暫輟槐陰，指授羣帥。」中外纂嚴。加顯達使持節，向襄陽。

永元元年，顯達督平北將軍崔慧景衆軍四萬，圍南鄉堺馬圈城，去襄陽三百里，攻之四十日，虜食盡，噉死人肉及樹皮，外圍既急，虜突走，斬獲千計。官軍競取城中絹，不復窮追。顯達入據其城，遣軍主莊丘(累)〔黑〕進取南鄉縣，〔三二〕故從陽郡治也。〔三三〕虜主元宏自領十餘萬騎奄至，顯達引軍渡水西據鷹子山築城，人情沮敗。虜兵甚急，軍主崔恭祖、胡松以烏布幔盛顯達，數人檐之，逕道從分磧山出均水口，臺軍緣道奔退，死者三万餘人。左軍將

張千戰死，〔三四〕追贈游擊將軍。顯達素有威名，著於蠻虜，至是大損喪焉。御史中丞范岫奏免顯達官，朝議優詔答曰：「昔衞、霍出塞，往往無功，馮、鄧入關，有時虧喪。況公規謨肅舉，期寄兼深，見可知難，無損威略。方振遠圖，廓淸朔土。雖執憲有常，非所得議。」顯達表解職，不許，求降號，又不許。

以顯達爲都督江州軍事、江州刺史，鎭盆城，持節本官如故。初，王敬則事起，始安王遙光啓明帝慮顯達爲變，欲追軍還，事尋平，乃寢。顯達亦懷危怖。及東昏立，彌不樂還京師，得此授，甚喜。尋加領征南大將軍，給三望車。

顯達聞京師大相殺戮，又知徐孝嗣等皆死，傳聞當遣兵襲江州，顯達懼禍，十一月十五日，舉兵。令長史庾弘遠、司馬徐虎龍與朝貴書曰：

諸君足下：我太祖高皇帝叡哲自天，超人作聖，屬彼宋季，綱紀自頓，應禪從民，遘此基業。世祖武皇帝昭略通遠，克纂洪嗣，四關罷嶮，三河靜塵。鬱林海陵，頓孤負荷。明帝英聖，紹建中興。至乎後主，行悖三才，琴橫由席，繡積廁筵，淫犯先宮，穢興閨闥，皇陛爲市廛之所，雕房起征戰之門。任非華尙，寵必寒廝。

江僕射兄弟，忠言屬薦，正諫繁興，覆族之誅，於斯而至。故乃犴噬之刑，四剽於海路，家門之釁，一起於中都。蕭、劉二領軍，竝升御座，共稟遺詔，宗戚之苦，諒不足

談，渭陽之悲，何辜至此。徐司空歷葉忠榮，清簡流世，匡翼之功未著，傾宗之罰已彰。沈僕射年在懸車，將念机杖，歡歌園藪，絕影朝門，忽招陵上之罰，何万古之傷哉。遂使紫臺之路，絕縉紳之儔；纓組之閣，罷金、張之胤。悲哉！蟬冕爲賤寵之服。嗚呼！皇陛列劫豎之坐。

且天人同怨，乾象變錯，往歲三州流血，今者五地自動。昔漢池異色，胥王因之見廢；吳郡暫震，步生以爲姦倖。況事隆於往怪，釁倍於前虐，此而未廢，孰不可興？王僕射、王領軍、崔護軍，中維簡正，逆念剖心。蕭衞尉、蔡詹事、沈左衞，各負良家，共傷時嶮。先朝遺舊，志在名節，同列丹書，要同義舉。建安殿下秀德沖遠，寔允神器。昏明之舉，往聖流言。今忝役戎驅，亟請乞路。須京塵一靜，西迎大駕，歌舞太平，不亦佳哉！裴豫州宿遺誠言，久懷慷慨，計其勁兵，已登淮路；申司州志節堅明，分見迎合，總勒偏率，殿我而進；蕭雍州、房僧寄竝已纂邁，旌鼓將及；南兗州司馬崔恭祖壯烈超羣，嘉驛屢至，佇聽烽諜，〔三五〕共成脣齒；荆郢行事蕭、張二賢，莫不案劍滄風，橫戈待節；關畿蕃守之儔，孰非義侶。

我太尉公體道合聖，杖德脩文，神武橫於七伐，雄略震於九綱。是乃從彼英序，還抗社稷。本欲鳴笳細錫，無勞戈刃。但忠黨有心，節義難遣。信次之閒，森然十萬。

飛旍咽於九派，列艦迷於三川，此蓋捧海澆螢，烈火消凍耳。吾子其擇善而從之，無令竹帛空爲後人笑也。

朝廷遣後軍將軍胡松、驍騎將軍李叔獻水軍據梁山；左衞將軍左興盛假節，加征虜將軍，督前鋒軍事，屯新亭；輔國將軍驍騎將軍徐世摽領兵屯杜姥宅。顯達率衆數千人發尋陽，與胡松戰於採石，大破之，京邑震恐。十二月十三日，顯達至新林築城壘，左興盛率衆軍爲拒戰之計。其夜，顯達多置屯火於岸側，潛軍渡取石頭北上襲宮城，遇風失曉，十四日平旦，數千人登落星崗，新亭軍望火，謂顯達猶在，既而奔歸赴救，屯城南。宮掖大駭，閉門守備。顯達馬矟從步軍數百人，於西州前與臺軍戰，再合，大勝，手殺數人，矟折，官軍繼至，顯達不能抗，退走至西州（從）〔後〕烏榜村，〔三六〕爲騎官趙潭注矟刺落馬，斬之於籬側，血湧湔籬，似淳于伯之被刑也。時年七十二。顯達在江州，遇疾不治，尋而自差，意甚不悅。是冬連大雪，梟首於朱雀，而雪不集之。諸子皆伏誅。

史臣曰：光武功臣所以能終其身名者，非唯不任職事，亦以繼奉明、章，心尊正嫡，君安乎上，臣習乎下。王、陳拔迹奮飛，則建元、永明之運；身極鼎將，則建武、永元之朝。勳非

往時，位踰昔等，禮授雖重，情分不交。加以主猜政亂，危亡慮及，舉手扞頭，人思自免。干戈既用，誠淪犯上之跡，敵國起於同舟，況又疏於此者也？

贊曰：糾糾敬則，臨難不惑。功成殿寢，誅我蝥賊。顯達孤根，應義南蕃。威揚寵盛，鼎食高門。王虧河、兖，陳挫襄、樊。

嗚笳細錫疑

校勘記

〔一〕殷琰遣將劉從築四壘於死虎　洪頤煊諸史考異云：「宋書殷琰傳『以殿中將軍劉順爲司馬』，又『是月，劉順、柳倫、皇甫道烈、龐天生等馬步八千人，東據宛唐，去壽陽三百里』。劉從卽劉順，蓋避梁諱而改。」

〔二〕出補（東武）暨陽令　據南監本刪。

〔三〕敬則初出都〔至〕陸主山下　據南監本、殿本、毛本、局本補。

〔四〕縣有一部劫逃紫山中爲民患　「紫」南監本作「入」。

〔五〕安成王車騎參軍　「安成」原作「安城」，據南史改。按宋順帝初封安成王，元徽二年進號車騎將軍，敬則時爲其參軍。

〔六〕每下直輒往領府　「領府」各本並作「領軍府」。按領軍府可省稱領府，王儉傳「儉察太祖雄異，先於領府衣裙」，垣榮祖傳「領府去臺百步」，皆其例也。

〔七〕見屠肉枅　桂馥札樸云：「廣韻枅，承衡木也。按南齊書王敬則傳云云，馥以爲屠家稱肉，用枅以承衡。」

〔八〕悉評斂爲錢　「評」通典作「課」。

〔九〕稼穡難劬　「難」通典作「艱」。

〔一〇〕斛直數〔十〕　據通典補。按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斛直數倍」，「倍」字蓋涉上「殆欲兼倍」而譌。

〔一一〕(今)機杼勤苦　據通典刪。

〔一二〕僮卹所上咸是見直　「僮卹」通典作「僮賃」。

〔一三〕東閒錢多剪鑿　「東閒」南監本、殿本、局本作「民閒」。按通典亦作「東閒」，五朝人稱會稽諸郡爲東，此東閒指東五郡也。

〔一四〕臣登具啓聞　「登」殿本譌「等」。按登具啟聞，謂登時具啓以聞也。殿本作「等」，殆後人不曉登字之義，以意改之耳。

〔一五〕不必(其)〔一〕應送錢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通典作「盡」，元龜二百八十八作「更」。

〔一六〕私貨則東直六千　通典作「私貨則匹直六百」。

〔一七〕翼之子法明告敬則　「法明」南史、元龜二百九作「法朗」。

〔一八〕危拱傍遑略不嘗坐　「嘗坐」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衿裾」。

〔一九〕臺(侍)〔傳〕御史鍾離祖願　「臺侍御史」通鑑齊明帝永泰元年作「臺傳御史」，胡注云「臺傳御史，臺所遣督諸郡錢穀者」。今據改。

〔二〇〕固以風雅作刺　「固」原作「故」，各本並作「固」，今改正。

〔二一〕收敬則子員外郎世雄　通鑑胡注云：「此卽敬則世子仲雄也。『仲』『世』二字必有一誤。」

〔二二〕敬則〔以〕舊將舉事　各本並有「以」字，此脫，今據補。

〔二三〕興盛軍(客)〔容〕袁文曠斬之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按通鑑亦作「軍客」，胡注云：「齊書王敬則傳作『軍容』。南史有軍容、馬容，如桓康爲齊高帝軍容，蕭摩訶馬容陳智深斬陳叔陵，蓋皆簡拔魁健有武藝之士，使之前驅，以壯軍馬之容，故以爲名。」

〔二四〕時年七十餘　按南史作「時年六十四」。

〔二五〕泰始初　「泰始」原譌「太始」，今據殿本改正。

〔二六〕得顯達(乃)至〔乃〕稍定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三百四十四改。

〔二七〕雍司衆軍受顯達節度　「受」原譌「授」，各本不譌，今改正。

〔二八〕遂城平氏白土三城賊稍稍降散　「遂城」原譌「萃城」，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平氏」原譌「平民」，據局本改正。「白土」原譌「日士」，據局本改正。

〔二九〕我本志不及此汝等勿以富貴陵人　「此汝」二字原譌倒，各本不譌，今乙正。

〔三〇〕麈尾扇是王謝家（許）〔物〕　據殿本及元龜八百十七改。

〔三一〕以年禮告退　「禮」殿本作「老」。按通鑑胡注云：「禮，大夫七十而致事，時顯達年已七十矣。」是作「禮」不譌，作「老」者，後人妄改也。

〔三二〕遣軍主莊丘（累）〔黑〕進取南鄉縣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通鑑齊東昏侯永元元年改。按莊丘複姓，黑其名也。

〔三三〕故從陽郡治也　「從陽」殿本作「順陽」。按此蕭子顯避梁諱改。

〔三四〕左軍將張千戰死　「張千」各本並作「張干」。按通鑑齊東昏侯永元元年：「左將軍張千戰死。」考異云：「魏書作『張千達』，今從齊書。」

〔三五〕佇聽烽諜　「佇」原譌「所」，今據南監本、局本改正。

〔三六〕退走至西州（從）〔後〕烏榜村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通鑑改。按通鑑作「走至西州後」，無「烏榜村」三字。胡注云：「據蕭子顯齊書，顯達走至西州後烏榜村。」

南齊書卷二十七

列傳第八

劉懷珍　李安民　王玄載 弟玄邈

劉懷珍字道玉，平原人，漢膠東康王後也。〔一〕祖昶，宋武帝平齊，以爲青州治中，至員外常侍。伯父奉伯，宋世爲陳南頓二郡太守。懷珍幼隨奉伯至壽陽，豫州刺史趙伯符出獵，百姓聚觀，懷珍獨避不視，奉伯異之，曰：「此兒方興吾宗。」

本州辟主簿。元嘉二十八年，亡命司馬順則聚黨東陽，州遣懷珍將數千人掩討平之。〔二〕宋文帝召問破賊事狀，懷珍讓功不肯當，親人怪問焉，懷珍曰：「昔國子尼恥陳河間之級，吾豈能論邦域之捷哉！」時人稱之。

江夏王義恭出鎮盱眙，道遇懷珍，以應對見重，取爲驃騎長兼墨曹行參軍。〔三〕尋除振武將軍、長廣太守。孝建初，爲義恭大司馬參軍、直閤將軍。懷珍北州舊姓，門附殷積，啓

上門生千人充宿衞，孝武大驚，召取青、冀豪家私附得數千人，士人怨之。〔四〕隨府轉太宰參軍。

大明二年，虜圍泗口城，青州刺史顏師伯請援。孝武遣懷珍將步騎數千赴之，於麋溝湖與虜戰，破七城。拜建武將軍、樂陵河間二郡太守，賜爵廣晉縣侯。明年，懷珍啓求還，孝武荅曰：「邊維須才，未宜陳請。」竟陵王誕反，郡豪民王弼勸懷珍應之，懷珍斬弼以聞，孝武大喜，除豫章王子尙車騎參軍，加龍驤將軍。

泰始初，除寧朔將軍、東安東莞二郡太守，率龍驤將軍王敬則、姜產步騎五千討壽陽。〔五〕廬江太守王仲子南奔，〔六〕賊遣僞廬江太守劉道蔚五千人頓建武澗，築三城。懷珍遣軍主段僧愛等馬步三百餘人掩擊斬之。引軍至晉熙，僞太守閻湛拒守，〔七〕劉子勛遣將王仲虯步卒萬人救之，懷珍遣馬步三千人襲擊仲虯，大破之於莫邪山，遂進壽陽。又遣王敬則破殷琰將劉從等四壘於橫塘死虎，懷珍等乘勝逐北，頓壽春長邏門。宋明帝嘉其功，除羽林監、屯騎校尉，將軍如故。懷珍請先平賊，辭讓不受。建安王休仁濃湖與賊相持，久未決。明帝召懷珍還，拜前將軍，加輔國將軍，領軍向青山助擊劉胡，事平，除游擊將軍，輔國將軍如故。

青州刺史沈文秀拒命，明帝遣其弟文炳宣喩，使懷珍領馬步三千人隨文炳俱行。未

至，薛安都引虜，徐、兖已沒，張永、沈攸之於彭城大敗。勑懷珍步從盱眙自淮陰濟淮救永等，而官軍爲虜所逐，相繼奔歸，懷珍乃還。三年春，敕懷珍權鎭山陽。

先是明帝遣青州刺史明僧暠北征，僧暠遣將於王城築壘，以逼沈文秀，壍壁未立，爲文秀所破，仍進攻僧暠。帝使懷珍率龍驤將軍王廣之五百騎，步卒二千人，沿海救援，至東海，而僧暠已退保東萊，懷珍進據朐城，衆心恟懼，或欲且保郁州。懷珍謂衆曰：「卿等傳文秀厚賂胡師，規爲外援，察其徒黨，何能必就左衽。齊士庶見於(民)〔名〕義積葉，〔八〕聲介一馳，東萊可飛書而下，何容阻軍緩邁止於此邪？」遂進至黔陬。僞高密、平昌二郡太守潰走，懷珍達朝廷意，送致文炳，文秀終不從命，焚燒郭邑。百姓聞懷珍至，皆喜。僞長廣太守劉桃根領數(十)〔千〕人戍不其城，〔九〕懷珍引軍次洋水，衆皆曰：「文秀今遊騎〔滿〕境內，〔一〇〕宜堅壁伺隙。」懷珍曰：「今衆少糧單，我懸彼固，政宜簡精銳，掩其不備耳。」遣王廣之將百騎襲陷其城，桃根走。僞東萊太守鞠延僧數百人據城，劫留高麗獻使。懷珍又遣寧朔將軍明慶符與廣之擊降延僧，遣高麗使詣京師。文秀聞諸城皆敗，乃遣使張靈碩請降，懷珍乃還。

其秋，虜遂侵齊，圍歷城、梁鄒二城，游騎至東陽，擾動百姓。冀州刺史崔道固、兖州刺史劉休賓告急。休賓，懷珍從弟也。朝廷以懷珍爲使持節、都督徐兖二州軍事、輔國將軍、平胡中郎將、徐州刺史，封艾縣侯，邑四百戶，督水步四十餘軍赴救。二城既沒，乃止。

改授寧朔將軍、竟陵太守，轉巴陵王征西司馬，領南義陽太守。建平王景素爲荆州，仍徙右軍司馬，遷南郡太守，加寧朔將軍。明帝手詔懷珍曰：「卿性忠讜，平所(莽)〔仗〕賴。〔一〕在彼與年少共事，不可深存受益。景素(而)〔兒〕乃佳，〔二〕但不能接物，頗亦墮事，卿每諫之。」懷珍奉旨。帝寢疾，又詔懷珍曰：「卿不應乃作景素佐，才舊所寄，今徵卿參二衞直。」會帝崩，乃爲安成王撫軍司馬，領南高平太守。

朝廷疑桂陽王休範，中書舍人〔王〕道隆宣旨，〔三〕以懷珍爲冠軍將軍、豫章太守。懷珍曰：「休範雖有禍萌，安敢便發，若終爲寇，必請奉律吞之。〔四〕今者賜使，恐成猜迫。」固請不就，乃除黃門郎，領虎賁中郎將、青州大中正。桂陽反，加懷珍前將軍，守石頭。爲使持節、督豫司二州郢州之西陽軍事、冠軍將軍、豫州刺史。建平王景素反，懷珍遣子靈哲領兵赴京師。昇明元年，進號征虜將軍。

沈攸之在荆楚，朝議疑惑，懷珍遣宂從僕射張護使郢，致誠於世祖，幷陳計策。及攸之起兵，衆謂當沿流直下，懷珍謂僚佐曰：「攸之矜躁夙著，虐加楚服，必當阻兵中流，聲劫幼主，不敢長驅決勝明矣。」遣子靈哲領馬步數千人衞京師。攸之遣使許天保說結懷珍，懷珍斬之，送首於太祖。太祖送示攸之。進號左將軍，徙封中宿縣侯，增邑六百戶。攸之圍郢城，懷珍遣建寧太守張謨、游擊將軍裴仲穆〔統〕蠻漢軍萬人出西陽，〔五〕破賊前鋒公孫方平

軍數千人，收其器甲。進平南將軍，增督南豫、北徐二州，增邑爲千戶。

初，孝武世，太祖爲舍人，懷珍爲直閤，相遇早舊。懷珍假還青州，上有白驄馬，齧人，不可騎，送與懷珍別。懷珍報上百匹絹。或謂懷珍曰：「蕭君此馬不中騎，是以與君耳。君報百匹，不亦多乎？」懷珍曰：「蕭君局量堂堂，寧應負人此絹。吾方欲以身名託之，豈計錢物多少。」

太祖輔政，以懷珍內資未多，二年冬，徵爲都官尚書，領前軍將軍，以第四子寧朔將軍晃代爲豫州刺史。或疑懷珍不受代，太祖曰：「我布衣時，懷珍便推懷投款，況在今日，寧當有異？」晃發經日，而疑論不止。上乃遣軍主房靈民領百騎追送晃，謂靈民曰：「論者謂懷珍必有異同，我期之有素，必不應爾。卿是其鄉里，故遣卿行，非唯衞新，亦以迎故也。」懷珍還，仍授相國右司馬。建元元年，轉左衞將軍，加給事中，改霄城侯，〔增〕邑二百戶。〔六〕明年，加散騎常侍。

虜寇淮、肥，以本官加平西將軍，假節，西屯巢湖，爲壽春勢援，虜退乃還。懷珍年老，以禁旅辛勤，求爲閑職，轉光祿大夫，常侍如故。其冬，虜寇朐山，授使持節、安北將軍，本官如故，領兵救援。未至，事寧，解安北、持節。

四年，疾篤，上表解職，上優詔答許，別量所授。其夏，卒。年六十三。遺言薄葬。世

祖追贈散騎常侍、鎭北將軍、雍州刺史，謚曰敬侯。

子靈哲，字文明。解褐王國常侍、行參軍，尙書直郎，齊臺步兵校尉，建元初，歷寧朔將軍，臨川王前軍諮議，廬陵內史，齊郡太守，前軍將軍。

靈哲所生母嘗病，靈哲躬自祈禱，夢見黃衣老公曰：「可取南山竹笋食之，疾立可愈。」靈哲驚覺，如言而疾瘳。

嫡母崔氏及兄子景煥，泰始中沒虜，靈哲爲布衣，不聽樂。及懷珍卒，當襲爵，靈哲固辭以兄子在虜中，存亡未測，無容越當茅土，朝廷義之。靈哲傾產私贖嫡母及景煥，累年不能得。世祖哀之，令北使告虜主，虜主送以還南，襲懷珍封爵。

靈哲永明初歷護軍長史，東中郎諮議，領中直兵，出爲寧朔將軍、巴西梓潼二郡太守，西陽王左軍司馬。隆昌元年，卒，年四十九。

李安民，蘭陵承人也。祖嶷，〔一七〕衞軍參軍。父欽之，殿中將軍，補薛令。安民隨父之縣，元嘉二十七年沒虜，率部曲自拔南歸。

太（祖）初逆，〔一八〕使安民領支軍。降義師，板建威將軍，補魯爽左軍。及爽反，安民遁還

京師，除領軍行參軍，遷左衞殿中將軍。大明中，虜侵徐、兖，以安民爲建威府司馬、無鹽令。除殿中將軍，領軍討漢川互蠻賊。

晉安王子勛反，明帝除安民武衞將軍、領水軍，補建安王司徒城局參軍，擊赭圻、湖白、荻浦、瀨窟，皆捷，除積射將軍、軍主。張興世據錢溪，糧盡，爲賊所逼。安民率舟乘數百，越賊五城，送米與興世。僞軍主沈仲、王張引軍自鱣口欲斷江，安民進軍合戰破之。又擊鵲尾、江城，皆有功。事平，明帝大會新亭，勞接諸軍主，樗蒲官賭，安民五擲皆盧，帝大驚，目安民曰：「卿面方如田，封侯狀也。」安民少時貧窶，有一人從門過，相之曰：「君後當大富貴，與天子交手共戲。」至是安民尋此人，不知所在。

從張永、沈攸之討薛安都於彭城，軍敗，安民在後拒戰，還保下邳。除寧朔將軍，戍淮陽城。論鱣口功，封邵武縣子，食邑四百戶。復隨吳喜、沈攸之擊虜，達睢口，戰敗，還保宿豫。淮北既沒，明帝敕留安民戍（甬）〔角〕城。〔一九〕除寧朔將軍、冗從僕射。戍泗口，領舟軍緣淮游防，至壽春。虜遣僞長社公連營十餘里寇汝陰，豫州刺史劉勔擊退之，虜荊亭戍主昇乞奴棄城歸降，〔二〇〕安民率水軍攻前，破荊亭，絕其津逕。遷寧朔將軍、冠軍司馬、廣陵太守、行南兖州事。太祖在淮〔陰〕，〔二一〕安民遙相結事，明帝以爲疑，徙安民爲劉韞冠軍司馬、寧遠將軍、京兆太守，又除寧朔將軍、司州刺史，領義陽太守，並不拜，重除本職，又不拜，改

授寧朔將軍、山陽太守。泰始末，淮北民起義欲南歸，以安民督前鋒軍事，又請援接，不克，還。除越騎校尉，復爲寧朔將軍、山陽太守。

三巴擾亂，太守張澹棄涪城走，以安民假節、都督討蜀軍事、輔師將軍。五獠亂漢中，敕安民回軍至魏興，事寧，還至夏口。

元徽初，除督司州軍事、司州刺史，領義陽太守，假節、將軍如故。別敕安民曰：「九江須防，邊備宜重，今有此授，以增鄢郢之勢，無所致辭也。」及桂陽王休範起事，安民出頓，遣軍援京師。徵〔授〕左將軍，〔二〕加給事中。建平王景素作難，冠軍黃回、游擊將軍高道慶、輔國將軍曹欣之等皆密遣致誠，而游擊將軍高道慶領衆出討，太祖慮其有變，使安民及南豫州刺史段佛榮行以防之。安民至京〔口〕，〔三〕破景素軍於葛橋。景素誅，留安民行南徐州事。城局參軍王迴素爲安民所親，〔四〕盜絹二匹，安民流涕謂之曰：「我與卿契闊備嘗，今日犯王法，此乃卿負我也。」於軍門斬之，厚爲斂祭，軍府皆震服。

授冠軍將軍，驍衞將軍，〔五〕不拜。轉征虜將軍、東中郎司馬、行會稽郡事。安民將東，太祖與別宴語，淹留日夜。安民密陳宋運將盡，曆數有歸。蒼梧縱虐，太祖憂迫無計，安民白太祖欲於東奉江夏王躋起兵，太祖不許，乃止。蒼梧廢，太祖徵安民爲使持節督北討軍事、冠軍將軍、南兗州刺史。沈攸之反，太祖召安民以本官鎮白下，治城隍。加征虜將軍。

進軍西討，又進前將軍。行至盆城，沈攸之平，仍授督郢州司州之義陽諸軍事、郢州刺史，持節、將軍如故。昇明三年，遷左衞將軍，領衞尉。太祖即位，爲中領軍，封康樂侯，邑千戶。

宋泰始以來，內外頻有賊寇，將帥已下，各募部曲，屯聚京師，安民上表陳之，以爲「自非淮北常備，其外餘軍，悉皆輸遣，若親近宜立隨身者，聽限人數。」上納之，故詔斷衆募。時王敬則以勳誠見親，至於家國密事，上唯與安民論議，謂安民曰：「署事有卿名，我便不復細覽也。」尋爲領軍將軍。

虜寇壽春，至馬頭。詔安民出征，加鼓吹一部。虜退，安民沿淮進壽春。先是宋世亡命王元初聚黨六合山僭號，自云垂手過膝。州郡討不能擒，積十餘年。安民遣軍偵候，生禽元初，斬建康市。加散騎常侍。

其年，虜又南侵，詔安民持節履行緣淮淸泗諸戍屯軍。虜攻朐山、連口、(甬)〔角〕城，〔二六〕安民頓泗口，分軍應赴。三年，引水步軍入淸，於淮陽與虜戰，〔二七〕破之。虜退。安民知有伏兵，乃遣族弟馬軍主長文二百騎爲前驅，自與軍副周盤龍、崔文仲係其後，分軍隱林。〔二八〕及長文至宿豫，虜見衆少，數千騎遮之。長文且退且戰，引賊向大軍，安民率盤龍等趣兵至，合戰於孫溪渚戰父彎側，虜軍大敗，赴淸水死不可勝數。虜遣其菟頭公送攻車材至布

丘，左軍將軍孫文顯擊破走之，燒其車材。

淮北四州聞太祖受命，咸欲南歸。至是徐州人桓摽之、兗州人徐猛子等，合義衆數萬，柴險求援。〔二九〕太祖詔曰：「青徐四州，〔三〇〕義舉雲集。安民可長轡遐馭，指授羣帥。」安民赴救留遲，虜急兵攻摽之等皆沒，上甚責之。

太祖崩，遺詔加侍中。世祖卽位，遷撫軍將軍、丹陽尹。永明二年，遷尙書左僕射，將軍如故。安民時屢啓密謀見賞，又善結尙書令王儉，故世傳儉啓有此授。尋上表以年疾求退，改授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將軍如故。四年，爲安東將軍、吳興太守，常侍如故。卒官，年五十八。賻錢十萬，布百匹。

吳興有項羽神護郡聽事，太守不得上。太守到郡，必須祀以軛下牛。安民奉佛法，不與神牛，著屐上聽事。又於聽上八關齋。〔三一〕俄而牛死，葬廟側，今呼爲「李公牛冢」。及安民卒，世以神爲祟。

詔曰：「安民歷位內外，庸績顯著。忠亮之誠，每簡朕心。敷政近畿，方申任寄。奄至殞喪，痛傷于懷。贈鎭東將軍，鼓吹一部，常侍、太守如故。謚曰肅侯。」

王玄載字彥休，下邳人也。〔三二〕祖宰，僞北地太守。〔三三〕父蕤，東莞太守。

玄載解褐江夏王國侍郎、太宰行參軍。泰始初，爲長水校尉。隨張永征彭城，臺軍大敗，玄載全軍據下邳城拒虜，假冠軍將軍。官軍新敗，人情恐駭，以玄載士望，板爲徐州刺史、持節、監徐州豫州梁郡軍事、寧朔將軍、平胡中郎將，尋又領山陽、東海二郡太守。五年，督青、兗二州刺史，將軍、東海郡如故。七年，復爲徐州，督徐兗二州、鍾離太守，將軍、郎將如故。遷左軍將軍。仍爲寧朔將軍、歷陽太守，改持節、都督二豫、冠軍將軍、南豫州刺史，太守如故。遷撫軍司馬。出爲持節、督梁南北秦三州軍事、冠軍將軍、西戎校尉、梁秦二州刺史。進號征虜將軍。尋徙督益寧二州、益州刺史、建寧太守，將軍、持節如故。沈攸之〔之〕難，〔三四〕玄載起義送誠，進號後軍將軍，封鄂縣子。徵散騎常侍，領後軍，未拜，建元元年，爲左民尚書，鄂縣子如故。會虜動，南兗州刺史王敬則奔京師，上遣玄載領廣陵，加平北將軍、假節、行南兗州事，本官如故。事寧，爲光祿大夫、員外散騎常侍。永明四年，爲持節監兗州緣淮諸軍事、平北將軍、兗州刺史。六年，卒，時年七十六。謚烈子。

玄載夷雅好玄言，脩士操，在梁益有清績，西州至今思之。

從弟玄謨子瞻，〔三五〕宋明帝世，爲黃門郎，素輕世祖。世祖時在大牀寢，瞻謂豫章王曰：「帳中物亦復隨人寢興。」世祖銜之，未嘗形色。建元元年，爲冠軍將軍、永嘉太守，詣闕跪

拜不如儀，爲守寺所列。有司以啓世祖，世祖召瞻入東宮，仍送付廷尉殺之。遣左右口啓上曰：「父辱子死，王瞻傲慢朝廷，臣輒以收治。」太祖曰：「語郎，此何足計！」既聞瞻已死，乃默無言。

瞻兄寬，宋世與瞻竝爲方伯，至是瞻雖坐事，而寬位待如舊也。寬泰始初爲隨郡，值西方反，父玄謨在都，寬棄郡歸，明帝加賞，使隨張永討薛安都。寬辭以母猶存，在西爲賊所執，請得西行。遂襲破隨郡，斬僞太守劉師念，拔其母。事平，明帝嘉之，使圖畫寬形。建元初，爲散騎常侍、光祿大夫，領前軍將軍。永明元年，爲太常。坐於宅殺牛，免官。後爲光祿大夫。三年，卒。

玄載弟玄邈，字彥遠，初爲驃騎行軍參軍，太子左積弩將軍，射聲校尉。泰始初，遷輔國將軍、清河廣(平)〔川〕二郡太守，〔三六〕幽州刺史。青州刺史沈文秀反，玄邈欲向朝廷，慮見掩襲，乃詣文秀求安軍頓。文秀令頓城外，玄邈即立營壘，至夜拔軍南奔赴義，比曉，文秀追不復及。明帝以爲持節、都督青州、青州刺史，將軍如故。

太祖鎮淮陰，爲帝所疑，遣書結玄邈。玄邈長史房叔安勸玄邈不相答和。罷州還，太祖以經途〔令〕人要之，〔三七〕玄邈雖許，既而嚴軍直過，還都啓帝，稱太祖有異謀，太祖不恨

也。昇明中，太祖引爲驃騎司馬、冠軍將軍、太山太守，玄邈甚懼，而太祖待之如初。遷散騎常侍、驍騎將軍，冠軍如故。

出爲持節、都督梁南秦二州軍事、征虜將軍、西戎校尉、梁南秦二州刺史，兄弟同時爲方伯。封河陽縣侯。建元元年，進號右將軍，侯如故。亡命李烏奴作亂梁部，陷白馬戍。玄邈率東從七八百人討之，不克，慮不自保，乃使人僞降烏奴，告之曰：「王使君兵衆羸弱，棄伎妾於城內，擕愛妾二人去已數日矣。」烏奴喜，輕兵襲州城，玄邈設伏擊破之，烏奴挺身走。太祖聞之，曰：「玄邈果不負吾意遇也。」

還爲征虜將軍、長沙王後軍司馬、南東海太守。遷都官尚書。世祖卽位，轉右將軍、豫章王太尉司馬，出爲冠軍將軍、臨川內史，秩中二千石。還爲前軍司徒司馬、散騎常侍、太子右率。永明七年，爲持節、都督兗州緣淮軍事、平北將軍、兗州刺史，未之任，轉大司馬，〔三八〕加後將軍。八年，轉太常，遷散騎常侍、右衞將軍，出爲持節、監徐州軍事、平北將軍、〔三九〕徐州刺史。

十一年，建康蓮華寺道人釋法智與州民周盤龍等作亂，四百人夜攻州城西門，登梯上城，射殺城局參軍唐穎，遂入城內。軍主耿虎、徐思慶、董文定等拒戰，至曉，玄邈率百餘人登城便門，奮擊，生擒法智、盤龍等。玄邈坐免官。鬱林卽位，授撫軍將軍，遷使持節、安西

將軍、歷陽南譙二郡太守。延興元年，加散騎常侍，尋轉中護軍。

高宗使玄邈往江州殺晉安王子懋，玄邈苦辭不行，及遣王廣之往廣陵取安陸王子敬，玄邈不得已奉旨。給鼓吹置佐。建武元年，遷持節、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軍事、平北將軍、南兗州刺史，轉護軍將軍，加散騎常侍。四年，卒，年七十二。贈安北將軍、雍州刺史。謚曰壯侯。

同族王文和，宋鎭北大將軍仲德兄孫也。景和中，爲義陽王昶征北府主簿。昶於彭城奔虜，部曲皆散，文和獨送至界上。昶謂之曰：「諸人皆去，卿有老母，何不去邪！」文和乃去。昇明中，爲巴陵內史。沈攸之事起，文和斬其使，馳白世祖告變，棄郡奔郢城。永明中，歷青、冀、兗、益四州刺史，平北將軍。

史臣曰：宋氏將季，離亂日兆，家懷逐鹿，人有異圖，故蕃岳阻兵之機，州郡觀釁之會。此數子皆宿將舊勳，與太祖比肩爲方伯，年位高下，或爲先輩。而薦誠君側，奉義萬里，以此知樂推之非妄，信民心之有歸。玄載兄弟門從，世秉誠烈，不爲道家所忌，斯今之耿氏也。

贊曰：胥城報馬，分義先推。靈哲守讓，方軌丁、韋。李佐東土，謀發天機。王爲淸政，

其風不衰。玄邈簡脫，早背同歸。

校勘記

〔一〕漢膠東康王後也　「康王」下南監本、殿本有「寄」字。

〔二〕亡命司馬順則聚黨東陽州遣懷珍將數千人掩討平之　「東陽」原譌「東揚」，今據局本及南史、元龜四百三十一改正。按東陽，城名，「州」字屬下讀。晉書地理志云羊穆之爲青州刺史，築東陽城而居之，元帝渡江，始置北青州，鎭東陽城。司馬順則聚黨東陽，卽此東陽城也。殿本既譌「陽」爲「揚」，而萬承蒼作考證又誤以「州」字屬上讀，遂謂「司馬順則作亂在元嘉二十八年，不應有東揚州之稱，未詳所謂」，愼矣。洪頤煊諸史考異亦云「東揚」當作「東陽」，卽晉書地理志所云之東陽城。然洪氏亦以「州」字屬上讀，則猶未達一閒也。

〔三〕取爲驃騎長兼墨曹行參軍　各本「長」下衍「史」字，南史、元龜七百二十七同。按長兼者，未正授之稱，參閱卷二十三王儉傳校勘記第三十二條。

〔四〕士人怨之　南監本、殿本作「土人怨之」。

〔五〕率龍驤將軍王敬則姜產步騎五千討壽陽　張森楷校勘記云：「『姜產』宋書恩倖傳作『姜產之』。」

〔六〕廬江太守王仲子南奔　張森楷校勘記云：「『王仲子』宋書鄧琬傳作『王子仲』。」

〔七〕僞太守閻湛拒守　張森楷校勘記云：「『閻湛』宋書鄧琬傳作『閻湛之』。」

〔八〕齊士庶見於(民)〔名〕義積葉　據南監本、局本及元龜三百六十三改。

〔九〕僞長廣太守劉桃根領數(十)〔千〕人戍不其城　據殿本及元龜三百六十三改。按殿本「不」譌「守」。

〔一〇〕文秀令遊騎〔滿〕境內　據南監本、局本及元龜三百六十三補。

〔一一〕平所(葬)〔仗〕賴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按元龜二百作「委賴」。

〔一二〕景素(而)〔兒〕乃佳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按元龜無「而」字。

〔一三〕中書舍人〔王〕道隆宣旨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王道隆於宋明帝泰始中爲通事舍人，見宋書恩倖傳。

〔一四〕必請奉律呑之　按「奉」字下元龜四百四有「命」字。

〔一五〕〔統〕轡漢軍萬人出西陽　「統」字各本並脫，據元龜三百五十一補。按元龜「出」上有「步」字。

〔一六〕〔增〕邑二百戶　據南監本、殿本補。

〔一七〕祖嶷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子顯父名嶷，此書於『嶷』字亦不避。」

〔一八〕太(祖)初逆　據局本刪。按宋劉劭卽位，改元太初，史敍劉劭時事，多稱「太初」。如周山圖傳「宋武帝伐太初」，王奐傳殷叡祖元素「坐染太初事誅」，顧歡傳「後太初弒逆」，皆是也。南監本、

殿本作「太子劭逆」，乃後人以意改耳。參閱卷四十四徐孝嗣傳校記第一條引錢大昕說。

〔一九〕明帝敕留安民戍(甬)〔角〕城　各本並作「甬」，據通鑑胡注改，參閱卷十四州郡志上校記第九條。

〔二〇〕虜荆亭戍主昇乞奴棄城歸降　「荆亭戍主昇乞奴」宋書吳喜傳作「長社戍主帛乞奴」。

〔二一〕太祖在淮〔陰〕　據南史補。

〔二二〕徵〔授〕左將軍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二三〕安民至京〔口〕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三百五十一補。

〔二四〕城局參軍王迴素爲安民所親　「迴」南史作「回」。御覽二百九十六引作「迴」，元龜四百一同。

〔二五〕驍衛將軍　張森楷校勘記云：「按百官志有驍騎將軍、衛將軍、衛軍將軍，而無驍衛將軍，此必有譌。」

〔二六〕虜攻朐山連口(甬)〔角〕城　據通鑑胡注改。

〔二七〕引水步軍入清於淮陽與虜戰　「清」南監本、局本作「屯」，連下讀。「於」殿本作「至」。

〔二八〕分軍隱林　「林」字下元龜四百二十有「中」字。

〔二九〕柴險求援　張森楷校勘記云：「毛本、局本作『柴』，南監本、殿本作『砦』，按柴砦古今字。」

〔三〇〕青徐四州　「四」原譌「泗」，各本並誤，今據元龜四百四十五改正。按州郡志無「泗州」。

〔三一〕又於聽上八關齋　「上」字下御覽六百五十四、八百八十二引並有「設」字。

〔三二〕下邳人也　張森楷校勘記云：「宋書王玄謨傳云太原祁人，後徙新興，不云下邳人。玄謨自稱老傖，卽是玄載從兄，宗從兄弟，不應郡地各異。」

〔三三〕祖宰僞北地太守　「宰」宋書王玄謨傳作「牢」，爲上谷太守。

〔三四〕沈攸之〔之〕難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三五〕從弟玄謨子瞻　張森楷校勘記云：「宋書王玄謨傳云玄謨以泰始四年卒，年八十一。此書云玄載以永明六年卒，年七十六。是玄載後玄謨二十年死，且少於玄謨二十五歲，當云『從兄』，不當云『從弟』也。」

〔三六〕清河廣(平)〔川〕二郡太守　張森楷校勘記云：「『廣平』宋書沈文秀傳作『廣川』。」按宋書州郡志，冀州有廣川郡，作『廣川』是，今據改。

〔三七〕太祖以經途〔令〕人要之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元龜二百十二、三百七十一並作「太祖以經途又要之」。

〔三八〕轉大司馬　張森楷校勘記云：「『大司馬』下有奪文。時豫章王嶷爲大司馬，玄邈蓋爲其參佐。」

〔三九〕平北將軍　此與下「遷持節都督南兖兖徐青冀五州軍事平北將軍」之「平北將軍」，原並譌「北平將軍」，各本不譌，今乙正。

南齊書卷二十八

列傳第九

崔祖思　劉善明　蘇偘　垣榮祖

崔祖思字敬元，清河東武城人，崔琰七世孫也。祖諲，宋冀州刺史。父僧護，州秀才。祖思少有志氣，好讀書史。初州辟主簿，與刺史劉懷珍於堯廟祠神，〔一〕廟有蘇侯像。懷珍曰：「堯聖人，而與雜神爲列，欲去之，何如？」祖思曰：「蘇峻今日可謂四凶之五也。」懷珍遂令除諸雜神。

太祖在淮陰，祖思聞風自結，爲上輔國主簿，甚見親待，參豫謀議。除奉朝請，安成王撫軍行參軍，員外正員郎，冀州中正。宋朝初議封太祖爲梁公，祖思啓太祖曰：「讖書云『金刀利刃齊刈之』。今宜稱齊，實應天命。」從之。轉爲相國從事中郎，遷齊國內史。建元元年，轉長兼給事黃門侍郎。

上初卽位，祖思啓陳政事曰：「禮誥者，人倫之襟冕，帝王之樞柄。自古開物成務，必以教學爲先。世不習學，民忘志義，〔二〕悖競因斯而興，禍亂是焉而作。故篤俗昌治，莫先道教，不得以夷(禍)〔險〕革慮，〔三〕儉泰移業。今無員之官，空受祿力。三載無考績之効，九年闕登黜之序。國儲以之虛匱，民力爲之凋散。能否無章，涇渭混流。宜大廟之南，弘脩文序；〔四〕司農以北，廣開武校。臺〔府〕州國，〔五〕限外之職，問其所樂，依方課習，各盡其能。月供僮幹，如先充給。若有廢墮，遣還故郡。殊經奇藝，待以不次，士脩其業，必有異等，民識其利，能無勉勵。」

又曰：「漢文集上書囊以爲殿帷，身衣弋綈，以韋帶劍，愼夫人衣不曳地，惜中(民)〔人〕十家之產，〔六〕不爲露臺。劉備取帳鉤銅鑄錢以充國用。魏武遣女，皁帳，婢十人，東阿婦以繡衣賜死，王景興以淅米見誚。〔七〕宋武節儉過人，張妃房唯碧綃蚊幬，三齊茄席，五盞盤桃花米飯。殷仲文勸令畜伎，荅云『我不解聲』。仲文曰『但畜自解』，又荅『畏解，故不畜』。歷觀帝王，未嘗不以約素興，侈麗亡也。伏惟陛下，體唐成儉，踵虞爲樸。寢殿則素木卑構，膳器則陶瓢充御。瓊簪玉筯，碎以爲塵，珍裘繡服，焚之如草。斯實風高上代，民偃下世矣。然教信雖孚，氓染未革，宜加甄明，以速歸厚。詳察朝士，有柴車蓬館，高以殊等；雕牆華輪，卑其稱謂。馳禽荒色，長違淸編，嗜音酣酒，守官不徙。物識義方，且懼且勸，則調

風變俗，不俟終日。」

又曰：「憲律之重，由來尙矣。故曹參去齊，〔八〕唯以獄市爲寄，餘無所言。路溫舒言『秦有十失，其一尙在，治獄之吏是也』。寔宜清置廷尉，茂簡三官，寺丞獄主，彌重其選，研習律令，删除繁苛。詔獄及兩縣，一月三訊，觀貌察情，欺枉必達。使明慎用刑，無忝大易，寧失不經，靡愧周書。〔九〕漢來治律有家，子孫竝世其業，聚徒講授，至數百人。故張、于二氏，絜譽文、宣之世；陳、郭兩族，流稱武、明之朝。決獄無寃，慶昌枝裔，槐衮相襲，蟬紫傳輝。今廷尉律生，乃令史門戶，族非咸、弘，庭缺于訓。刑之不措，抑此之由。如詳擇篤厚之士，〔一〇〕使習律令，試簡有徵，擢爲廷尉僚屬。苟官世其家而不美其績，〔一一〕鮮矣；廢其職而欲善其事，未之有也。若劉累傳守其業，庖人不乏龍肝之饌，斷可知矣。」

又曰：「樂者動天地，感鬼神，正情性，立人倫，其義大矣。桉前漢編戶千萬，太樂伶官方八百二十九人，孔光等奏罷不合經法者四百四十一人，正樂定員，唯置三百八十八人。今戶口不能百萬，而太樂雅、鄭，元徽時校試千有餘人，後堂雜伎，不在其數，糜廢力役，〔一二〕傷敗風俗。今欲撥邪歸道，莫若罷雜伎，王庭唯置鍾虡、羽戚、登歌而已。如此，則官充給養，國反淳風矣。」

又曰：「論儒者以德化爲本；談法者以刻削爲體。道敎治世之粱肉，刑憲亂世之藥石，

故以敎化比雨露，名法方風霜。是以有恥且格，敬讓之樞紐；令行禁止，爲國之關楗。然則天下治者，賞罰而已矣。賞不事豐，所病於不均；罰不在重，所困於不當。如令甲勳少，乙功多，賞甲而捨乙，天下必有不勸矣；丙罪重，丁眚輕，罰丁而赦丙，天下必〔有〕不悛矣。〔三〕是賞罰空行，無當乎勸沮。將令見罰者寵習之臣，受賞者仇讎之士，戮一人而萬國懼，賞匹夫而四海悅。」

又曰：「籍稅以厚國，國虛民貧；廣田以實廩，國富民贍。堯資用天之儲，實拯懷山之數。〔四〕湯憑分地之積，以勝流金之運。近代魏置典農，而中都足食；晉開汝、潁，而汴河委儲。今將掃闢咸、華，題鏤龍漠，宜簡役敦農，開田廣稼。時罷山池之威禁，深抑豪右之兼擅，則兵民優贍，可以出師。」

又曰：「古者左史記言，右史記事，故君舉必書，盡直筆而不汚；上無妄動，知如絲之成綸。今者著作之官，起居而已；述事之徒，褒諛爲體。世無董狐，書法必隱；時闕南史，直筆未聞。」

又〔曰〕：「廢諫官，〔則〕聽納靡依。〔五〕雖課勵朝僚，徵訪芻輿，莫若推舉質直，職思其憂。夫越任于事，在言爲難；當官而行，處辭或易。物議既以無言望己，己亦當以吞默慙人。中丞雖謝咸、玄，未有全廢劾簡；廷尉誠非釋之，寧容都無訊牒。故知與其謬人，寧不

廢職，目前之明効也。漢徵貢禹爲諫大夫，矢言先策，夏侯勝狂直拘繫，出補諷職，伐柯非遐，行之卽善。」

又曰：「天地無心，賦氣自均，寧得誕秀往古，而獨寂寥一代，將在知與不知，用與不用耳。夫有賢而不知，知賢而不用，用賢而不委，委賢而不信，此四者，古今之通患也。今誠重郭隗而招劇辛，任鮑叔以求夷吾，則天下之士，不待召而自至矣。」上優詔報答。

尋遷寧朔將軍、冠軍司馬，領齊郡太守、本官如故。是冬，虜動，遷冠軍將軍、軍主，屯淮上。二年，進號征虜將軍，軍主如故。仍遷假節、督青冀二州刺史，將軍如故。少時，卒。上歎曰：「我方欲用祖思，不幸，可惜。」詔賻錢三萬，布五十匹。

祖思宗人文仲，初辟州從事。泰始初，爲薛安都平北主簿，拔難歸國。元徽初，從太祖於新亭拒桂陽賊，著誠効，除游擊將軍。沈攸之事起，助豫章王鎭東府，歷驃騎諮議，出爲徐州刺史。建元初，封建陽縣子，三百戶。二年，虜攻鍾離，文仲擊破之。又遣軍主崔孝伯等過淮攻拔虜茬眉戍，殺戍主龍得侯及僞陽平太守郭杜羝，館陶令張德，濮陽令王明。時虜攻殺馬頭太守劉從，〔一六〕上曰：「破茬眉，足相補。」文仲又遣軍主陳靖攻虜竹邑戍主白仲都，又遣軍主崔延叔攻僞淮陽太守梁惡，竝殺之。三年，淮北義民桓磊磈於抱犢固與虜戰，大破之。文仲馳啓，上敕曰：「北閒起義者衆，深恐良會不再至，卿善獎沛中人，若能一時攘

袂，當遣一佳將直入也。」文仲在政，爲百姓所憚。除黃門郎，領越騎校尉，改封隨縣。嘗獻太祖纏鬚繩一枚，上爲納受。永明元年，爲太子左率，累至征虜將軍、冠軍司馬、汝陰太守。四年，卒。贈後將軍、徐州刺史。謚襄子。

劉善明，平原人。鎭北將軍懷珍族弟也。父懷民，宋世爲齊北海二郡太守。元嘉末，青州飢荒，人相食，善明家有積粟，躬食饘粥，開倉以救鄉里，多獲全濟，百姓呼其家田爲「續命田」。

少而靜處讀書，刺史杜驥聞名候之，辭不相見。年四十，刺史劉道隆辟爲治中從事。父懷民謂善明曰：「我已知汝立身，復欲見汝立官也。」善明應辟。仍舉秀才。宋孝武見其對策強直，甚異之。

泰始初，徐州刺史薛安都反，青州刺史沈文秀應之。時州治東陽城，善明家在郭內，不能自拔。伯父彌之詭說文秀求自効，文秀使領軍主張靈慶等五千援安都。彌之出門，密謂部曲曰：「始免禍坑矣。」行至下邳，起義背文秀。善明從伯懷恭爲北海太守，據郡相應。善明密契收集門宗部曲，得三千人，夜斬關奔北海。族兄乘民又聚衆渤海以應朝廷。而彌之

尋爲薛安都所殺，明帝贈輔國將軍、青州刺史。以乘民爲寧朔將軍、冀州刺史，善明爲寧朔長史、北海太守，除尚書金部郎。乘民病卒，〔一七〕仍以善明爲綏遠將軍、冀州刺史。文秀既降，除善明爲屯騎校尉，出爲海陵太守。郡境邊海，無樹木，善明課民種榆檟雜果，遂獲其利。還爲後軍將軍、直閤。

五年，青州沒虜，善明母陷北，虜移置桑乾。善明布衣蔬食，哀戚如持喪。明帝每見，爲之歎息，時人稱之。轉寧朔將軍、巴西梓潼二郡太守。善明以母在虜中，不願西行，涕泣固請，見許。朝廷多哀善明心事。元徽初，遣北使，朝議令善明舉人，善明舉州鄉北平田惠紹使虜，贖得母還。

幼主新立，羣公秉政，善明獨結事太祖，委身歸誠。二年，出爲輔國將軍、西海太守、行青冀二州刺史。至鎭，表請北伐，朝議不同。善明從弟僧副，與善明俱知名於州里。泰始初，虜暴淮北，僧副將部曲二千人東依海島，太祖在淮陰，壯其所爲，召與相見，引(至)〔爲〕安成王撫軍參軍。〔一八〕蒼梧肆暴，太祖憂恐，常令僧副微行伺察聲論。使僧副密告善明及東海太守垣崇祖曰：「多人見勸北固廣陵，恐一旦動足，非爲長算。今秋風行起，卿若能與垣東海微共動虜，則我諸計可立。」善明曰：「宋氏將亡，愚智所辨。故胡虜若動，反爲公患。公神武世出，唯當靜以待之，因機奮發，功業自定。不可遠去根本，自貽猖蹷。」〔一九〕遣部曲健

兒數十人隨僧副還詣領府，太祖納之。蒼梧廢，徵善明爲冠軍將軍、太祖驃騎諮議、南東海太守、行南徐州事。

沈攸之反，太祖深以爲憂。善明獻計曰：「沈攸之控引八州，縱情蓄斂，收衆聚騎，營造舟仗，苞藏賊志，於焉十年。性既險躁，才非持重，而起逆累旬，遲回不進。豈應有所待也？一則闇於兵機，二則人情離怨，三則有掣肘之患，四則天奪其魄。本慮其剽勇，長於一戰，疑其輕速，掩襲未備。今六師齊奮，諸侯同舉。昔謝晦失理，不鬭自潰；盧龍乖道，雖衆何施。且袁粲、劉秉，賊之根本，根本既滅，枝葉豈久。此是已籠之鳥耳。」事平，太祖召善明還都，謂之曰：「卿策沈攸之，雖復張良、陳平，適如此耳。」仍遷散騎常侍，領長水校尉，黃門郎，領後軍將軍、太尉右司馬。齊臺建，爲右衛將軍，辭疾不拜。

司空褚淵謂善明曰：「高尙之事，乃卿從來素意。今朝廷方相委待，詎得便學松、喬邪？」善明曰：「我本無宦情，〔三〇〕既逢知己，所以勠力驅馳，願在申志。今天地廓清，朝盈濟濟，〔三一〕鄙懷既申，不敢昧於富貴矣。」太祖踐阼，以善明勳誠，欲與善明祿，召謂之曰：「淮南近畿，國之形勢，〔三二〕自非親賢，不使居之。卿爲我臥治也！」代高宗爲征虜將軍、淮南宣城二郡太守，遣使拜授，封新淦伯，〔三三〕邑五百戶。

善明至郡，上表陳事曰：「周以三聖相資，再駕乃就。漢值海內無主，累敗方登。魏挾

主行令，實踰二紀。晉廢立持權，遂歷四世。景祚攸集，如此之難者也。陛下凝暉自天，照湛神極，睿周萬品，道洽無垠。故能高嘯閑軒，鯨鯢自翦，垂拱雲帝，九服載晏，靡一戰之勞，無半辰之棘，苞池江海，籠苑嵩岱，神祇樂推，普天歸奉，二三年間，允膺寶命，胄臨皇曆，正位宸居，開闢以來，未有若斯之盛者也。夫常勝者無憂，恒成者好怠。故雖休勿休，姬旦作誥；安不忘危，尼父垂範。今皇運草創，萬化始基，乘宋季葉，政多澆苛，億兆倒懸，仰齊蘇振。臣早蒙殊養，志輸肝血，徒有其誠，曾闕埃露。夙宵慙戰，如墜淵谷，不識忌諱，謹陳愚管，瞽言芻議，伏待斧鉞。」所陳事凡十一條：其一，以爲「天地開創，人神慶仰，宜存問遠方，宜廣慈澤」。其二，以爲「京師浩大，遠近所歸，宜遣醫藥，問其疾苦。年九十以上及六疾不能自存者，隨宜量賜」。其三，以爲「宋氏赦令，蒙原者寡。愚謂〔今〕下赦書，〔二四〕宜令事實相副」。其四，以爲「匈奴未滅，劉昶猶存，秋風揚塵，容能送死。境上諸城，宜應嚴備，特簡雄略，以待事機，資實所須，皆宜豫辦」。其五，以爲「宜除宋氏大明泰始以來諸苛政細制，〔二五〕以崇簡易」。其六，以爲「凡諸土木之費，且可權停」。其七，以爲「帝子王姬，宜崇儉約」。其八，以爲「宜詔百官及府州郡縣，各貢讜言，以弘唐虞之美」。其九，以爲「忠貞孝悌，宜擢以殊階，清儉苦節，應授以民政」。其十，以爲「革命惟始，天地大慶，宜時擇才辨，北使匈奴」。其十一，以爲「交州險夐，要荒之表，宋末政苛，遂至怨叛。今大化創始，宜

懷以恩德，未應遠勞將士，搖動邊氓。且彼土所出，唯有珠寶，實非聖朝所須之急。討伐之事，謂宜且停」。

又撰賢聖雜語奏之，託以諷諫。上答曰：「省所獻雜語，並列聖之明規，衆智之深軌。卿能憲章先範，纂鏤情識，忠款既昭，淵誠肅著，當以周旋，無忘聽覽也。」又諫起宣陽門；表陳宜明守宰賞罰；立學校，制齊禮；廣開賓館，以接荒民。〔二六〕上又答曰：「具卿忠讜之懷。夫賞罰以懲守宰，飾館以待遐荒。皆古之善政，吾所宜勉。更撰新禮，或非易制。國學之美，已敕公卿。宣陽門今敕停。寡德多闕，思復有聞。」

善明身長七尺九寸，質素不好聲色，所居茅齋斧木而已，牀榻几案，不加刻削。少與崔祖思友善，祖思出爲青、冀二州，善明遺書曰：「昔時之遊，于今邈矣。或攜手春林，或負杖秋澗，逐清風於林杪，追素月於園垂，如何故人，徂落殆盡。足下方擁旄北服，吾剖竹南甸，相去千里，間以江山，人生如寄，來會何時。嘗覽書史，數千年來，略在眼中矣。歷代參差，萬理同異。夫龍虎風雲之契，亂極必夷之幾，古今豈殊，此實一揆。日者沈攸之擁長蛇於外，粲、秉復爲異識所推；〔二七〕唯有京鎮，創爲聖基。遂乃擢吾爲首佐，授吾以大郡，付吾關中，委吾留任。既不辨有抽劍兩城之用，橫槊搴旗之能，徒以挈瓶小智，名參佐命，常恐朝露一下，深恩不酬。憂深責重，轉不可據，還視生世，倍無次緒。藿羹布被，猶篤鄙好，惡色

憎聲，暮齡尤甚。出蕃不與台輔別，入國不與公卿遊，孤立天地之閒，無猜無託，唯知奉主以忠，事親以孝，臨民以潔，居家以儉。足下今嗚笳舊鄉，衣繡故國，宋季荼毒之悲已蒙蘇泰，河朔倒懸之苦方須救拯。遣遊辯之士，爲鄉導之使，輕裝啓行，經營舊壤，(今)〔令〕泗上歸業，〔二八〕稷下還風，君欲誰讓邪？聊送諸心，敬申貧贈。」

建元二年卒，年四十九。遺命薄殯。贈錢三萬，布五十匹。又詔曰：「善明忠誠夙亮，幹力兼宣，豫經夷險，勤績昭著。不幸殞喪，痛悼于懷。贈左將軍、豫州刺史，謚烈伯。」子滌嗣。善明家無遺儲，唯有書八千卷。太祖聞其清貧，賜滌家葛塘屯穀五百斛。

善明從弟僧副，官至前將軍，封豐陽男，三百戶。永明四年，爲巴西梓潼二郡太守，〔二九〕卒。

蘇侃字休烈，〔三〇〕武邑人也。祖護，本郡太守。父端，州治中。

侃涉獵書傳，出身正員將軍，補長城令。薛安都反，引侃爲其府參軍，使掌書記。安都降虜，侃自拔南歸。除積射將軍。遇太祖在淮上，便自委結。上鎮淮陰，以侃詳密，取爲冠軍錄事參軍。是時張永、沈攸之(反)〔敗〕後，〔三一〕新失淮北，始遣上北戍，不滿千人，每歲秋

冬閒，邊淮騷動，恒恐虜至。上廣遣偵候，安集荒餘，又營繕城府。上在兵中久，見疑於時，乃作塞客吟以喻志曰：「寶緯紊宗，神經越序。德晦河、晉，力宣江、楚。雲雷兆壯，天山繇武。直髮指秦關，凝精越漢渚。秋風起，塞草衰，〔三〕鵰鴻思，邊馬悲。平原千里顧，但見轉蓬飛。星嚴海淨，月澈河明。清輝映幕，素液凝庭。金笳夜厲，羽轉晨征。斡晴潭而悵泗，枻松洲而悼情。蘭涵風而瀉豔，菊籠泉而散英。曲繞首燕之歎，吹軫絕越之聲。欷園琴之孤弄，想庭藿之餘馨。青關望斷，白日西斜。恬源靚霧，壟首暉霞。戒旋鷁，躍還波，情綿綿而方遠，思裊裊而遂多。粵擊秦中之筑，因爲塞上之歌。歌曰：朝發兮江泉，日夕兮陵山。驚飆兮瀄汩，淮流兮潺湲。胡埃兮雲聚，楚旆兮星懸。愁墉兮思宇，惻愴兮何言。定寰中之逸鑒，審雕陵之迷泉。悟樊籠之或累，悵遐心以栖玄。」侃達上此旨，更自勤勵。委以府事，深見知待。

元徽初，巴西人李承明作亂，太祖議遣侃銜使慰勞，還除羽林監，加建武將軍。桂陽之難，上復以侃爲平南錄事，領軍主，從頓新亭，使分金銀賦賜諸將。事寧，除步兵校尉，出爲綏虜將軍、山陽太守，清脩有治理，百姓懷之。進號龍驤將軍，除前軍將軍。沈攸之事起，除侃游擊將軍，遷太祖驃騎諮議，領錄事，除黃門郎，復爲太祖太尉諮議。

侃事上既久，備悉起居，乃與丘巨源撰蕭太尉記，載上征伐之功。以功封新建縣侯，五

百戶。齊臺建，爲黃門郎，領射聲校尉，任以心膂。上卽位，侃撰聖皇瑞命記一卷奏之。建元元年，卒，年五十三。上惜之甚至，追贈輔國將軍、梁南秦二州刺史，諡質侯。

弟烈，字休文，初爲東莞令，張〔永〕鎭軍中兵，〔三三〕累至山陽太守，寧朔將軍，游擊將軍。袁粲起事，太祖先遣烈助防城，仍隨諸將平石頭，封吉陽縣男。建元中，爲假節、督巴州軍事、巴州刺史、巴東太守，寧朔將軍如故。永明中，至平西司馬、陳留太守，卒官。

垣榮祖字華先，〔三四〕下邳人，五兵尚書崇祖從父兄也。父諒之，宋北中郎府參軍。

榮祖少學騎馬及射，或謂之曰：「武事可畏，何不學書。」榮祖曰：「昔曹操、曹丕上馬橫槊，下馬談論，此於天下可不負飲食矣。君輩無自全之伎，何異犬羊乎！」

宋孝建中，州辟主簿，〔爲〕後軍參軍。〔三五〕伯父豫州刺史護之子襲祖爲淮陽太守，宋孝武以事徙之嶺南，護之不食而死。帝疾篤，又遣使殺襲祖，襲祖臨死，與榮祖書曰：「弟常勸我危行言遜，今果敗矣。」

明帝初卽位，四方反，除榮祖冗從僕射，遣還徐州說刺史薛安都曰：「天之所廢，誰能興之。使君今不同八百諸侯，如民所見，非計中也。」安都曰：「天命有在，今京都無百里地，莫

論攻圍取勝，自可拍手笑殺。且我不欲負孝武。」榮祖曰：「孝武之行，足致餘殃。今雖天下雷同，正是速死，無能爲也。」安都曰：「不知諸人云何，我不畏此。大蹄馬在近，急便作計。」榮祖被拘不得還，因收集部曲，爲安都將領。假署冠軍將軍。安都引虜入彭城，榮祖攜家屬南奔朐山，虜遣騎追之不及。榮祖懼得罪，乃逃遁淮上。太祖在淮陰，榮祖歸附，上保持之。及明帝崩，太祖書送榮祖詣僕射褚淵，除寧朔將軍、東海太守。淵謂之曰：「蕭公稱卿幹略，故以此郡相處。」

榮祖善彈，彈鳥毛盡而鳥不死。海鵠羣翔，榮祖登城西樓彈之，無不折翅而下。

除晉熙王征虜、安成王車騎中兵，左軍將軍。元徽末，太祖欲渡廣陵，榮祖諫曰：「領府去臺百步，公走，人豈不知。若單行輕騎，廣陵人一旦閉門不相受，公欲何之？公今動足下牀，便恐卽有扣臺門者，公事去矣。」及蒼梧廢，除寧朔將軍、淮南太守，進輔國將軍，除游擊將軍、太祖驃騎諮議，輔國將軍、西中郎司馬、汝陰太守，除冠軍將軍，給事中，驍騎將軍。預佐命勳，封將樂縣子，三百戶，以其祖舊封封之。〔三六〕出爲持節、督青冀二州刺史，冠軍如故。遷黃門郎。

永明二年，爲冠軍將軍、尋陽相、南新蔡太守。作大形棺材盛仗，〔三七〕使鄉人田天生、王道期載渡江北。監奴有罪，告之，有司奏免官削爵付東冶，案驗無實見原。爲安陸王平西

諮議，帶江陵令，仍遷司馬、河東內史。遷持節、督緣淮諸軍事、冠軍將軍、兗州刺史，領東平太守、兗州大中正。

巴東王子響事，方鎮皆啓稱子響爲逆，榮祖曰：「此非所宜言。政應云劉寅等孤負恩獎，逼迫巴東，使至於此。」時諸啓皆不得通，事平後，上乃省視，以榮祖爲知言。九年，卒，年五十七。

(子)〔從父〕閎，〔三八〕宋孝建初，爲威遠將軍、汝南新蔡太守，據梁山拒丞相義宣賊，以功封西都縣子。累遷龍驤將軍、司州刺史。義嘉事起，明帝使閎出守盱眙，領兵北討薛道(樹)〔標〕，〔三九〕破之。封樂鄉縣男，〔四〇〕三百戶。昇明初，爲散騎常侍，領長水校尉，與豫章王對直殿省，遷右衞將軍。太祖卽位，以心誠封爵如舊，加給事中，領驍騎將軍。累遷金紫光祿大夫。〔四一〕年七十六，永明五年，卒，謚定(子)。〔四二〕

榮祖從弟歷生，亦爲驍騎將軍。宋泰始初，薛安都反，以女婿裴祖隆爲下邳太守，歷生時請假還北，謀殺祖隆，舉城應朝廷，事發奔走。歷官太子右率。性苛暴，好行鞭捶。與始安王遙光同反，伏誅。

史臣曰：太祖作牧淮、兗，始基霸業，恩威北被，感動三齊。青、冀豪右，崔、劉望族，先觀人雄，希風結義。夫諫江都之略，似任光之言，雖議不獨興，理成合契，蓋帷幄之臣也。

贊曰：淮鎮北州，獲在崔、劉。獻書上議，帝念忠謀。侃奉潛躍，皇瑞是鳩。垣方帶礪，削免虛尤。

校勘記

〔一〕與刺史劉懷珍於堯廟祠神　殿本考證云：「『刺史劉懷珍』南史作『刺史垣護之』。」

〔二〕民忘志義　「忘」殿本作「罔」。按元龜五百二十九亦作「忘」。

〔三〕不得以夷(禍)〔險〕革慮　據元龜五百二十九改。按下云「儉泰移業」，夷與險，儉與泰，皆相對成文。

〔四〕弘脩文序　「弘」原譌「引」，各本皆由宋諱缺筆而譌，今據南史及元龜五百二十九改正。

〔五〕臺〔府〕州國　據通鑑齊高帝建元元年補。按南監本、殿本作「臺州列國」，亦譌。

〔六〕惜中(民)〔人〕十家之產　張森楷校勘記云：「『中民』原作『中人』，此後人妄改。」按張說是，各本皆未正，今據改。

〔七〕王景興以淅米見誚　「淅米」南史作「析米」，元龜五百二十九作「折米」。按景興，王朗字，三國

魏志王朗傳裴松之注引魏畧，太祖啁朗曰「不能效君昔在會稽折秔米飯也」云云，字亦作「折」。

〔八〕故曹參去齊　「去」原譌「云」，今據南監本、殿本及元龜五百二十九改正。

〔九〕寧失不經靡愧周書　殿本考證云「寧失不經乃虞書文，非周書也。」

〔一○〕如詳擇篤厚之士　「厚」字原闕，今據各本補。

〔一一〕苟宦世其家　「家」毛本、局本作「守」。

〔一二〕糜廢力役　「廢」元龜五百二十九作「費」。

〔一三〕天下必〔有〕不悛矣　「有」字各本不脫，今補。

〔一四〕實拯懷山之數　「拯」原譌「極」，今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五〕又〔曰〕廢諫官〔則〕聽納靡依　據元龜五百二十九補。按上條論史官，此條論諫官，補一「曰」字，則條例明皙矣。

〔一六〕時虜攻殺馬頭太守劉從　按劉從卽劉順，子顯避梁諱改。

〔一七〕乘民病卒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按劉懷慰傳云父乘民死於義嘉事難，與此互異，當有一誤。」

〔一八〕引〔至〕〔爲〕安成王撫軍參軍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一九〕自貽猖蹷　「蹷」南監本、殿本作「獗」。

〔二○〕我本無宦情　「宦」原譌「官」，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二一〕朝盈濟濟　南史、元龜四百七作「朝廷濟濟」。按此「朝盈」二字疑譌倒。

〔二二〕國之形勢　「形勢」御覽二百五十九引作「形勝」，元龜二百亦作「形勝」，疑作「形勝」是。

〔二三〕封新淦伯　「新淦」原作「新塗」，據局本改。廿二史考異云「塗」當作「淦」。然按南史、元龜二百並作「新塗」。洪頤煊諸史考異云：「案宋書恩倖傳李道兒新塗縣侯，梁書簡文帝紀新塗公大成爲山陽郡公，南史袁顗傳景和元年封新塗縣子，此必有新塗縣，而宋、齊志失書。」今用錢說。

〔二四〕愚謂〔今〕下赦書　據殿本及元龜四百七補。

〔二五〕以爲宜除宋氏大明泰始以來諸苛政細制　「泰始」原譌「太始」，今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正。

〔二六〕廣開賓館以接荒民　「荒民」南監本作「鄰國」，南史同。

〔二七〕粲秉復爲異識所推　「秉」字下原本闕「復爲異」三字，「推」譌「祖」，今據各本補改。

〔二八〕(今)〔令〕泗上歸業　據南監本、殿本改。

〔二九〕爲巴西梓潼二郡太守　「潼」原譌「橦」，今據南監本、局本改正。

〔三〇〕蘇侃字休烈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祥瑞志『侃』作『偘』，偘卽侃之俗體。侃字休烈，而弟名烈，亦可疑也。」

〔三一〕是時張永沈攸之(反)〔敗〕後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二百改。

〔三二〕塞草衰　「塞」原譌「寒」，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三三〕張〔永〕鎮軍中兵　「永」字原闕，今據各本補。

〔三四〕垣榮祖字華先　「垣」原譌「桓」，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三五〕〔爲〕後軍參軍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三六〕以其祖舊封封之　「以其」二字原本漫漶，今據各本補。

〔三七〕作大形棺材盛仗　「仗」原譌「伏」，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三八〕(子)〔從父〕閎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三九〕領兵北討薛道(樹)〔標〕　據毛本、殿本、局本改。

〔四〇〕封樂鄉縣男　張森楷校勘記云：「宋書殷琰傳作『樂鄉縣侯』。據上已封西都縣子，進爵應爲縣侯，當依宋書爲是。」

〔四一〕累遷金紫光祿大夫　王懋竑讀書記疑云：「齊書、南史敍垣閎事，自金紫光祿大夫外，所歷官無一同者。」

〔四二〕謚定(子)　張森楷校勘記云：「南史作『謚定，子愔伯襲爵』，『子』字屬下句，南史是，此文有脫誤。」今刪「子」字。

南齊書卷二十九

列傳第十

呂安國 全景文　周山圖　周盤龍　王廣之

呂安國，廣陵廣陵人也。宋大明末，安國以將領見任，隱重有幹局，爲劉勔所稱。泰始二年，勔征殷琰於壽春，安國以建威將軍爲勔軍副。衆軍擊破琰長史杜叔寶軍於橫塘，安國抄斷賊糧道，燒其運車，多所傷殺。琰衆奔退，勔遣安國追之，先至壽春。琰閉門自守，安國與輔國將軍垣閎屯據城南，於是衆軍繼至。安國勳第一，封彭澤縣男，未拜，明年，改封鍾武縣，加邑爲四百戶。累至寧朔將軍、義陽太守。四年，又改封湘南縣男。虜陷汝南，司州失守，以安國爲督司州諸軍事、寧朔將軍、司州刺史。六年，義陽立州治，仍領義陽太守。稍遷右軍將軍，假輔師將軍。元徽二年，爲晉熙王征虜司馬，輔師將軍如故。轉游擊將軍。三年，出爲持節、都督青兗冀三州緣淮前鋒諸軍事、輔師將軍、兗州刺史。明年，進

號冠軍將軍，還爲游擊將軍，加散騎常侍、征虜將軍。

沈攸之事起，太祖以安國爲湘州刺史，征虜將軍如故。先是王蘊罷州，南中郎將南陽王翽未之鎭，蘊寧朔長史庾佩玉權行州事，朝廷先遣南中郎將中兵參軍臨湘令韓幼宗領軍防州。沈攸之〔之〕難，〔一〕二人各相疑阻，佩玉輒殺幼宗。平西將軍黃回至郢州，遣軍主任候伯行湘州事，又殺佩玉。候伯與回同〔衞將〕軍袁粲謀石頭事，〔二〕回令候伯水軍乘舸往赴，會衆軍已至，不得入。太祖令安國至鎭，收候伯誅之。尋進號前將軍。（太）〔建〕元元年，〔三〕進爵，〔四〕增邑六百戶。轉右衞將軍，加給事中。

二年，虜寇邊，上遣安國出司州，安集民戶。詔曰：「郢、司之閒，流雜繁廣，宜竝加區判，定其隸屬。參詳兩州，事無專任，安國可暫往經理。」以本官使持節、總荊郢諸軍北討事，屯義陽西關。虜未至，安國移屯沔口以俟應接。改封湘鄉。世祖卽位，授使持節、散騎常侍、平西將軍、司州刺史，領義陽太守。永明二年，徙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平北將軍、南兗州刺史，仍爲都督、湘州刺史。四年，湘川蠻動，安國督州兵討之。

有疾，徵爲光祿大夫，加散騎常侍。安國欣有文授，謂其子曰：「汝後勿作袴褶驅使，單衣猶恨不稱，當爲朱衣官也。」上遣中書舍人茹法亮敕安國曰：「吾恒憂卿疾病，應有所須，勿致難也。」明年，遷都官尚書，領太子左率。六年，遷領軍將軍。安國累居將率，在朝以宿

舊見遇。尋遷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兗州中正，給扶。上又敕茹法亮曰：「吾見呂安國疾狀，自不宜勞，且脚中既恒惡，扶人至吾前，於禮望殊成有虧，吾難敕之。其人甚諱病，卿可作私意向，其若好差不復須扶人，依例入，幸勿牽勉。」八年，卒，年六十四。贈使持節、鎮北將軍、南兗州刺史，常侍如故。給鼓吹一部。諡肅侯。

時舊將帥又有吳郡全景文，字弘達。少有氣力，與沈攸之同載出都，到奔牛埭，於岸上息，有人相之：「君等皆方伯人，行當富貴也。」景文謂攸之曰：「富貴或可一人耳，今言皆然，此殆妄言也。」景文仍得將領為軍主。孝建初，為竟陵王驃騎行參軍，以功封漢水侯。除員外郎，積射將軍。

泰始二年，為假節、寧朔將軍、宂從僕射、軍主。隨前將軍劉亮討破東賊於晉陵，除長水校尉，假輔國將軍。北討薛索兒於破釜，領水軍斷賊糧運。仍隨太祖於葛冢石梁，再戰皆有功。南賊相持未決，敕景文隸劉亮拒劉胡，攻圍力戰，身被數十創，除前軍將軍，封孝寧縣侯，邑六百戶。除寧朔將軍，游擊將軍，假輔師將軍，高平太守，鎮軍、安西二府司馬，驍騎將軍。元徽末，出為南豫州刺史、歷陽太守，輔國將軍如故。遷征虜將軍、南琅邪濟陰二郡太守、軍主，尋加散騎常侍。

建元元年，以不預佐命，國除，授南琅邪太守，常侍、將軍如故。遷光祿大夫，征虜將軍、臨川王征西司馬、南郡太守。還，累遷爲給事中，光祿大夫。永明九年，卒。

周山圖字季寂，義興義鄉人也。少貧微，傭書自業。有氣幹，〔五〕爲吳郡晉陵防郡隊主。宋孝武伐太初，山圖豫勳，賜爵關中侯。兗州刺史沈僧榮鎮瑕丘，與山圖有舊，以爲己建武府參軍。竟陵王誕據廣陵反，僧榮遣山圖領二百人詣沈慶之受節度，事平論勳，爲中書舍人戴明寶所抑。泰始初，爲殿中將軍。四方反叛，僕射王彧舉山圖將領，呼與語，甚悅，使領百舸爲前驅。（舉）〔與〕軍主佼長生等攻破賊湖白、赭圻二城。〔六〕除員外郎，加振武將軍。豫平濃湖，追賊至西陽還，明帝賞之，賜苑西宅一區。

鎮軍將軍張永征薛安都於彭城，山圖領二千人迎運至武原，〔七〕爲虜騎所追，合戰，多所傷殺。虜圍轉急，山圖據城自固，然後更結陣死戰，突圍出，虜披靡不能禁。衆稱其勇，呼爲「武原將」。及永軍大敗，山圖收散卒得千餘人，守下邳城。還除給事中、冗從僕射、直閤將軍。

山圖好酒多失，明帝數加怒誚，後遂自改。出爲錢唐新城戍。是時豫州淮西地新沒

虜，更於歷陽立鎭，五年，以山圖爲龍驤將軍、歷陽令，領兵守城。

初，臨海亡命田流，自號「東海王」，逃竄會稽鄞縣邊海山谷中，立屯營，分布要害，官軍不能討。明帝遣直後聞人襲說降之，授流龍驤將軍，流受命，將黨與出，行達海鹽，放兵大掠而反。是冬，殺鄞令耿猷，東境大震。六年，敕山圖將兵東屯浹口，廣設購募。流爲其副暨挐所殺，別帥杜連、梅洛生各擁衆自守。〔八〕至明年，山圖分兵掩討，皆平之。

豫章賊張鳳，聚衆康樂山，斷江劫抄。臺軍主李雙、蔡保數遣軍攻之，連年不禽。至是軍主毛寄生與鳳戰於豫章江，大敗。明帝復遣山圖討之。山圖至，先羸兵偃衆，遣幢主龐嗣厚遺鳳，要出會聚，聽以兵自衞，鳳信之。行至望蔡，山圖設伏兵於水側，擊斬鳳首，衆百餘人東首降。〔九〕除寧朔將軍、漣口戍主。山圖遏漣水築西城，斷虜騎路，并以溉田。

元徽三年，遷步兵校尉，加建武將軍。轉督高平下邳淮陽淮西四郡諸軍事、寧朔將軍、淮南太守。盜發桓溫塚，大獲寶物。客竊取以遺山圖，山圖不受，簿以還官。遷左中郎將。

太祖輔政，山圖密啓曰：「沈攸之久有異圖，公宜深爲之備。」太祖笑而納之。武陵王贊爲郢州，太祖令山圖領兵衞送。世祖與晉熙王燮自郢下，以山圖爲後防。攸之事起，世祖爲西討都督，啓山圖爲軍副。世祖留據盆城，衆議以盆城城小難固，不如還都。山圖曰：「今據中流，爲四方勢援，大衆致力，川岳可爲。城隍小事，不足難也。」世祖使城局參軍劉皆、

陳淵委山圖以處分事。山圖斷取行旅船板，以造樓櫓，立水柵，旬日皆辦。世祖甚嘉之。授前軍將軍，加寧朔將軍，進號輔國將軍。

攸之攻郢城，世祖令山圖量其形勢。山圖曰：「攸之見與隣鄉，亟同征伐，悉其爲人。性度險刻，無以結固士心。如頓兵堅城之下，適所以爲離散之漸耳。」攸之既敗，平西將軍黃回乘輕舸從白服百餘人在軍前下緣流叫，盆城中恐，須臾知是回凱歸，乃安。世祖謂山圖曰：「周公前言，可謂明於見事矣。」還都，太祖遣山圖領部曲，鎮京城，鎮戍諸軍，悉受節度。遷游擊將軍，輔國如故。建元元年，封廣晉縣男，邑三百戶。

出爲假節、督兗青冀三州徐州東海朐山軍事、寧朔將軍、兗州刺史。百姓附之。二年，進號輔國將軍。其秋，虜動，上策虜必不出淮陰，乃敕山圖曰：「知卿綏邊撫戎，甚有次第，應變算略，悉以相委。恐列醜未必能送死，卿丈夫無可藉手耳。」虜果寇朐山，爲玄元度、盧紹之所破。〔一〇〕虜於淮陽。〔一一〕是時淮北四州起義，上使山圖自淮入清，倍道應赴。敕山圖曰：「卿當盡相帥馭理，每存全重，天下事，唯同心力，山岳可摧。然用兵當使背後無憂慮；若後冷然無橫來處，閉目痛打，無不摧碎。吾政應鑄金，待卿成勳耳。若不藉此平四州，非丈夫也。努力自運，勿令他人得上功。」會義衆已爲虜所沒，山圖拔三百家還淮陰。表移東海郡治漣口，又於石鱉立陽平郡，皆見納。

世祖踐阼，遷竟陵王鎭北司馬，帶南平昌太守，將軍如故。以盆城之舊，出入殿省，甚見親信。義鄉縣長風廟神姓鄧，先經爲縣令，死遂發靈。山圖啓乞加神位輔國將軍。上答曰：「足狗肉便了事，何用階級爲？」轉黃門郎，領羽林四廂直衞。山圖於新林立墅舍，晨夜往還。上謂之曰：「卿罷萬人都督，而輕行郊外。自今往墅，可以仗身自隨，以備不虞。」及疾，上手敕參問，遣醫給藥。永明元年，卒，年六十四。詔賜朝服一具，衣一襲。

周盤龍，北蘭陵蘭陵人也。宋世土斷，屬東平郡。〔一二〕盤龍膽氣過人，尤便弓馬。泰始初，隨軍討赭圻賊，躬自鬬戰，陷陣先登。累至龍驤將軍，積射將軍，封晉安縣子，邑四百戶。元徽二年，桂陽賊起，盤龍時爲冗從僕射、騎官主、領馬軍主，隨太祖頓新亭，與屯〔驍〕〔騎〕校尉黃回出城南，〔一三〕與賊對陣，尋引還城中，合力拒戰。事寧，除南東莞太守，加前軍將軍，稍至驍騎將軍。昇明元年，出爲假節、督交廣二州軍事、征虜將軍、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未之官，預平石頭。二年，沈攸之平，司州刺史姚道和懷貳被徵，以盤龍督司州軍事、司州刺史、假節，〔一四〕將軍如故。改封沌陽縣。太祖卽位，進號右將軍。〔一五〕

建元二年，虜寇壽春，以盤龍爲軍主、假節，助豫州刺史垣崇祖決水漂潰。〔一六〕盤龍率輔

國將軍張倪馬步軍於西澤中奮擊，殺傷數萬人，獲牛馬輜重。上聞之喜，詔曰：「醜虜送死，敢寇壽春，崇祖、盤龍正勒義勇，乘機電奮，水陸斬擊，塡川蔽野。師不淹晨，西蕃剋定。斯實將率用命之功，文武爭伐之力。〔一七〕凡厥勳勤，宜時銓序，可符列(言)〔上〕。」〔一八〕盤龍愛妾杜氏，上送金釵鑷二十枚，手敕曰「餉周公阿杜」。轉太子左率。改授持節，軍主如故。

明年，虜寇淮陽，圍(甬)〔角〕城。〔一九〕先是上遣軍主成買戍(甬)〔角〕城，〔二〇〕謂人曰：「我今作(甬)〔角〕城戍，我兒當得一子。」或問其故？買曰：「(甬)〔角〕城與虜同岸，危險具多，我豈能使虜不敢南向。我若不沒虜，則應破虜。兒不作孝子，便當作世子也。」至虜圍買數重，上遣領軍將軍李安民爲都督救之。敕盤龍曰：「(甬)〔角〕城漣口，賊始復進，〔二一〕西道便是無賊，卿可率馬步下淮陰就李領軍。〔二二〕鍾離船少，政可致衣仗數日糧，軍人扶淮步下也。」買與虜拒戰，手所傷殺無數。晨朝早起，手中忽見有數升血，其日遂戰死。

盤龍子奉叔單馬率二百餘人陷陣，虜萬餘騎張左右翼圍繞之，一騎走還，報奉叔已沒，盤龍方食，棄筯，馳馬奮矟，直奔〔虜陣〕，自稱「周公來！」〔二三〕虜素畏盤龍驍名，即時披靡。時奉叔已大殺虜，得出在外，盤龍不知，乃衝東擊西，奔南突北，賊衆莫敢當。奉叔見其父久不出，復躍馬入陣。父子兩匹騎，縈攪數萬人，虜衆大敗。盤龍父子由是名播北國。形甚羸訥，而臨軍勇果，諸將莫逮。

永明元年，遷征虜將軍、南琅邪太守。三年，遷右衞將軍，加給事中。五年，轉大司馬，〔二四〕加征虜將軍、濟陽太守。世祖數講武，(帝)〔常〕令盤龍領〔馬〕軍，校(尉)騎騁矟。〔二五〕後以疾爲光祿大夫。尋出爲持節、都督兗州緣淮諸軍事、平北將軍、兗州刺史。進爵〔爲〕侯。〔二六〕

(甬)〔角〕城戍將張蒲，〔二七〕與虜潛相構結，因大霧乘船入清中採樵，載虜二十餘人，藏伏笰下，〔二八〕直向城東門，防門不禁，仍登岸拔白爭門。戍主皇甫仲賢率軍主孟靈寶等三十餘人於門拒戰，斬三人，賊衆被創赴水，而虜軍馬步至城外已三千餘人，阻塹不得進。淮陰軍主王僧(慶)〔慶〕等領五百人赴救，〔二九〕虜衆乃退。坐爲有司所奏，詔白衣領職。八座尋奏復位。加領東平太守。

盤龍表年老才弱，不可鎭邊，求解職，見許，還爲散騎常侍、光祿大夫。世祖戲之曰：「卿著貂蟬，何如兜鍪？」盤龍曰：「此貂蟬從兜鍪中出耳。」十一年，病卒，年七十九。贈安北將軍、兗州刺史。

子奉叔，勇力絕人，隨盤龍征討，所在爲暴掠。世祖使領軍東討唐寓之，奉叔畏上威嚴，檢勒部下，不敢侵斥。爲東宮直閤。鬱林在西州，奉叔密得自進。及即位，與直閤將軍

曹道剛爲心膂。道剛驍騎將軍，加冠軍將軍；奉叔游擊將軍，加輔國將軍：竝監殿內直衞。少日，仍遷道剛爲黃門郎，高宗固諫不納。奉叔善騎馬，帝從其學騎射，尤見親寵，得入後宮。尋加領淮陵太守、兗州中正。道剛加南濮陽太守。隆昌元年，除黃門郎，未拜，仍出爲持節、都督青冀二州軍事、冠軍將軍、青州刺史。時帝謀誅宰輔，故出奉叔爲外援，除道剛中軍司馬、青冀二州中正，本官如故。

奉叔就帝求千戶侯，許之。高宗輔政，以爲不可，封曲江縣男，三百戶，奉叔大怒，於衆中攘刀厲目，高宗說喩之，乃受。奉叔辭畢將之鎭，部伍已出。高宗慮其一出不可復制，與蕭諶謀，稱敕召奉叔於省內殺之，勇士數人拳擊久之乃死。啓帝云：「奉叔慢朝廷。」帝不獲已，可其奏。高宗廢帝之日，道剛直閤省，蕭諶先入戶，若欲論事，兵人隨後奄進，以刀刺之，洞胷死，(同)〔因〕進宮內廢帝。〔三〇〕

奉叔弟世雄，永元中，爲西江督護。陳顯達事後，世雄殺廣州刺史蕭季敞，稱季敞同逆，送首京師。廣州刺史顏飜討殺之。

王廣之字林之，沛郡相人也。少好弓馬，便捷有勇力。初爲馬隊主。宋大明中，以功

補本縣令，殿中，龍驤，強弩將軍，驃騎中兵，南譙太守。

泰始初，除寧朔將軍、軍主，隸寧朔將軍劉懷珍征殷琰於壽春。琰將劉從築壘拒守，臺軍相守移日。〔三〕琰遣長史杜叔寶領五千人運車五百乘援從。懷珍遣廣之及軍主辛慶祖、黃回、千道連等要擊於橫塘。寶結營拒戰，廣之等肉薄攻營，自晡至日沒，大敗之，殺傷千餘人，遂退，燒其運車。從聞之，棄壘奔走。時合肥城反，官軍前後受敵，都督劉勔召諸軍主會議。廣之曰：「請得將軍所乘馬往平之。」勔以馬與廣之，廣之去三日，攻剋合肥賊。

仍隨懷珍討淮北。時明帝遣青州刺史明僧暠北征至三城，爲沈文秀所攻。廣之將步騎三千餘人，緣海救之，俱引退。廣之又進軍襲文秀所置長廣太守劉桃根，桃根棄城走。軍還，封安鑾縣子，三百戶。尋改蒲圻。除建威將軍、南陽太守，不之官。除越騎校尉，龍驤將軍、鍾離太守。遷爲左軍將軍，加寧朔將軍、高平太守。又除游擊將軍，寧朔如故。加給事中，冠軍將軍。討宋建平，先登京口，改封寧都縣子，五百戶。太祖廢蒼梧，出廣之爲假節、督徐州軍事、徐州刺史、鍾離太守，冠軍如故。

沈攸之事起，廣之留京師，豫平石頭，仍從太祖頓新亭，進號征虜將軍。太祖誅黃回。回弟駟及從弟馬、兄子奴亡逸。太祖與廣之書曰：「黃回雖有微勳，而罪過轉不可容。近遂啓請御大小二輿爲刺史服飾。吾乃不惜爲其啓聞，政恐得輿，復求畫輪車。此外罪不可勝

數，弟自悉之。今啓依法。」令廣之於江西搜捕騶等。建元元年，〔進〕爵〔爲〕侯，食邑(爲)千戶。〔三二〕轉散騎常侍、左軍將軍。

北虜動，明年，詔假廣之節，出淮上。廣之家在彭、沛，啓上求招誘鄉里部曲，北取彭城，上許之。以廣之爲使持節、都督淮北軍事、平北將軍、徐州刺史。廣之引軍過淮，無所剋獲，坐免官。尋除征虜將軍，加散騎常侍、太子右率。世祖卽位，遷長沙王鎭軍司馬，南東海太守，司徒司馬，尋陽相，〔三三〕南新蔡太守，安陸王北中郎左軍司馬、廣陵太守，將軍如故。出爲持節、都督徐州諸軍事、徐州刺史，將軍如故。還爲光祿大夫、左將軍、司徒司馬。遷右衞將軍，轉散騎常侍，前將軍。〔三四〕

世祖見廣之子珍國應堪大用，謂廣之曰：「卿可謂老蜯也。」廣之曰：「臣不敢辭。」上大笑。除游擊將軍，不拜。

十一年，虜動，假廣之節，招募。隆昌元年，遷給事中、左衞將軍。時豫州刺史崔慧景密與虜通，有異志。延興元年，以廣之爲持節、督豫州郢州之西陽司州之汝南二郡軍事、平西將軍、豫州刺史。預廢鬱林勳，增封三百戶。高宗誅害諸王，遣廣之征安陸王子敬於江陽，給鼓吹一部。事平，仍改授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江州諸軍事、鎭南將軍、江州刺史。進封應城縣公，食邑二千戶。建武二年，虜圍司州，遣廣之持節督司州征討，解圍。廣之未

至百餘里，虜退，乃還。明年，遷侍中、鎮軍將軍，給扶。四年，卒。年七十三。追贈散騎常侍、車騎將軍，謚曰莊公。〔三五〕

史臣曰：公侯扞城，守國之所資也。必須久習兵事，非一戰之力。安國等致効累朝，聲勤克舉，竝識時變，咸知附託。盤龍驍勇，獨冠三軍，匈奴之憚飛將，曾不若也。壯矣哉！

贊曰：安國舊將，協同遷社，同禪九江，翊從中夏。盤龍殺敵，洞開胡馬。廣之末年，旌旄騾把。

校勘記

〔一〕沈攸之〔之〕難　張森楷校勘記云：「『難』字上奪『之』字。」按元龜四百四十九疊「之」字，今據補。

〔二〕候伯與回同〔衞將〕軍袁粲謀石頭事　據元龜四百四十七補。按時袁粲爲尚書令、衞將軍。

〔三〕(太)〔建〕元元年　據南史及元龜三百七十九改。

〔四〕進爵　南史下有「爲侯」二字。按安國前封鍾武縣男，進爵則爲侯矣，無「爲侯」二字，義亦自明。

〔五〕有氣幹　「氣」毛本、局本作「器」。

〔六〕（舉）〔與〕軍主佼長生等攻破賊湖白赭圻二城　據元龜三百五十一改。

〔七〕山圖領二千人迎運至武原　「運」御覽四百三十五引作「軍」，元龜三百九十二、三百九十五亦作「軍」。疑作「軍」是。

〔八〕別帥杜連梅洛生各擁衆自守　「杜連」毛本、局本作「杜運」。

〔九〕衆百餘人束首降　「束首」南監本、局本作「束手」。

〔一〇〕爲玄元度盧紹之所破　「玄元度」原譌「元玄度」，各本同譌，今據魏虜傳及魏書蕭道成傳乙正。按通鑑齊高帝建元二年「朐山戍主玄元度嬰城固守」，胡注引孫愐曰「玄，姓也」。

〔一一〕虜於淮陽　按下有脫文。

〔一二〕北蘭陵蘭陵人也宋世土斷屬東平郡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按史稱南蘭陵者，南徐州之蘭陵也；稱北蘭陵者，徐州之蘭陵也。宋志徐州蘭陵郡領昌慮、承、合鄉三縣，不見蘭陵縣，疑志有脫漏矣。宋泰始以後，淮北陷沒，僑立淮南，土斷改屬東平，故齊志無北蘭陵之名也。」

〔一三〕與屯（驟）〔騎〕校尉黃回出城南　殿本考證云：「百官志無屯驟校尉，南史黃回傳作『屯騎校尉』，當從之。」今據改。

〔一四〕假節　「假」字原闕，據各本補。

〔一五〕進號右將軍　「右」字原闕，據各本補。

〔一六〕助豫州刺史垣崇祖決水漂潰　「潰」局本及元龜三百五十一並作「潰」。

〔一七〕文武爭伐之力　「伐」原譌「乏」，各本不譌，今改正。

〔一八〕可符列(言)〔上〕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一九〕圍(南)〔角〕城　據南史及元龜三百九十五、四百二十五、八百四十七、九百五十一改。

〔二〇〕上遣軍主成買戍(甬)〔角〕城　「甬城」南史及元龜並作「角城」，通鑑胡注亦云「甬城」當作「角城」，今據改。下同。

〔二一〕(甬)〔角〕城漣口賊始復進　「賊始復」三字原闕，據各本補。

〔二二〕卿可率馬步下淮陰就李領軍　「淮陰」南史作「淮陽」。「就李領」三字原闕，據元龜四百二十五補。按李安民爲領軍將軍，故稱李領軍，各本作「就安民軍」，恐非子顯原文，今從元龜。

〔二三〕馳馬奮矟直奔〔虜陣自稱周公來〕　據御覽四百三十五引補。

〔二四〕轉大司馬　南史云「爲大司馬」。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此時豫章王嶷爲大司馬，盤龍何以得代之，蓋爲嶷府之僚佐，史脫其文耳。」

〔二五〕(帝)〔常〕令盤龍領〔馬〕軍校(尉)騎騁矟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二六〕進爵〔爲〕侯　據局本、南史補。

〔二七〕(甬)〔角〕城戍將張蒲　據元龜四百五十改。

〔二八〕藏仗笐下　「仗」南監本、殿本作「伏」。殿本考證云：「『伏』汲古閣本作『仗』。按字書，笐是竹器，但可藏仗，未可藏人，似當以仗爲是。」

〔二九〕淮陰軍主王僧（虔）〔慶〕等領五百人赴救　據局本及元龜四百五十改。

〔三〇〕（同）〔因〕進宮內廢帝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三一〕臺軍相守移日　「守」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拒」。

〔三二〕〔進〕爵〔爲〕侯食邑（爲）千戶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三三〕尋陽相　「相」原譌「柏」，各本並譌，今改正。按王敬則封尋陽郡公，故改太守爲相。曹虎傳「領尋陽相」，垣榮祖傳「爲尋陽相」，丘靈鞠傳「出爲鎭南長史、尋陽相」，皆是也。

〔三四〕轉散騎常侍前將軍　「前將軍」南史作「前軍將軍」。

〔三五〕諡曰莊公　「莊公」南監本、殿本、局本作「壯公」。

南齊書卷三十

列傳第十一

薛淵　戴僧靜　桓康 尹略　焦度　曹虎

薛淵，河東汾陰人也。宋徐州刺史安都從子。本名道淵，避太祖偏諱改。安都以彭城降虜，親族皆入北。太祖鎭淮陰，淵遁來南，委身自結。果幹有氣力。太祖使領部曲，備衞帳內，從征伐。元徽末，以勳官至輔國將軍，右軍將軍，驍騎將軍、軍主，封竟陵侯。

沈攸之難起，太祖入朝堂，豫章王嶷代守東府，使淵領軍屯司徒左府，〔一〕分備京邑。袁粲據石頭，豫章王嶷夜登西門遙呼淵，淵驚起，率軍赴難，先至石頭焚門攻戰。事平，明旦衆軍還集杜姥宅，街路皆滿，宮門不開，太祖登南掖門樓處分衆軍各還本頓，至食後，城門開，淵方得入見太祖，且喜且泣。太祖卽位，增邑爲二千五百戶。除淮陵太守，〔二〕加寧朔將軍，驍騎將軍如故。尋爲直閤將軍，冠軍將軍。仍轉太子左率。

虜遣僞將薛道摽寇壽春，太祖以道摽淵之親近，敕齊郡太守劉懷慰曰：「聞道摽分明來，其兒婦竝在都，與諸弟無復同生者，凡此類，無爲不多方悮之，縱不全信，足使豺狼疑惑。」令爲淵書與道摽示購之之意，虜得書，果追道摽，遣他將代之。

世祖卽位，遷左衞將軍。初，淵南奔，母索氏不得自拔，改嫁長安楊氏，淵私遣購贖，梁州刺史崔慧景報淵云：「索在界首，遣信拘引，已得拔難。」淵表求解職至界上迎之，見許。改授散騎常侍、征虜將軍。淵母南歸事竟無實。永明元年，淵上表解職送貂蟬。詔曰：「遠隔殊方，聲問難審。淵憂迫之深，固辭朝列。昔東關舊典，猶通婚宦；況母出有差，音息時至，依附前例，不容申許。便可斷表，速還章服。」淵以贖母旣不得，又表陳解職，詔不許。後虜使至，上爲淵致與母書。

車駕幸安樂寺，淵從駕乘虜橋，先是敕羌虜橋不得入仗，爲有司所奏，免官，見原。四年，出爲持節、督徐州諸軍事、徐州刺史，將軍如故。明(帝)〔年〕，遷右軍司馬，〔三〕將軍如故，轉大司馬，濟陽太守，〔四〕將軍如故。七年，爲給事中、右衞將軍，以疾解職。歸家，不能乘車，去車脚，使人轝之而去，爲有司所糾，見原。

八年，爲右將軍、大司馬，〔五〕領軍討巴東王子響。子響軍主劉超之被捕急，以眠褥雜物十餘種賂淵自逃，淵匿之軍中，爲有司所奏，詔原。十年，爲散騎常侍，將軍如故。世祖崩，

朝廷慮虜南寇，假淵節，軍主、本官如故。尋加驍騎將軍，假節、本官如故。隆昌元年，出爲持節、督司州軍事、司州刺史，右將軍如故。延興元年，進號平北將軍，未拜，卒。明帝卽位，方有詔賻錢五萬，布五百匹，剋日舉哀。

戴僧靜，會稽永興人也。祖飾，宋景平中，與富陽孫法先謀亂伏法，〔六〕家口徙青州。僧靜少有膽力，便弓馬。事刺史沈文秀，俱沒虜。後將家屬叛還淮陰，太祖撫畜之，常在左右。僧靜於都載錦出，爲歐陽戍所得，繫兗州獄，〔七〕太祖遣薛淵餉僧靜酒食，以刀子置魚腹中。僧靜與獄吏飲酒，既醉，以刀刻械，手自折鏁，發屋而出。歸，太祖匿之齋內，以其家貧，年給穀千斛。虜圍角城，遣僧靜戰盪，數捷，補帳內軍主。隨還京師，勳階至積射將軍、羽林監。

沈攸之事起，太祖入朝堂，僧靜爲軍主從，袁粲據石頭。太祖遣僧靜將腹心先至石頭，時蘇烈據倉城，僧靜射書與烈，夜縋入城。粲登城西南門，(烈)〔列〕燭火處分，〔八〕臺軍至，射之，火乃滅，回登東門。其黨輔國將軍孫曇瓘驍勇善戰，每盪一合，輒大殺傷，官軍死者百餘人。軍主王天生殊死拒戰，故得相持。自亥至丑，有流星赤色照地墜城中，僧靜率力攻

倉門，身先士卒，衆潰，僧靜手斬粲，於是外軍燒門入。初，粲大明中與蕭惠開、周朗同車行，逢大桁開，駐車共語。惠開取鏡自照曰：「(元)〔無〕年可仕。」〔九〕朗執鏡良久曰：「視死如歸。」粲最後曰：「當至三公而不終也。」僧靜以功除前軍將軍，寧朔將軍。將士戰亡者，太祖爲斂祭焉。

昇明二年，除游擊將軍。沈攸之平，論封諸將，以僧靜爲興平縣侯，邑千戶。太祖卽位，增邑千二百戶。除南濟陰太守，本官如故。除輔國將軍，改封建昌。建元二年，遷驍騎將軍，加員外常侍，轉太子左衞率。

世祖踐阼，出爲持節、督徐州諸軍事、冠軍將軍、北徐州刺史。買牛給貧民令耕種，甚得荒情。遷給事中、太子右率。尋加通直常侍。永明五年，隸護軍陳顯達，討荒賊桓天生於比陽。僧靜與平西司馬韓孟度、華山太守康元隆前進，未至比陽四十里，頓深橋。天生引虜步騎十萬奄至，僧靜合戰大破之，殺獲萬計。天生退還比陽，僧靜進圍之。天生軍出城外，僧靜又擊破之，天生閉門不復出，僧靜力疲乃退。除征虜將軍、南中郎司馬、淮南太守。

八年，巴東王子響殺僚佐，世祖召僧靜使領軍向江陵，僧靜面啓上曰：「巴東王年少，長史捉之太急，忿不思難故耳。天子兒過誤殺人，有何大罪。官忽遣軍西上，〔一〇〕人情惶懼，

無所不至，僧靜不敢奉敕。」上不答而心善之。徙爲廬陵王中軍司馬、高平太守，將軍如故。九年，卒。詔曰：「僧靜志懷貞果，誠著艱難。剋殄西墉，勳彰運始。奄致殞喪，惻愴傷懷。賻錢五萬，布百匹。謚壯侯。」

僧靜同郡餘姚人陳胤叔，本名承叔，避宣帝諱改。彊辯果捷，便刀楯。初爲左夾轂隊將。泰始初，隨太祖東討，遂歸身隨從征伐，小心愼事，以功見賞。封當陽縣子。官至太子左率。啓世祖以鍜箭鏁用鐵多，不如鑄作。東冶令張候伯以鑄鏁鈍，不合用，事不行。永明三年，卒。

桓康，北蘭陵承人也。勇果驍悍。宋大明中，隨太祖爲軍容。從世祖在贛縣。泰始初，世祖起義，爲郡所繫，衆皆散。康裝檐，一頭貯穆后，一頭貯文惠太子及竟陵王子良，自負置山中。與門客蕭欣祖、楊琢之、皐分喜、潛三奴、向思奴四十餘人相結，破郡獄出世祖。郡追兵急，康等死戰破之。隨世祖起義，摧堅陷陣，膂力絕人，所經村邑，恣行暴害。江南人畏之，以其名怖小兒，畫其形以辟瘧，無不立愈。見擢爲世祖冠軍府參軍，除殿中將軍，武騎常侍，出補襄賁令。桂陽事起，康棄縣還都就太祖，會事平，除員外郎。

元徽五年七月六日夜，少帝微行至領軍府，帝左右人曰：「一府人皆眠，何不緣牆入。」帝曰：「我今夕欲一處作適，待明日夜。」康與太祖所養健兒盧荒、向黑於門閒聽得其語。明夕，王敬則將帝首至，扣門，康謂是變，與荒、黑曉下，拔白欲出。〔一〕仍隨入宮。〔二〕太祖鎮東府，除康武陵王中兵、寧朔將軍，帶蘭陵太守，常衛左右。

太祖誅黃回，回時將爲南兗州，部曲數千，遣收，恐爲亂。〔三〕召入東府，停外齋，使康將數十人數回罪，然後殺之。回初與屯騎校尉王宜與同石頭之謀，〔四〕太祖隱其事，猶以重兵付回而配以腹心。宜與拳捷，善舞刀楯，回嘗使十餘人以水交灑，不能著。既慮宜與反己，乃先撤其軍將，宜與不與，回發怒不從處分，擅斬之。諸將因此白太祖，以回握彊兵，必遂反覆。康請獨往刺之，太祖曰：「卿等何疑（其使）〔甚，彼〕無能爲也。」〔五〕及回被召上車，愛妾見赤光冠其頭至足，苦捉留，回不肯止。時人爲之語曰：「欲侜張，問桓康。」

除後軍將軍，直閤將軍，南濮陽太守，寧朔如故。建元元年，封吳平縣伯，〔六〕五百戶。轉輔國將軍，左軍將軍，游擊將軍，太守如故。太祖謂康曰：「卿隨我日久，未得方伯，亦當未解我意，政欲與卿先共滅虜耳。」虜動，遣康行，假節。尋進冠軍將軍。三年春，於淮陽與虜戰，大破之，進兵攻陷虜樊諧城。太祖喜，敕康迎淮北義民，不剋。明年，以康爲持節、督青冀二州東徐之東莞琅邪二郡朐山戍北徐之東海漣口戍諸軍事、青冀二州刺史，冠軍如

故。世祖卽位，轉驍騎將軍，復前軍郡。其年，卒。詔曰：「康昔預南勳，義兼常懷，倍深惻愴。凶事所須，厚加料理。」年五十七。

淮南人尹略，少伏事太祖，晚習騎射，以便捷見使爲將。昇明中，爲虎賁中郎、越騎校尉。建元初，封平固男，〔一七〕三百戶。永明八年，爲游擊將軍，討巴東王子響，見害。贈輔國將軍、梁州刺史。

焦度字文續，〔一八〕南安氐人也。祖文珪，避難至襄陽，宋元嘉中，僑立天水郡略陽縣，乃屬焉。

度以歸國，補北館客。孝武初，青州刺史顏師伯出鎭，臺差度領幢主送之。〔一九〕索虜寇青州，師伯遣度領軍與虜戰於沙溝杜梁，度身破陣，大捷。師伯板爲己輔國府參軍。虜遣淸水公拾賁敕文寇淸口，度又領軍救援，刺虜騎將豹皮公墮馬，獲其具裝鎧䂎，手殺數十人。

師伯啓孝武稱度氣力弓馬竝絕人，帝召還充左右。見度身形黑壯，謂師伯曰：「眞健物

也。」除西陽王撫軍長兼行參軍，補晉安王子勛夾轂隊主，隨鎭江州。子勛起兵，以度爲龍驤將軍，領三千人爲前鋒，屯赭圻。每與臺軍戰，常自排突，所向無不勝。事敗，逃宮亭湖中爲寇賊。朝廷聞其勇，甚憂患之，使江州刺史王景文誘降度等，〔度〕將部曲出首，〔一〇〕景文以爲己鎭南參軍，尋領中直兵，厚待之。隨景文還都，常在府州內。景文被害夕，度大怒，勸景文拒命，景文不從。明帝不知也。

〔以〕度武勇，〔一一〕補晉熙王燮防閤，除征虜鎧曹行參軍，隨鎭夏口。武陵王贊代燮爲郢州，度仍留鎭，爲贊前軍〔參軍〕。〔一二〕沈攸之事起，轉度中直兵，加寧朔將軍、軍主。太祖又遣使假度輔國將軍、屯騎校尉。攸之大衆至夏口，將直下都，留偏兵守郢城而已。度於城樓上肆言罵辱攸之，至自發露〔形體穢辱之〕，〔一三〕故攸之怒，改計攻城。度親力戰，攸之衆蒙楯將登，度令投以穢器，賊衆不能冒，至今呼此樓爲「焦度樓」。事寧，度功居多，轉後軍將軍，封東昌縣子，東宮直閤將軍。爲人朴澀，欲就太祖求州，比及見，意色甚變，竟不得一語。太祖以其不閑民事，竟不用。建元四年，乃除淮陵太守，本官如故。度見朝廷貴（賤）〔戚〕，〔一四〕說郢城事，宣露如初。好飮酒，醉輒暴怒。上常使人節之。年雖老，而氣力如故。尋除游擊將軍。永明元年，卒，年六十一。贈輔國將軍、梁秦二州刺史。

子世榮，永明中爲巴東王防閤。子響事，世榮避奔雍州，世祖嘉之，以爲始興中兵參

軍。

曹虎字士威，下邳下邳人也，本名虎頭。宋明帝末，爲直廂。桂陽賊起，隨太祖出新亭壘出戰，先斬一級持還，由是識太祖。太祖爲領軍，虎訴勳，補防殿隊主，直西齋。蒼梧廢明日，虎欲出外避難，遇太祖在東中華門，問虎何之？虎因曰：「故欲仰覔明公耳。」仍留直衞。

太祖鎭東府，以虎與戴僧靜各領白直三百人。累至屯騎校尉，帶南城令。豫平石頭，封羅江縣男，除前軍將軍。上受禪，增邑爲四百戶。直閤將軍，領細仗主。尋除寧朔將軍、東莞太守。建元元年冬，虎啓乞度封侯官，尙書奏侯官戶數殷廣，乃改封監利縣。二年，除游擊將軍，本官如故。

及彭、沛義民起，遣虎領六千人入渦。沈攸之橫吹一部，京邑之絕，虎啓以自隨。義民久不至，〔三五〕虎乃攻虜別營破之。將士貪取俘執，反爲虜所敗，死亡二千人。

世祖卽位，除員外常侍，遷南中郎司馬，加寧朔將軍、南新蔡太守。永明元年，徙爲安成王征虜司馬，餘官如故。明年，江州蠻動，敕虎領兵戍尋陽，板輔國將軍，伐蠻軍主。又

領尋陽相。尋除游擊將軍，輔國、軍主如故。世祖以虎頭名鄙，敕改之。

六年四月，荒賊桓天生復引虜出據隔城，遣虎督數軍討之。虎令輔國將軍朱公恩領騎百匹及前行踏伏，值賊遊軍，因合戰破之。遂進至隔城。賊黨拒守，虎引〔兵〕圍柵，〔二六〕絕其走路，須臾，候騎還報虜援已至，尋而天生率馬步萬餘人迎戰，虎奮擊大敗之，獲二千餘人。明日，遂攻隔城拔之，斬僞虎威將軍襄城太守帛烏祝，復殺二千餘人，賊棄平氏城退走。

（十一）〔七〕年，遷冠軍將軍，〔二七〕驍騎如故。明年，遷太子左率，轉西陽王冠軍司馬、廣陵太守。上敕虎曰：「廣陵須心腹，非吾意可委者，不可得處此任。」隨郡王子隆代巴東王子響爲荊州，備軍容西上，以虎爲輔國將軍、鎭西司馬、南平內史。十一年，收雍州刺史王奐，敕領步騎數百，步道取襄陽。仍除持節、督梁南北秦沙四州諸軍事、西戎校尉、梁南秦二州刺史，將軍如故。尋進號征虜將軍。鬱林卽位，進號前將軍。隆昌元年，遷督雍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冠軍將軍、雍州刺史。建武元年，進號右將軍。二年，進督爲監，〔二八〕進號平北將軍，爵爲侯，增邑三百戶。

四年，虜寇沔北，虎聚軍襄陽，與南陽太守房伯玉不協，不急赴救，末乃移頓樊城。虜主元宏遺虎書曰：「皇帝謝僞雍州刺史：神運兆中，皇居闡洛。化總元天，方融八表。而南有未賓之吳，治爲兩主之隔。幽顯含嗟，人靈雍（泰）〔閼〕。〔二九〕且漢北江邊，密爾乾縣，故先

動鳳駕，整我神邑。卿進無陳平歸漢之智，退闕關羽殉節之忠，嬰閉窮城，憂頓長沔，機勇兩缺，何其嗟哉。朕比乃欲造卿，逼宂未果，且還新都，饗厥六戎，入彼春月，遲遲揚旆，善脩爾略，以俟義臨。」虎使人答書曰：「自金精失道，皇居徙縣，喬木空存，茂草方鬱。七狄交侵，五胡代起，顧瞻中原，每用弔焉。知棄皐蘭，隨水瀍澗，伊川之象，爰在茲日。古人有云：『匪宅是卜，而鄰是卜。』樊、漢無幸，咫尺殊風，折膠入塞，乘秋犯邊，親屬窮於斬殺，士女困於虔劉。與彼蠢左，共爲脣齒，仁義弗聞，苛暴先露。乃復改易氈裘，妄自尊大。我皇開運，光宅區夏，而式亂逋逃，棄同卽異。每欲出車鞠旅，以征不庭，所冀干戚兩階，叛命來格，遂復遊魂不戢，乾沒孔熾。〔三〇〕孤總連率，任屬方邵，組甲十萬，雄戟千羣，以此戡難，何往不克。主上每矜率土，哀彼民黎，使不戰屈敵，兵無血刃。故部勒小戍，閉壁清野，抗威遵養，庶能懷音。若遂迷復，知進忘退，當金鉦戒路，雲旗北掃，長驅燕代，併羈名王，使少卿忽諸，頭曼不祀。兵交無遠，相爲憫然。」

永泰元年，遷給事中，右衞將軍，持節，隸都督陳顯達停襄陽伐虜。度支尚書崔慧景於鄧地大敗，虜追至沔北。元宏率十萬衆，從羽儀華蓋，圍樊城。虎閉門固守。虜去城數里立營頓，設氈屋，復再圍樊城，臨沔水，望襄陽岸乃去。虎遣軍主田安之等十餘軍出逐之，頗相傷殺。東昏卽位，遷前將軍，鎭軍司馬。永元元年，始安王遙光反，虎領軍屯青溪中

橋。〔三〕事寧，轉散騎常侍、右衞將軍。

虎形幹甚毅，善於誘納，日食荒客常數百人。晚節好貨賄，吝嗇，在雍州得見錢五千萬，伎女食醬菜，無重肴。每好風景，輒開庫拍張向之。帝疑虎舊將，兼利其財，新除未及拜，見殺。時年六十餘。和帝中興元年，追贈安北將軍、徐州刺史。

史臣曰：解厄鴻門，資舞陽之氣；納降饗旅，仗虎侯之力。觀茲猛毅，藉以風威，未必投車挾輈，然後勝敵。故桓康之聲，所以震慑江蠡也。

贊曰：薛辭親愛，歸身淮涘。戴類千秋，興言帝子。桓勇焦壯，爪牙之士。虎守西邊，功虧北鄙。

校勘記

〔一〕使淵領軍屯司徒左府　「左府」南史作「右府」。

〔二〕除淮陵太守　「淮陵」南史作「淮陰」。

〔三〕明〔帝〕〔年〕遷右軍司馬　據殿本改。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此時明帝尙未卽位，當有舛譌。考

明帝紀，永明五年爲右將軍、豫州刺史，淵殆爲其府司馬耳。當云遷明帝右軍司馬。」局本依錢說改爲「遷明帝右軍司馬」。今按上云「四年，出爲持節督徐州諸軍事徐州刺史」，下云「明年」，卽永明五年，正蕭鸞爲右將軍豫州刺史時，與錢說合。殿本據北監本作「明年」，錢氏殆未校北監本，故不悟「帝」字爲「年」字之譌耳。

〔四〕轉大司馬濟陽太守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按齊世除大司馬者，唯豫章王嶷、王敬則二人，非淵所得授此。蓋蒙上右軍司馬之文，由右軍司馬轉爲大司馬府之司馬也。」

〔五〕爲右將軍大司馬　按當亦爲大司馬參佐，史有奪文。元龜四百五十五作「右將軍左司馬」，然下文有「將軍如故」、「右將軍如故」語，則不當爲右將軍左司馬也。

〔六〕與富陽孫法先謀亂伏法　「孫法先」宋書文帝紀作「孫法光」，褚淡之傳作「孫法亮」。

〔七〕繫兗州獄　「兗州」南史作「南兗州」。

〔八〕(烈)〔列〕燭火處分　據殿本、局本及南史改。

〔九〕(元)〔無〕年可仕　據殿本、局本改。按南監本作「无年可仕」，元與无形近而譌也。

〔一〇〕官忽遣軍西上　「官」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今」，譌。

〔一一〕拔白欲出　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拔白刃欲出」。張元濟校勘記云：「拔白爭門，見周盤龍傳，不必加『刃』字。」

〔一二〕仍隨入宮　「隨」字下南監本有「太祖」二字。

〔一三〕遣收恐爲亂　「遣」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欲」。

〔一四〕回初與屯騎校尉王宜與同石頭之謀　「王宜與」南監本、局本作「王宜興」，宋書袁粲傳亦作「王宜興」。

〔一五〕卿等何疑(其使)〔甚彼〕無能爲也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

〔一六〕封吳平縣伯　「吳平縣伯」南史作「吳平縣侯」。

〔一七〕封平固男　「平固」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並作「平周」，譌。按宋書州郡志江州南康郡領平固侯相，若平周，則爲梁州北巴西太守所領縣矣。

〔一八〕焦度字文續　「文續」南史作「文績」。

〔一九〕青州刺史顏師伯出鎭臺差度領幢主送之　「臺差」二字各本並作「滑臺」，屬上爲句，南史同。按青州不當治滑臺，顏師伯亦無出鎭滑臺事，作「滑臺」譌。

〔二〇〕〔度〕將部曲出首　據元龜四百二十二補。

〔二一〕〔以〕度武勇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二二〕爲贊前軍〔參軍〕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元龜三百五十一及南史焦度傳並有「參軍」二字。

〔二三〕至自發露〔形體穢辱之〕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補。

〔二四〕度見朝廷貴（賤）〔戚〕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五〕義民久不至　「至」原譌「望」，各本不譌，今改正。

〔二六〕虎引〔兵〕圍柵　據元龜三百五十一補。

〔二七〕（十二）〔七〕年遷冠軍將軍　張森楷校勘記：「按下有十一年收王奐云云，則此不得云是十一年，疑是七年之譌。」按張說是。下云明年隨郡王子隆代巴東王子響爲荆州，備軍容西上，以虎爲輔國將軍云云，子隆代子響爲荆州在永明八年，明此爲「七年」之譌，今據改。

〔二八〕二年進督爲監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宋書百官志，晉世都督諸軍爲上，監諸軍次之，督諸軍爲下。」

〔二九〕人靈雍（泰）〔閼〕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按「雍」南監本、殿本、局本作「壅」，雍與壅通，今不改。

〔三〇〕乾沒孔熾　「乾沒」南監本、局本作「亂猾」。按「乾沒」見史記酷吏張湯傳。

〔三一〕虎領軍屯青溪中橋　「青溪中橋」南史作「青溪大橋」。

南齊書卷三十一

列傳第十二

江謐　荀伯玉

江謐字令和，濟陽考城人也。祖秉〔之〕，〔一〕臨海太守，宋世清吏。父徽，尙書都官郎，吳令，爲太初所殺。謐繫尙方，孝武平京邑，乃得出。解褐奉朝請，輔國行參軍，于湖令，强濟稱職。宋明帝爲南豫州，〔二〕謐傾身奉之，爲帝所親待。即位，以爲驃騎參軍。弟蒙貌醜，帝常召見狎侮之。

謐轉尙書度支郎，俄遷右丞，兼比部郎。泰始四年，江夏王義恭第十五女卒，年十九，未笄。禮官議從成人服，諸王服大功。左丞孫夐重奏：「禮記女子十五而笄，鄭云應年許嫁者也。〔三〕其未許嫁者，則二十而笄。射慈云十九猶爲殤。禮官違越經典，於禮無據。」博士太常以下結免贖論；謐坐杖督五十，奪勞百日。謐又奏：「夐先不研辨，混同謬議。准以事

例，亦宜及咎。」復又結免贖論。詔「可」。

出爲建平王景素冠軍長史、長沙內史，行湘州事。政治苛刻。僧遵道人與謐情款，隨謐莅郡，犯小事，餓繫郡獄，僧遵裂三衣食之，旣盡而死。爲有司所奏，徵還。明帝崩，遇赦得免。爲正員郎，右軍將軍。

太祖領南兗州，謐爲鎭軍長史、廣陵太守，入爲游擊將軍。性流俗，善趨勢利。元徽末，朝野咸屬意建平王景素，謐深自委結，景素事敗，僅得免禍。蒼梧王廢後，物情尙懷疑惑，謐獨竭誠歸事太祖，以本官領尙書左丞。昇明元年，遷黃門侍郎，左丞如故。沈攸之事起，議加太祖黃鉞，謐所建也。事平，遷吏部郎，稍被親待。遷太尉諮議，領錄事參軍。齊臺建，爲右衞將軍。建元元年，遷侍中，出爲臨川王平西長史、冠軍將軍、長沙內史、行湘州留事，先遣之鎭，旣而驃騎豫章王嶷領湘州，以謐爲長史，將軍、內史、知州留事如故。封永新縣伯，四百戶。三年，爲左民尙書。諸皇子出閤用文武主帥，〔四〕皆以委謐。尋敕曰：「江謐寒士，誠當不得競等華儕。然甚有才幹，堪爲委遇，可遷掌吏部。」

謐才長刀筆，所在事辦。太祖崩，謐稱疾不入，衆頗疑其怨不豫顧命也。世祖卽位，謐又不遷官，以此怨望。時世祖不豫，謐詣豫章王嶷請閒曰：「至尊非起疾，東宮又非才，公今欲作何計？」世祖知之，出謐爲征虜將軍、鎭北長史、南東海太守。未發，上使御史中丞沈沖

奏謐前後罪曰：「謐少懷輕躁，長習諂薄，交無義合，行必利動。特以奕世更局，見擢宋朝，而阿諛內外，貨賂公行，咎盈憲簡，戾彰朝聽，輿金輦寶，取容近習。以沈攸之地勝兵強，終當得志，委心託身，歲暮相結。以劉景素親屬望重，物應樂推，獻誠薦子，窺窬非望。時艱網漏，得全首領。太祖匡飭天地，方（知）〔弘〕遠圖，〔五〕薄其（艱）〔難〕洗之瑕，〔六〕許其革音之効，加以非分之寵，推以不次之榮，列迹勳良，比肩朝德。以往者微勤，刀筆小用，賞廁河山，任忝出入。輕險之性，在貴彌彰；貪昧之情，雖富無滿。重莅湘部，顯行斷盜；及居銓衡，肆意受納。連席同乘，皆諛黷舊侶；密筵閑讌，必貨賄常客。理合升進者，以為己惠；事宜貶退者，並稱中旨。謂販鬻威權，姦自不露，〔七〕欺主罔上，（奸）〔謗〕議可掩。〔八〕先帝寢疾彌留，人神憂震。謐〔託〕病私舍，〔九〕曾無變容。國諱經旬，甫蹔入殿，參訪遺詔，覘忖時旨。以身列朝流，宜蒙兼帶，先顧不逮，舊位無加，遂崇飾惡言，肆醜縱悖，譏誹朝政，訕毀皇猷，遍嗤忠賢，歷詆台相。至於蕃岳入授，列代恆規，勳戚出撫，前王彝則。而謐妄發樞機，坐構醜論。復敢貶謗儲后，不顧辭端，毀折宗王，每窮舌杪。皆云誥誓乖禮，崇樹失宜，仰指天，俯畫地，希幸災故，以申積憤。犯上之跡既彰，反噬之情已著。請免官削爵土，收送廷尉獄治罪。」詔賜死，時年五十二。

子介，建武中，為吳令，治亦深切。民間榜死人髑髏為謐首，〔介〕棄官而去。〔一〇〕

荀伯玉字弄璋，廣陵人也。祖永，南譙太守，父闡之，給事中。

伯玉少爲柳元景撫軍板行參軍，南徐州祭酒，晉安王子勛鎮軍行參軍。泰始初，子勛舉事，伯玉友人孫沖爲將帥，伯玉隸其驅使，封新亭侯。事敗，伯玉還都賣卜自業。建平王景素聞而招之，伯玉不往。

太祖鎮淮陰，伯玉歸身結事，爲太祖冠軍刑獄參軍。太祖爲明帝所疑，及徵爲黃門郎，深懷憂慮。伯玉勸太祖遣數十騎入虜界，安置標榜，於是虜游騎數百履行界上，太祖以聞，猶懼不得留，令伯玉卜，伯玉斷卦不成行，而明帝詔果復太祖本任，由是見親待。從太祖還都，除奉朝請。令伯玉看宅，知家事。世祖罷廣興還，立別宅，遣人於大宅掘樹數株，伯玉不與，馳以聞。太祖曰：「卿執之是也。」轉太祖平南府，晉熙王府參軍。太祖爲南兗州，伯玉轉爲上鎮軍中兵參軍，帶廣陵令。除羽林監，不拜。

初，太祖在淮南，伯玉假還廣陵，夢上廣陵城南樓上，有二青衣小兒語伯玉云：「草中肅，九五相追逐。」伯玉視城下人頭上皆有草。泰始七年，伯玉又夢太祖乘船在廣陵北渚，見上兩掖下有翅不舒。伯玉問何當舒，上曰：「却後三年。」伯玉夢中自謂是呪師，向上唾呪

之，凡六呪，有六龍出，兩掖下翅皆舒，還而復斂。元徽二年，而太祖破桂陽，威名大震。五年而廢蒼梧。太祖謂伯玉曰：「卿時乘之夢，今且効矣。」

昇明初，仍爲太祖驃騎中兵參軍，除步兵校尉，不拜。仍帶濟陽太守，中兵如故。霸業既建，伯玉忠勤盡心，常衞左右。加前軍將軍。隨太祖太尉府轉中兵，將軍、太守如故。建元元年，封南豐縣子，四百戶。轉輔國將軍，武陵王征虜司馬，太守如故。徙爲安成王冠軍司馬，轉豫章王司空諮議，太守如故。

世祖在東宮，專斷用事，頗不如法。任左右張景眞，使領東宮主衣食官穀帛，賞賜什物，皆御所服用。景眞於南澗寺捨身齋，有元徽紫皮袴褶，餘物稱是。於樂遊設會，伎人皆著御衣。又度絲錦與崐崘舶營貨，輒使傳令防送過南州津。世祖拜陵還，景眞白服乘畫舴艋，坐胡牀，觀者咸疑是太子。內外祗畏，莫敢有言。伯玉謂親人曰：「太子所爲，官終不知，豈得顧死蔽官耳目。我不啓聞，誰應啓者？」因世祖拜陵後密啓之。上大怒，檢校東宮。世祖還至方山，日暮將泊。豫章王於東府乘飛鷁東迎，具白上怒之意。世祖夜歸，上亦停門籥待之，二更盡，方入宮。上明日遣文惠太子、聞喜公子良宣敕，以景眞罪狀示世祖。稱太子令，收景眞殺之。世祖憂懼，稱疾月餘日。上怒不解。晝卧太陽殿，王敬則直入，叩頭啓上曰：「官有天下日淺，太子無事被責，人情恐懼，願官往東宮解釋之。」太祖乃幸宮，召諸

王以下於玄圃園為家宴，致醉乃還。

上嘉伯玉盡心，愈見親信，軍國密事，多委使之。時人為之語曰：「十敕五令，不如荀伯玉命。」世祖深怨伯玉。上臨崩，指伯玉謂世祖曰：「此人事我忠，我身後，人必為其作口過，汝勿信也。可令往東宮長侍白澤，小却以南兗州處之。」

伯玉遭父憂，除冠軍將軍、南濮陽太守，未拜，除黃門郎，本官如故。世祖轉為豫章王太尉諮議，太守如故。俄遷散騎常侍，太守如故。伯玉憂懼無計，上聞之，以其與垣崇祖善，慮相扇為亂，加意撫之，伯玉乃安。永明元年，垣崇祖誅，伯玉并伏法。

初，善相墓者見伯玉家墓，謂其父曰：「當出暴貴而不久也。」伯玉後聞之，曰：「朝聞道，夕死可矣。」死時年五十。

史臣曰：君老不事太子，義烈之遺訓也。欲夫專心所奉，在節無貳，雖人子之親，尚宜自別，則偏黨為論，豈或傍啓。察江、荀之行也，雖異術而同亡。以古道而居今世，難乎免矣。

贊曰：讒口禍門，荀言亟盡。時清主異，幷合同殞。

校勘記

〔一〕祖秉〔之〕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江秉之宋書、南史並有傳。

〔二〕宋明帝爲南豫州　「南豫州」南史江秉之傳孫謐附傳作「兖州」。按宋明帝於大明元年出爲使持節都督徐兖二州豫州之梁郡諸軍事，永光元年又出爲南豫州刺史，其年卽位。謐傾身奉之，當在明帝爲南豫州時。

〔三〕鄭云應年許嫁者也　「應年」二字原譌倒，各本同，今據南史乙正。按禮內則「十有五年而笄」，鄭注云「謂應年許嫁者」。

〔四〕諸皇子出閤用文武主帥　「帥」原譌「師」，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五〕方（知）〔弘〕遠圖　據元龜四百七十九改。

〔六〕薄其（艱）〔難〕洗之瑕　據元龜四百七十九、四百八十二改。

〔七〕姦自不露　元龜四百八十二作「姦回不露」，四百八十九作「奸狀不露」。

〔八〕（奸）〔謗〕議可掩　據元龜四百八十二改。

〔九〕謐〔託〕病私舍　據南監本及元龜四百七十九補。

〔一〇〕〔介〕棄官而去　據南史及元龜七百七補。

南齊書卷三十二

列傳第十三

王琨　張岱　褚炫　何戢　王延之　阮韜

王琨，琅邪臨沂人也。祖薈，晉衞將軍。父懌，不慧，侍婢生琨，名爲崑崙。懌後娶南陽樂玄女，無子，改琨名，立以爲嗣。

琨少謹篤，爲從伯司徒謐所愛。宋永初中，武帝以其娶桓脩女，除郎中，駙馬都尉，奉朝請。元嘉初，從兄侍中華有權寵，以門戶衰弱，待琨如親，數相稱薦。爲尙書儀曹郎，州治中。累至左軍諮議，領錄事，出爲宣城太守，司徒從事中郎，義興太守。歷任皆廉約。還爲北中郎長史，黃門郎，寧朔將軍，東陽太守。孝建初，遷廷尉卿，竟陵王驃騎長史，加臨淮太守，轉吏部郎。吏曹選局，貴要多所屬請，琨自公卿下至士大夫，例爲用兩門生。江夏王義恭嘗屬琨用二人，後復遣屬琨，答不許。

出爲持節、都督廣交二州軍事、建威將軍、平越將軍、〔一〕平越中郎〔將〕、〔二〕廣州刺史。南土沃實，在任者常致巨富，世云「廣州刺史但經城門一過，便得三千萬」也。琨無所取納，表獻祿俸之半。州鎭舊有鼓吹，又啓輸還。及罷任，孝武知其淸，問還資多少？琨曰：「臣買宅百三十萬，餘物稱之。」帝悅其對。爲廷尉，加給事中，轉寧朔將軍長史、歷陽內史。上以琨忠實，徙爲寵子新安王東中郎長史，〔三〕加輔國將軍，遷右衛將軍，度支尚書。出爲永嘉王左軍、始安王征虜二府長史，加輔國將軍、廣陵太守，皆孝武諸子。泰始元年，遷度支尚書，尋加光祿大夫。

初，從兄華孫長襲華爵爲新建侯，嗜酒多諐失。琨上表曰：「臣門姪不休，從孫長是故左衛將軍嗣息，少資常猥，猶冀晚進。頃更昏酣，業身無檢。故衛將軍華忠肅奉國，善及世祀；而長負釁承封，將傾基緒。嗣小息佟閑立保退，不乖素風，如蒙拯立，則存亡荷榮，私祿更搆。」

出爲冠軍將軍、吳郡太守，遷中領軍。坐在郡用朝舍錢三十六萬營餉二宮諸王及作絳襖奉獻軍用，〔左〕遷光祿大夫，〔四〕尋加太常及金紫，加散騎常侍。廷尉虞龢議社稷合爲一神，琨案舊糾駁。時龢深被親寵，朝廷多琨強正。

明帝臨崩，出爲督會稽東陽新安臨海永嘉五郡軍事、左軍將軍、會稽太守，常侍如故。

坐誤竟囚，降號冠軍。元徽中，遷金紫光祿，(引)〔弘〕訓太僕，〔五〕常侍如故。本州中正，加特進。從帝卽位，〔六〕進右光祿大夫，常侍餘如故。從帝遜位，琨陪位及辭廟，皆流涕。太祖卽位，領武陵王師，加侍中，給親信二十人。

時王儉爲宰相，屬琨用東海郡迎吏。琨謂信人曰：「語郎，三臺五省，皆是郎用人；外方小郡，當乞寒賤，省官何容復奪之。」〔七〕遂不過其事。

琨性既古愼，而儉嗇過甚，家人雜事，皆手自操執。公事朝會，必夙夜早起，簡閱衣裳，料數冠幘，如此數四，世以此笑之。尋解王師。

建元四年，太祖崩，琨聞國諱，牛不在宅，去臺數里，遂步行入宮。朝士皆謂琨曰：「故宜待車，有損國望。」琨曰：「今日奔赴，皆應爾。」遂得病，卒。贈左光祿大夫，餘如故。年八十四。

張岱字景山，吳郡吳人也。祖敞，晉度支尙書，父茂度，宋金紫光祿大夫。

岱少與兄太子中舍人寅、〔八〕新安太守鏡、征北將軍永、弟廣州刺史辨俱知名，謂之張氏五龍。鏡少與光祿大夫顏延之鄰居，顏談議飲酒，喧呼不絕；而鏡靜翳無言聲。後延之

於籬邊聞其與客語，〔九〕取胡床坐聽，辭義清玄，延之心服，謂賓客曰：「彼有人焉。」由此不復酣叫。寅、鏡名最高，永、辨、岱不及也。

郡舉岱上計掾，不行，州辟從事。累遷南平王右軍主簿，尚書水部郎。出補東遷令。時殷沖爲吳興，謂人曰：「張東遷親貧須養，所以栖遲下邑。然名器方顯，終當大至。」

隨王誕於會稽起義，以岱爲建威將軍，輔國長史，行縣事。事平，爲司徒左西曹。母年八十，籍注未滿，岱便去官從實還養，有司以岱違制，將欲糾舉。宋孝武曰：「觀過可以知仁，不須案也。」累遷撫軍諮議參軍，領山陰令，職事閑理。

巴陵王休若爲北徐州，未親政事，以岱爲冠軍諮議參軍，領彭城太守，行府、州、國事。後臨海王爲征虜廣州，豫章王爲車騎揚州，晉安王爲征虜南兗州，岱歷爲三府諮議、三王行事，與典籤主帥共事，事舉而情得。或謂岱曰：「主王既幼，執事多門，而每能緝和公私，云何致此？」岱曰：「古人言一心可以事百君。我爲政端平，待物以禮，悔吝之事，無由而及。明闇短長，更是才用之多少耳。」

入爲黃門郎，遷驃騎長史，領廣陵太守。新安王子鸞以盛寵爲南徐州，割吳郡屬焉。高選佐史，孝武帝召岱謂之曰：「卿美效夙著，〔一〇〕兼資宦已多。今欲用卿爲子鸞別駕，總刺史之任，無謂小屈，終當大伸也。」帝崩，累遷吏部郎。

明帝初，四方反，帝以岱堪幹舊才，除使持節、督西豫州諸軍事、輔國將軍、西豫州刺史。尋徙爲冠軍將軍、北徐州刺史，都督北討諸軍事，並不之官。泰始末，爲吳興太守。元徽中，遷使持節、督益寧二州軍事、冠軍將軍、益州刺史。數年，益土安其政。徵侍中，領長水校尉，度支尙書，領左軍，遷吏部尙書。王儉爲吏部郎，時專斷曹事，岱每相違執，及儉爲宰相，以此頗〔不〕相善。〔二〕

兄子瓌、弟恕，誅吳郡太守劉遐。太祖欲以恕爲晉陵郡，岱曰：「恕未閑從政，美錦不宜濫裁。」太祖曰：「恕爲人，我所悉。且又與瓌同勳，自應有賞。」岱曰：「若以家貧賜祿，此所不論；語功推事，臣門之恥。」

尋加散騎常侍。建元元年，出爲左將軍、吳郡太守。太祖知岱歷任淸直，至郡未幾，手敕岱曰：「大邦任重，乃未欲回換，但總戎務殷，宜須望實，今用卿爲護軍。」加給事中。岱拜竟，詔以家爲府。陳疾。明年，遷金紫光祿大夫，領鄱陽王師。

世祖卽位，復以岱爲散騎常侍、吳興太守，秩中二千石。岱晚節在吳興，更以寬恕著名。遷使持節監南兖兖徐靑冀五州諸軍事、〔三〕後將軍、南兖州刺史，常侍如故。未拜，卒。年七十一。岱初作遺命，分張家財，封置箱中，家業張減，隨復改易，如此十數年。贈本官，謚貞子。

褚炫字彥緒，河南陽翟人也。祖秀之，宋太常。父法顯，鄱陽太守。兄炤，字彥宣，少秉高節，一目眇，官至國子博士，不拜。常非從兄淵身事二代，聞淵拜司徒，歎曰：「使淵作中書郎而死，不當是一名士〔邪！名〕德不昌，〔三〕遂令有期頤之壽。」

炫少淸簡，爲從舅王景文所知。從兄淵謂人曰：「從弟廉勝獨立，乃十倍於我也。」宋義陽王昶爲太常，板炫補五官，累遷太子舍人，撫軍車騎記室，正員郎。

從宋明帝射雉，至日中，無所得。帝甚猜羞，召問侍臣曰：「吾旦來如皐，遂空行，可笑。」座者莫荅。炫獨曰：「今節候雖適，而雲露尙凝，〔四〕故斯翬之禽，驕心未警。但得神駕游豫，羣情便爲載懽。」帝意解，乃於雉場置酒。遷中書侍郎，司徒右長史。

昇明初，炫以淸尙，與劉俁、謝朏、江斅入殿侍文義，號爲「四友」。遷黃門郎，太祖驃騎長史，遷侍中，復爲長史。齊臺建，復爲侍中，領步兵校尉。以家貧，建元初，出補東陽太守，加秩中二千石。還，復爲侍中，領步兵。凡三爲侍中。出爲竟陵王征北長史，加輔國將軍，尋徙爲冠軍長史、江夏內史，將軍如故。

永明元年，爲吏部尙書。炫居身淸立，非吊問不雜交遊，論者以爲美。及在選部，門

庭蕭索，賓客罕至。出行，左右捧黃紙帽箱，風吹紙剝僅盡。罷江夏還，得錢十七萬，於石頭幷分與親族，病無以市藥。表自陳解，改授散騎常侍，領安成王師。國學建，以本官領博士，未拜，卒，無以殯歛。時年四十一。贈太常，謚曰貞子。

何戢字慧景，廬江灊人也。祖尙之，宋司空。父偃，金紫光祿大夫，被遇於宋武。選戢尙山陰公主，拜駙馬都尉。解褐祕書郎，太子中舍人，司徒主簿，新安王文學，祕書丞，中書郎。

景和世，山陰主就帝求吏部郎褚淵入內侍己，淵見拘逼，終不肯從，與戢同居止月餘日，由是特申情好。明帝立，遷司徒從事中郎，從建安王休仁征赭圻，板轉戢司馬，除黃門郎，出爲宣威將軍、東陽太守，吏部郎。元徽初，褚淵參朝政，引戢爲侍中，時年二十九。戢以年未三十，苦辭內侍，表疏屢上，時議許之。改授司徒左長史。

太祖爲領軍，與戢來往，數置歡讌。上好水引餅，戢令婦女躬自執事以設上焉。久之，復爲侍中，遷安成王車騎長史，加輔國將軍、濟陰太守，行府、州事。出爲吳郡太守，以疾歸。爲侍中，祕書監，仍轉中書令，太祖相國左長史。建元元年，遷散騎常侍，太子詹事，尋

改侍中，詹事如故。上欲轉戢領選，問尚書令褚淵，以戢資重，欲加常侍。淵曰：「宋世王球從侍中中書令單作吏部尚書，資與戢相似。頃選職方昔小輕，〔一五〕不容頓加常侍。聖旨每以蟬冕不宜過多，臣與王儉既已左珥，若復加戢，則八座便有三貂。若帖以驍、游，亦爲不少。」乃以戢爲吏部尚書，加驍騎將軍。

戢美容儀，動止與褚淵相慕，時人呼爲「小褚公」。家業富盛，性又華侈，衣被服飾，極爲奢麗。三年，出爲左將軍、吳興太守。

上頗好畫扇，宋孝武賜戢蟬雀扇，善畫者顧景秀所畫。時陸探微、顧彥先皆能畫，〔一六〕歎其巧絕。戢因王晏獻之，上令晏厚酬其意。

四年，卒。時年三十六。贈散騎常侍、撫軍，太守如故。謚懿子。女爲鬱林王后，又贈侍中、光祿大夫。

王延之字希季，琅邪臨沂人也。祖裕，〔一七〕宋左光祿儀同三司。父昇之，都官尚書。延之出繼伯父秀才粲之。

延之少而靜默，不交人事。州辟主簿，不就。舉秀才。〔除〕北中郎法曹行參軍，〔一八〕轉

署外兵尚書外兵部，〔九〕司空主簿，竝不就。除中軍建平王主簿、記室，仍度司空、北中郎二府，轉祕書丞，西陽王撫軍諮議，州別駕，尋陽王冠軍、安陸王後軍司馬，加振武將軍，出爲安遠護軍，武陵內史，不拜。宋明帝爲衞軍，延之轉爲長史，加宣威將軍。司徒建安王休仁征赭圻，轉延之爲左長史，加寧朔將軍。

延之清貧，居宇穿漏。褚淵往候之，見其如此，具啓明帝，帝即敕材官爲起三間齋屋。遷侍中，領射聲校尉，未拜，出爲吳郡太守。罷郡還，家產無所增益。除吏部尚書，侍中，領右軍，竝不拜。復爲吏部尚書，領驍騎將軍，出爲後軍將軍、吳興太守。遷都督浙東五郡、會稽太守。轉侍中，祕書監，晉熙王師。遷中書令，師如故。未拜，轉右僕射。昇明二年，轉左僕射。

宋德既衰，太祖輔政，朝野之情，人懷彼此。延之與尚書令王僧虔中立無所去就，時人爲之語曰：「二王持平，不送不迎。」太祖以此善之。三年，出爲使持節、都督江州豫州之新蔡晉熙二郡諸軍事、安南將軍、江州刺史。建元二年，〔一〇〕進號鎭南將軍。

延之與金紫光祿大夫阮韜，俱宋領軍劉湛外甥，竝有早譽。湛甚愛之，曰：「韜後當爲第一，延之爲次也。」延之甚不平。每致餉下都，韜與朝士同例。太祖聞其如此，與延之書曰：「韜云卿未嘗有別意，當緣劉家月旦故邪？」在州祿俸以外，一無所納，獨處齋內，吏民罕

得見者。

四年，遷中書令，右光祿大夫，本州大中正。轉左僕射，光祿、中正如故。尋領竟陵王師。永明二年，陳疾解職，世祖許之。轉特進，右光祿大夫，王師、中正如故。其年卒，年六十四。追贈散騎常侍，右光祿大夫、特進如故。謚簡子。

延之家訓方嚴，不妄見子弟，雖節歲問訊，皆先克日。子倫之，〔二〕見兒子亦然。永明中，爲侍中。世祖幸琅邪城，倫之與光祿大夫全景文等二十一人坐不參承，爲有司所奏。詔倫之親爲陪侍之職，而同外惰慢，〔三〕免官，景文等贖論。建武中，至侍中，領前軍將軍，都官尚書，領游擊將軍，卒。

阮韜字長明，陳留人，晉金紫光祿大夫裕玄孫也。韜少歷清官，爲南兗州別駕，刺史江夏王劉義恭逆求資費錢，韜曰：「此朝廷物。」執不與。

宋孝武選侍中四人，竝以風貌。王彧、謝莊爲一雙，韜與何偃爲一雙。常充兼假。泰始末，爲征南江州長史。桂陽王休範在鎭，數出行遊，韜性方峙，未嘗隨從。至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領始興王師。永明二年，卒。

史臣曰：內侍樞近，世爲華選，金瑺熲耀，朝之麗服，久忘儒藝，專授名家。加以簡擇少姿，簪貂冠冕，基蔭所通，後才先貌，事同謁者，以形骸爲官，斯違舊矣。辟彊之在漢朝，幼有妙察；仲宣之處魏國，見貶容陋。何戢之讓，雖未能深識前古之美，與夫尸官靦服者，何等級哉！

贊曰：萬石祗愼，琨旣爲倫。五龍一氏，張亦繼荀。炫淸褚族，戢遺何姻。延之居簡，名峻王臣。

校勘記

〔一〕平越將軍　按宋書百官志有四平將軍，無平越將軍。廣州刺史往往帶平南將軍軍號，「平越」疑「平南」之譌。

〔二〕平越中郎〔將〕　張森楷校勘記云：「有平越中郎將，無平越中郎。」按通典職官典「平越中郎將，晉武帝置，理廣州，主護南越」。此脫一「將」字，今補。

〔三〕徙爲寵子新安王東中郎長史　「東中郎」南史作「北中郎」。按宋書始平孝敬王子鸞傳，大明四

年爲東中郎將、吳郡太守。五年，遷北中郎將、南徐州刺史。琨蓋並歷二府。

〔四〕〔左〕遷光祿大夫　據南監本、局本及南史、元龜六百七十九補。按殿本作「乃左遷光祿大夫」。

〔五〕(引)〔弘〕訓太僕　按宋明恭王皇后，元徽初爲皇太后，稱弘訓宮。「引訓」當作「弘訓」，各本並由宋諱缺筆而譌，今據改。

〔六〕從帝卽位　順帝作「從帝」，乃子顯避梁諱改，南監本、殿本已改爲「順帝」。下同。

〔七〕省官何容復奪之　「容」字原闕，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按「容」元龜四百五十九作「用」。

〔八〕伷少與兄太子中舍人寅　「寅」宋書張茂度傳、張敷傳並作「演」。此蓋子顯避梁武帝嫌名改。

〔九〕後延之於籬邊聞其與客語　「聞」原譌「間」，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〇〕卿美效夙著　「效」御覽二百五十九引作「望」。

〔一一〕以此頗〔不〕相善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南史、元龜四百七十八補。

〔一二〕遷使持節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　「徐」字原闕，今據各本補。

〔一三〕不當是一名士〔邪名〕德不昌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南史、通鑑齊高帝建元元年補。

〔一四〕而雲露尙凝　「露」南監本、殿本、局本作「霧」。

〔一五〕頃遷職方昔小輕　「頃」御覽六百八十八引作「領」，南史亦作「領」。

〔一六〕時陸探微顧彥先皆能畫　「顧彥先」御覽九百四十四引梁書按當作齊書作「顧寶先」。按顧寶先，顧琛次子，見宋書、南史顧琛傳。南史云寶先大明中爲尙書水部郎。又南史王曇首傳子僧虔附傳云：「吳郡顧寶先卓越多奇，自以伎能，僧虔乃作飛白以示之。」蓋僧虔善書，寶先能書畫，故作飛白以示之也。或又作「顧寶光」，見法書要錄卷五竇臮述書賦注及歷代名畫記卷一、卷六。歷代名畫記云：「宋有陸探微、顧寶光。」又云：「顧寶光，吳郡人。善書畫，大明中爲尙書水部郎。」是寶先、寶光實一人也。疑此當依御覽引作「顧寶先」。或作「顧寶光」者，殆光與先形近致譌耳。若顧彥先，名榮，乃晉初人，陸機有代顧彥先贈婦詩，見文選，不得與陸探微同時也。

〔一七〕祖裕　按王延之祖南史有傳，作「王裕之」。

〔一八〕〔除〕北中郎法曹行參軍　據元龜六百五十補。

〔一九〕轉署外兵尙書外兵部　按轉署外兵謂轉爲北中郎將府外兵曹參軍也。「尙書外兵部」不可解，疑是衍文。

〔二〇〕建元二年　「二年」南史作「元年」。

〔二一〕子倫之　「倫之」南史作「綸之」。

〔二二〕而同外惰慢　「外」南監本、殿本、局本作「衆」。

南齊書卷三十三

列傳第十四

王僧虔　張緒

王僧虔，琅邪臨沂人也。祖珣，晉司徒。伯父太保弘，宋元嘉世爲宰輔。賓客疑所諱，弘曰：「身家諱與蘇子高同。」父曇首，右光祿大夫。曇首兄弟集會諸子孫，弘子僧達下地跳戲，僧虔年數歲，獨正坐採蠟燭珠爲鳳凰。弘曰：「此兒終當爲長者。」

僧虔弱冠，弘厚，善隸書。宋文帝見其書素扇，歎曰：「非唯跡逾子敬，方當器雅過之。」除祕書郎，太子舍人。退默少交接，與袁淑、謝莊善。轉義陽王文學，太子洗馬，遷司徒左西屬。

兄僧綽，爲太初所害，親賓咸勸僧虔逃。僧虔涕泣曰：「吾兄奉國以忠貞，撫我以慈愛，今日之事，苦不見及耳。若同歸九泉，猶羽化也。」孝武初，出爲武陵太守。兄子儉於中途

得病，僧虔爲廢寢食。同行客慰喻之。僧虔曰：「昔馬援處兒姪之閒一情不異，鄧攸於弟子更逾所生，吾實懷其心，誠未異古。亡兄之胤，不宜忽諸。若此兒不救，便當回舟謝職，無復遊(官)〔宦〕之興矣。」〔一〕還爲中書郎，轉黃門郎，太子中庶子。

孝武欲擅書名，僧虔不敢顯跡。大明世，常用掘筆書，〔二〕以此見容。出爲豫章王子尙撫軍長史，遷散騎常侍，復爲新安王子鸞北中郎長史、南東海太守，行南徐州事，二蕃皆帝愛子也。

尋遷豫章內史。入爲侍中，遷御史中丞，領驍騎將軍。甲族向來多不居憲臺，〔三〕王氏以分枝居烏衣者，位官微減，僧虔爲此官，乃曰：「此是烏衣諸郎坐處，我亦可試爲耳。」復爲侍中，領屯騎校尉。泰始中，出爲輔國將軍、吳興太守，秩中二千石。王獻之善書，〔四〕爲吳興郡，及僧虔工書，又爲郡，論者稱之。

徙爲會稽太守，秩中二千石，將軍如故。中書舍人阮佃夫〔家〕在會(下)〔稽〕，〔五〕請假東歸。客勸僧虔以佃夫要倖，宜加禮接。僧虔曰：「我立身有素，豈能曲意此輩。彼若見惡，當拂衣去耳。」佃夫言於宋明帝，使御史中丞孫敻奏：「僧虔前莅吳興，多有謬命，檢到郡至遷，凡用功曹五官主簿至二禮吏署三傳及度與弟子，合四百四十八人。又聽民何係先等一百十家爲舊門。委州檢削。」坐免官。

尋以白衣兼侍中，出監吳郡太守，遷使持節、都督湘州諸軍事、建武將軍、行湘州事，仍轉輔國將軍，湘州刺史。所在以寬惠著稱。巴峽流民多在湘土，僧虔表割益陽、羅、湘西三縣緣江民立湘陰縣，從之。

元徽中，遷吏部尙書。高平檀珪罷沅南令，僧虔以爲征北板行參軍。訴僧虔求祿不得，與僧虔書曰：「五常之始，文武爲先，文則經緯天地，武則撥亂定國。僕一門雖謝文通，乃忝武達。羣從姑叔，三嬪帝室，祖兄二世，糜軀奉國，而致子姪餓死草壤。去冬今春，頻荷二敕，既無中人，屢見蹉奪。經涉五朔，踰歷四晦，書牘十二，接覲六七，遂不荷潤，反更曝鰓。九流繩平，自不宜獨苦一物，蟬腹龜腸，爲日已久。飢虎能嚇，人遽與肉；餓麟不噬，誰爲落毛。去冬乞豫章丞，爲馬超所爭；今春蒙敕南昌縣，爲史偃所奪。二子勳蔭人才，有何見勝。若以貧富相奪，則分受不如。〔身〕雖孤微，〔六〕百世國士，姻嬪位宦，亦不後物。尙書同堂姊爲江夏王妃，檀珪同堂姑爲南譙王妃；尙書婦是江夏王女，檀珪祖姑嬪長沙景王；尙書伯爲江州，檀珪祖亦爲江州；尙書從兄出身爲後軍參軍，檀珪父釋褐亦爲中軍參軍。僕於尙書，人地本懸，至於婚宦，不肯殊絕。〔七〕今通塞雖異，猶忝氣類，尙書何事乃爾見苦？泰始之初，八表同逆，一門二世，粉骨衞主，殊勳異績，已不能甄，常階舊途，復見侵抑。」僧虔報書曰：「征北板比歲處遇小優，殷主簿從此府入崇禮，何儀曹郎代殷，亦不

見訴爲苦。足下積屈，一朝超升，政自小難。泰始初勤苦十年，自未見其賞，而頓就求稱，亦何可遂。吾與足下素無怨憾，何以相侵苦，直是意有佐佑耳。」珪又書曰：「昔荀公達漢之功臣，晉武帝方爵其玄孫。夏侯惇魏氏勳佐，金德初融，亦始就甄顯，方賞其孫，封樹近族。羊叔子以晉泰始中建策伐吳，至咸寧末，方加褒寵，封其兄子。卞望之以咸和初殞身國難，至興寧末，方崇禮秩，官其子孫。蜀郡主簿田混，黃初末死故君之難，咸康中方擢其子孫。似不以世代遠而被棄，年世疏而見遺。檀珪百罹六極，造化罕比，五喪停露，百口轉命，存亡披迫，本希小祿，無意階榮。自古以來有沐食侯，近代有王官。府佐非沐食之職，參軍非王官之謂。質非匏瓜，實羞空懸。殷、何二生，或是府主情味，或是朝廷意旨，豈與悠悠之人同口而語。使僕就此職，尙書能以郞見轉不？若使日得五升祿，則不恥執鞭。」僧虔乃用爲安城郡丞。珪，宋安南將軍韶孫也。

僧虔尋加散騎常侍，轉右僕射。昇明元年，遷尙書僕射，尋轉中書令，左僕射，二年，爲尙書令。僧虔好文史，解音律，以朝廷禮樂多違正典，民間競造新聲雜曲，時太祖輔政，僧虔上表曰：「夫懸鍾之器，〔八〕以雅爲用；凱容之禮，八佾爲儀。今總章羽佾，音服舛異。又歌鍾一肆，克諧女樂，以歌爲務，非雅器也。大明中，卽以宮懸合和鞞、拂，節數雖會，慮乖雅體，將來知音，或譏聖世。若謂鍾舞已諧，重違成憲，更立歌鍾，不參舊例。四縣所奏，

謹依雅條，卽義沿理，如或可附。又今之淸商，實由銅爵，三祖風流，遺音盈耳，京、洛相高，江左彌貴。諒以金石干羽，事絕私室，桑、濮、鄭、衞，訓隔紳冕，中庸和雅，莫復於斯。而情變聽移，稍復銷落，十數年間，亡者將半。自頃家競新哇，人尙謠俗，務在噍殺，不顧音紀，流宕無崖，未知所極，排斥正曲，崇長煩淫。士有等差，無故不可去樂；禮有攸序，長幼不可共聞。故喧醜之制，日盛於廛里；風味之響，獨盡於衣冠。宜命有司，務懃功課，緝理遺逸，迭相開曉，所經漏忘，悉加補綴。曲全者祿厚，藝妙者位優。利以動之，則人思刻厲。反本還源，庶可跂踵。」事見納。

建元元年，轉侍中，撫軍將軍，丹陽尹。二年，進號左衞將軍，固讓不拜。改授左光祿大夫，侍中、尹如故。郡縣獄相承有上湯殺囚，僧虔上疏言之曰：「湯本以救疾，而實行寃暴，或以肆忿。若罪必入重，自有正刑；若去惡宜疾，則應先啓。豈有死生大命，而潛制下邑。愚謂治下囚病，必先刺郡，求職司與醫對共診驗；遠縣，家人省視，然後處理。〔九〕可使死者不恨，生者無怨。」上納其言。

僧虔留意雅樂，昇明中所奏，雖微有釐改，尙多遺失。是時上始欲通使，僧虔與兄子儉書曰：「古語云『中國失禮，問之四夷』。計樂亦如。苻堅敗後，東〔晉〕始備金石樂，〔一〇〕故知不可全誣也。北國或有遺樂，誠未可便以補中夏之闕，且得知其存亡，亦一理也。但鼓吹

舊有二十一曲，今所能者十一而已，意謂北使會有散役，得令樂署一人粗別同異者，充此使限。雖復延州難追，其得知所知，亦當不同。若謂有此理者，可得申吾意上聞否？試爲思之。」事竟不行。

太祖善書，及卽位，篤好不已。與僧虔賭書畢，謂僧虔曰：「誰爲第一？」僧虔曰：「臣書第一，陛下亦第一。」上笑曰：「卿可謂善自爲謀矣。」示僧虔古迹十一袠，就求能書人名。僧虔得民閒所有，袠中所無者，吳大皇帝、景帝、歸命侯書，桓玄書，及王丞相導、領軍洽、中書令珉、張芝、索靖、衞伯儒、張翼十二卷奏之。〔二〕又上羊欣所撰能書人名一卷。

其年冬，遷持節、都督湘州諸軍〔事〕、〔三〕征南將軍、湘州刺史，侍中如故。清簡無所欲，不營財產，百姓安之。世祖卽位，僧虔以風疾欲陳解，會遷侍中、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僧虔少時羣從宗族竝會，客有相之者云：「僧虔年位最高，仕當至公，餘人莫及也。」及授，僧虔謂兄子儉曰：「汝任重於朝，行當有八命之禮，我若復此授，則一門有二台司，實可畏懼。」乃固辭不拜，上優而許之。改授侍中、特進、左光祿大夫。客問僧虔固讓之意，僧虔曰：「君子所憂無德，不憂無寵。吾衣食周身，榮位已過，所慙庸薄無以報國，豈容更受高爵，方貽官謗邪！」兄子儉爲朝宰，起長梁齋，制度小過，僧虔視之不悅，竟不入戶，儉卽毀之。〔三〕

永明三年，薨。僧虔頗解星文，〔夜〕坐見豫章分野當有事故，〔一四〕時僧虔子慈爲豫章內史，慮其有公事。少時，僧虔薨，慈棄郡奔赴。僧虔時年六十。追贈司空，侍中如故。謚簡穆。

其論書曰：「宋文帝書，自云可比王子敬，時議者云『天然勝羊欣，功夫少於欣』。王平南廙，右軍叔，過江之前以爲最。〔一五〕亡曾祖領軍書，右軍云『弟書遂不減吾』。變古制，今唯右軍、領軍；不爾，至今猶法鍾、張。亡從祖中書令書，子敬云『弟書如騎騾，駸駸恆欲度驊騮前』。庾征西翼書，少時與右軍齊名，右軍後進，庾猶不分，在荆州與都下人書云：『小兒輩賤家雞，皆學逸少書，須吾下，當比之。』張翼，王右軍自書表，晉穆帝令翼寫題後答，右軍當時不別，久後方悟，云『小人幾欲亂眞』。張芝、索靖、韋誕、鍾會、二衞竝得名前代，無以辨其優劣，唯見其筆力驚異耳。張澄當時亦呼有意。郗愔章草亞於右軍。郗嘉賓草亞於二王，緊媚〔過〕其父。〔一六〕桓玄自謂右軍之流，論者以比孔琳之。謝安亦入能書錄，亦自重，爲子敬書嵇康詩。羊欣書見重一時，親受子敬，行書尤善，正乃不稱名。孔琳之書天然放縱，極有筆力，規矩恐在羊欣後。丘道護與羊欣俱面受子敬，故當在欣後。范曄與蕭思話同師羊欣，後小叛，既失故步，爲復小有意耳。蕭思話書，羊欣之影，風流趣好，殆當不減，筆力恨弱。謝綜書，其舅云緊生起，是得賞也，恨少媚好。謝靈運乃不倫，遇其合時，

亦得入流。賀道力書亞丘道護。庾昕學右軍，〔一七〕亦欲亂眞矣。」又著書賦，傳於世。

第九子寂，字子玄，性迅動，好文章，讀范滂傳，未常不歎挹。王融敗後，賓客多歸之。建武初，欲獻中興頌，兄志謂之曰：「汝膏粱年少，何患不達，不鎮之以靜，將恐貽譏。」寂乃止。初爲祕書郎，卒，年二十一。

僧虔宋世嘗有書誡子曰：

知汝恨吾不許〔汝〕學，〔一八〕欲自悔厲，或以闔棺自欺，或更擇美業，且得有慨，亦慰窮生。但亟聞斯唱，未覩其實。請從先師聽言觀行，冀此不復虛身。吾未信汝，非徒然也。往年有意於史，取三國志聚置床頭，百日許，復徙業就玄，自當小差於史，〔一九〕猶未近彷彿。曼倩有云：「談何容易。」見諸玄，志爲之逸，腸爲之抽，專一書，轉誦數十家注，自少至老，手不釋卷，尚未敢輕言。汝開老子卷頭五尺許，〔二〇〕未知輔嗣何所道，平叔何所說，馬、鄭何所異，指例何所明，而便盛於麈尾，自呼談士，此最險事。設令袁令命汝言易，謝中書挑汝言莊，張吳興叩汝〔言〕老，〔二一〕端可復言未嘗看邪？談故如射，前人得破，後人應解，不解卽輸賭矣。且論注百氏，荆州八袠，又才性四本，聲無哀樂，皆言家口實，如客至之有設也。汝皆未經拂耳瞥目。豈有庖廚不脩，而欲延大賓者哉？就如張衡思侔造化，郭象言類懸河，不自勞苦，何由至此？汝曾未窺其題目，未辨

其指歸；六十四卦，未知何名；莊子衆篇，何者內外；八袠所載，凡有幾家；四本之稱，以何爲長。而終日欺人，人亦不受汝欺也。由吾不學，無以爲訓。然重華無嚴父，放勳無令子，亦各由己耳。汝輩竊議亦當云：「何日不學？〔二二〕在天地閒可嬉戲，何忽自課謫？幸及盛時逐歲暮，何必有所減？」汝見其一耳，不全爾也。設令吾學如馬、鄭，亦必甚勝；復倍不如今，亦必大減。致之有由，從身上來也。〔汝〕今壯年，〔二三〕自勱數倍許勝，劣及吾耳。世中比例舉眼是，〔二四〕汝足知此，不復具言。

吾在世，雖乏德素，要復推排人閒數十許年，故是一舊物，人或以比數汝等耳。即化之後，若自無調度，誰復知汝事者？舍中亦有少負令譽弱冠越超清級者，于時王家門中，優者則龍鳳，劣者猶虎豹，失廕之後，豈龍虎之議？況吾不能爲汝廕，政應各自努力耳。或有身經三公，蔑爾無聞；布衣寒素，卿相屈體。或父子貴賤殊，兄弟聲名異。何也？體盡讀數百卷書耳。吾今悔無所及，欲以前車誡爾後乘也。汝年入立境，方應從宦，〔二五〕兼有室累，牽役情性，何處復得下帷如王郎時邪？爲可作世中學，取過一生耳。試復三思，勿諱吾言。猶捶撻志輩，冀脫萬一，未死之閒，望有成就者，不知當有益否？各在爾身己切，(身)豈復關吾邪？〔二六〕鬼唯知愛深松茂栢，寧知子弟毀譽事！因汝有感，故略敍胸懷矣。〔二七〕

張緒字思曼，吳郡吳人也。祖茂度，會稽太守。父寅，〔二八〕太子中舍人。

緒少知名，清簡寡欲，叔父鏡謂人曰：「此兒，今之樂廣也。」州辟議曹從事，舉秀才。建平王護軍主簿，右軍法曹行參軍，司空主簿，撫軍、南中郎二府功曹，尚書倉部郎。都令史諮郡縣米事，緒蕭然直視，不以經懷。除巴陵王文學，太子洗馬，北中郎參軍，太子中舍人，本郡中正，車騎從事中郎，中書郎，州治中，黃門郎。

宋明帝每見緒，輒歎其清淡。轉太子中庶子，本州大中正，遷司徒左長史。吏部尚書袁粲言於帝曰：「臣觀張緒有正始遺風，宜爲宮職。」復轉中庶子，領翊軍校尉，轉散騎常侍，領長水校尉，尋兼侍中，遷吏部郎，參掌大選。元徽初，東宮罷，選曹擬舍人王儉格外記室，緒以儉人地兼美，宜轉祕書丞，從之。緒又遷侍中，(中)郎如故。〔二九〕

緒忘情榮祿，朝野皆貴其風，嘗與客閑言，一生不解作諾。時袁粲、褚淵秉政，有人以緒言告粲、淵者，卽出緒爲吳郡太守，緒初不知也。遷爲祠部尚書，復領中正，遷太常，加散騎常侍，尋領始安王師。〔三〇〕昇明二年，遷太(子)〔祖〕太傅長史，〔三一〕加征虜將軍。

齊臺建，轉散騎常侍，世子詹事。建元元年，轉中書令，常侍如故。緒善言，素望甚重。

太祖深加敬異。僕射王儉謂人曰：「北士中覔張緒，過江未有人，不知陳仲弓、黃叔度能過之不耳？」車駕幸莊嚴寺聽僧達道人講，〔三二〕座遠，不聞緒言，上難移緒，乃遷僧達以近之。尋加驍騎將軍。欲用緒爲右僕射，以問王儉，儉曰：「南士由來少居此職。」褚淵在座，啓上曰：「儉年少，或不盡憶。江左用陸玩、顧和，皆南人也。」儉曰：「晉氏衰政，不可以爲准則。」上乃止。四年，初立國學，以緒爲太常卿，領國子祭酒，常侍、中正如故。緒既遷官，上以王延之代緒爲中書令，時人以此選爲得人，比晉朝之用王子敬、王季琰也。

緒長於周易，言精理奧，見宗一時。常云何平叔所不解易中七事，〔三三〕諸卦中所有時義，是其一也。

世祖卽位，轉吏部尙書，祭酒如故。永明元年，遷金紫光祿大夫，領太常。明年，領南郡王師，加給事中，太常如故。三年，轉太子詹事，師、給事如故。緒每朝見，世祖目送之。謂王儉曰：「緒以位尊我，我以德貴緒也。」遷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師如故。給親信二十人。復領中正。長沙王晃屬選用吳興聞人邕爲州議曹，緒以資藉不當，執不許。晃遣書佐固請之，緒正色謂晃信曰：「此是身家州鄉，殿下何得見逼！」七年，竟陵王子良領國子祭酒，世祖敕王晏曰：「吾欲令司徒辭祭酒以授張緒，物議以爲云何？」子良竟不拜。以緒領國子祭酒，光祿、師、中正如故。

緒口不言利，有財輒散之。清言端坐，或竟日無食，門生見緒飢，爲之辨飡，然未嘗求也。卒時年六十八。遺命作蘆葭轜車，靈上置杯水香火，不設祭。從弟融敬重緒，事之如親兄，齎酒於緒靈前酌飲，慟哭曰：「阿兄風流頓盡！」追贈散騎常侍、特進、金紫光祿大夫。諡簡子。

子克，〔二四〕蒼梧世，正員郎，險行見寵，坐廢錮。

克弟允，永明中，安西功曹，淫通殺人，伏法。

允兄充，永明元年，爲武陵王友，坐書與尚書令王儉，辭旨激揚，爲御史中丞到撝所奏，免官禁錮。論者以爲有恨於儉也。

案建元初，中詔序朝臣，欲以右僕射擬張岱。褚淵謂「得此過優，若別有忠誠，特進升引者，別是一理，仰由裁照」。詔「更量」。說者既異，今兩記焉。

史臣曰：王僧虔有希聲之量，兼以藝業。戒盈守滿，（發）〔屈己〕自容，〔二五〕方軌諸公，〔二六〕實平世之良相。張緒凝衿素氣，自然標格，搢紳端委，朝宗民望。夫如緒之風流者，豈不謂之名臣！

贊曰：簡穆長者，其義恢恢。聲律草隸，爕理三台。思曼廉靜，自絕風埃。遊心爻繫，物允清才。

校勘記

〔一〕無復遊〔官〕〔宦〕之興矣　據局本及元龜八百五十一改。

〔二〕常用掘筆書　「掘」各本並作「拙」。按古「拙」字亦作「掘」，見史記貨殖列傳徐廣注，今不改。

〔三〕甲族向來多不居憲臺　「向來」殿本作「由來」。按御覽二百二十六、永樂大典六千八百三十二引並作「由來」，南史、通典食貨典亦作「由來」。

〔四〕王獻之善書　「王」字上南史有「始」字。

〔五〕中書舍人阮佃夫〔家〕在會〔下〕〔稽〕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改。

〔六〕〔身〕雖孤微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七〕不肯殊絕　「肯」南監本、殿本、局本作「至」。

〔八〕夫懸鍾之器　「懸鍾」元龜五百六十六、宋書樂志作「鍾懸」。按王僧虔此表宋書樂志引全文，此有刪節，文句亦多異。

〔九〕然後處理　「理」元龜四百七十一作「治」。

〔一〇〕東〔晉〕始備金石樂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一一〕吳大皇帝至十二卷奏之　張森楷校勘記云：「南史作『十一卷』，以上所述有十一人，疑作『十一卷』爲是。」今按法書要錄引此，無桓玄，有晉安帝，張芝前又列韋仲將名，正爲十二人也。

〔一二〕都督湘州諸軍〔事〕　據毛本、局本補。

〔一三〕儉卽毁之　「卽」下南監本有「日」字

〔一四〕〔夜〕坐見豫章分野當有事故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一五〕過江之前以爲最　元龜八百六十一「江」下有「右軍」二字，是。蓋謂在過江之後，右軍之前，以王廙爲最也。按法書要錄云：「王平南廙，是右軍叔，自過江東，右軍之前，惟廙爲最。」文較明析。

〔一六〕緊媚〔過〕其父　據元龜八百六十一及法書要錄補。

〔一七〕庾昕學右軍　「庾昕」法書要錄作「康昕」。又要錄引羊欣所撰古來能書人名，亦云「胡人康昕，工隸草」。按自漢以來，康居人之留居中國者，皆以康爲氏。既云「胡人康昕」，疑作「康」是。

〔一八〕知汝恨吾不許〔汝〕學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元龜八百十七補。

〔一九〕復徙業就玄自當小差於史　按元龜八百十七疊「玄」字。

〔二〇〕汝開老子卷頭五尺許　按下云「馬鄭何所異」。梁玉繩瞥記云：「馬、鄭未嘗注老。王西莊光祿

云『老子』當作『老易』，蓋是也。」

〔二一〕張吳興叩汝〔言〕老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二二〕何日不學　「何日」南監本、殿本及南史、元龜八百十七作「阿越」。

〔二三〕〔汝〕今壯年　據南史及元龜八百十七補。

〔二四〕世中比例舉眼是　「是」字上元龜八百十七有「皆」字。

〔二五〕方應從官　「官」南史作「宦」。

〔二六〕（身）豈復關吾邪　據南史刪。按元龜八百十七、永樂大典六千八百三十二皆無「身」字。

〔二七〕故略敍胸懷矣　南監本、殿本無「矣」字，元龜八百十七作「耳」。

〔二八〕父寅　「寅」南監本、局本及南史並作「演」。此子顯避梁武帝嫌名改。

〔二九〕（中）郎如故　張森楷校勘記云：「上文未言爲中郎，疑衍『中』字，郎如故謂吏部郎如故也。」按張說是，今據刪。

〔三〇〕尋領始安王師　「安」原譌「建」，各本不譌，今改正。

〔三一〕昇明二年遷太（子）〔祖〕太傅長史　南史云：「昇明二年，自祠部尚書爲齊高帝太傅長史。」按蕭道成諡高皇帝，廟號太祖，明「太子」乃「太祖」之譌，各本皆未正，今改。

〔三二〕聽僧達道人講　「講」字下南史有「維摩」二字。

〔三三〕常云何平叔所不解易中七事　南史同。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三國志注引管輅别傳，云『何尙書自言不解易九事』，南史伏曼容傳亦云『何晏疑易中九事』，此云七事，未知孰是。」

〔三四〕子克　「克」南史作「完」。

〔三五〕(發)〔屈己〕自容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三六〕方軌諸公　「軌」原譌「執」，今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正。按南監本作「之」。

南齊書卷三十四

列傳第十五

虞玩之　劉休　沈沖　庾杲之　王諶

虞玩之字茂瑤，會稽餘姚人也。祖宗，晉庫部郎。父玫，通直常侍。

玩之少閑刀筆，汎涉書史，解褐東海王行參軍，烏程令。路太后外親朱仁彌犯罪，依法錄治。〔太后〕怨訴孝武，〔一〕坐免官。泰始中，除晉熙國郎中令，尚書起部郎，通直郎。

元徽中，爲右丞。時太祖參政，與玩之書曰：「張華爲度支尚書，事不徒然。今漕藏有闕，吾賢居右丞，已覺金粟可積也。」玩之上表陳府庫錢帛，器械役力，所懸轉多，〔二〕興用漸廣，慮不支歲月。朝議優報之。遷安成王車騎錄事，轉少府。

太祖鎭東府，朝野致敬，玩之猶躡屐造席。太祖取屐視之，訛黑斜鋭，蔑斷，以芒接之。問曰：「卿此屐已幾載？」玩之曰：「初釋褐拜征北行佐買之，著已二十年，貧士竟不辦易。」太

祖善之，引爲驃騎諮議參軍。霸府初開，賓客輻湊，太祖留意簡接，玩之與樂安任遐，俱以應對有席上之美，齊名見遇。遐字景遠，好學，有義行，兼與太祖素游，褚淵、王儉竝見親愛。官至光祿大夫，永元初卒。

玩之遷驍騎將軍，黃門郎，領本部中正。〔三〕上患民閒欺巧，及卽位，敕玩之與驍騎將軍傅堅意檢定簿籍。建元二年，詔朝臣曰：「黃籍，民之大紀，國之治端。自頃氓俗巧僞，爲日已久，至乃竊注爵位，盜易年月，增損三狀，貿襲萬端。或戶存而文書已絕，或人在而反託死（板）〔叛〕，〔四〕停私而云隸役，身強而稱六疾。編戶齊家，少不如此。皆政之巨蠹，教之深疵。比年雖却籍改書，終無得實。若約之以刑，則民僞已遠；若綏之以德，則勝殘未易。卿諸賢竝深明治體，可各獻嘉謀，以振澆化。又臺坊訪募，此制不近，優刻素定，閑劇有常。宋元嘉以前，茲役恆滿，大明以後，樂補稍絕。或緣寇難頻起，軍蔭易多，民庶從利，投坊者寡。然國經未變，朝紀恆存，相揆而言，隆替何速。此急病之洪源，晷景之切患，以何科算，革斯弊邪？」玩之上表曰：「宋元嘉二十七年八條取人，孝建元年書籍，衆巧之所始也。元嘉中，故光祿大夫傅隆，年出七十，猶手自書籍，躬加隱校。隆何必有石建之愼，高柔之勤，蓋以世屬休明，服道脩身故耳。今陛下日旰忘食，未明求衣，詔逮幽愚，謹陳妄說。古之共治天下，唯良二千石，今欲求治取正，其在勤明令長。凡受籍，縣不加檢合，但封送州，州檢

得實，方却歸縣。吏貪其賂，民肆其姦，姦彌深而却彌多，賂愈厚而答愈緩。自泰始三年至元徽四年，揚州等九郡四號黃籍，共却七萬一千餘戶。于今十一年矣，而所正者猶未四萬。神州奧區，尙或如此，江、湘諸部，倍不可念。愚謂宜以元嘉二十七年籍爲正。民惰法既久，今建元元年書籍，宜更立明科，一聽首悔，迷而不反，依制必戮。使官長審自檢校，必令明洗，然後上州，永以爲正。若有虛昧，州縣同咎。今戶口多少，不減元嘉，而板籍頓闕，弊亦有以。自孝建已來，入勳者衆，其中操干戈衞社稷者，三分殆無一焉。勳簿所領，而詐注辭籍，浮遊世要，非官長所拘錄，復爲不少。尋蘇峻平後，庾亮就溫嶠求勳簿，而嶠不與，以爲陶侃所上，多非實錄。尋物之懷私，無世不有，宋末落紐，此巧尤多。又將位既衆，舉卹爲祿，實潤甚微，而人領數萬，如此二條，天下合役之身，已據其太半矣。又有改注籍狀，詐入仕流，（苦）〔昔〕爲人役者，〔五〕今反役人。又生不長髮，便謂爲道〔人〕，〔六〕塡街溢巷，是處皆然。或抱子幷居，竟不編戶，遷徙去來，公違土斷。屬役無滿，流亡不歸。寧喪終身，疾病長臥。法令必行，自然競反。又四鎮戍將，有名寡實，隨才部曲，無辨勇懦，署位借給，巫嫗比肩，彌山滿海，皆是私役。行貨求位，其塗甚易，募役卑劇，何爲投補？坊吏之所以盡，百里之所以單也。今但使募制明信，滿復有期，民無逕路，則坊可立表而盈矣。爲治不患無制，患在不行，不患不行，患在不久。」上省玩之表，納之。乃別置板籍官，〔七〕置令史，限

人一日得數巧，以防懈怠。於是貨賂因緣，籍注雖正，猶強推却，以充程限。至世祖永明八年，謫巧者戍緣淮各十年，百姓怨望。世祖乃詔曰：「夫簡貴賤，辨尊卑者，莫不取信於黃籍。豈有假器濫榮，竊服非分。故所以澄革虛妄，式允舊章。然釁起前代，過非近失，既往之僁，不足追咎。自宋昇明以前，皆聽復注。其有謫役邊疆，各許還本。此後有犯，嚴加翦治。」

玩之以久(官年)〔宦衰〕疾，〔八〕上表告退，曰：「臣聞負重致遠，力窮則困，竭誠事君，智盡必傾，理固然也。四十仕進，七十懸車，壯則驅馳，老宜休息。臣生於晉，長於宋，老於齊，世歷三代，朝市再易。臣以宋元嘉二十八年爲王府行佐，於茲三十年矣。自頃以來，衰耗漸篤。爲性不懶惰，而倦怠頓來。耳目本聰明，而聾瞶轉積。脚不支身，喘不緒氣。景刻不推，朝晝不保。大功兄弟，四十有二人，通塞壽夭，唯臣獨存。朝露未光，寧堪長久。且知足不辱，臣已足矣。禀命飢寒，不求富貴，銅山由命，臣何恨焉，久甘之矣。直道事人，不免縲紲，屬遇聖明，知其非罪，臣之幸厚矣。授命於道消之晨，効節於百揆之日，臣忠之効也。慶降於文明之初，〔九〕荷澤於天飛之運，臣命之偶也。不謀巧宦而位至九卿，德慙李陵而忝居門下。〔一〇〕堯舜無窮，臣亦通矣。年過六十，不爲夭矣。榮期之三樂，東平之一善，臣俱盡之矣。經昏踐亂，涉艱履危，仰聖德以求全，憑賢輔以申節，未嘗厭屈於勳權，畏溺

於狐鼠，臣立身之本，於斯不虧。在其壯也，當官不讓。及其衰矣，豪露靡因。伏願慈臨，賜臣骸骨。非爲希高慕古，愛好泉林。特以丁運孤貧，養禮多闕，風樹之感，夙自纏心，庶天假其辰，得二三年閒，掃守丘墓，以此歸全，始終之報遂矣。」上省玩之表，許之。

玩之於人物好臧否，宋末，王儉舉員外郎孔逷使虜，玩之言論不相饒，逷、儉並恨之。至是玩之東歸，儉不出送，朝廷無祖餞者。玩之歸家起大宅，數年卒。其後員外郎孔瑄就儉求會稽五官，儉方盥，投皂莢於地，曰：「卿鄉俗惡。虞玩之至死(治)〔煩〕人。」〔一〕

孔逷字世遠，玩之同郡人。好典故學。與王儉至交。昇明中，爲齊臺尚書儀曹郎，太祖謂之曰：「卿儀曹才也。」儉爲宰相，逷嘗謀議帷幙，每及選用，頗失鄉曲情。儉從容啓上曰：「臣有孔逷，猶陛下之有臣也。」永明中，爲太子家令，卒。時人呼孔逷、何憲爲王儉三公。

憲字子思，廬江人也。以強學見知。母鎮北長史王敷之女，聰明有訓識。憲爲本州別駕。永明十年，使于虜中。

劉休字弘明，〔二〕沛郡相人也。祖徽，正員郎。父超，九眞太守。

休初爲駙馬都尉，奉朝請，宋明帝〔湘〕東國常侍。〔三〕好學諳憶，不爲帝所知。襲祖封南鄉侯。友人陳郡謝儼同丞相義宣反，休坐匿之，被繫尚方七年，孝武崩，乃得出。隨弟欽爲羅縣。太始初，諸州反，休筮明帝當勝，靜處不預異謀。數年，還投吳喜爲輔師府錄事參軍，喜稱其才，進之明帝，得在左右。板桂陽王征北參軍。

帝頗有好尚，尤嗜飲食，休多藝能，爰及鼎味，問無不解。後宮孕者，帝使筮其男女，無不如占。帝素肥，痿不能御內，諸王妓妾懷孕，使密獻入宮，生子之後，閉其母於幽房，前後十數。從帝，桂陽王休範子也。〔四〕蒼梧王亦非帝子，陳太妃先爲李道兒妾，故蒼梧微行，嘗自稱爲李郎焉。帝憎婦人妬，尚書右丞榮彥遠以善棊見親，〔五〕婦妬傷其面，帝曰：「我爲卿治之，何如？」彥遠率爾應曰：「聽聖旨。」其夕，遂賜藥殺其妻。休妻王氏亦妬，帝聞之，賜休妾，敕與王氏二十杖。令休於宅後開小店，使王氏親賣掃帚皂莢以辱之。其見親如此。

尋除員外郎，領輔國司馬、中書通事舍人，帶南城令。除尚書中兵郎，給事中，舍人、令如故。除安成王撫軍參軍，〔六〕出爲都水使者，南康相。〔休〕善言治體，〔七〕而在郡無異績。還爲正員郎，邵陵王南中郎錄事、建威將軍、新蔡太守。隨轉左軍府，加鎮蠻護軍，將軍、太守如故。遷諮議，司馬，進寧朔將軍，鎮蠻護軍、太守如故。徙尋陽太守，將軍、司馬如故。後遷長史。沈攸之難，〔八〕世祖挾晉熙邵陵二王軍府鎮盆城，休承奉軍費，事寧，仍遷邵陵王

安南長史，除黃門郎，寧朔將軍，前軍長史，齊臺散騎常侍。

建元初，爲御史中丞。頃之，休啓曰：「臣自塵榮南憲，星晷交春，謬聞弱奏，劾無空月。豈唯不能使蕃邦斂手，豪右屏氣，乃遣聽已暴之辜，替網觸羅之鳥。而猶以此，里失鄉黨之和，〔一九〕朝絕比肩之顧，覆背騰其喉脣，武人厲其觜吻。怨之所聚，勢難久堪，議之所裁，孰懷其允。臣竊尋宋世載祀六十，歷職斯任者五十有三，校其年月，不過盈歲。於臣叨濫，宜請骸骨。」上曰：「卿職當國司，以威裁爲本，而忽憚世誚。卿便應辭之事始，何可獲惰晚節邪？」

宋末，上造指南車，以休有思理，使與王僧虔對共監試。元嘉世，羊欣受子敬正隸法，世共宗之，右軍之體微古，不復見貴。休始好此法，至今此體大行。四年，出爲豫章內史，加冠軍將軍。卒，年五十四。

沈沖字景綽，吳興武康人也。祖宣，新安太守。父懷文，〔廣陵太守〕。〔二〇〕沖解褐衞尉五官，轉揚州主簿。宋大明中，懷文有文名，沖亦涉獵文義。轉西陽王撫軍法曹參軍，尋舉秀才，還爲撫軍正佐，兼記室。及懷文得罪被繫，沖兄弟行謝，情哀貌苦，見者傷之。柳元

景欲救懷文，言於帝曰：「沈懷文三子塗炭不可見，願陛下速正其罪。」帝竟殺之。元景爲之歎息。沖兄弟以此知名。

泰始初，以母老家貧，啓明帝得爲永興令。遷巴陵王主簿，除尚書殿中郎。元徽中，出爲晉安王安西記室參軍，還爲司徒主簿，山陰令，轉司徒錄事參軍。世祖爲江州，沖爲征虜長史、尋陽太守，甚見委遇。世祖還都，使沖行府、州事。遷領軍長史。建元初，轉驃騎諮議參軍，領錄事，未及到任，轉黃門郎，仍遷太子中庶子。世祖在東宮，待以恩舊。及卽位，轉御史中丞，侍中，冠軍廬陵王子卿爲郢州，以沖爲長史、輔國將軍、江夏內史，行府、州事。隨府轉爲安西長史、南郡內史，行荊州府事，將軍如故。永明四年，徵爲五兵尚書。

沖與兄淡、淵名譽有優劣，世號爲「馨鼓兄弟」。淡、淵竝歷御史中丞，兄弟三人，皆爲司直，晉、宋未有也。中丞案裁之職，被憲者多結怨。淵永明中彈吳興太守袁彖，建武中，彖從弟昂爲中丞，到官數日，奏彈淵子績父在覹白蠬車，免官禁錮。沖母孔氏在東，隣家失火，疑爲人所焚爇，大呼曰：「我三兒皆作御史中丞，與人豈有善者！」

世祖方欲任沖，沖西下至南州而卒。時年五十一。上甚惜之。喪還，詔曰：「沖喪柩至止，惻愴良深。以其昔在南蕃，特兼憫悼。」車駕出臨沖喪，詔曰：「沖貞詳閑理，志局淹正。誠著蕃朝，績彰出內。〔二〕不幸早世，朕甚悼之。」追贈太(保)〔常〕，〔三〕謚曰恭子。

庾杲之字景行，新野人也。祖深之，雍州刺史。父粲，司空參軍。

杲之少而貞立，學涉文義。起家奉朝請，巴陵王征西參軍。郢州舉秀才，除晉熙王鎮西外兵參軍，世祖征虜府功曹，尚書駕部郎。清貧自業，食唯有韮葅、瀹韮、生韮雜菜，或戲之曰：「誰謂庾郎貧，食鮭常有二十七種。」言三九也。仍為世祖撫軍中軍記室，遷員外散騎常侍，正員郎，遷中書郎，領荊、湘二州中正。轉尚書左丞，常侍、領中正如故。

出為王儉衛軍長史，時人呼儉府為入芙蓉池。〔三〕儉謂人曰：「昔袁公作衛軍，欲用我為長史，雖不獲就，要是意向如此。今亦應須如我輩人也。」乃用杲之。遷黃門郎，兼御史中丞，尋即正。

杲之風範和潤，善音吐。世祖令對虜使，兼侍中。〔四〕上每歎其風器之美，王儉在座，曰：「杲之為蟬冕所照，更生風采。陛下故當與其即真。」帝意未用也。永明中，諸王年少，不得妄與人接，敕杲之與濟陽江淹五日一詣諸王，使申遊好。尋又遷廬陵王中軍長史，遷尚書吏部郎，參大選事。轉太子右衛率，加通直常侍。

九年，卒。臨終上表曰：「臣昨夜及旦，更增氣疾，自省綿痼，頃刻危殆，無容復臥。任

居隆顯，玷塵明世，乞解所忝，待終私庭。臣以凡庸，謬徼昌運，奬擢之厚，千載難逢。且年踰知命，志事榮顯，脩夭有分，無所厝言。若天鑒微誠，暫借餘曆，傾宗殞元，陳力無遠。仰違庭闕，伏枕悁戀。送貂蟬及章。」詔不許。杲之歷在上府，以文學見遇。上造崇虛館，使爲碑文。卒時年五十一，上甚惜之。謚曰貞子。

時會稽孔廣，字淹源，亦美姿制。歷州治中，卒。

王諶字仲和，東海郯人也。祖萬慶，〔三五〕員外常侍。父元閔，護軍司馬。

宋大明中，沈曇慶爲徐州，辟諶爲迎主簿，又爲州迎從事，湘東王國常侍，鎮北行參軍，州、國、府主皆宋明帝也。除義陽王征北行參軍，又除度明帝衞軍府。諶有學義，累爲帝蕃佐。及卽位，除司徒參軍，帶薛令，兼中書舍人，見親遇，常在左右。諶見帝所行慘僻，屢諫不從，請退，坐此見怒，繫尙方，少日出。尋除尙書殿中郎，徙記室參軍，正員郎，薛令如故。遷兼中書郎，晉平王驃騎板諮議，出爲湘東太守，秩中二千石，未拜，坐公事免。復爲桂陽王驃騎府諮議參軍，中書郎。

明帝好圍棊，置圍棊州邑，以建安王休仁爲圍棊州都大中正，諶與太子右率沈勃、尙書

水部郎庾珪之、彭城丞王抗四人爲小中正，朝請褚思莊、傅楚之爲淸定訪問。

出爲臨川內史，還爲尙書左丞。尋以本官領東觀祭酒，卽明帝所置總明觀也。遷黃門，轉正員常侍，輔國將軍，江夏王右軍長史，冠軍將軍。轉給事中，廷尉卿，未拜。建元中，武陵王曄爲會稽，以諶爲征虜長史行事，冠軍如故。永明初，遷豫章王太尉司馬，將軍如故。

世祖與諶相遇於宋明之世，欲委任，〔二六〕爲輔國將軍、晉安王南中郎長史、淮南太守，行府、州事。五年，除黃門郎，領驍騎將軍，遷太子中庶子，驍騎如故。諶貞正和謹，朝庭稱爲善人，多與之厚。八年，轉冠軍將軍、長沙王車騎長史，徙廬陵王中軍長史，將軍如故。西陽王子明在南兗州，長史沈憲去職，上復徙諶爲征虜長史，行南兗府、州事，將軍如故。

諶少貧，嘗自紡績，及通貴後，每爲人說之，世稱其志達。九年，卒。年六十九。

史臣曰：鶉居鷇飮，裁樹司牧，板籍之起，尙未分民，所以愛字之義深，納隍之意重也。季世以後，務盡民力，量財品賦，以自奉養。下窮而上不卹，世澆而事愈變。故有竊名簿閥，忍賊肌膚，生濫死乖，趨避繩網。積虛累謬，已數十年，欺蔽相容，官民共有，爲國之道，

良宜矯革。若令優役輕傜，則斯詐自弭；明糾羣吏，則茲僞不行。空閱舊文，徒成民幸。是以崔琰之識魏武，謝安之論京師，斷民之難，豈直遠在周世〔哉〕？〔二七〕並用興王。

贊曰：玩之止足，爲論未光。劉休善筮，安臥南湘。沖獲時譽，杲信珪璋。諶惟舊序，

校勘記

〔一〕〔太后〕怨訴孝武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補。

〔二〕所懸轉多　「所懸」南監本、殿本及南史並作「州縣」，譌。按所懸轉多謂所懸欠轉多也，元龜四百六十七亦作「所懸」。

〔三〕領本部中正　張森楷校勘記云：「『部』疑『郡』字之譌。」

〔四〕或人在而反託死〔板〕〔叛〕　據南監本及南史改。言人在而在籍上妄注死叛也。

〔五〕〔苦〕〔昔〕爲人役者　按下云「今反役人」，則「苦」當作「昔」，形之譌也。各本並譌，今據通典食貨典、元龜四百八十六改。

〔六〕又生不長髮便謂爲道〔人〕　據通典食貨典補。按南北朝人稱僧爲道人，見南史梁弘景傳。

〔七〕乃別置板籍官　「板」南史、通典食貨典、元龜四百八十六作「校」。

〔八〕玩之以久（官年）〔宦衰〕疾　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改。
〔九〕慶降於文明之初　「慶降」殿本作「降慶」，元龜八百九十九作「慶隆」。
〔一〇〕德慙李陵而忝居門下　殿本考證云：「『李陵』二字有疑。」按張森楷校勘記云：「按太史公報任少卿書有『僕與李陵，俱居門下』之語，非誤也。」
〔一一〕虞玩之至死（治）〔煩〕人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按御覽九百六十引及元龜四百七十八亦作「煩」。
〔一二〕劉休字弘明　「弘」宋本避諱缺筆作「引」，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三〕宋明帝〔湘〕東國常侍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補。
〔一四〕從帝桂陽王休範子也　從帝即順帝，子顯避梁諱改，南監本、殿本已改爲「順帝」。
〔一五〕尙書右丞滎彥遠　「滎彥遠」南監本、局本作「羅彥遠」。
〔一六〕除安成王撫軍參軍　按「安成」原作「安城」。據宋書順帝紀改正。
〔一七〕〔休〕善言治體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一八〕沈攸之難　按「沈攸之」下當疊一之「字」。
〔一九〕里失鄉黨之和　「里」原譌「理」，今據毛本、殿本、局本改正。
〔二〇〕父懷文〔廣陵太守〕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二一〕續彰出內　「出內」南監本、殿本作「出守」。

〔二二〕進贈太(保)〔常〕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

〔二三〕時人呼儉府爲入芙蓉池　殿本作「時人呼入儉府爲芙蓉池」。

〔二四〕兼侍中　南史云「嘗兼侍中夾侍」。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此『兼』字當讀去聲，蓋假職未眞授之稱，與一人兼兩職之兼有別。」

〔二五〕祖萬慶　殿本考證云：「南史無『萬』字。」

〔二六〕欲委任　「欲」元龜二百十一作「故」，義較長。

〔二七〕豈直遠在周世〔哉〕　據殿本、局本補。

南齊書卷三十五

列傳第十六

高帝十二王

高帝十九男：昭皇后生武帝、豫章文獻王嶷；謝貴嬪生臨川獻王映、長沙威王晃；羅太妃生武陵昭王曅；任太妃生安成恭王暠；陸脩儀生鄱陽王鏘、晉熙王銶；袁脩容生桂陽王鑠；何太妃生始興簡王鑑、宜都王鏗；區貴人生衡陽王鈞；張淑妃生江夏王鋒、河東王鉉；李美人生南平王銳；第九、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七皇子早亡。衡陽王鈞出繼元王後。

臨川獻王映字宣光，太祖第三子也。宋元徽四年，解褐著作佐郎，遷撫軍行參軍，南陽

王文學。沈攸之事難，太祖時領南徐州，以映爲寧朔將軍，鎭京口。事寧，除中軍諮議、從事中郎、輔國將軍、淮南宣城二郡太守，並不拜。仍爲假節、（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行〔南〕兗州刺史，〔一〕將軍如故。尋除給事黃門侍郎，領前軍將軍，仍復爲冠軍將軍、南兗州刺史，假節（都）督，復爲監軍，〔二〕督五州如故。

齊臺建，宋帝詔封映及弟晃、曅、暠、鏘、鑠、鑑並爲開國縣公，各千五百戶，未及定上宇，而太祖踐阼。以映爲使持節、都督荆湘雍益梁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平西將軍、荆州刺史。封臨川王，食邑例二千戶。又領湘州刺史。豫章王嶷旣留鎭陝西，映亦不行。改授散騎常侍、都督揚南徐二州諸軍事、前將軍、揚州刺史，持節如故。國家初創，映以年少臨神州，吏治聰敏，府州曹局，皆重足以奉禁令，自宋彭城王義康以後未之有也。

出爲都督荆湘雍益梁巴寧南北秦九州諸軍事、鎭西將軍、荆州刺史，持節、常侍如故。給鼓吹一部。以國憂解散騎常侍，進號征西。永（興）〔明〕元年，〔三〕入爲侍中，驃騎將軍。二年，給油絡車。五年，卽本號開府儀同三司。七年，薨。映善騎射，解聲律，工左右書左右射，應接賓客，風韻韶美，朝野莫不惋惜焉。時年三十二。詔賜東園祕器，朝服一具，衣一襲。贈司空。九子，皆封侯。

長子子晉，歷東陽吳興二郡太守，祕書監，領後軍將軍。永元初，爲侍中，遷左民尚書。

坐從妹祖日不拜，爲有司所奏，事留中，子晉遂不復拜。梁王定京邑，猶服侍中服。入梁爲輔國將軍、高平太守。第二子子游，州陵侯。解褐員外郎，太子洗馬，歷琅邪、晉陵二郡太守，黃門侍郎。好音樂，解絲竹雜藝。梁初坐閨門淫穢及殺人，爲有司所奏，請議禁錮。〔四〕子晉謀反，兄弟並伏誅。

長沙威王晃字宣明，太祖第四子也。少有武力，爲太祖所愛。宋世解褐祕書郎邵陵王友，不拜。昇明二年，代兄映爲寧朔將軍、淮南宣城二郡太守。初，沈攸之事起，晃便弓馬，多從武容，〔五〕爈赫都街，時人爲之語曰：「煥煥蕭四繖。」

其年，遷爲持節、監豫司二州〔郢州〕之西陽諸軍事、〔六〕西中郎將、豫州刺史。太祖踐祚，〔七〕晃欲用政事，〔八〕輒爲典籤所裁，晃執殺之，上大怒，手詔賜杖。尋遷使持節、都督南徐兗二州諸軍事、後將軍、南徐州刺史。世祖爲皇太子，拜武進陵，於曲阿後湖鬬隊，使晃御馬軍，上聞之，又不悅。入爲侍中、護軍將軍，以國憂，解侍中，加中軍將軍。

太祖臨崩，以晃屬世祖，處以輦轂近蕃，勿令遠出。永明元年，上遷南徐州刺史竟陵王子良爲南兗州，以晃爲使持節、都督南徐兗二州諸軍事、鎭軍將軍、南徐州刺史。入爲散騎

常侍，中書監。諸王在京都，唯置捉刀左右四十人，晃愛武飾，罷徐州還，私載數百人仗還都，爲禁司所覺，投之江水。世祖禁諸王畜私仗，（上）聞之大怒，〔九〕將糾以法。豫章王嶷於御前稽首流涕曰：「晃罪誠不足宥。陛下當憶先朝念白象。」〔白象〕，晃小字也。〔一〇〕上亦垂泣。太祖大漸時，誡世祖曰：「宋氏若不骨肉相圖，他族豈得乘其衰弊，汝深戒之。」故世祖終無異意。然晃亦不見親寵。當時論者以世祖優於魏文，減於漢明。

尋加晃鎭軍將軍，轉丹陽尹，常侍、將軍如故。又爲侍中、護軍將軍，鎭軍如故。尋進號車騎將軍，侍中如故。給油絡車，鼓吹一部。八年，薨，年三十一。賜東園祕器，朝服一具，衣一襲。卽本號，贈開府儀同三司。

世祖嘗幸鍾山，晃從駕，以馬矟刺道邊枯蘖，上令左右數人引之，銀纏皆卷聚，而矟不出。乃令晃復馳馬拔之，應手便去。每遠州獻駿馬，上輒令晃於華林中調試之。太祖常曰：「此我家任城也。」世祖緣此意，故謚曰威。

武陵昭王曅字宣照，〔一一〕太祖第五子也。母羅氏，從太祖在淮陰，以罪誅，〔曅年四歲，思慕不異成人〕，故曅見愛。〔一二〕初除冠軍將軍，轉征虜將軍。曅剛穎儁出，工弈棊，與諸王

共作短句，詩學謝靈運體，以呈上，報曰：「見汝二十字，諸兒作中最為優者。但康樂放蕩，作體不辨有首尾，安仁、士衡深可宗尚，顏延之抑其次也。」

建元三年，〔三〕出為持節、都督會稽東陽新安永嘉臨海五郡軍事、會稽太守，將軍如故。上遣儒士劉瓛往郡，為曅講五經。世祖即位，進號左將軍，入為中書令，將軍如故。轉散騎常侍，太常卿。又為中書令，遷祠部尚書，常侍並如故。

曅無寵於世祖，未嘗處方嶽，數以語言忤旨。世祖幸豫章王嶷東田宴諸王，獨不召曅。嶷曰：「風景殊美，(令)〔今〕日甚憶武陵。」〔四〕上乃呼之。曅善射，屢發命中，顧謂四坐曰：「手何如？」上神色甚怪。嶷曰：「阿五常日不爾，今可謂仰藉天威。」帝意乃釋。後於華林賭射，上敕曅疊破，凡放六箭，五破一皮，賜錢五萬。又於御席上舉酒勸曅，曅曰：「陛下嘗不以此處許臣。」上回面不答。

久之，出為江州刺史，常侍如故。上以曅方出外鎮，求曅宅給諸皇子。曅曰：「先帝賜臣此宅，使臣歌哭有所。陛下欲以州易宅，臣請〔不〕以宅易州。」〔五〕至鎮百餘日，典籤趙渥之啓曅得失，於是徵還為左民尚書。

俄轉前將軍，太常卿，累不得志。冬節問訊，諸王皆出，曅獨後來，上已還便殿，聞曅至，引見問之。曅稱牛羸，不能取路。上敕車府給副御牛一頭。敕主客：「自今諸王來不隨

例者，不得復爲通。」

以公事還過竟陵王子良宅，冬月道逢乞人，脫襦與之。子良見曅衣單，薦襦於曅。曅曰：「我與向人亦復何異！」尙書令王儉詣曅，曅留儉設食，柈中菘菜鮑魚而已。又名後堂山爲「首陽」，蓋怨貧薄也。

尋爲丹陽尹，常侍、將軍如故。始不復置行事，得自親政。轉侍中，護軍將軍。給油絡車。又給扶二人。世祖臨崩，遺詔爲衞將軍，開府儀同三司，給鼓吹一部。大行在殯，竟陵王子良在殿內，太孫未立，衆論喧疑。曅衆中言曰：「若立長則應在我，立嫡則應在太孫。」鬱林旣立，甚見憑賴。隆昌元年，年二十八，薨。賜東園祕器，朝服。贈司空，侍中如故。給節，班劍二十人。

安成恭王暠字宣曜，太祖第六子也。建元二年，除冠軍將軍，鎭石頭戍，領軍事。四年，出爲使持節、督江州豫州之晉熙諸軍事、南中郎將、江州刺史。永明元年，進號征虜將軍。明年，爲左衞將軍。尋遷侍中，領步兵校尉。轉中書令。五年，遷祠部尙書，領驍騎將軍。六年，出爲南徐州刺史。九年，遷散騎常侍，祕書監，領石頭戍事。暠性淸和多疾，其

夏薨，年二十四。贈撫軍將軍，常侍如故。

鄱陽王鏘字宣韶，太祖第七子也。建元四年，世祖卽位，以鏘爲使持節、督雍梁南北秦四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北中郎將、寧蠻校尉、雍州刺史。永明二年，進號征虜將軍。四年，爲左衞將軍，遷侍中，領步兵校尉。七年，轉征虜將軍，丹陽尹。尋加散騎常侍，進號撫軍。出爲江州刺史，常侍如故。九年，始親府、州事。加使持節、督江州諸軍事、安南將軍，置佐史，常侍如故。先是二年省江州府，至是乃復。十一年，爲領軍，常侍如故。

鏘和悌美令，有寵於世祖，領軍之授，齊室諸王所未爲。鏘在官理事無壅，當時稱之。車駕遊幸，常甲仗衞從，恩待次豫章王嶷。其年，給油絡車。隆昌元年，轉尙書右僕射，常侍如故。俄遷侍中、驃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領兵置佐。

鏘雍容得物情，爲鬱林王所依信。鬱林心疑高宗，諸王問訊，獨留鏘謂之曰：「公聞鸞於法身何如？」〔一六〕鏘曰：「臣鸞於宗戚最長，且受寄先帝。臣等年皆尙少，朝廷之幹，唯鸞一人，願陛下無以爲慮。」鬱林退謂徐龍駒曰：「我欲與公共計取鸞，公既不同，我不能獨辦，且復小聽。」及鬱林廢，鏘竟不知。

延興元年，進位司徒，侍中驃騎如故。高宗鎭東府，權勢稍異，鏘每往，高宗常屣履至車迎鏘。語及家國，言淚俱下，鏘以此推信之。而宮臺內皆屬意於鏘，勸鏘入宮發兵輔政。制局監謝粲說鏘及隨王子隆曰：「殿下但乘油壁車入宮，出天子置朝堂，二王夾輔號令，粲等閉城門上仗，誰敢不同？東城人政共縛送蕭令耳。」子隆欲定計，鏘以上臺兵力既悉度東府，且慮事難捷，意甚猶豫。馬隊主劉巨，世祖時舊人，詣鏘請閒，叩頭勸鏘立事。鏘命駕將入，復回還內與母陸太妃別，日暮不成行。數日，高宗遣二千人圍鏘宅害鏘，謝粲等皆見殺。鏘時年二十六。凡諸王被害，皆以夜遣兵圍宅，或斧關排牆叫噪而入，家財皆見封籍焉。

桂陽王鑠字宣朗，太祖第八子也。永明二年，出爲南徐州刺史，鎭京口。歷代鎭府，鑠出蕃，始省軍府。四年，加散騎常侍。六年，遷中書令，度支尙書。七年，轉中書令，加散騎常侍。時鄱陽王鏘好文章，鑠好名理，時人稱爲「鄱桂」。十年，遷太常，常侍如故。鑠淸羸有冷疾，常枕臥。世祖臨視，賜床帳衾褥。隆昌元年，加前將軍。給油絡車，並給扶侍二人。海陵立，轉侍中、撫軍將軍，領兵置佐。

鄱陽王見害，鑠遷中軍將軍，開府儀同三司。鑠不自安，至東府詣高宗還，謂左右曰：「向錄公見接慇懃，流連不能已，而貌有慙色，此必欲殺我。」三更中，兵至見害。時年二十五。

始興簡王鑑字宣徹，太祖第十子也。初封廣興王，後國隨郡改名。永明二年，世祖始以鑑爲持節、都督益寧二州軍事、前將軍、益州刺史。

廣漢什邡民段祖以錞于獻鑑，古禮器也。高三尺六寸六分，圍二尺四寸，圓如筩，銅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銅馬，以繩縣馬，令去地尺餘，灌之以水，又以器盛水於下，以芒莖當心跪注錞于，以手振芒，則其聲如雷，淸響良久乃絕。古所以節樂也。五年，鑑獻龍角一枚，長九尺三寸，色紅，有文。八年，進號安西將軍。

明年，爲散騎常侍，祕書監，領石頭戍事。上以與鑑久別，車駕幸石頭宴會賞賜。尋遷左衞將軍，未拜，遇疾。上爲南康王子琳起靑陽巷第新成，車駕與後宮幸第樂飲，其日鑑疾甚，上遣騎問疾相繼，爲之詔止樂。薨，年二十一。遣贈中軍將軍，本官新除悉如故。

江夏王鋒字宣穎，太祖第十二子。〔七〕永明五年，爲輔國將軍，南彭城、平昌二郡太守。轉散騎常侍。七年，遷左衞將軍，仍轉侍中，領石頭戍事。九年，出爲徐州刺史。鬱林卽位，加散騎常侍。隆昌元年，入爲侍中，領驍騎將軍，尋加祕書監。

鋒好琴書，有武力。高宗殺諸王，鋒遺書誚責，左右不爲通，高宗深憚之。不敢於第收鋒，使兼祠官於太廟，夜遣兵廟中收之。鋒出登車，兵人欲上車防勒，鋒以手擊却數人，皆應時倒地，於是敢近者遂逼害之。時年二十。

南平王銳字宣毅，太祖第十五子也。永明七年，爲散騎常侍，尋領驍騎將軍。明年，爲左民尚書。朝直勤謹，未嘗屬疾，上嘉之。十年，出爲持節、都督湘州諸軍事、南中郎將、湘州刺史，以此賞銳。鬱林卽位，進號前將軍。

延興元年，害諸王，遣裴叔業平尋陽，仍進湘州。銳防閤周伯玉勸銳拒叔業，而府州力弱不敢動，銳見害，年十九。伯玉下獄誅。

宜都王鏗字宣嚴，〔八〕太祖第十六子也。初除遊擊將軍。永明十年，遷左民尚書。十一年，爲持節、都督南豫司二州軍事、冠軍將軍、南豫州刺史，鎭姑熟。時有盜發晉大司馬桓溫女塚，得金蠶銀繭及珪璧〔等物。鏗使長史蔡約自往修復，纖毫不犯。〕〔九〕鬱林卽位，進號征虜將軍。延興元年，見害，年十八。

晉熙王銶字宣攸，太祖第十八子也。永明十一年，除驍騎將軍。隆昌元年，出爲持節、督郢司二州軍事、冠軍將軍、郢州刺史。延興元年，進號征虜將軍。尋見害，年十六。

河東王鉉字宣胤，太祖第十九子也。隆昌元年，爲驍騎將軍。出爲徐州刺史，遷中書令。高宗誅諸王，以鉉年少才弱，故未加害。建武元年，轉爲散騎常侍，鎭軍將軍，置兵佐。建武之世，高、武子孫憂危，鉉每朝見，常鞠躬俯僂，不敢平行直視。尋遷侍中、衞將軍。鉉年稍長。四年，誅王晏，以謀立鉉爲名，免鉉官，以王還第，禁不得與外人交通。永泰元年，上疾暴甚，遂害鉉，時年十九。二子在孩抱，亦見殺。太祖諸王，鉉獨無後，衆竊寃

之。乃使揚州刺史始安王遙光、臨川王子晉、竟陵王昭胄、太尉陳顯達、尚書令徐孝嗣、右僕射沈文季、尚書沈淵、沈約、王亮奏論鉉，帝答不許，再奏，乃從之。

史臣曰：陳思王表云「權之所存，雖疎必重；勢之所去，雖親必輕」。若夫六代之興亡，曹冏論之當矣。分珪命社，實寄宗城，就國之典，既隨世革，卿士入朝，作貴蕃輔。皇王託體，同稟尊極，仕無常資，秩有恆數，禮地兼隆，易生(推擬)〔猜疑〕。〔二〇〕世祖顧命，情深尊嫡，淵圖遠算，意在無遺。〔二一〕豈不以羣王少弱，未更多難，高宗清謹，同起布衣，故韜末命於近親，寄重權於疎戚，子弟布列，外有強大之勢，疎親中立，〔二二〕可息覬覦之謀，表裏相維，足固家國。曾不慮機能運衡，寡以制衆，〔宗族殲滅，一至於斯〕。〔二三〕曹植之言信之矣。

贊曰：高十二王，始建封植。獻、昭機警，威、江才力。恭、簡恬和，鄱、桂淸識。四王少盛，同規謹敕。

校勘記

〔一〕仍爲假節(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行〔南〕兗州刺史　「都」字據錢大昕說刪，錢說詳下

條。「南」字據南史補。

〔二〕假節(都)督復爲監軍　按宋書百官志，晉世都督諸軍爲上，監諸軍次之，督諸軍爲下。故曹虎傳云建武二年，進督爲監。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此亦進督爲監也。上文『假節都督』字兩見，俱當爲『假節督』，誤衍『都』字耳。」今據刪。

〔三〕永(興)〔明〕元年　據殿本及南史改。

〔四〕請議禁錮　張森楷校勘記云：「『請』疑當作『清』。」

〔五〕多從武容　「武容」御覽四百九十五引及元龜二百七十一並作「武客」。

〔六〕監豫司二州〔郢州〕之西陽諸軍事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云「當云監豫司二州郢州之西陽諸軍事」。今據補。

〔七〕太祖踐祚　「祚」殿本、局本作「阼」。

〔八〕晃欲用政事　「用」南監本、局本作「親」，殿本作「陳」。按南史作「晃每陳政事」。

〔九〕(上)聞之大怒　據南監本刪。

〔一〇〕〔白象〕晃小字也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一一〕武陵昭王曅字宣照　「宣照」南史作「宣昭」。

〔一二〕〔曅年四歲思慕不異成人〕故曅見愛　據毛本、殿本、局本補。

〔一三〕建元三年　「三年」南史作「二年」。

〔一四〕(令)〔今〕日甚憶武陵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元龜二百七十四改。

〔一五〕臣請〔不〕以宅易州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補。

〔一六〕公聞鸞於法身何如　「鸞」原作「諱」，據南監本、殿本改。下同。

〔一七〕太祖第十二子　「二」原譌「三」，毛本同，它本不譌，今改正。按本傳敍云「第九、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七皇子早亡」，明「三」乃「二」字之譌。

〔一八〕宜都王鏗字宣嚴　王鳴盛十七史商榷云：「案豫章王已字宣嚴，二王皆高帝子，不應同字，必有一誤。」

〔一九〕得金蠶銀繭及珪璧〔等物鑑使長史蔡約自往修復纖毫不犯〕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補。

〔二〇〕易生(推擬)〔猜疑〕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二一〕意在無遺　南史作「意在求安」。

〔二二〕踈親中立　「踈親」南監本、殿本及南史並作「支庶」。

〔二三〕曾不慮機能運衡寡以制衆〔宗族殲滅一至於斯〕　據南監本、殿本、毛本、局本及南史補。按「寡以制衆」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並作「權可制衆」。「一至於斯」毛本、局本作「一至於此」。

南齊書卷三十六

列傳第十七

謝超宗　劉祥

謝超宗，陳郡陽夏人也。祖靈運，宋臨川內史。父鳳，元嘉中坐靈運事，同徙嶺南，早卒。超宗元嘉末得還。與慧休道人來往，好學，有文辭，盛得名譽。解褐奉朝請。新安王子鸞，孝武帝寵子，超宗以選補王國常侍。王母殷淑儀卒，超宗作誄奏之，帝大嗟賞。曰：「超宗殊有鳳毛，恐靈運復出。」轉新安王撫軍行參軍。

泰始初，爲建安王司徒參軍事，尙書殿中郎。三年，都令史駱宰議策秀才考格，五問並得爲上，四、三爲中，二爲下，一不合與第。超宗議以爲「片辭折獄，寸言挫衆，魯史褒貶，孔論興替，皆無俟繁而後秉裁。夫表事之淵，析理之會，豈必委牘方切治道。非患對不盡問，患以恒文弗奇。必使一通峻正，寧劣五通而常；與其俱奇，必使一亦宜採。」詔從宰議。

遷司徒主簿，丹陽丞。建安王休仁引爲司徒記室，正員郎，兼尚書左丞中郎。以直言忤僕射劉康，〔一〕左遷通直常侍。太祖爲領軍，數與超宗共屬文，愛其才翰。衞將軍袁粲聞之，謂太祖曰：「超宗開亮迥悟，善可與語。」取爲長史、臨淮太守。粲既誅，太祖以超宗爲義興太守。昇明二年，坐公事免。詣東府門自通，其日風寒慘厲，太祖謂四座曰：「此客至，使人不衣自暖矣。」超宗既坐，飲酒數甌，辭氣橫出，太祖對之甚歡。板爲驃騎諮議。及即位，轉黃門郎。

有司奏撰立郊廟歌，敕司徒褚淵、侍中謝朏、散騎侍郎孔稚珪、太學博士王咺之、總明學士劉融、何法冏、〔二〕何曇秀十人竝作，超宗辭獨見用。

爲人仗才使酒，多所陵忽。在直省常醉，上召見，語及北方事，超宗曰：「虜動來二十年矣，佛出亦無如何！」以失儀出爲南郡王中軍司馬。超宗怨望，謂人曰：「我今日政應爲司驢。」爲省司所奏，以怨望免官，禁錮十年。司徒褚淵送湘州刺史王僧虔，閤道壞，墜水；僕射王儉嘗牛驚，跣下車。超宗撫掌笑戲曰：「落水三公，墮車僕射。」前後言誚，稍布朝野。

世祖即位，使掌國史，除竟陵王征北諮議參軍，領記室。愈不得志。超宗娶張敬兒女爲子婦，上甚疑之。永明元年，敬兒誅，超宗謂丹陽尹李安民曰：「往年殺韓信，今年殺彭越，尹欲何計？」安民具啓之。上積懷超宗輕慢，使兼中丞袁彖奏曰：

風聞征北諮議參軍謝超宗，根性浮險，率情躁薄。仕近聲權，務先諂狎。人裁疎黜，亟便詆賤。卒然面譽，旋而背毀。疑閒台賢，每窮詭舌。訕貶朝政，必聲凶言。腹誹口謗，莫此之甚；不敬不諱，罕與爲二。

輒攝白從王永先到臺辨問「超宗有何罪過，詣諸貴皆有不遜言語，並依事列對」。永先列稱：「主人超宗恒行來詣諸貴要，每多觸忤，言語怨懟。與張敬兒周旋，許結姻好，自敬兒死後，惋歎忿慨。今月初詣李安民，語論『張敬兒不應死』。安民道『敬兒書疏，墨迹炳然，卿何忽作此語』？其中多有不遜之言，小人不悉盡羅縷諳憶。」如其辭列，則與風聞符同。超宗罪自已彰，宜附常准。

超宗少無行檢，〔三〕長習民慝。狂狡之跡，聯代所疾；迷慠之釁，累朝點觸。〔四〕剗容掃轍，久埋世表。〔五〕屬聖明廣愛，忍禍舒慈，〔六〕捨之憲外，許以改過。野心不悛，在宥方驕；才性無親，處恩彌戾。遂遘扇非端，〔七〕空生怨懟，恣囂毒於京輔之門，揚凶悖於卿守之席。此而不翦，國章何寄？此而可貸，孰不可容？請以見事免超宗所居官，解領記室。輒勒外收付廷尉法獄治罪。超宗品第未入簡奏，臣輒奉白簡以聞。

世祖雖可其奏，以彖言辭依違，大怒，使左丞王逡之奏曰：

臣聞行父盡忠，無禮斯疾；農夫去草，見惡必耘。所以振纓稱良，登朝著績，未有

尸位存私，而能保其榮名者也。

今月九日，治書侍御史臣司馬侃啓彈征北諮議參軍事謝超宗，稱「根性昏動，率心險放，悖議爽眞，囂辭犯實，親朋忍聞，衣冠掩目，輒收付廷尉法獄治罪」。處劾雖重，文辭簡略，事入主書，被却還外。其晚，兼御史中丞臣袁彖改奏白簡，始粗詳備。厥初隱衞，寔彖之由。尋超宗植性險戾，稟行凶詖，豺狼野心，久暴遐邇。張敬兒潛圖反噬，罰未塞諐，而稱怨痛枉，形于言貌。協附姦邪，疑閒勳烈，構扇異端，譏議時政，行路同忿，有心咸疾。而阿昧苟容，輕文略奏。又彈事舊體，品第不簡，而釁戾殊常者，皆命議親奏，以彰深諐。況超宗罪愈四凶，〔八〕過窮南竹，雖下輒收，而文止黃案，沈浮互見，〔九〕輕重相乖，此而不糾，憲綱將替。

彖才識疎淺，質幹無聞，憑戚昇榮，因慈荷任。不能克己厲情，少酬恩獎，撓法容非，用申私惠。何以糾正邦違，式明王度？臣等參議，請以見事免彖所居官，解兼御史中丞，輒攝曹依舊下禁止視事如故。

治書侍御史臣司馬侃雖承稟有由，而初無疑執，亦合及咎。請杖督五十，奪勞百日。令史卑微，不足申盡，啓可奉行。

侃奏彈之始，臣等竝卽經見加推糾，案入主書，方被却檢，疎謬之諐，伏追震悚。

詔曰：「超宗釁同大逆，罪不容誅。象匿情欺國，愛朋罔主，事合極法，特原收治，免官如案，禁錮十年。」超宗下廷尉，一宿髮白皓首。詔徙越州，行至豫章，上敕豫章內史虞悰曰：「謝超宗令於彼賜自盡，勿傷其形骸。」

明年，超宗門生王永先又告超宗子才卿死罪二十餘條。上疑其虛妄，以才卿付廷尉辯，以不實見原。永先於獄自盡。

劉祥字顯徵，東莞莒人也。祖式之，吳郡太守。父敳，太宰從事中郎。祥宋世解褐爲巴陵王征西行參軍，歷驃騎中軍二府，太祖太尉東閤祭酒，驃騎主簿。建元中，爲冠軍征虜功曹，爲府主武陵王曅所遇。除正員外。

祥少好文學，性韻剛疎，輕言肆行，不避高下。司徒褚淵入朝，以腰扇鄣日，祥從側過，曰：「作如此舉止，羞面見人，扇鄣何益？」淵曰：「寒士不遜。」祥曰：「不能殺袁、劉，安得免寒士？」永明初，遷長沙王鎮軍，板諮議參軍，撰宋書，譏斥禪代，尚書令王儉密以啓聞，上銜而不問。歷鄱陽王征虜，豫章王大司馬諮議，臨川王驃騎從事中郎。

祥兄整爲廣州，卒官，祥就整妻求還資，事聞朝廷。於朝士多所貶忽。王奐爲僕射，祥

與奐子融同載，行至中堂，見路人驅驢，祥曰：「驢！汝好爲之，如汝人才，皆已令僕。」著連珠十五首以寄其懷。辭曰：

蓋聞興教之道，無尙必同；拯俗之方，理貴袪弊。故揖讓之禮，行乎堯舜之朝；干戈之功，盛於殷周之世。清風以長物成春，素霜以凋嚴戒節。

蓋聞鼓鼙懷音，待揚桴以振響；天地涵靈，資昏明以垂位。是以俊乂之臣，借湯、武而隆；英達之君，假伊、周而治。

蓋聞懸饑在歲，式羨藜藿之飽；重炎灼體，不念狐白之溫。故才以偶時爲劭；道以調俗爲尊。

蓋聞習數之功，假物可尋；探索之明，循時則缺。故班匠日往，繩墨之伎不衰；大道常存，機神之智永絕。

蓋聞理定於心，不期俗賞；情貫於時，無悲世辱。故芬芳各性，不待汨渚之哀；明白爲寶，無假荆南之哭。

蓋聞百仞之臺，不挺陵霜之木；盈尺之泉，時降夜光之寶。故理有大而乖權；物有微而至道。

蓋聞忠臣赴節，不必在朝；列士匡時，義存則幹。故包胥垂涕，不荷肉食之謀；

王歡投身，不主廟堂之算。

蓋聞智出乎身，理無或困；聲係於物，才有必窮。故陵波之羽，不能淨浪；盈岫之木，無以輟風。

蓋聞良寶遇拙，則奇文不顯；達士逢讒，則英才滅耀。故隆葉垂蔭，明月爲之隔輝；堂宇留光，蘭燈有時不照。

蓋聞跡慕近方，必勢遺於遠大；情係驅馳，固理忘於肥遯。是以臨川之士，時結羨網之悲；負肆之氓，不抱屠龍之歎。

蓋聞數之所隔，雖近則難；情之所符，雖遠則易。是以陟歎流霜，時獲感天之誠；泣血從刑，而無悟主之智。

蓋聞妙盡於識，神遠則遺；功接於人，情微則著。故鍾鼓在堂，萬夫傾耳；大道居身，有時不遇。

蓋聞列草深岫，不改先冬之悴；植松澗底，無奪後凋之榮。故展禽三黜，而無下愚之譽；千秋一時，而無上智之聲。

蓋聞希世之寶，違時則賤；偉俗之器，無聖必淪。故鳴玉黜於楚岫，章甫窮於越人。

蓋聞聽絕於聽，非疾響所握；〔一〇〕神閉於明，非盈光所燭。故破山之雷，不發聾夫之耳；朗夜之輝，不開矇叟之目。

有以祥連珠啓上者，上令御史中丞任遐奏曰：「祥少而狡異，長不悛徙，請謁絕於私館，反脣彰於公庭，輕議乘輿，歷貶朝望，肆醜無避，縱言自若。厥兄浮櫬，天倫無一日之悲，南金弗獲，嫂姪致其輕絕，孤舟夐反，存沒相捐，遂令暴客掠奪骸柩，行路流歎，有識傷心。攝祥門生孫狼兒列『祥頃來飲酒無度，言語闌逸，道說朝廷，亦有不遜之語，實不避左右，非可稱紙墨。兄整先爲廣州，於職喪亡，去年啓求迎喪，還至大雷，聞祥與整妻孟爭計財物瞋忿，祥仍委前還，後未至鵲頭，其夜遭劫，內人並爲凶人所淫略』。如所列與風聞符同。請免官付廷尉。」

上別遣敕祥曰：「卿素無行檢，朝野所悉。輕棄骨肉，侮蔑兄嫂，此是卿家行不足，乃無關他人。卿才識所知，蓋何足論。位涉清途，於分非屈。何意輕肆口噦，詆目朝士，造席立言，必以貶裁爲口實。冀卿年齒已大，能自感厲，日望悛革。如此所聞，轉更增甚，諠議朝廷，不避尊賤，肆口極辭，彰暴物聽。近見卿影連珠，寄意悖慢，彌不可長。卿不見謝超宗，其才地二三，故在卿前，事殆是百分不一。我當原卿性命，令卿萬里思諐。卿若能改革，當令卿得還。」

獄鞫祥辭。祥對曰：「被問『少習狡異，長而不悛，頃來飲酒無度，輕議乘輿，歷貶朝望，每肆醜言，無避尊賤』。迂答奉旨。囚出身入官，二十餘年，沈悴草萊，無明天壤。皇運初基，便蒙抽擢，祭酒主簿，並皆先朝相府。聖明御寓，榮渥彌隆，諮議中郎，一年再澤。廣筵華宴，必參末(例)〔列〕，〔二〕朝半問訊，時奉天暉。囚雖頑愚，豈不識恩？有何怨望，敢生譏議？囚歷府以來，伏事四王：武陵功曹，凡涉二載；長沙諮議，故經少時；奉隸大司馬，並被恩拂，驃騎中郎，親職少日；臨川殿下不遺蟲蟻，賜參辭華。司徒殿下文德英明，四海傾屬。囚不涯卑遠，隨例問訊，時節拜覲，亦沾眄議。自餘令王，未被祗拜，既不經伏節，理無厚薄。敕旨製書，令有疑則啓。囚以天日懸遠，未敢塵穢。私之疑事，衞將軍臣儉，宰輔聖朝，令望當世，囚自斷才短，密以諮儉，儉爲折衷，紙迹猶存。未解此理云何敢爲『歷貶朝望』。云囚『輕議乘輿』，爲向誰道？若向人道，則應有主甲，豈有事無髣髴，空見羅謗？囚性不耐酒，親知所悉，強進一升，便已迷醉。」其餘事事自申。乃徙廣州。

祥至廣州，不得意，終日縱酒，少時病卒，年三十九。

祥從祖兄彪，祥曾祖穆之正胤。建元初，降封南康縣公，〔三〕虎賁中郎將。永明元年，坐廟墓不脩削爵。後爲羽林監。九年，又坐與亡弟母楊別居，不相料理，楊死不殯葬，崇聖寺尼慧首剃頭爲尼，以五百錢爲買棺材，以泥洹轝送葬劉墓。爲有司所奏，事寢不出。

史臣曰：魏文帝云「文人不護細行」，古今之所同也。由自知情深，在物無競，身名之外，一槩可蔑。既侚斯道，其弊彌流，聲裁所加，取忤人世。向之所以貴身，翻成害己。故通人立訓，爲之而不恃也。

贊曰：超宗蘊文，（粗）〔祖〕構餘芬。〔三〕劉祥慕異，言亦不羣。違朝失典，流放南濆。

校勘記

〔一〕以直言忤僕射劉康　按時無僕射劉康，惟劉秉於後廢帝時爲尚書僕射，疑「劉康」乃「劉秉」之譌。

〔二〕何法冏　南史作「何法圖」。

〔三〕超宗少無行檢　「行檢」各本並作「士行」。

〔四〕累朝點觸　「點」各本並作「兼」。

〔五〕久埋世表　「埋」原譌「理」，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六〕忍禍舒慈　「舒」各本並作「宣」。

〔七〕遂遘扇非端　「遘」原作「遴」，不成字，張元濟校勘記云恐是「遘」字，今據張說改。按遘通構。各本作「連」，非。
〔八〕況超宗罪愈四凶　「愈」殿本作「逾」。
〔九〕沈浮乎見　「乎」原譌「牙」，今據局本改正。按乎即互字。南監本、殿本作「并」，非。
〔一〇〕非疾嚮所握　「握」南監本、殿本、局本作「達」。
〔一一〕必參末〔例〕〔列〕　張森楷校勘記云當作「末列」，今據改。
〔一二〕降封南康縣公　「南康縣公」南史作「南康縣侯」，元龜二百九十三同。
〔一三〕〔粗〕〔祖〕構餘芬　殿本考證萬承蒼云：「『粗』疑當作『祖』，謂有靈運之餘芬也。祖構二字見三都賦序。」今據改。

南齊書卷三十七

列傳第十八

到撝　劉悛　虞悰　胡諧之

到撝字茂謙，彭城武原人也。祖彥之，宋驃騎將軍。父仲度，驃騎從事中郎。

撝襲爵建昌公。起家爲太學博士，除奉車都尉，試守延陵令，非所樂，去官。除新安王北中郎行參軍，坐公事免。除新安王撫軍參軍，未拜，新安王子鸞被殺，仍除長兼尙書左民郎中。明帝立，欲收物情，以撝功臣後，〔一〕擢爲太子洗馬。除王景文安南諮議參軍。

撝資籍豪富，厚自奉養，宅宇山池，京師第一，妓妾姿藝，皆窮上品。才調流贍，善納交遊，〔二〕庖廚豐腆，多致賓客。愛妓陳玉珠，明帝遣求，不與，逼奪之，撝頗怨望。帝令有司誣奏撝罪，付廷尉，將殺之。撝入獄，數宿鬚鬢皆白。免死，繫尙方，奪封與弟賁。撝由是屛斥聲玩，更以貶素自立。〔三〕

帝除攜爲羊希恭寧朔府參軍，〔四〕徙劉韞輔國、王景文鎭南參軍，竝辭疾不就。尋板假明威將軍，仍除桂陽王征南參軍，轉通直郎，解職。帝崩後，弟賁表讓封還攜，朝議許之。遷司徒左西屬，又不拜。居家累年。

弟遁，元徽中爲寧遠將軍、輔國長史、南海太守，在廣州。昇明元年，沈攸之反，刺史陳顯達起兵以應朝廷，遁以猶預見殺。遁家人在都，從野夜歸，見兩三人持堊刷其家門，須臾滅，明日而遁死問至。攜遑懼，詣太祖謝，即板爲世祖中軍諮議參軍。建元初，遷司徒右長史，〔五〕出爲永嘉太守，爲黃門郎，解職。

世祖卽位，遷太子中庶子，不拜。又除長沙王中軍長史，司徒左長史。宋世，上數遊會攜家，同從明帝射雉郊野，渴倦，攜得早青瓜，與上對剖食之。上懷其舊德，意眄良厚。至是一歲三遷。

永明元年，加輔國將軍，轉御史中丞。車駕幸丹陽郡宴飲，攜恃舊，酒後狎侮同列，言笑過度，爲左丞庾杲之所糾，贖論。三年，復爲司徒左長史，轉左衞將軍。隨王子隆帶彭城郡，攜問訊，不修民敬，爲有司所舉，免官。久之，白衣兼御史中丞。轉臨川王驃騎長史，司徒左長史，遷五兵尙書，出爲輔國將軍、廬陵王中軍長史。母憂去官，服未終，八年，卒，年五十八。

弟賁，初爲衞尉主簿，奉車都尉。昇明初，爲中書郎，太祖驃騎諮議。建元中，爲征虜司馬，卒。

賁弟坦，解褐本州西曹。昇明二年，亦爲太祖驃騎參軍。歷豫章王鎭西驃騎二府諮議。坦美鬚髯，與世祖豫章王有舊。坦仍隨府轉司空太尉〔參軍〕。〔六〕出爲晉安內史，還又爲大司馬諮議，中書郎，卒。

劉悛字士操，彭城安上里人也。彭城劉同出楚元王，分爲三里，以別宋氏帝族。祖穎之，汝南新蔡二郡太守。父勔，司空。

劉延孫爲南徐州，初辟悛從事，隨父勔征竟陵王誕於廣陵，以功拜駙馬都尉，轉宗慤寧蠻府主簿，建安王司徒騎兵參軍。復隨父勔征殷琰於壽春，於横塘、死虎累戰皆勝。歷遷員外郎，太尉司徒二府參軍，代世祖爲尙書庫部郎。遷振武將軍、蜀郡太守，未之任，復從父勔征討，假寧朔將軍，拜鄱陽縣侯世子。轉桂陽王征北中兵參軍，與世祖同直殿內，爲明帝所親待，由是與世祖款好。

遷通直散騎侍郎，出爲安遠護軍、武陵內史。郡南江古堤，〔七〕久廢不緝。悛脩治未

畢，而江水忽至，百姓棄役奔走，悛親率厲之，於是乃立。漢壽人邵榮興六世同爨，表其門閭。悛強濟有世調，善於流俗。蠻王田僮在山中，年垂百餘歲，南譙王義宣爲荆州，僮出謁。至是又出謁悛。明帝崩，表奔赴，敕帶郡還都。吏民送者數千人，悛人人執手，係以涕泣，百姓感之，贈送甚厚。

仍除散騎侍郎。桂陽難，加寧朔將軍，助守石頭。父勔於大桁戰死，悛時疾病，扶伏路次，號哭求勔屍。〔勔屍〕項後傷缺，〔八〕悛割髮補之。持〔哭〕〔喪〕墓側，〔九〕冬月不衣絮。太祖代勔爲領軍，素與勔善，書譬悛曰：「承至性毀瘵，轉之危慮，深以酸怛。終哀全生，先王明軌，豈有去縑纊，徹溫席，以此悲號，得終其孝性邪？當深顧往旨，少自抑勉。」

建平王景素反，太祖總衆軍出頓玄武湖。悛初免喪，太祖欲使領支軍，召見悛兄弟，皆羸削改貌，於是乃止。除中書郎，行宋南陽八王事，轉南陽王南中郎司馬、長沙內史，行湘州事。未發，霸業初建，悛先致誠節。沈攸之事起，加輔國將軍。世祖鎮盆城，上表西討，求悛自代。世祖既不行，悛除黃門郎，行吳郡事。尋轉晉熙王撫軍中軍二府長史，行揚州事。出爲持節、督廣州、廣州刺史，將軍如故。襲爵鄱陽縣侯。世祖自尋陽還，遇悛於舟渚閒，歡宴敍舊，停十餘日乃下。遣文惠太子及竟陵王子良攝衣履，脩父友之敬。

太祖受禪，國除。進號冠軍將軍。平西記室參軍夏侯恭叔上書，以柳元景中興功臣，

劉勔殞身王事，宜存封爵。詔曰：「與運隆替，自古有之，朝議已定，不容復厝意也。」初，蒼梧廢，太祖集議中華門，見悛，謂之曰：「君昨直耶？」悛答曰：「僕昨乃正直，而言急在外。」至是上謂悛曰：「功名之際，人所不忘。卿昔於中華門答我，何其欲謝世事？」悛曰：「臣世受宋恩，門荷齊眷，非常之勳，非臣所及。進不遠怨前代，退不孤負聖明，敢不以實仰答。」

遷太子中庶子，領越騎校尉。時世祖在東宮，〔再〕〔每〕幸悛坊，〔一〇〕閑言至夕，賜屛風帷帳。世祖卽位，改領前軍將軍，中庶子如故。征北竟陵王子良帶南兗州，以悛爲長史，加冠軍將軍、廣陵太守。

轉持節、都督司州諸軍事、司州刺史，將軍如故。悛父勔討殷琰，平壽陽，無所犯害，百姓德之，爲立碑祀。悛步道從壽陽之鎭，過勔碑，拜敬泣涕。初，義陽人夏伯宜殺剛陵戍主叛渡淮，虜以爲義陽太守。悛設討購誘之，虜□州刺史謝景殺伯宜兄弟、北襄城太守李榮公歸降。悛於州治下立學校，得古禮器銅罍、銅甑、山罍樽、〔二〕銅豆鍾各二口，獻之。

遷長兼侍中。車駕數幸悛宅。宅盛治山池，造甕牖。世祖著鹿皮冠，被悛菟皮衾，於牖中宴樂，以冠賜悛，至夜乃去。後悛從駕登蔣山，上數歎曰：「貧賤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顧謂悛曰：「此況卿也。世言富貴好改其素情，吾雖有四海，今日與卿盡布衣之

適。」悛起拜謝。遷冠軍將軍，司徒左長史。尋以本官行北兗州緣淮諸軍事。徙始興王前軍長史、平蠻校尉、蜀郡太守，將軍如故，行益州府、州事。郡尋改爲內史。隨府轉安西。悛治事嚴辦，以是會旨。

宋代太祖輔政，有意欲鑄錢，以禪讓之際，未及施行。建元四年，奉朝請孔覬上鑄錢均貨議，〔一二〕辭證甚博。其略以爲「食貨相通，理勢自然。李悝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民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甚賤與甚貴，其傷一也。三吳國之關閫，比歲被水潦而糴不貴，是天下錢少，非穀穰賤，此不可不察也。鑄錢之弊，在輕重屢變。重錢患難用，而難用爲累輕；輕錢弊盜鑄，而盜鑄爲禍深。民所盜鑄，嚴法不禁者，由上鑄錢惜銅愛工也。惜銅愛工者，謂錢無用之器，以通交易，務欲令輕而數多，使省工而易成，不詳慮其爲患也。自漢鑄五銖錢，至宋文帝，歷五百餘年，制度世有廢興，而不變五銖錢者，明其輕重可法，得貨之宜。以爲宜開置泉府，方牧貢金，〔一三〕大興鎔鑄。錢重五銖，一依漢法。府庫已實，國用有儲，乃量奉祿，薄賦稅，則家給民足。頃盜鑄新錢者，皆効作翦鑿，不鑄大錢也。摩澤淄染，始皆類故；交易之後，渝變還新。良民弗皆淄染，〔一四〕不復行矣。所鬻賣者，皆徒失其物。盜鑄者，復賤買新錢，淄染更用，反覆生詐，循環起姦，此明主尤所宜禁而不可長也。若官鑄已布於民，(使)〔便〕嚴斷翦鑿，〔一五〕小輕破缺無周郭者，悉不得行，官錢細小者，稱合銖

兩，銷以爲大。利貧良之民，塞姦巧之路。錢貨既均，遠近若一，百姓樂業，市道無爭，衣食滋殖矣。」時議者多以錢貨轉少，宜更廣鑄，重其銖兩，以防民姦。太祖使諸州郡大市銅〔炭〕，〔一六〕會晏駕事寢。永明八年，悛啓世祖曰：「南廣郡界蒙山下，有城名蒙城，可二頃地，有燒鑪四所，高一丈，廣一丈五尺。從蒙城渡水南百許步，平地掘土深二尺，得銅。又有古掘銅坑，深二丈，並居宅處猶存。鄧通，南安人，漢文帝賜嚴道縣銅山鑄錢，今蒙山近青衣水南，青衣（在）〔左〕側並是故秦之嚴道地。〔一七〕青衣縣又改名漢嘉。且蒙山去南安二百里，案此必是通所鑄。近喚蒙山獠出，云『甚可經略』。此議若立，潤利無極。」并獻蒙山銅一片，又銅石一片，平州鐵刀一口。上從之。遣使入蜀鑄錢，得千餘萬，功費多，乃止。

悛仍代始興王鑑爲持節、監益寧二州諸軍事、益州刺史，將軍如故。悛既藉舊恩，尤能悅附人主，承迎權貴。賓客閨房，供費奢廣。罷廣、司二州，傾資貢獻，家無留儲。在蜀作金浴盆，餘金物稱是。罷任，以本號還都，欲獻之，而世祖晏駕，鬱林新立，悛奉獻減少，鬱林知之，諷有司收悛付廷尉，將加誅戮。高宗啓救之，見原，禁錮終身。雖見廢黜，而賓客日至。

悛婦弟王法顯同宋桂陽事，遂啓別居，終身不復見之。

海陵王即位，以白衣除兼左民尚書，尋除正。高宗立，加領驍騎將軍，復故官，駙馬都

尉。建武二年，虜主侵壽陽，詔悛以本官假節出鎭瀙湖，遷散騎常侍、右衞將軍。虜寇既盛，悛又以本官出屯新亭。

悛歷朝皆見恩遇。太祖爲鄱陽王鏘納悛妹爲妃，高宗又爲晉安王寶義納悛女爲妃，自此連姻帝室。王敬則反，悛出守琅邪城，轉五兵尙書，領太子左衞率。未拜，明帝崩，東昏卽位，改授散騎常侍，領驍騎將軍，尙書如故。衞送山陵，卒，年六十一。贈太常，常侍、都尉如故。謚曰敬。

虞悰字景豫，會稽餘姚人也。祖嘯父，晉左民尙書。父秀之，黃門郎。

悰少而謹敕，有至性。秀之於都亡，悰東出奔喪，水漿不入口。州辟主簿，建平王參軍，尙書儀曹郎，太子洗馬，領軍長史，正員郎，累至州治中，別駕，黃門郎。

初，世祖始從官，家尙貧薄，悰推國士之眷，數相分與，每行，必呼上同載，上甚德之。昇明中，世祖爲中軍，引悰爲諮議參軍，遣吏部郎江謐持手書謂悰曰：「今因江吏郎有白，以君情顧，意欲相屈。」建元初，轉太子中庶子，遷後軍長史（領爲太子中庶子），〔一八〕領步兵校尉，鎭北長史、寧朔將軍、南東海太守。尋爲豫章內史，將軍如故。悰治家富殖，奴婢無游手，雖

在南土，而會稽海味無不畢致焉。遷輔國將軍、始興王長史、平蠻校尉、蜀郡太守。轉司徒司馬，將軍如故。

悰善爲滋味，和齊皆有方法。豫章王嶷盛饌享賓，謂悰曰：「今日肴羞，寧有所遺不？」悰曰：「恨無黄頷臛，何曾食疏所載也。」遷散騎常侍，太子右率。永明八年，大水，百官戎服救太廟，悰朱衣乘車鹵簿，於宣陽門外行馬內驅打人，爲有司所奏，見原。上以悰布衣之舊，從容謂悰曰：「我當令卿復祖業。」轉侍中，朝廷咸驚其美拜。遷祠部尚書。世祖幸芳林園，就悰求扁米粣。悰獻粣及雜肴數十轝，太官鼎味不及也。上就悰求諸飲食方，悰秘不肯出，上醉後體不快，悰乃獻醒酒鯖鮓一方而已。出爲冠軍將軍，車騎長史，轉度支尚書，領步兵校尉。

鬱林立，改領右軍將軍，揚州大中正，兼大匠卿。起休安陵，於陵所受局下牛酒，坐免官。隆昌元年，以白衣領職。鬱林廢，悰竊歎曰：「王、徐遂縛袴廢天子，天下豈有此理邪？」延興元年，復領右軍。明帝立，悰稱疾不陪位。帝使尚書令王晏賫廢立事示悰，以悰舊人，引參佐命。悰謂晏曰：「主上聖明，公卿勠力，寧假朽老以匡贊惟新乎？不敢聞命。」朝議欲糾之，僕射徐孝嗣曰：「此亦古之遺直。」衆議乃止。

悰稱疾篤還東，上表曰：「臣族陋海區，身微稽〔土〕，(屬)〔猥〕厲興運，〔一九〕荷竊稠私，徒

越星紀，終慙報答。衞養乖方，抱疾嬰固，寢瘵以來，倏踰旬朔，頻加醫治，曾未瘳損。惟此朽頓，理難振復，乞解所職，盡療餘辰。」詔賜假百日。轉給事中，光祿大夫，尋加正員常侍。永元元年，卒。時年六十五。

悰性敦實，與人知識，必相存訪，親疎皆有終始，世以此稱之。

從弟衮，矢志不仕。〔一〇〕王敬則反，取衮監會稽郡，而軍事悉付寒人張靈寶，郡人攻郡殺靈寶，衮以不豫事得全。

胡諧之，豫章南昌人也。祖廉之，治書侍御史。父翼之，州辟不就。

諧之初辟州從事主簿，臨賀王國常侍，員外郎，撫軍行參軍，晉熙王安西中兵參軍，南梁郡太守。以器局見稱。徙邵陵王南中郎中兵，領汝南太守，不拜。除射聲校尉，州別駕。除左軍將軍，不拜。仍除邵陵王左軍諮議。

世祖頓盆城，使諧之守尋陽城，及爲江州，復以諧之爲別駕，委以事任。文惠太子鎮襄陽，世祖以諧之心腹，出爲北中郎征虜司馬、扶風太守，爵關內侯。在鎭毗贊，甚有心力。建元二年，還爲給事中，驍騎將軍，本州中正，轉黃門郎，領羽林監。永明元年，轉守衞尉，

中正如故。明年，加給事中。三年，遷散騎常侍，太子右率。五年，遷左衞將軍，加給事中，中正如故。

諧之風形瓌潤，善自居處，兼以舊恩見遇，朝士多與交遊。六年，遷都官尙書。上欲遷諧之，嘗從容謂諧之曰：「江州有幾侍中邪？」諧之答曰：「近世唯有程道惠一人而已。」上曰：「當令有二。」後以語尙書令王儉，儉意更異，乃以爲太子中庶子，領左衞率。

諧之兄謨之亡，諧之上表曰：「臣私門罪釁，早備荼苦。兄弟三人，共相撫鞠，嬰孩抱疾，得及成人。長兄臣諶之，復早殞沒，與亡第二兄臣謨之銜戚家庭，得蒙訓長，情同極廕。何圖一旦奄見棄放，吉凶分違，不獲臨奉，乞解所職。」詔不許。改衞尉，中庶子如故。

八年，上遣諧之率禁兵討巴東王子響於江陵，兼長史行事。臺軍爲子響所敗，有司奏免官，權行軍事如故。復爲衞尉，領中庶子，本州中正。

諧之有識計，每朝廷官缺及應遷代，密量上所用人，皆如其言，虞悰以此稱服之。十年，轉度支尙書，領衞尉。明年，卒，年五十一。贈右將軍、豫州刺史。謚曰肅。

史臣曰：送錢贏兩，言此無忘，一笥之懷，報以都尉，千金可失，貴在人心。夫謹而信，

汎愛衆，其爲利也博矣。況乎先覺潛龍，結厚於布素，隨才致位，理固然也。

贊曰：到藉豪華，晚懷虛素。虞生富厚，侈不違度。劉實朝交，胡乃蕃故，頡頏亮采，康衢騁步。

校勘記

〔一〕以撝功臣後　「撝」原譌「爲」，今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改正。

〔二〕善納交遊　「交」原譌「文」，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南史、元龜九百四十六改正。

〔三〕更以貶素自立　「貶素」元龜八百九十七作「貞素」。

〔四〕帝除撝爲羊希恭寧朔府參軍　張森楷校勘記云：「『恭』字衍文，宋書紀傳可證。」

〔五〕建元初遷司徒右長史　「建元初」下南史有「國除」二字。蓋宋齊遞嬗之際，凡所受宋世封爵，例當廢除也。「右長史」南史作「左長史」。

〔六〕坦仍隨府轉司空太尉〔參軍〕　「參軍」二字原闕，據各本補。

〔七〕郡南江古堤　南史作「郡南古江堤」。

〔八〕〔勔屍〕項後傷缺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按南監本「後」譌「復」。

〔九〕持（哭）〔喪〕墓側　據南監本、局本改。

〔一〇〕(再)〔每〕幸倰坊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

〔一一〕山罍樽　南監本、北監本、局本及南史均作「豳山銅罍樽」。宋本與殿本作「山罍樽」。按出土古器有山罍樽，無豳山銅罍樽，作山罍樽不誤。

〔一二〕奉朝請孔覬上鑄錢均貨議　「孔覬」南監本、殿本及南史、元龜五百並作「孔顗」。按通鑑齊武帝永明八年亦作「孔顗」。考異云「齊紀作『孔覬』，今從齊書、南史」，則所見本亦作「孔顗」也。

〔一三〕方牧貢金　「牧」原譌「收」，今據毛本、殿本、局本及南史改正。按通典食貨典作「督」。

〔一四〕良民弗皆淄染　「弗皆」通典食貨典作「不習」。

〔一五〕(使)〔便〕嚴斷䕮鑿　各本並譌，據通鑑改。

〔一六〕太祖使諸州郡大市銅〔炭〕　據南監本、殿本及南史、通鑑補。

〔一七〕青衣(在)〔左〕側竝是故秦之嚴道地　據南史改。按張森楷校勘記云「在側」當作「左側」。

〔一八〕遷後軍長史(領爲太子中庶子)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刪。按張森楷校勘記云：「此七字是衍文。」

〔一九〕身微稽〔土〕(厲)〔猥〕厲興運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按毛本「稽」譌「相」。

〔二〇〕矢志不仕　「矢」原譌「失」，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南齊書卷三十八

列傳第十九

蕭景先　蕭赤斧 子穎胄

蕭景先，南蘭陵蘭陵人，太祖從子也。祖爰之，員外郎。父敬宗，始興王國中軍。

景先少遭父喪，有至性，太祖嘉之。及從官京邑，常相提攜。解褐爲海陵王國上軍將軍，補建陵令，還爲新安王國侍郎，桂陽國右常侍。

太祖鎭淮陰，景先以本官領軍主自隨，防衞城內，委以心腹。除後軍行參軍，邛縣令，員外郎。與世祖款暱，世祖爲廣興郡，啓太祖求景先同行，除世祖寧朔府司馬，自此常相隨逐。世祖爲鎭西長史，以景先爲鎭西長流參軍，除寧朔將軍，隨府轉撫軍中兵參軍，尋除諮議，領中兵如故。昇明初，爲世祖征虜府司馬，領新蔡太守，隨上鎭盆城。沈攸之事平，還都，除寧朔將軍，驍騎將軍，仍爲世祖撫軍中軍二府司馬，兼左衞將軍。建元元年，遷太子

左衞率，封新吳縣伯，邑五百戶。景先本名道先，乃改避上諱。

出爲持節、督司州軍(州)事、〔一〕寧朔將軍、司州刺史，領義陽太守。是冬，虜出淮、泗，增司部邊戍兵。義陽人謝天蓋與虜相構扇，景先言於督府，驃騎豫章王遣輔國將軍中兵參軍蕭惠朗二千人助景先。惠朗依山築城，斷塞關隘，討天蓋黨與。虜尋遣僞南部尚書頞跋屯汝南，洛州刺史昌黎王馮莎屯淸丘。景先嚴備待敵。豫章王又遣寧朔將軍王僧炳、前軍將軍王應之、龍驤將軍莊明三千人屯義陽關外，爲聲援。虜退，進號輔國將軍。

景先啓稱上德化之美。上答曰：「風淪俗敗，二十餘年，以吾當之，豈得頓掃。幸得數載盡力救蒼生者，必有功於萬物也。治天下者，雖聖人猶須良佐，汝等各各自竭，不憂不治也。」

世祖卽位，徵爲侍中，領左軍將軍，尋兼領軍將軍。景先事上盡心，故恩寵特密。初西還，上坐景陽樓召景先語故舊，唯豫章王一人在席而已。轉中領軍。車駕射雉郊外行游，景先常甲仗從，廉察左右。尋進爵爲侯。領太子詹事，本官如故。遭母喪，詔超起爲領軍將軍。〔二〕遷征虜將軍、丹陽尹。

五年，荒人桓天生引蠻虜於雍州界上，司部以北，人情騷動。上以景先諳究司土，詔曰：「得雍州刺史張瓌啓事，蠻虜相扇，容或侵軼。蜂蠆有毒，宜時剿蕩。可遣征虜將軍丹

陽尹景先總率步騎，直指義陽。可假節，司州諸軍皆受節度。」景先至鎮，屯軍城北，百姓乃安，牛酒來迎。

軍未還，遇疾，遺言曰：「此度疾病，異於前後，自省必無起理。但夙荷深恩，今謬充戎寄，闇弱每事不稱，上慙慈旨。便長違聖世，悲哽不知所言。可為作啓事，上謝至尊，粗申愚心。毅雖成長，素闕訓範。貞等幼稚，未有所識。方以仰累聖明，非殘息所能陳謝。自丁荼毒以來，妓妾已多分張，所餘醜猥數人，皆不似事。可以明月、佛女、桂支、佛兒、玉女、美玉上臺，美滿、豔華奉東宮。私馬有二十餘匹，牛數頭，可簡好者十匹、牛二頭上臺，馬五匹、牛一頭奉東宮，大司馬、司徒各奉二匹，驃騎、鎮軍各奉一匹。應私仗器，亦悉輸臺。六親多未得料理，可隨宜溫卹，微申素意。所賜宅曠大，恐非毅等所居，須喪服竟，可輸還臺。劉家前宅，久闕其貨，可合率市之，直若短少，啓官乞足。三處田，勤作，自足供衣食。力少，更隨宜買麤猥奴婢充使。不須餘營生。周旋部曲還都，理應分張，其久舊勞勤者，應料理，隨宜啓聞乞恩。」卒，時年五十。上傷惜之，詔曰：「西信適至，景先奄至喪逝，悲懷切割，自不勝任。今便舉哀。賻錢十萬，布二百匹。」景先喪還，詔曰：「故假節征虜將軍丹陽尹新吳侯景先，器懷開亮，幹局通敏。綢繆少長，義兼勳戚。誠著夷險，績茂所司。方升寵榮，用申任寄。奄至喪逝，悲痛良深。可贈侍中、征北將軍、南徐州刺史。給鼓吹一部。假節、侯

如故。謚曰忠侯。」

子毅，以勳戚子，少歷清官。太子舍人，洗馬，隨王友，永嘉太守，大司馬諮議參軍，南康太守，中書郎。建武初，爲撫軍司馬，遷北中郎司馬。虜動，領軍守琅邪城。毅性奢豪，好弓馬，爲高宗所疑忌。王晏事敗，并陷誅之。遣軍圍宅，毅時會賓客奏伎，聞變，索刀未得，收人突進，挾持毅入與母別，出便殺之。

蕭赤斧，南蘭陵人，太祖從祖弟也。祖隆子，衞軍錄事參軍。父始之，冠軍中兵參軍。赤斧歷官爲奉朝請，以和謹爲太祖所知。宋大明初，竟陵王誕反廣陵，赤斧爲軍主，隸沈慶之，圍廣陵城，攻戰有勳，事寧，封永安亭侯，食邑三百七十戶。除車騎行參軍，出補晉陵令，員外郎，丹楊令，還除晉熙王撫軍中兵參軍，出爲建威將軍、錢唐令。遷正員郎。赤斧治政爲百姓所安，吏民請留之，時議見許，改除寧朔將軍。

太祖輔政，以赤斧爲輔國將軍、左軍會稽司馬，輔鎭東境。遷黃門郎，淮陵太守。從帝遜位，〔三〕於丹陽故治立宮，上令赤斧輔送，至薨乃還。

建元初，遷武陵王冠軍長史，驃騎司馬，南東海太守，輔國將軍並如故。遷長兼侍中，

祖母喪去職。起爲冠軍將軍、寧蠻校尉。出爲持節、督雍梁南北秦四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軍事、雍州刺史，本官如故。在州不營產利，勤於奉公。

遷散騎常侍，左衞將軍。世祖親遇與蕭景先相比。封南豐縣伯，邑四百戶。遷給事中，太子詹事。赤斧夙患渴利，永明三年會，世祖使甲仗衞三廂，赤斧不敢辭，疾甚，數日卒，年五十六。家無儲積，無絹爲衾，上聞之，愈加惋惜。詔賻錢五萬，上材一具，布百匹，蠟二百斤。追贈金紫光祿大夫。謚曰懿伯。子穎胄襲爵。

穎胄字雲長，弘厚有父風。起家祕書郎。太祖謂赤斧曰：「穎胄輕朱被身，覺其趨進轉美，足慰人意。」遷太子舍人。遭父喪，感脚疾，數年然後能行。世祖有詔慰勉，賜醫藥。除竟陵王司徒外兵參軍，晉熙王文學。

穎胄好文義，弟穎基好武勇，世祖登烽火樓，詔羣臣賦詩。穎胄詩合旨，上謂穎胄曰：「卿文弟武，宗室便不乏才。」除明威將軍、安陸內史。遷中書郎。上以穎胄勳戚子弟，除左將軍，知殿內文武事，得入便殿。出爲新安太守，吏民懷之。隆昌元年，永嘉王昭粲爲南徐州，以穎胄爲南東海太守，行南徐州事。轉持節、督青冀二州軍事、輔國將軍、青冀二州刺史。不行，除黃門郎，領四廂直。遷衞尉。

高宗廢立，穎冑從容不爲同異，乃引穎冑預功。建武二年，進爵侯，增邑爲六百戶。賜穎冑以常所乘白輸牛。

上慕儉〔約〕，〔四〕欲鑄壞太官元日上壽銀酒鎗，〔五〕尚書令王晏等咸稱盛德。穎冑曰：「朝廷盛禮，莫過三元。此一器既是舊物，不足爲侈。」帝不悅。後預曲宴，銀器滿席。穎冑曰：「陛下前欲壞酒鎗，恐宜移在此器也。」〔六〕帝甚有慙色。

冠軍江夏王寶玄鎭石頭，以穎冑爲長史，行石頭戍事。復爲衞尉。出爲冠軍將軍、廬陵王後軍長史、廣陵太守、行南兗州府州事。是年虜動，揚聲當飲馬長江。帝懼，敕穎冑移居民入城，百姓驚恐，席卷欲南渡。穎冑以賊勢尚遠，不卽施行，虜亦尋退。仍爲持節、督南兗〔兗〕徐青冀(荆)五州諸軍事、輔國將軍、南兗州刺史。〔七〕

和帝爲荆州，以穎冑爲冠軍將軍、西中郎長史、南郡太守、行荆州府、州事。東昏侯誅戮羣公，委任廝小，崔、陳敗後，方鎭各懷異計。永元二年十月，尚書令臨湘侯蕭懿及弟衞尉暢見害，先遣輔國將軍、巴西梓潼二郡太守劉山陽領三千兵受旨之官，就穎冑共襲雍州。雍州刺史梁王將起義兵，慮穎冑不識機變，遣使王天虎詣江陵，聲云山陽西上，並襲荆、雍。書與穎冑，(或)勸同義舉。〔八〕穎冑意猶未決。初，山陽出(爲)南州，〔九〕謂人曰：「朝廷以白虎幡追我，亦不復還矣。」席卷妓妾，盡室而行。至巴陵，遲回十餘日不進。梁王復遣天虎賚

書與穎胄，陳設其略。是時或云山陽謀殺穎胄，以荆州同義舉，穎胄乃與梁王定契，斬王天虎首，送示山陽。發百姓車牛，聲云起步軍征襄陽。十一月十八日，山陽至江津，單車白服，從左右數十人，詣穎胄，穎胄使前汝陽太守劉孝慶、前永平太守劉熙曅、鎧曹參軍蕭文照、前建威將軍陳秀、輔國將軍孫末伏兵城內。山陽入門，卽於車中亂斬之。副軍主李元履收餘衆歸附。遣使蔡道猷馳驛送山陽首於梁王，乃發敎纂嚴，分部購募。東昏聞山陽死，發詔討荆、雍。贈山陽寧朔將軍、梁州刺史。

穎胄有器局，既唱大事，虛心委己，衆情歸之。加穎胄右將軍、都督行留諸軍事，置佐史，本官如故。西中郎司馬夏侯詳加征虜將軍。遣寧朔將軍王法度向巴陵。穎胄獻錢二十萬，米千斛，鹽五百斛。諮議宗塞、別駕宗夬獻穀二千斛，〔一〇〕牛二頭。換借富貲，以助軍費。長沙寺僧業富，沃鑄黃金爲龍數千兩，埋土中，歷相傳付，稱爲下方黃鐵，莫有見者，乃取此龍，以充軍實。

十二月，移檄：

西中郎府長史、都督行留諸軍事、右軍將軍、南郡太守、南豐縣開國侯蕭穎胄，司馬、征虜將軍、新興太守夏侯詳告京邑百官，諸州郡牧守：

夫運不常夷，有時而陂；數無恒剝，否極則亨。昔商邑中微，彭、韋投袂；漢室方

昏，虛、牟効節。故風聲永樹，卜世長久者也。昔我太祖高皇帝德範生民，功格天地，仰緯彤雲，俯臨紫極。世祖嗣興，增光前業，雲雨之所沾被，日月之所出入，莫不舉踵來王，交臂納貢。鬱林昏迷，顛覆厥序，俾我大齊之祚，翦焉將墜。高宗明皇帝建道德之盛軌，垂仁義之至蹤，紹二祖之鴻基，繼三五之絕業。昧旦丕顯，不明求衣，故奇士盈朝，異人輻湊。若迺經禮緯樂之文，定鼎作洛之制，非雲如醴之祥，白質黑章之瑞，諒以則天比大，無德稱焉。而嗣主不綱，窮肆陵暴，十愆畢行，三風咸襲。喪初而無哀貌，在慼而有喜容。酣酒嗜音，罔懲其侮。讒賊狂邪，是與比周。遂令親賢嬰荼毒之誅，宰輔受葅醢之戮。江僕射，蕭、劉領軍，徐司空，沈僕射，曹右衞，或外戚懿親，或皇室令德，或時宗民望，或國之虎臣，竝勳彰中興，功比申、邵，〔一一〕秉鈞贊契，受遺先朝。咸以名重見疑，正直貽斃，害加黨族，虐及嬰孺。曾無渭陽追遠之情，不顧本枝殲落之痛。信必見疑，忠而獲罪，百姓業業，罔知攸暨。崔慧景內逼淫刑，外不堪命，驅土崩之民，爲免死之計，倒戈回刃，還指宮闕。城無完守，人有異圖。賴蕭令君勳濟宗祐，〔一二〕業拯蒼氓，四海蒙一匡之德，億兆憑再造之功。江夏王拘迫威強，牽制巨力，迹屈當時，迺心可亮。竟不能內恕探情，〔一三〕顯加鴆毒。蕭令〔君〕自以親惟族長，〔一四〕任實宗臣，至誠苦言，朝夕獻入，讒醜交構，漸見疏疑，浸潤成災，奄離怨酷。用人之功，

以寧社稷，刈人之身，以騁淫濫。

台輔既誅，姦小競用，梅蟲兒、茹法珍妖忍愚戾，窮縱醜惡，販鬻主威，以爲家勢，營惑嗣主，恣其妖虐。宮女千餘，裸服宣婬，孽臣數十，袒裼相逐。帳飲闤肆之閒，宵遊街陌之上，提挈羣豎，以爲歡笑。

劉山陽潛受凶旨，規肆狂逆，天誘其衷，即就梟翦。

夫天生蒸民，樹之以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豈有尊臨寓縣，毒遍黔首，絕親戚之恩，無君臣之義，功重者先誅，勳高者速斃。九族內離，四夷外叛，封境日蹙，戎馬交馳，帑藏既空，百姓已竭，不卹不憂，慢遊是好。民怨於下，天懲於上，故熒惑襲月，孽火燒宮，妖水表災，震蝕告沴。七廟阽危，三才莫紀，大懼我四海之命，永淪于地。

南康殿下體自高宗，天挺英懿。食葉之徵，著於弱年；當璧之祥，兆乎綺歲。億兆顒顒，咸思戴奉。且勢居上游，任總連帥，家國之否，寧濟是當。莫府身備皇宗，忝荷顧託，憂深責重，誓清時難。今命冠軍將軍、西中郎諮議、領中直兵參軍、軍主楊公則，寧朔將軍、領中兵參軍、軍主王法度，冠軍將軍、諮議參軍、軍主龐翽，輔國將軍、諮議參軍、領別駕、軍主宗夬，輔國將軍、諮議參軍、軍主樂藹等，領勁卒三萬，陵波電邁，逕造秣陵。冠軍將軍、領諮議、中直兵參軍、軍主蔡道恭，輔國將軍、中直兵參軍、右軍

府司馬、軍主席闡文，輔國將軍、中直兵參軍、軍主任漾之，寧朔將軍、中直兵參軍、軍主韓孝仁，寧朔將軍、中直兵參軍、軍主朱斌，中直兵參軍、軍主宗冰之，建威將軍、中直兵參軍、軍主朱景舒，寧朔將軍、中直兵參軍、軍主庾域，寧遠將軍、軍主庾略等，被甲二萬，直指建業。輔國將軍、武寧太守、軍主鄧元起，輔國將軍、前軍將軍、軍主王世興等，鐵騎一萬，分趨白下。征虜將軍、領司馬、新興太守夏侯詳，寧朔將軍、諮議參軍、軍主柳忱，寧朔將軍、領中兵參軍、軍主劉孝慶，建威將軍、軍主、江陵令江詮等，帥組甲五萬，駱驛繼發。雄劍高麾，則五星從流；長戟遠指，則雲虹變色。天地爲之矞皇，山淵以之崩沸。莫府親貫甲冑，授律中權，董帥熊羆之士十有五萬，征鼓紛沓，雷動荆南。寧朔將軍、南康王友蕭穎達領虎旅三萬，抗威後拒。蕭雍州勳業蓋世，謀猷淵肅，既痛家禍，兼憤國難，泣血枕戈，誓雪怨酷，精卒十萬，已出漢川。張郢州節義慷慨，悉力齊奮。江州邵陵王、湘州張行事、王司州皆遠近懸契，不謀而同，並勒驍猛，指景風驅。舟艦魚麗，萬里蓋水，車騎雲屯，平原霧塞。以同心之士，伐倒戈之衆，盛德之師，救危亡之國，何征而不服，何誅而不克哉！

今兵之所指，唯在梅蟲兒、茹法珍二人而已。諸君德載累世，勳著先朝，屬無妄之時，居道消之運，〔一五〕受迫羣豎，念有危懼。大軍近次，當各思拔迹，來赴軍門。檄到之

日，有能斬送蟲兒、法珍首者，封二千戶開國縣侯。若迷惑凶黨，敢拒軍鋒，刑茲無赦，戮及宗族。賞罰之信，有如皦日，江水在此，余不食言。」遣冠軍將軍楊公則向湘州。王法度不進軍，免官。公則進剋巴陵，仍向湘州。〔一六〕遣寧朔將軍劉坦行湘州事。

穎胄遣人謂梁王曰：「時月未利，當須來年二月。今便進兵，恐非良策。」梁王曰：「今坐甲十萬，粮用自竭。況藉以義心，一時驍銳。且太白出西方，杖義而動，天時人謀，無有不利。昔武王伐紂，行逆太歲，豈復待年月邪？」穎胄乃從。遣西中郎參軍鄧元起率衆向夏口。

三年正月，和帝爲相國，穎胄領左長史，進號鎮軍將軍。於是始選用方伯。梁王屢表勸和帝卽尊號，梁州刺史柳惔、竟陵太守曹景宗竝勸進。穎胄使別駕宗夬撰定禮儀，上尊號，改元，於江陵立宗廟、南北郊，州府城門悉依建康宮，置尙書五省，以城南射堂爲蘭臺，南郡太守爲尹。建武中，荆州大風雨，龍入柏齋中，柱壁上有爪足處，刺史蕭遙欣恐畏，不敢居之。至是以爲嘉祐殿。〔一七〕中興元年三月，穎胄爲侍中、尙書令，假節、都督如故。尋領吏部尙書，監八州軍事，行荆州刺史，本官如故。左丞樂藹奏曰：「敕旨以軍旅務殷，且停朝直。竊謂匪懈于位，義昭夙興，國容舊典，不可頓闕。與兼右丞江詮等參議，八座丞郎以下

宜五日一朝，有事郎坐侍下鼓，〔一八〕無事許從實還外。」奏可。

梁王義師出沔口，郢州刺史張沖據城拒守。楊公則定湘州，行事張寶積送江陵，率軍會夏口。巴西太守魯休烈、巴東太守蕭惠訓遣子璝拒義師。穎胄遣汝陽太守劉孝慶進峽口，與巴東太守任漾之、宜都太守鄭法紹禦之。時軍旅之際，人情未安，穎胄府長史張熾從絳衫左右三十餘人，入千秋門，城內驚恐，疑有同異。御史中丞奏彈熾，詔以贖論。

穎胄弟穎孚在京師，廬陵人脩靈祐竊將南上，〔一九〕於西昌縣山中聚兵二千人，襲郡，內史謝篹奔豫章。穎孚、靈祐據郡求援，穎胄遣寧朔將軍范僧簡入湘州南道援之。僧簡進剋安成，仍以為輔國將軍、安成內史。拜穎孚為冠軍將軍、廬陵內史。合二郡兵，出彭蠡口。東昏侯遣軍主彭盆、劉希祖三千人受江州刺史陳伯之節度，南討二郡義兵，仍進取湘州。南康太守王丹保郡應盆等。穎孚聞兵至，望風奔走。前內史謝篹復還郡。劉希祖至安成，攻戰七日，城陷，范僧簡見殺。希祖仍為安成內史。穎孚收散卒據西昌，謝篹又遣軍攻之，衆敗，奔湘州。以穎孚為督湘東衡陽零陵桂陽營陽五郡、湘東內史，假節、將軍如故。尋病卒。後脩靈祐又合餘衆攻篹，篹復敗走豫章，劉希祖亦以郡降。

湘東內史王僧粲亦拒義，自稱平西將軍、湘州刺史，以南平鎮軍主周敷為長史，率前軍襲湘州，去州百餘里。楊公則長史劉坦守州城，遣軍主尹法略拒之，屢戰不勝。及聞建康

城平，僧粲散走，乃斬之。南康太守王丹亦爲郡人所殺。

郢城降，義師衆軍東下。八月，魯休烈蕭瓚破汶陽太守劉孝慶等於峽口，巴東太守任漾之見殺，遂至上明，江陵大震。穎胄恐，馳告梁王曰：「劉孝慶爲蕭瓚所敗，宜遣楊公則還援根本。」梁王曰：「公則今泝流上荊，鞭長之義耳。蕭瓚、魯休烈烏合之衆，尋自退散。政須荊州少時持重。良須兵力，兩弟在雍，指遣往徵，不爲難至。」穎胄乃追贈任漾之輔國將軍、梁州刺史。遣軍主蔡道恭假節屯上明拒蕭瓚。

時梁王已平郢、江二鎭。穎胄輔帝出居上流，有安重之勢。素能飲酒，噉白肉鱠至三升，既聞蕭瓚等兵相持不決，憂慮感氣，十二月壬寅夜，卒。遺表曰：「臣疹患數日，不謂便至困篤，氣息綿微，待盡而已。臣雖庸薄，忝籍葭莩，過受先朝殊常之眷，循寵礪心，誓生以死。屬皇業中否，天地分崩，總率諸侯，翼奉明聖。賴社稷靈長，大明在運，故兵之所臨，無思不服。今四海垂平，干戈行戢，方希陪翠華，奉法駕，反東都，觀舊物。不幸遘疾，奄辭明世，懷此深恨，永結泉壤。竊惟王業至重，萬機甚大，登之實難，守之未易。陛下富於春秋，當遠尋祖宗創業艱難，殷鑒季末顚覆厥緒，思所以念始圖終，康此兆庶。征東大將軍臣衍，〔三〇〕元勳上德，光贊天下，陛下垂拱仰成，則風流日化，臣雖萬沒，無所遺恨。」時年四十。和帝出臨哭。詔贈侍中、丞相，本官如故。前後部羽葆鼓吹，班劍三十人。轀輬車，黃

屋左纛。

梁王圍建康城，住在石頭，和帝密詔報穎冑凶問，祕不發喪。及城平，識者聞之，知天命之有在矣。

梁天監元年，詔曰：「念功惟德，歷代所同，追遠懷人，彌與事篤。齊故侍中、丞相、尚書令穎冑，風格峻遠，器宇淵邵，清猷盛業，問望斯歸。締構義始，肇基王迹，契闊屯夷，載形心事。朕膺天改命，光宅區宇，望岱瞻河，永言增慟。可封巴東郡公，邑三千戶，本官如故。」喪還，今上車駕臨哭渚次。詔曰：「齊故侍中、丞相、尚書令穎冑葬送有期，前代所加殊禮，依晉王導、齊豫章王故事，可悉給。諡曰獻武。」范僧簡贈交州刺史。

史臣曰：魏氏基於用武，夏侯諸曹，並以戚族而爲將相。夫股肱爲義，既有常然，肺腑之重，兼存宗寄。豐沛之閒，貴人滿市，功臣所出，多在南陽。夫貞幹所以成務，非虛言也。

贊曰：新吳事武，簡在帝心。南豐治政，迹顯亡衾。鎮軍茂績，機識弘深，荆南立主，嚮義漢陰。

校勘記

〔一〕出爲持節督司州軍(州)事　據元龜三百七十九、三百九十刪。

〔二〕詔超起爲領軍將軍　「超起」元龜八百六十二作「起復」。

〔三〕從帝遜位　按從帝卽順帝，蕭子顯避梁諱改，南監本、殿本已改爲「順帝」。

〔四〕上慕儉〔約〕　據南監本、殿本補。

〔五〕欲鑄壞太官元日上壽銀酒鎗　「官」原譌「宮」，各本不譌，今改正。「銀酒鎗」御覽八百十二引作「銀酒鐺」。按說文「鎗，鎗鏓也」。集韻「鐺，斧屬，通作鎗」。蓋鎗卽鎗鏓，今之鐺也。說詳桂馥札樸。

〔六〕恐宜移在此器也　「在」原譌「左」，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七〕仍爲持節督南兗〔兗〕徐青冀(荆)五州諸軍事輔國將軍南兗州刺史　按南兗州督五州，有兗州，無荆州，各本同譌，今改正。

〔八〕(或)勸同義舉　據南監本刪。

〔九〕山陽出(爲)南州　據南史刪。按南州卽姑孰，見通鑑考異。

〔一〇〕別駕宗夬獻穀二千斛　「夬」原譌「史」，各本並譌，今改正。下同。按宗夬，梁書、南史並有傳。

〔一一〕功比申邵　「申邵」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作「周邵」。

〔一二〕賴蕭令君勳濟宗祏　「祏」原譌「祐」，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三〕竟不能内恕探情　「探」元龜四百十六作「深」。

〔一四〕蕭令〔君〕自以親惟族長　據元龜四百十六補。

〔一五〕居道消之運　「道消」南監本作「中否」。

〔一六〕仍向湘州　「州」原譌「川」，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七〕至是以爲嘉祐殿　「嘉祐殿」御覽一百七十五引作「嘉福殿」，南史及元龜二百三同。

〔一八〕有事郎坐侍下鼓　「郎」局本作「卽」。

〔一九〕廬陵人脩靈祐竊將南上　殿本考證云：「『靈祐』南史作『景智』。」按張森楷校勘記云：「按梁書蕭穎達傳作循景智及宗人靈祐，則靈祐、景祐是二人，館臣合以爲一，誤矣。循脩古寫形極相似。」

〔二〇〕征東大將軍臣衍　「衍」原作「諱」，殿本據北監本改「衍」，今從之。

南齊書卷三十九

列傳第二十

劉瓛 弟璡 陸澄

劉瓛字子珪，沛國相人，晉丹陽尹惔六世孫也。祖弘之，給事中。父惠，治書御史。

瓛初州辟祭酒主簿。宋大明四年，舉秀才，兄璲亦有名，先應州舉，至是別駕東海王元曾與瓛父惠書曰：「比歲賢子充秀，〔一〕州閭可謂得人。」除奉朝請，不就。

少篤學，博通五經。聚徒教授，常有數十人。丹陽尹袁粲於後堂夜集，瓛在座，粲指庭中柳樹謂瓛曰：「人謂此是劉尹時樹，每想高風；今復見卿清德，可謂不衰矣。」薦爲祕書郎，不見用。除邵陵王郡主簿，安陸王國常侍，安成王撫軍行參軍，公事免。瓛素無宦情，自此不復仕。除車騎行參軍，南彭城郡丞，尙書祠部郎，並不拜。袁粲誅，瓛微服往哭，並致賻助。

太祖踐阼，召瓛入華林園談語，謂瓛曰：「吾應天革命，物議以爲何如？」瓛對曰：「陛下誡前軌之失，加之以寬厚，雖危可安；若循其覆轍，雖安必危矣。」既出，帝顧謂司徒褚淵曰：「方直乃爾！學士故自過人。」敕瓛使數入，而瓛自非詔見，未嘗到宮門。

上欲用瓛爲中書郎，使吏部尚書何戢喻旨。戢謂瓛曰：「上意欲以鳳池相處，恨君資輕，可且就前除，少日當轉國子博士，便卽後授。」瓛曰：「平生無榮進意，今聞得中書郎而拜，豈本心哉！」後以母老闕養，重拜彭城郡丞。謂司徒褚淵曰：「自省無廊廟之才，所願唯保彭城丞耳。」上又以瓛兼總明觀祭酒，除豫章王驃騎記室參軍，丞如故，瓛終不就。武陵王曅爲會稽太守，上欲令瓛爲曅講，除會稽郡丞，學徒從之者轉衆。

永明初，竟陵王子良請爲征北司徒記室。瓛與張融、王思遠書曰：「奉教使恭召，會當停公事，但念生平素抱，有乖恩顧。吾性拙人間，不習仕進，昔嘗爲行佐，便以不能及公事免黜，此皆眷者所共知也。量己審分，不敢期榮。夙嬰貧困，加以疎懶，衣裳容髮，有足駭者。中以親老供養，褰裳徒步，脫爾逮今，二代一紀。先朝使其更自脩正，勉厲於階級之次，見其纖縷，或復賜以衣裳，袁、褚諸公咸加勸勵，終不能自反也。一不復爲，安可重爲哉？昔人有以冠一免不重加於首，每謂此得進止之儀。古者以賢制爵，或有秩滿而辭老，以庸制祿，或有（徐令上文長）〔身病而求歸〕者，〔三〕永瞻前良，在己何若。又上下年尊，益不願居官

次，廢晨昏也。先朝爲此，曲申從許，故得連年不拜榮授，而帶帖薄祿。既習此歲久，又齒長疾侵，豈宜攝齋河閒之聽，廁迹東平之僚？本無絕俗之操，亦非能偃蹇爲高，此又諸賢所當深察者也。近奉初敎，便自希得託迹於客遊之末，而固辭榮級，其故何耶？以古之王侯大人，或以此延四方之士，甚美者則有輻湊燕路，慕君王之義，驤鑣魏闕，高公子之仁，繼有追申、白而入楚，羨鄒枚而遊梁，吾非敢叨夫曩賢，庶欲從九九之遺蹤。既於聞道集泮不殊，而幸無職司拘礙，可得奉溫凊，展私計，志在此爾。」除步兵校尉，並不拜。

瓛姿狀纖小，儒學冠於當時，京師士子貴遊莫不下席受業。性謙率通美，不以高名自居。遊詣故人，唯一門生持胡床隨後，主人未通，便坐問答。住在檀橋，瓦屋數閒，上皆穿漏。學徒敬慕，不敢指斥，呼爲青溪焉。竟陵王子良親往脩謁。七年，表世祖爲瓛立館，以揚烈橋故主第給之，生徒皆賀。瓛曰：「室美爲人災，此華宇豈吾宅邪？幸可詔作講堂，猶恐見害也。」未及徙居，遇病，子良遣從瓛學者彭城劉繪、從陽范縝將廚於瓛宅營齋。〔三〕及卒，門人受學〔者〕並弔服臨送。〔四〕時年五十六。

瓛有至性，祖母病疽經年，手持膏藥，漬指爲爛。母孔氏甚嚴明，謂親戚曰：「阿稱便是今世曾子。」阿稱，瓛小名也。年四十餘，未有婚對。建元中，太祖與司徒褚淵爲瓛娶王氏女。王氏椓壁掛履，土落孔氏牀上，孔氏不悅，瓛卽出其妻。及居父喪，〔五〕不出廬，足爲之

屈，杖不能起。今上天監元年，下詔爲瓛立碑，謚曰貞簡先生。所著文集，皆是禮義，行於世。

初，瓛講月令畢，謂學生嚴植曰：「江左以來，陰陽律數之學廢矣。吾今講此，曾不得其髣髴。」時濟陽蔡仲熊禮學博聞，謂人曰：「凡鍾律在南，不容復得調平。昔五音金石，本在中土；今旣來南，土氣偏陂，音律乖爽。」〔瓛亦以爲然〕。〔六〕仲熊歷安西記室，尙書左丞。

瓛弟璡。

璡字子璥。方軌正直。宋泰豫中，爲明帝挽郎。舉秀才，建平王景素征北主簿，深見禮遇。邵陵王征虜安南行參軍。建元初，爲武陵王曅冠軍征虜參軍。曅與僚佐飲，自割鵝炙。璡曰：「應刃落俎，膳夫之事，殿下親執鸞刀，下官未敢安席。」因起請退。與友人孔澈同舟入東，〔七〕澈留目觀岸上女子，璡舉席自隔，不復同坐。豫章王太尉板行佐。兄瓛夜隔壁呼璡共語，璡不答，方下牀著衣立，然後應。瓛問其久，璡曰：「向束帶未竟。」其立操如此。文惠太子召璡入侍東宮，每上事，輒削草。尋署中兵，兼記室參軍大司馬軍事，〔八〕射聲校尉，卒官。

陸澄字彥淵，吳郡吳人也。祖邵，〔九〕臨海太守。父瑗，州從事。

澄少好學，博覽無所不知，行坐眠食，手不釋卷。起家太學博士，中軍衞軍府行佐，太宰參軍，補太常丞，郡主簿，北中郎行參軍。

宋泰始初，爲尚書殿中郎，議皇后諱及下外，〔一〇〕皆依舊稱姓。左丞徐爰案司馬孚議皇后不稱姓，春秋逆王后于齊，澄不引典據明，而以意立議，坐免官，白衣領職。郎官舊有坐杖，有名無實，澄在官積前後罰，一日并受千杖。轉通直郎，兼中書郎，尋轉兼左丞。

泰始六年，詔皇太子朝賀服袞冕九章，澄與儀曹郎丘仲起議：「服冕以朝，實著經文。秦除六冕，漢明還備。魏晉以來，不欲令臣下服袞冕，故位公者加侍官。今皇太子禮絕羣后，宜遵聖王盛典，革近代之制。」尋轉著作正員郎，兼官如故。除安成太守，轉劉韞撫軍長史，加綏遠將軍、襄陽太守，並不拜。仍轉劉秉後軍長史、東海太守。遷御史中丞。

建元元年，驃騎諮議沈憲等坐家奴客爲劫，子弟被劾，憲等晏然。左丞任遐奏澄不糾，請免澄官。澄上表自理曰：

周稱舊章，漢言故事，爰自河雒，降逮淮海，朝之憲度，動尚先准。若乃任情違古，率意專造，豈謂酌諸故實，擇其茂典？

案遐啓彈新除諮議參驃騎大將軍軍事沈憲、太子庶子沈曠并弟息，敕付建康，而憲被使，曠受假，俱無歸罪事狀。臣以不糾憲等爲失。伏尋晉、宋左丞案奏，不乏於時，其及中丞者，從來殆無。王獻之習達朝章，近代之宗，其爲左丞，彈司徒屬王濛憚罰自解，屬疾遊行，初不及中丞。桓祕不奔山陵，左丞鄭襲不彈祕，直彈中丞孔欣時，又云別攝蘭臺檢校，此徑彈中丞之謂。唯左丞庾登之奏鎭北檀道濟北伐不進，致虎牢陷沒，蕃岳宰臣，引咎謝釁，而責帥之劾，曾莫奏聞，請收治道濟，免中丞何萬歲。夫山陵情敬之極，北伐專征之大，祕霸季之貴，道濟元勳之盛，所以咎及南司，事非常憲，然祕事猶非及中丞也。今若以此爲例，恐人之貴賤，事之輕重，物有其倫，不可相方。

左丞江奧彈段景文，又彈裴方明；左丞甄法崇彈蕭珍，又彈杜驥，又彈段國，又彈范文伯；左丞羊玄保又彈蕭汪；左丞殷景熙彈張仲仁；兼左丞何承天彈呂萬齡。並不歸罪，皆爲重劾。凡玆十彈，差是憲、曠之比，悉無及中丞之議。左丞荀萬秋、劉藏、江謐彈王僧朗、王雲之、陶寶度，不及中丞，最是近例之明者。謐彈在今龕蹔之後，事行聖照。遠取十奏，近徵二案，自宜依以爲體，豈得捨而不遵？

臣竊此人乏，謬奉國憲。今遐所糾，既行一時，若默而不言，則向爲來准，後人被繩，方當追請，〔一〕素飡之責，〔二〕貽塵千載。所以備舉顯例，弘通國典，〔三〕雖有愚心，

不在微躬。請出臣表付外詳議。若所陳非謬，裁由天鑒。

詔委外詳議。尚書令褚淵奏：「宋世左丞荀伯子彈彭城令張道欣等，坐界劫累發不禽，免道欣等官；中丞王准不糾，〔一四〕亦免官。左丞羊玄保彈豫州刺史管義之譙梁羣盜，免義之官；中丞傅隆不糾，亦免隆官。左丞羊玄保又彈兗州刺史鄭從之濫上布及加課租綿，免從之官；中丞傅隆不糾，免隆官。左丞陸展彈建康令丘珍孫、丹陽尹孔山士劫發不禽，免珍孫、山士官；中丞何勗不糾，亦免勗官。左丞劉矇彈青州刺史劉道隆失火燒府庫，免道隆官；中丞蕭惠開不糾，免惠開官。左丞徐爰彈右衞將軍薛安都屬疾不直，免安都官；中丞張永結免。〔一五〕澄謏聞膚見，貽撓後昆，上掩皇明，下籠朝識，請以見事免澄所居官。」詔曰：「澄表據多謬，不足深劾，可白衣領職。」

明年，轉給事中，祕書監，遷吏部。四年，復爲祕書監，領國子博士。遷都官尚書。出爲輔國將軍、鎭北鎭軍二府長史，廷尉，領驍騎將軍。永明元年，轉度支尚書。尋領國子博士。時國學置鄭王易，杜服春秋，何氏公羊，麋氏穀梁，鄭玄孝經。澄謂尚書令王儉曰：「孝經，小學之類，不宜列在帝典。」乃與儉書論之曰：

易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彌天地之道，通萬物之情。自商瞿至田何，其閒五傳。年未爲遠，無訛雜之失；秦所不焚，無崩壞之弊。雖有異家之學，同以象數爲宗。數百

年後，乃有王弼。王濟云弼所悟者多，何必能頓廢前儒。若謂易道盡於王弼，方須大論，意者無乃仁智殊見。(四)〔且易〕道無體不可以一體求，〔一六〕屢遷不可以一遷執也。晉太興四年，太常荀崧請置周易鄭玄注博士，行乎前代，于時政由王、庾，皆儁神清識，能言玄遠，捨輔嗣而用康成，豈其妄然。太元立王肅易，〔一七〕當以在玄、弼之閒。元嘉建學之始，玄、弼兩立。逮顏延之爲祭酒，黜鄭置王，意在貴玄，事成敗儒。今若不大弘儒風，則無所立學，衆經皆儒，惟易獨玄，玄不可棄，儒不可缺。謂宜並存，所以合無體之義。且弼於注經中已舉繫辭，故不復別注。今若專取弼易，則繫說無注。

左氏太元取服虔，而兼取賈逵經，〔由〕服傳無經，〔一八〕雖在注中，而傳又有無經者故也。今留服而去賈，則經有所闕。案杜預注傳，王弼注易，俱是晚出，並貴後生。杜之異古，未如王之奪實，祖述前儒，特舉其違。又釋例之作，所弘惟深。〔一九〕

穀梁太元舊有麋信注，顏益以范寧，麋猶如故。顏論閏分范注，當以同我者親。常謂穀梁劣；公羊爲注者又不盡善。竟無及公羊之有何休，恐不足兩立。必謂范善，便當除麋。

世有一孝經，題爲鄭玄注，觀其用辭，不與注書相類。案玄自序所注衆書，亦無孝經。

儉答曰：「易體微遠，實貫羣籍，施、孟異聞，周、韓殊旨，豈可專據小王，便爲該備？依舊存鄭，高同來說。元凱注傳，超邁前儒，若不列學官，其可廢矣。賈氏注經，世所罕習，穀梁小書，無俟兩注，存麋略范，率由舊式。凡此諸義，並同雅論。疑孝經非鄭所注，僕以此書明百行之首，實人倫所先，七略、藝文並陳之六藝，不與蒼頡、凡將之流也。鄭注虛實，前代不嫌，意謂可安，仍舊立置。」

儉自以博聞多識，讀書過澄。澄曰：「僕年少來無事，唯以讀書爲業。且年已倍令君，令君少便鞅掌王務，雖復一覽便諳，然見卷軸未必多僕。」儉集學士何憲等盛自商略，澄待儉語畢，〔一〇〕然後談所遺漏數百千條，〔一一〕皆儉所未覩，儉乃歎服。儉在尚書省，出巾箱机案雜服飾，令學士隸事，事多者與之，人人各得一兩物，澄後來，更出諸人所不知事復各數條，并奪物將去。

轉散騎常侍，祕書監，吳郡中正，光祿大夫。加給事中，中正如故。尋領國子祭酒。以竟陵王子良得古器，小口方腹而底平，可將七八升，〔一二〕以問澄，澄曰：「北名服匿，〔一三〕單于以與蘇武。」子良後詳視器底，有字髣髴可識，如澄所言。隆昌元年，以老疾，轉光祿大夫，加散騎常侍，未拜，卒。年七十。謚靖子。

〔澄〕當世稱爲碩學，〔一四〕讀易三年不解文義，欲撰宋書竟不成，王儉戲之曰：「陸公，書

廚也。」家多墳籍，人所罕見。撰地理書及雜傳，死後乃出。

澄弟鮮，得罪宋世，當死。澄於路見舍人王道隆，叩頭流血，以此見原。揚州主簿顧測以兩奴就鮮質錢，鮮死，子晫誣爲賣券，〔三五〕澄爲中丞，測與書相往反，後又牋與太守蕭緬云：「澄欲遂子弟之非，〔三六〕未近義方之訓，此趨販所不爲，況搢紳領袖，儒宗勝達乎？」測遂爲澄所排抑，世以此少之。

時東海王摛，亦史學博聞，歷尚書左丞。竟陵王子良校試諸學士，唯摛問無不對。永明中，天忽黃色照地，衆莫能解。摛云是榮光。世祖大悅，用爲永陽郡。

史臣曰：儒風在世，立人之正道；聖哲微言，百代之通訓。洙泗既往，義乖七十；稷下横論，屈服千人。自後專門之學興，命氏之儒起，石渠朋黨之事，白虎同異之說，六經五典，各信師言，嗣守章句，期乎勿失。西京儒士，莫有獨擅；東都學術，鄭賈先行。康成生炎漢之季，訓義優洽，一世孔門，褒成竝軌，故老以爲前脩，後生未之敢異。而王肅依經辯理，與碩相非，爰興聖證，據用家語，外戚之尊，多行晉代。江左儒門，參差互出，雖於時不絕，而罕復專家。晉世以玄言方道，宋氏以文章閑業，服膺典藝，斯風不純，二代以來，爲教衰矣。

建元肇運，戎警未夷，天子少爲諸生，(昊)〔端〕拱以思儒業，〔二七〕載戢干戈，遽詔庠序。永明纂襲，克隆均校，王儉爲輔，長於經禮，朝廷仰其風，胄子觀其則，由是家尋孔教，人誦儒書，執卷欣欣，此焉彌盛。建武繼立，因循舊緒，時不好文，輔相無術，學校雖設，前軌難追。劉瓛(成)〔承〕馬、鄭之(異)〔後，一〕時學徒以爲師範。〔二八〕虎門初闢，法駕親臨，待問無五更之禮，充庭闕蒲輪之御，身終下秩，道義空存，斯故進賢之責也。其餘儒學之士，多在卑位，或隱世辭榮者，別見他篇云。

贊曰：儒宗義肆，紛綸子珪。升堂受業，事越關西。璡居闇室，立操無攜。彥淵書史，疑問窮稽〔二九〕。

校勘記

〔一〕比歲賢子充秀　「比」原譌「此」，今據南監本、殿本改正。按南史亦作「此」，李慈銘南史札記云「此」當作「比」。又按「賢子」殿本、局本作「賢才」。

〔二〕或有(徐令上文長)〔身病而求歸〕者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徐令上文」疑。

〔三〕從陽范縝　按從陽卽順陽，蕭子顯避梁諱改，南監本、毛本、殿本並已改爲「順陽」。

〔四〕門人受學〔者〕並弔服臨送　據南監本、殿本、局本補。

〔五〕及居父喪　「父喪」南史作「母憂」。

〔六〕〔瓛亦以爲然〕　據南監本、殿本補。按南史亦有此五字。

〔七〕與友人孔澈同舟入東　「孔澈」南史作「孔逷」。

〔八〕兼記室參軍大司馬軍事　張森楷校勘記云：「『參軍』之『軍』字疑衍。」

〔九〕祖邵　「邵」南史作「劭」。

〔一〇〕議皇后諱及下外　張森楷校勘記云：「南史作『議皇后諱班下』，無『外』字。」

〔一一〕方當追請　「請」元龜五百十九作「誚」。

〔一二〕素飡之責　「責」原譌「貴」，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改正。

〔一三〕弘通國典　「弘」宋本避諱缺筆成「引」，各本皆未正，今據元龜五百十九改正。

〔一四〕中丞王准不糾　「准」南監本、殿本、局本並作「淮」。按元龜五百十九亦作「准」，准淮形近，未知孰是。

〔一五〕中丞張永結免　元龜五百十九作「中丞張永結不糾，亦免永結官」。按張永，宋書附張茂度傳，於孝武帝大明八年，召爲御史中丞。結免卽江謐傳「博士太常以下結免贖論」之「結免」。宋書

無張永結其人，元龜誤。

〔一六〕（四）〔且易〕道無體不可以一體求　據元龜五百九十九改。按「道」下原闕二字，各本作「異傳」。「四道異傳」不可解，當依元龜改。

〔一七〕太元立王肅易　「太元」各本譌作「泰元」，下「左氏太元取服虔」、「穀梁太元舊有麋信注」，亦譌作「泰元」，今並據晉書孝武帝紀改正。

〔一八〕〔由〕服傳無經　據元龜五百九十九補。

〔一九〕所弘惟深　「弘」宋本避諱缺筆成「引」，各本並譌，今據元龜五百九十九改正。

〔二〇〕澄待儉語畢　「待」原譌「侍」，今據南監本、殿本、局本及御覽六百十二引、元龜六百一改正。

〔二一〕然後談所遺漏數百千條　按「千」疑「十」之譌。

〔二二〕可將七八升　「將」元龜六百一、七百九十八作「容」，南史亦作「容」。

〔二三〕北名服匿　「北」殿本、局本作「此」。

〔二四〕〔澄〕當世稱爲碩學　據南監本及南史補。

〔二五〕子暐誣爲賣券　按「暐」各本並作「暉」，南史亦作「暉」，惟御覽五百引作「暐」，疑作「暉」是。「賣券」南史作「買券」。

〔二六〕澄欲遂子弟之非　「遂」字原闕，今據各本補。按御覽五百引「遂」作「成」。

〔三七〕（昊）〔端〕拱以思儒業　據南監本、毛本、殿本、局本改。

〔三八〕劉瓛（成）〔承〕馬鄭之（異）〔後一〕時學徒以爲師範　據南監本、殿本改。

〔三九〕彥淵書史疑問窮稽　殿本考證萬承蒼云：「按彥淵當是王摛字，齊書無摛傳，南史附摛於王湛傳後，不載其字，有云『竟陵王子良校書諸學士，唯摛問無不對』。此云『疑問窮稽』，想必謂摛也。」今按蕭子顯此贊前云「儒宗義肆，紛論子珪」，指劉瓛，後云「彥淵書史，疑問窮稽」，指陸澄，劉瓛字子珪，陸澄字彥淵也。萬說非是。